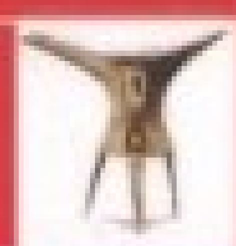
HISTORY Students

中国读本



明朝史话

娄曾泉 颜章炮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历史特级教师鼎力推荐

《中国读本（史话分卷）》丛书是目前所见学生历史读物中最好的。一是丛书的各单本作者都是史学界的专家学者，这保证了内容的专业性；二是丛书的内容深浅适中，既体现了大纲要求，又有所拓展，可以作为课内知识的有效补充，很适合学生阅读。同时，本书也适合老师们作为资源来储备。

——白幼蒂（北师大附属中学历史特级教师，北京市高级中学实验课本编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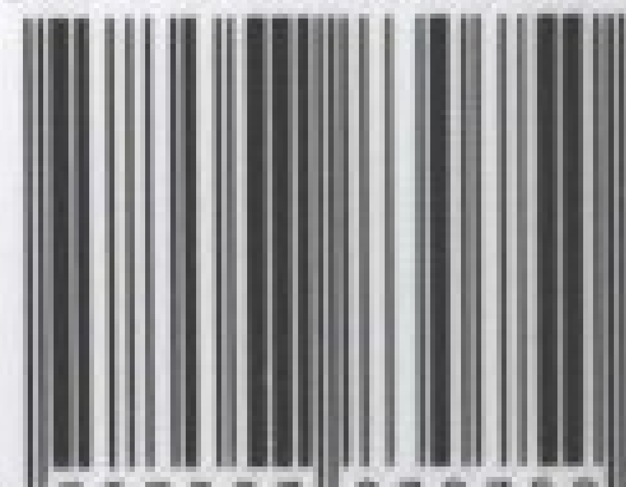
本套丛书是按照新课标要求进行编辑的，扣住了教学大纲，既体现了教学重点，又有适当的延伸，对拓展学生知识面很有必要，是一套质量很高的学生课外读物。

——李明赞（北京四中历史特级教师，国家新课标高中历史教材编撰者之一）

此书最大特点就是将知识、学术融为一体，既有严谨治学态度、科学辩证唯物史观，又能够栩栩如生描述再现一个过去，语言表达通俗易懂，人生哲理深入浅出，满足了不同学生的学习层面要求，更有助于学生学习能力的提高和知识的拓展。对于青少年学习、探究历史，《中国读本（史话分卷）》无疑是一部难得的好书。

——范桂英（北京十五中学历史特级教师，市级骨干教师）

ISBN 978-7-5078-3075-0



定价：26.00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朝史话 / 娄曾泉，颜章炮著. —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09.10
（中国读本）
ISBN 978-7-5078-3075-0

Ⅰ. 明… Ⅱ. ①娄… ②颜… Ⅲ. 中国—古代史—明代—通俗读物 Ⅳ. K248.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54310号

明朝史话

著　　者	娄曾泉　颜章炮
责任编辑	姚　兰
版式设计	国广设计室
责任校对	徐秀英
出版发行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83139469　83139489[传真]）
社　　址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电总局内）
	邮编：100866
网　　址	www.chir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广内印刷厂
开　　本	640×940　1/16
字　　数	245千字
印　　张	17.75
印　　数	5000册
版　　次	2009年10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2009年10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78-3075-0 / G·1283
定　　价	26.00元

出 版 说 明

赫赫始祖，吾华肇造。
胄衍祀绵，岳峨河浩。
聪明睿智，光被遐荒。
建此伟业，雄立东方。

这是半个世纪前我们祭祀轩辕始祖——黄帝时留下的华美篇章。

我国是有着6000年历史的文明古国，而不懈的考古挖掘，还在不断延伸着她的历史源头。放眼全球，我泱泱中华，江山多娇；检点历史，我华夏文明，源远流长。从《周易》到《诗经》，自《天问》而《警世钟》，六七千年，流淌不息。这里既有“先天下之忧而忧”的浩然博大，也有“何必马革裹尸还”的坦荡豪壮；既有“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忠贞刚烈，也有“青山有幸埋忠骨，白铁无辜铸佞臣”的忠奸判定。曾经长时期居于世界前列的中华文明，为人类的进步无私贡献出了自己无数的珍藏。

曾几何时，延绵几千年的中华文明遭遇了暂时的挫折，“打倒孔家店”的激愤一度让很多人盯上了西方的月亮。改革开放之初，经济发展上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巨大差距让媚外的思潮重新暗流涌动。但与之同时，过度物质化了的西方国家，却把他们的目光重新投向东方文明的古邦，试图从中找寻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良方。为此，我们曾一度犹豫彷徨，当一片飞叶被远风捎来时，我们因分不清它来自仙草还是毒藤而迟疑；当一堆泥沙被湍流冲去时，我们为

说不清它含金蕴宝还是藏垢纳污而烦躁。

随着经济与社会的持续发展，曾经徘徊在一些人心头的迷茫逐渐扫去，重视传统，回归本源，从中华文明中寻找持续进步的动力重新成为热门话题。清理我们的文化遗产，描绘她的真实面貌，发扬她的优秀传统，规划她的锦绣前程，是当代中国人既严肃又富有魅力的历史使命。

作为四大文明古国中唯一没有中断发展脉络者，我们的历史是最应珍视的一笔遗产。但中国历史博大精深，古籍文献、文书档案浩如烟海，一部中国史，真不知从何处说起！

为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我社约请、组织在史学界享有崇高声望的老一辈历史学家，精心编撰了这套《中国读本》丛书（中国历史史话分卷）。本分卷共16分册，分别是夏商、西周、春秋、战国、秦汉（上、下）、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上、下）、五代、宋朝、元朝、明朝、清前期和晚清。本着对读者负责的态度，作者在专业研究的基础上，以大手笔撰写小文章，在各分册中，对该断代的重大事件、经济发展、民族关系、中外交流、社会生活、哲学思想、文学艺术、科技发展等都作了详细的介绍，既有专业的厚度，又不乏诙谐和幽默，文笔平实流畅，通俗易懂。

历史是一个辉煌的存在，历史学是一门智慧之学、启迪之学，我们衷心希望广大的读者朋友能从这套丛书中寻到灵感，从6000年历史积淀中汲得智慧，熔铸出一个属于自己的、崭新的智慧王国。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2009年6月1日

开 头 语

——略说明朝

明朝是我国封建社会后期的一个统一王朝。它建立于公元1368年，至1644年灭亡，先后经历16个皇帝，276年。

朱元璋在元末农民战争中扫灭群雄，推翻了元朝的黑暗统治，建立起朱明王朝之后，在政治、军事等方面对前朝的制度革旧鼎新，集军政大权于一身，加强了中央集权；在经济上采取了一系列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的措施，使社会经济在洪武朝（1368—1398）就达到历史最高水平，为明代社会经济的繁荣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朱元璋的文治武功，使他和历史上的秦皇汉武、唐宗宋祖一样，成为中国古代屈指可数、具有雄才大略的封建帝王。

朱元璋为屏藩皇室，翼卫朝廷，维护朱姓王朝的统治地位，洪武初年即封建藩王。但和他的主观愿望相反，藩王势力的发展却危及中央政权的统治。在朱元璋死后不久，皇室内部的争权斗争便表面化。实力最强的燕王朱棣以建文帝“削藩”违反祖制为借口，发动“靖难之役”，以武力从自己的亲侄儿建文帝手中夺取最高统治权，坐上了皇帝的宝座。

朱棣即位后，为杜绝争权的隐患，巩固皇位，永乐（1403—1424）初年即削除藩王的军权，使国家统一的基础更为坚实、牢固。在经济上，他继承洪武朝的经济政策，使永乐朝的社会经济取得新的进展；在对外关系上，他实行和平的外交，利用雄厚的经济力量，组织派遣和平使者郑和多次出使西洋各国，促进了明朝政府和西洋各国之间的

友好往来；在处理国内各民族关系方面，他采取努力通好和积极防御的政策，增进了中原和周边各少数民族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实现了政治局面的安定，使明朝的政令行使到达外兴安岭内外、天山南北和西藏高原，对巩固和发展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作出了贡献，使明帝国在永乐时期达到了空前的全盛时代，并为其后的“仁、宣之治”奠定了基础。

明帝国从正统朝（1436—1449）开始，便逐渐走向衰落。正统至正德（1436—1521）时期，几度出现统治危机，政治上先后出现宦官王振和刘瑾的专权，吏治腐败；经济上土地兼并加剧，上至皇帝王公，下至普通地主，都巧取豪夺，大量侵占农民的土地；封建政府加重对农民的赋役剥削，激化了阶级矛盾，爆发了叶宗留、邓茂七、荆襄流民和刘六、刘七等矿工、农民的起义，冲击了明帝国的统治；在国防武备方面，边防空虚，武备废弛，因而导致蒙古瓦剌的侵犯，土木堡一役，英宗被俘，北京陷于危急，于谦率领都城军民坚决抵抗，才得以摆脱困境。

世宗朱厚熜（即嘉靖）即位之初，吸取前朝的教训，对正德朝的暴政作了一些改良，多少缓和了当时的社会矛盾。但是，时过不久，便又弊政丛生。万历（1573—1620）初年，杰出的政治家张居正当政，面对严重的社会政治危机，他励精图治，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政治上革除弊政，裁汰冗官，选拔贤良；经济上清丈土地，推行一条鞭法；在国防方面整饬边防，任用良将，练兵守边，并支持王崇古对蒙古族的通好政策，设茶马市，使汉、蒙人民通商往来，和睦相处。

张居正的改革暂时缓和了尖锐的社会矛盾，使政治局面出现相对的安定。张居正死后，改革遭到破坏，加上万历皇帝的荒淫腐朽，政权又日趋腐败。这时，统治阶级内部争权夺利的党派斗争日益严重，东林党与所谓邪党你争我夺，势同水火。到了天启年间（1621—1627），宦官魏忠贤专政，邪派官员投其门下，结成阉党，左右朝政，鱼肉百姓，陷害忠良，把全国上下搅得乌烟瘴气。

就在明王朝国势衰落之际，我国东北境内的女真族（后称为满洲族）崛起。女真族的杰出领袖努尔哈赤统一了女真各部，建立后金（后称为清）政权，和中央王朝相抗衡，并且，随着其军事力量的加强，步步进逼，虎视眈眈，对明朝造成严重的威胁。

大敌当前，边患紧迫，但是明朝内部的党争仍无休止。而为了解决在辽东与后金战争的费用，明朝统治者竟饮鸩止渴，加派“辽饷”。这时的农民赋役负担苛重，土地一天天被兼并，加上连年灾荒，天灾人祸交相煎逼，广大的贫苦农民再也无法忍受了。天启末年，陕西澄城县农民首先揭竿而起，点燃了反抗斗争的烽火，到了崇祯朝（1628—1644）便形成燎原之势。最后，在斗争中成长壮大起来的、以李自成为领导的大顺农民军，于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攻占北京，崇祯皇帝吊死煤山，朱明王朝宣告灭亡。

在西南，另一支以张献忠为领导的农民起义军攻入四川，于崇祯十七年末在成都建立了大西政权。

明亡之际，明朝宁远总兵吴三桂投靠清朝，引清兵入关。李自成迎战失利，撤出北京，转战西北。清朝为夺取全国统治政权，对大顺军、大西军以及在南方建立的南明小朝廷进行军事镇压。在李自成和张献忠相继牺牲之后，随着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出现了大顺、大西农民军余部“联明抗清”的斗争局面。这个斗争持续了近20年方告失败。

明朝处于封建社会的衰老时期，封建制度从各方面表现出它的腐朽性。在这一制度日益走向衰亡的时候，一些新的东西、新的因素也同时产生了。

明代的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水平都超越了前代，在这一基础上，社会经济日益繁荣，市镇兴起，商品经济不断发展。到了嘉靖、万历年间，在沿江沿海地区的一些行业，已经出现了新型生产关系的萌芽，如在纺织、酿造、制糖、造纸、陶瓷、矿冶等行业都出现了大规模的手工业作坊，他们雇佣着自由出卖劳动力的工人从事生产，从而产生了新型的剥削关系。这种新生事物在当时虽然还

表现得相当稀疏、脆弱，但却代表着历史发展的方向，对明朝中后叶的政治和思想文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使之表现出种种不同于前代的新气象。

在政治方面，随着城镇市民阶层的发展，阶级构成发生了变化，产生了新的阶级矛盾，即市民阶层与封建统治阶级的矛盾，于是在万历年间爆发了早期市民的斗争风暴。这次斗争不仅显示了新兴阶层的力量，也反映了他们希望自由发展工商业的要求。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提出“平买平卖”的口号，也反映了这一新的时代特点。

在学术思想方面，理学在明代中期已走向衰落，嘉靖、万历年间，出现了进步思想家李贽，公开以“异端之尤”自居，反对封建传统观念，批判理学（即道学），蔑视六经，公然倡导“不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和“人必有私”等思想。这对正统思想无疑是一种有力的冲击，是市民阶层的政治、经济要求在思想界的反映。

在文学方面，小说特别兴盛。嘉靖、万历年间，反映市民生活的长、短篇小说出现了《金瓶梅》、“三言”、“二拍”等深受人们欢迎的名篇巨著。这些小说把城市中的商人、手工业者，甚至肩挑篮携的小贩和娼妓歌女，都当作正面人物加以描写，叙述商人的经营谋利致富，描写那些不顾门第、金钱而真诚相爱的爱情故事，表现得那样的无拘束，大胆露骨。这一切，都是时代特点在文学艺术方面的反映。

明朝在科学技术方面也有所发展。在其前期有郑和七下西洋这一壮举。就郑和下西洋的终年（1432）而论，比 1492 年意大利人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早 60 年，比 1497 年葡萄牙人瓦斯科·达·伽马绕过好望角早 65 年。这一事实说明当时我国在造船、航海技术等方面都是居世界先进水平的。伟大的古都北京及紫禁城的设计和建造，也体现了明代高超的建筑艺术。同时，在明代的后期还涌现出像李时珍、徐光启、徐霞客、宋应星这样的科技巨匠，他们发展了我国的科学技术，丰富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

但是，封建生产关系的束缚和统治的日益腐朽，严重地阻碍了生产的发展，并进而影响科学技术的进一步提高。明中叶以后，从总的来看，我国的科学技术水平已经落后于西方。所以，当西方耶稣会传教士利玛窦等人输入当时在欧洲并非最先进的科学技术时，明朝一般的官僚士大夫却表现得无知可笑。这足以表明当时中国和西方在科学技术方面的差距。同时，西方在相当于我国明朝末年的时候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进入资本主义时代，而我国却迎来一场农民战争、民族战争之后的旧式的改朝换代。正是由于我国在晚明时代社会发展过程中遇到巨大的挫折，迟滞了前进的步伐，才导致了我国在鸦片战争以后长期处于被动挨打的地位。这是一个发人深省的历史教训。今天，我们必须重视对这一段历史的研究，重视对落后原因的探讨，为当前，也为今后提供借鉴，使落后挨打的悲剧不致在我们国家重演。

目　录

第二章　明朝的中衰与中叶人民起义

第三章　明朝的腐朽与新型生产关系的出现

第四章　明朝的灭亡

第五章　昙花一现的南明小朝廷

第六章　明朝的科学文化

第一章　明王朝的建立与巩固

一、从牧童到皇帝

——朱明王朝的建立

（一）“挑动黄河天下反”

> 堂堂大元，奸佞当权，开河变钞祸根源，惹红巾万千。官法滥，刑法重，黎民怨。人吃人，钞买钞，何曾见？贼做官，官做贼，混贤愚，哀哉可怜！

这是元朝末年民间流传的一阕《醉太平小令》。它深刻地暴露了元末政治的腐败、社会的黑暗、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尖锐化。

当时北方的韩山童、刘福通和南方的彭莹玉都是以摩尼教（又称明教）、弥勒教和白莲教等宗教组织形式进行起义的宣传活动。至正十一年（1351），元朝政府强征民夫15万开挖黄河故道。监修黄河的官吏鞭挞民工，克扣工粮，河工怨声载道。在这种形势下，韩山童派人四处散播童谣：“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又派了许多教徒去当挑河夫，在民工中进行宣传。一天，修河的民夫在黄陵冈挖出韩山童暗地派人埋下的一个石人：只有一只眼睛，背上分明刻着“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民夫一见石人，个个瞠目结舌，打心里相信天下就要大乱的宣传，整个黄河工地顿时沸腾起来。

至正十一年五月，韩山童和刘福通在颍州（今安徽阜阳县）颍上县白鹿庄聚集了三千人，斩白马乌牛，祭告天地，共推韩山童为明王，选定日期，准备起义；并派人四出联络，约好同时行动，以头裹红巾为记号。不料消息走漏，官兵包围白鹿庄，韩山童被捕牺牲，其妻杨氏带着儿子韩林儿趁着混乱逃出，躲入深山，隐姓埋名，等候消息。刘福通苦战突出重围后，整顿队伍，提前起义，攻克颍州城。黄河工地上的民夫闻讯，一声呐喊，杀了监工河官，加入刘福通的起义军。起义军头包红巾，身穿红衣，打着红旗，老百姓称之为"红巾军"，或"红军"。贫苦老百姓早就盼望着这一天，纷纷从各地投奔红军，起义队伍很快就发展到几十万人，并迅速攻占了河南、安徽的十几个州县。同年八月，彭莹玉、徐寿辉在湖北起义，占领蕲水（今湖北浠水县），并攻克了今湖北、湖南、江西、安徽的许多州县。刘福通和彭莹玉、徐寿辉分别成为北方和南方的红巾军主力。除红巾军系统外，浙江黄岩土豪方国珍于至正八年（1348）起兵，占有浙东；至正十三年（1353），盐贩张士诚在泰州起事，割据长江下游的苏、杭等地。至正二十年（1360），南方系统的红巾军领袖徐寿辉被部将陈友谅杀害，徐旧部明玉珍不服，断绝与陈友谅的联系，于至正二十二年（1362）在重庆称帝，国号为夏，据有两川。这是元末群雄割据的大略形势。

至正十二年（1352）二月，定远人郭子兴响应红巾军起义，在濠州（今安徽凤阳县）起兵。起义军袭杀州官，占领濠州城。闰三月的一天，濠州城门口郭子兴的部队捆绑了一个身材魁梧、衣衫褴褛的年轻和尚。郭元帅闻讯赶到现场，经过盘问，知道并非奸细，而是应义军中朋友的约请，前来投奔义军的。郭元帅马上叫人松了绑，收在军中当步兵。这个年轻和尚名叫朱元璋。谁会料到，他竟成了日后大明王朝的开国皇帝！

（二）家无立锥地，身如蓬逐风

朱元璋的祖籍是江苏沛县。祖上几代都是种田人，由于受不了

地主的剥削，几经迁徙，到他父亲时搬到濠州。父亲朱五四是个老实厚道的庄稼汉，一生都是为地主开生荒地。


明太祖朱元璋像

朱元璋小时候读了几个月私塾，后因家里穷，念不起书，只好出来给地主放牛牧羊。后来成为大明帝国开国功臣的徐达、汤和、周德兴等人都是他小时候的放牧朋友。朱元璋从小就点子多，并且说到做到，出了事自己一身担当。有一次，他和一群放牛娃在山中放牧，这群穷孩子肚子饿得咕咕叫，而时候尚早，不敢回家，怕给地主骂。大家正发愁没东西充饥的时候，朱元璋眉头一皱，喊了声有了。只见他站起来，从牛群中拉过一头小牛崽，用放牛绳捆住前后腿，周德兴赶紧用砍柴斧子当头一斧，大家围上来七手八脚把皮给剥了，捡些干柴树枝，就烤起牛肉来。一边烤，一边吃，没一会儿，一头牛崽就给这群孩子们吃得只剩下一张皮、一堆骨头和一根尾巴。大家美美地饱餐了一顿烤牛肉之后，突然有一个小孩提出回去如何向地主交代牛崽的下落？谁都想不出个主意，只是面面相觑，互相埋怨。朱元璋摆了摆手说："大家别吵了，主意是我出的，有事由我来担当，不能连累你们。"说完，他把牛崽的皮骨埋好，用沙土掩盖血迹，把牛尾巴牢牢地插在石头缝里。回去后他对地主说，小牛钻进山洞，夹在石头缝里，怎么拉也拉不出来。虽然他因此遭了地主的一顿毒打，并丢了饭碗，却赢得了放牛娃的钦佩和信任，大家都把他当头目看待。

朱元璋进了皇觉寺，当一个小行童，整天干的是扫地、侍候长老的杂活，还得处处小心，成天赔笑脸。虽然憋了一肚子气，总算可以图个三餐，不至于饿死。但是，这种日子也不长久。因为在那种年头，寺里的土地虽多，无奈农民颗粒无收，实在交不出地租。寺里的和尚众多，老坐在寺里吃饭也不是长久之计，因此，住持就

打发僧众四出云游，化缘度日。就这样，朱元璋进寺才50天就又得拜别师父，云游化缘去了。

朱元璋在淮西云游的时候，正值彭莹玉在这一带宣传弥勒教，秘密进行起义的组织活动。他本人深受压迫和剥削，云游的时候又生活于下层社会，和贫苦农民有许多接触，因此起义造反的思想很快地被他接受。这一段生活对他后来投奔红巾军有很大的影响。并且，几年的云游使他走遍了淮西、豫南一带的名都大邑，熟悉了当地的山川地理形势，为他后来指挥战争积累了丰富的地理知识。

至正八年（1348），朱元璋又回到了皇觉寺。三年多的云游生活，使他无论在身体上、思想上或胆略上都较以前成熟得多了。三年之后，红巾军大起义爆发。朱元璋虽身居清静之门，但他的心是不平静的。他不断打听外面的消息，心潮随着起义斗争形势的起伏在汹涌。一天，在郭子兴部队里当军官的汤和给他捎来了一封信，邀他前去投军。本来，他早就有投奔濠州红巾军的念头，只是听说城里的五个元帅甚不和睦，怕成不了气候，跟着走有风险，所以下不了决心。接到汤和的信后，还是犹豫不决。正当他举棋不定的时候，同房师兄偷偷告诉他，汤和来信的事被人知道了，人家扬言要向官军告发。这一下可容不得他多考虑了，与其束手待缚，还不如奋臂相戕。他决心投奔红巾军，于是，就兴冲冲地向濠州城奔来。这一年，朱元璋25岁。

（三）红巾军大帅

朱元璋参加红巾军后，因为打仗机智勇敢，又识得一些字，很快就被提为亲兵九夫长，留在郭子兴的身边。郭元帅见他年纪虽轻，可有见地，有胆略，交给他办的事情，无不办得很好，又很得下面战士的心，的确是一个难得的人才，就把自己的养女马氏嫁给他。朱元璋做了元帅的女婿，他在军中的地位也就与众不同了。

后来，朱元璋回到老家钟离乡，竖起一面招兵大旗，小时候的放牛朋友徐达、周德兴和乡里的几十个青年都来投军。这些人后来

长年在朱元璋身边冲锋陷阵，出生入死，又同是淮西人，逐渐地就都被任命为带兵的将帅，形成朱元璋军队中的骨干。不过十天功夫，朱元璋就招募了 700 人。郭子兴见此大喜，升他为总管。朱元璋不愿局促在濠州，想到外面继续发展队伍，扩大势力范围。他征得郭子兴的同意后，就带着徐达等 24 位贴身体己的将士往南攻打定远。

定远被攻克后，当地人冯国用、冯国胜兄弟俩带着队伍前来投顺。冯家兄弟家道殷实，因害怕红巾军，组织乡兵，结寨自保。他俩听说朱元璋吃掉了附近的两支地方武装，又听说朱元璋打下定远后军队纪律还不错，就带领自己的乡兵主动归顺。朱元璋见他兄弟俩身着儒服，知道是个读书人，就向他们请教取天下的大计。冯国用回答说："金陵（今南京）的地理形势正如古人所说的龙蟠虎踞，是帝王建都的地方。您可先攻下它作为根据地，然后四出征伐，倡仁义，收人心，不贪取财宝女色。这样，天下是不难平定的。"朱元璋听了非常高兴，把他兄弟俩留在军中，参与机务。

紧接着在进军滁州（今安徽滁县）的途中，定远人李善长到军中谒见。李善长也是地主出身，从小读书，研究法家学问，颇有智谋。见面后，朱元璋从容问他："如今四方战乱，什么时候才能太平呢?"李善长答道："秦末大乱时，汉高祖以布衣起兵，他为人豁达大度，知人善任，不乱杀人，五年而成帝业。"他接着说："你是濠州人，距刘邦的家乡沛县不远，只要你认真学习这位老乡的长处，天下是可以平定的。"朱元璋听后连声称善，把李善长也留在身边，帮助筹谋划策。李善长的这次谈话对朱元璋的影响很深，自此，他事事以刘邦为榜样，一直到建国后的一些政治、经济措施，也都是向刘邦学习的。

文人们的一席话更使朱元璋立下雄心壮志，也使他更加明白读书人的用处——历史上许多成功和失败的经验教训都写在书上，只有读书人才能取得这些知识。但是，自己书读得很少，没有读书人的帮助，要取得天下是不可能的。从此，他对有学问的读书人更加尊重，只要能提出有利的建议，都给予优厚的待遇，也就是所谓"礼贤下士"。

要想成大事，首先就得整顿军队纪律，取得老百姓的支持。朱元璋每攻下一城，都严申纪律，叫李善长这班文人写成布告，到处张贴，并派执法队沿街巡逻。在渡江攻进太平（今安徽当涂）时，一个士兵违犯纪律，马上被斩首。后来接受杭州投降时，主将李文忠睡在谯楼，不住民房。将士出征前，朱元璋每每告诫他们：攻下一城，不许妄杀，不许掳掠。他常说："取得地盘，如果没有百姓，又有什么用处呢?"在当时，群雄并起，大多只图子女玉帛，不惜荼毒生灵。朱元璋以夺天下为目的，约束军队，纪律严明，因之仁义之声远近传闻，有些地方举城归降，省了许多攻城之力。这也是他战胜群雄的重要原因之一。

朱元璋对下面的将士赏罚分明，有功必奖，犯了过错，即使是主要将领，也不能随便饶过。当时军队曾一度缺粮，军中严禁喝酒。大将胡大海的儿子犯了禁令，朱元璋准备按法令行事，有一个官员提醒说，胡大海正在前方带兵打仗，杀了恐怕不妥当。他一听更加愤怒，说："宁可使胡大海反了，也不可坏我号令!"说完，亲自抽刀把他杀掉。由于朱元璋执法严厉，所以在他的军队里没有行不了的号令。

朱元璋在开始的头几年，地狭人少，力量单薄。因此，他用优待降人的办法，瓦解敌人，壮大自己。至正十六年（1356）春二月，在攻打集庆（今南京）的战斗中，元将陈兆先战败，率所部3.6万人投降。这些降兵不清楚朱元璋将如何处置他们，内心疑惧不安。朱元璋觉察到降兵的疑虑，就在3.6万人中挑选了500个骁勇健壮者，把他们带到自己营房，夜里让这500人环绕自己睡觉，而他自己平时的卫士一个也不留。朱元璋脱下战甲，倒头酣然入睡，一觉直到天明。第二天，这500勇士非常感激朱元璋对他们的信任，在攻城时个个奋勇先登，发挥了很大的作用，而那3万多士兵也都安下心来为朱元璋效命。

攻占集庆之后，朱元璋把它改名为应天府，并以它为中心，东起句容至溧阳，西起滁州至芜湖，把这么一块地方作为向四周发展势力的根据地。虽然地盘不大，有被吃掉的危险，但也正因为它目

标小，不招引元朝的注意。而且，这时他的北面是韩林儿、刘福通，东面是张士诚，西面是徐寿辉。这样，东、西、北三面都有别股力量隔着，不与元军直接接触，只有南面有零星几支元军。而这时元朝的主力正在北方和刘福通激战，无力他顾。他利用这一有利形势，先后消灭了周围一些处于与大部队隔绝、孤立、分散的元军、地方武装和其他割据政权的军队。镇江、长兴、常州、宁国、江阴、常熟、池州（今安徽贵池）、徽州（今安徽歙县）、扬州等应天周围的据点都在至正十六年至十七年一年多的时间里先后被攻克。至此，朱元璋的地盘更大，根据地更巩固，已有足够的力量向更远的地方发展。于是，他决定集中兵力，出击浙西、浙东，消灭该地处于孤立无援的元军。

当攻下徽州时，朱元璋召见名儒朱升。朱升向他提出了三条战略方针："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第一条是巩固后方军事；第二条是发展生产，增强经济实力；第三条是不要急着称王，以免树大招风。朱元璋对这三条十分赞赏，留朱升在军中办事，并逐步实施他的建议。至正十八年（1358），他任康茂才，为营田使，负责兴修水利和屯田等农业生产的工作，并拨出一部分将士开荒屯田，定下生产任务，超产者赏，没完成的罚。这些措施解决了战时粮食困难的问题。不用几年时间，粮食堆满仓库，军队不愁乏粮，也减轻了自己势力范围内的农民负担，军民皆大欢喜，增强了日后战胜群雄的经济实力。

到至正十九年（1359），婺州（今浙江金华）、诸暨、衢州、处州（今浙江丽水一带）等地又被攻克。浙东的攻取，不仅使朱元璋得到一块土地肥沃、人口稠密的好地方，有着经济上的重大意义；而且消灭了这里的元军，消除了日后与其他群雄决战时的后顾之忧。这一年，小明王任命他为江南等处行中书省左丞相。

浙东虽已平定，但地方上的望族刘基、叶琛、章溢还躲在深山里，不肯出来。他们三人都当过元朝的官，抗拒过红巾军。朱元璋派人带了厚礼，并叫军中的文人写了好多书信，再三地聘请。刘基

等人经过了解，才答应出山。这三人和婺州的宋濂一起被请到应天。朱元璋称他们为四先生，特地为他们盖了一座礼贤馆，恩礼备至。他还经常叫宋濂等人为他讲经史，因为他认为这些东西对他很有用，为此学得很认真，并常常和宋濂一起研究儒家的经典和历史上的成败原因。

自投军七年来，朱元璋已由一个小步卒发展成为称雄一方的霸主。他的政治地位变了，再也不用反对阶级压迫来号召起义，而是突出了民族斗争的口号。攻下婺州时，他在衙门前树了两面大旗，上写“山河奄有中华地，日月重开大宋天”，用来号召一切反元力量，争取那些不满蒙古贵族压迫的汉族地主阶级加入自己的阵营。

（四）削平群雄，统一中国

随着势力的日益强盛，朱元璋和其他割据政权的矛盾也越来越尖锐。



元末群雄割据图

陈友谅野心勃勃，也是一心想当皇帝。但他谋取皇帝宝座的方法与朱元璋不同。开始，他只是挟制徐寿辉，自称汉王。至正二十年（1360）五月，他挟徐寿辉统大军攻下朱元璋的太平和采石以后，踌躇满志，就杀掉徐寿辉，以采石五通庙为行殿，在风雨中匆忙即了皇帝位，改国号为汉。

陈友谅进攻应天城，应天城里听说陈友谅亲统大军顺流而下，并约张士诚前来夹击，不少人慌了手脚，有的主张迎降，有的主张弃城逃跑，也有人主张主动迎击，决一死战。朱元璋见此情景，声色俱厉地说："敢再提投降和弃城者，必杀无赦！"他和刘基一起计谋，认为如果分兵两路迎击，兵力分散，势必给陈友谅造成可乘之机。且张士诚龌龊无大志，只图自固，未必会出兵；而陈友谅居我上游，拥有精兵大舰，势焰滔天，只要集中兵力打垮陈友谅，张士诚胆寒，更不敢出兵，应天则可保无事。但是，要和陈友谅决战，他兵多舰大，如果主动出击，逆流作战，也很不利。于是，朱元璋就派人诈降，把陈友谅引入埋伏圈，一举将他打垮，并乘胜收复太平，攻克安庆、信州（今江西上饶）、袁州（今江西宜春）等地。在这一战役中，张士诚果如朱元璋之所料，始终不敢出兵助战。

正当朱陈两军在江南血战方酣的时候，江北的形势起了变化。刘福通派出的三路北伐部队相继失败，元军反攻山东、河南，小明王退保安丰（今安徽寿县）。后来，虽然元军内部自相残杀，无暇南顾，而张士诚却于至正二十三年（1363）派大将吕珍攻打安丰，形势十分危急。刘福通不断派人向朱元璋征兵解围。朱元璋部下都反对出兵，认为大兵一去，若陈友谅乘虚进攻，便进退无路；再者即使救出小明王，又将如何处置呢？杀掉他，那又何必去救呢；不杀，岂不是平白找个顶头上司来管制自己吗？朱元璋的看法却不一样。他认为安丰是应天的屏障，救安丰就是保应天。至于对待小明王的问题，他认为小明王在红军和劳苦群众中的影响大，奉他为主既可缩小自己的目标，减少打击，又可利用他的影响来争取群众。因此，他决定亲自带兵救援安丰。刘福通在救兵未到时壮烈牺牲。朱元璋杀退吕珍，保住安丰，把小明王迎到滁州。在这里，銮驾繖扇，宫殿巍峨，对小明王供养极其优厚，而宫中的宦侍却全换上自己的人，看起来是尊崇，实际上是把皇帝软禁起来。

鄱阳湖战役是一场决定胜负存亡的恶战。战斗开始前，朱元璋派兵封锁鄱阳湖出长江的湖口，扼住敌人的归路，关起门来大打。

陈友谅的战舰高大无比，并且每几十艘就用铁索联结起来，虽然旌旗樯橹，望之如山，其势甚可吓人，但是很不灵活。朱元璋抓住这一弱点，派敢死士驾船七艘，内装火药和芦苇，看准风向，直闯敌阵，纵火焚烧。霎时间，风烈火炽，烟焰弥天，湖水皆赤。陈军舰队因联结在一起，逃跑不得，将士被烧死和落水溺死者不计其数，没死的也被烧得焦头烂额，叫苦连天。

这一仗陈军锐气受挫，以后几仗又复大败，加上面临绝粮，而陈友谅又固执己见，忌能护短，不能接受下面将士的意见，军队的士气一天天低落下去，后来连左、右金吾将军都投降到朱元璋军中。面对这种窘境，陈友谅非常恼火，为了发泄满肚子的怒气，下令把俘获的朱军将士全都杀掉。朱元璋闻讯，却反其道而行之，下令把他军中的所有俘虏立即释放，受伤的还给予认真治疗；并传令全军：今后如获陈军将士，一律不许加害。朱元璋优待俘虏的事很快传遍陈军，陈军将士更无斗志。而朱军将士听说陈友谅杀害俘虏，一个个咬牙切齿，在战斗中更加英勇，宁肯战死，也不当俘虏。眼看这场战斗是打不下去了，陈友谅只好率军突围。刚冲到湖口，不料又遇伏兵拦截。陈友谅正探头舱外，想仔细观察情况，一枝流矢飞来，从眼睛直穿头颅，登时一命呜呼。其部将用小船载着陈友谅的尸首和他儿子陈理，乘夜逃回武昌。

至正二十四年（1364），朱元璋亲征武昌，陈理举国投降，湖广遂全为朱元璋所有。这时，朱元璋兵多地广，不再满足于小明王给他的吴国公封号，自立为吴王。

消灭了实力最强、野心最大的陈友谅，朱元璋开始倾全力攻打张士诚。

张士诚本是个私盐贩子，乘元末大乱时聚众起兵，占有淮水下游、江苏东部和浙江北部，于至正二十三年（1363）自称吴王，以平江（今江苏苏州）为都。

朱元璋在至正二十六年（1366）出兵攻打平江时，发布了一个声讨张士诚的檄文。在檄文里，他骂自己曾经信奉过的弥勒教是

"妖术"，弥勒教的宣传是"妖言"，咒骂自己早年投奔的红巾军是"焚荡城郭，杀戮士夫，荼毒生灵"，并且对地主阶级提出保证，只要他们归顺，"旧有田产房舍"，仍为他们所有。檄文公开宣告朱元璋彻底背叛了自己原来的阶级，蜕变为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

至正二十七年，朱元璋派兵消灭割据浙江沿海的方国珍。次年，分兵三路直取福建，消灭元朝平章陈友定，并乘胜克复两广，从而平定南方广大地域。在出师浙东的同时，派徐达为征虏大将军，率师北伐中原。

在朱元璋和陈、张激战的这几年中，元朝各系军阀也正杀得不可开交。北伐军一到，元军不是投降，就是溃逃。至正二十八年（1368）八月，元朝大都（今北京）被攻陷，元顺帝带着后妃太子逃往上都（今内蒙多伦）。至洪武三年（1370），北方各省也基本被平定。洪武四年（1371），朱元璋派遣水陆两路大军，分别从瞿塘和秦、陇进攻夏国。夏主明升（明玉珍之子。明玉珍已于1366年病亡）抵挡不住，出降。全川迅速被平定。以后又在洪武十四年（1381）进兵云南，元守将梁王把匝剌瓦尔密兵败自杀，次年平定全云南。洪武二十年（1387）进军辽东，元丞相纳哈出孤军无援，势穷力蹙，只好投降，辽河流域全部平定。至此，统一大业基本完成。

1368年正月，在北伐胜利进军的凯歌声中，朱元璋在应天正式登上皇帝的宝座，国号大明，建元洪武，以应天为南京。就这样，一个横笛牛背的牧童，经过一番艰苦奋斗，终于成了称孤道寡的皇帝，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发展史上又开创了新的历史时期。

二、革旧鼎新，大权独揽

——高度发展的中央集权制

朱元璋经过十几年的艰苦奋战，取得了君临天下的最高权力。

但是，如何保住皇帝的宝座，让朱家子孙世代保有这大好河山呢?这使朱元璋煞费一番苦心。

朱元璋为了巩固新生的政权，一方面大力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巩固统治政权的基础，另一方面对政治制度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面对严酷的现实，他决心在幅员广阔的大明帝国建立起一套权力高度集中，运转自如，犹臂使指的统治政权。朱元璋总结了历史上成败治乱的经验教训，结合自己的实际经验，与一班幕僚进行谋划，反复琢磨，在洪武九年（1376）终于开始了大刀阔斧的改革。

（一）三司分治，权归中央

洪武初年，地方政权机构的设置仍沿袭元朝的制度，即设行中书省。元代地方的行中书省是从大都的中书省分设出去的，职官的设置和中书省一样，中书省有什么官，行中书省也有什么官，统管一省的军政、民政、财政等大权，地位重要，权力又大，容易形成枝强干弱、权倾中央、地方专横跋扈的局面。到后来四方兵起，中央更是指挥不动，一个行中书省实际上就是一个独立王国。朱元璋曾做过小明王的行中书省丞相，想当初，他根本没把小明王放在眼里，因此，他对元代设置行中书省的弊害是了解得很透彻的。现在，他当上皇帝，怎能容忍下面的行省把自己当元顺帝和小明王看待呢！他要把地方大权控制在中央，只许下面奉令唯谨。

洪武九年（1376），朱元璋把行中书省改为承宣布政使司，简称为布政司，设左、右布政使各一人。布政使是中央派驻地方的使臣，负责宣传和执行朝廷的政令，其权力范围只限于民政和财政，并且事事都得秉承朝廷的意旨。布政使司和行中书省的性质有着根本的不同。行中书省是中书省的分出机关，布政使则是皇朝派驻地方的使臣，前者是中央分权于地方，后者是地方集权于中央。布政司行政区域的划分大体和元朝的行中书省差不多，全国分为浙江、江西、福建、广西、广东、云南、四川、北平、山东、河南、陕西、湖广、山西等十三个布政司。明成祖永乐元年（1403），改北

平布政司为北京，永乐五年（1407）增设交阯布政司，永乐十一年（1413）又开置贵州布政司。宣德三年（1428），明政府罢交阯布政司。至此，全国除南、北二京外，仍为十三布政司，一直到明朝覆亡都没再改变。因为大家都叫惯了行中书省这一名称，所以虽然改为布政司，人们还是习惯于在口头上称之为行省，或简称省。布政司之下，有府、直隶州（与府同级）和州（与县同级）、县两级地方政府，这也简化了元朝的设置，减少政令下达的层次，使指挥更方便、更灵活。

和布政司平行的有提刑按察使司，简称为按察司，长官为按察使，掌管地方的司法；都指挥使司，简称为都司，长官为都指挥使，掌管一地的军政。布、按、都合称为三司，彼此互不统辖，都直接听命于朝廷。这一改革把行中书省的权力一分为三，并且使三司互相牵制，达到了朝廷收回大权的目的。

（二）废中书，罢丞相

洪武初年，中央政府机构也是沿袭元制，设中书省。中书省总管天下政事，丞相统率百官，对政务有专决的权力，只对皇帝负责。本来，丞相是辅助皇帝处理政事的，但如果权力过大，便容易造成皇帝大权旁落，酿成君权与相权的矛盾对立。明朝中书省第一任左、右丞相是李善长和徐达。李善长处事小心谨慎，徐达经常带兵出征，因而没和朱元璋产生大矛盾。洪武六年（1373），胡惟庸晋升为中书省丞相，并且整整四年，中书省只有他一个丞相，从此，皇帝和丞相的矛盾就日益发展。

胡惟庸是定远人，朱元璋取和州的时候前来投顺，从一个地方小吏一直爬到中书省丞相。他仗着皇帝的宠任，在朝廷中结党营私，组成一个淮人官僚集团，排斥异己，独操生杀黜陟大权，有些重大事情也不奏闻，独断专行。下面的奏章，胡惟庸必先私下拆看，不利于自己的就藏匿不报。一时朝廷内外，一些势利“奔竞之徒，趋其门下”，贪贿的金银财宝、名马器玩，不可胜数。魏国

公徐达疾恨胡惟庸的奸邪，曾向朱元璋揭露过他的罪恶。胡惟庸怀恨在心，企图收买徐达的看门家人，对徐达加以陷害。刘基在胡惟庸未当丞相之前，曾对朱元璋说过：“胡惟庸是一头难驯的小犊，将来会偾辕而破犁。”后来，刘基父子上书朱元璋，建议在浙闽交界的淡洋设立巡检司。上书之前，刘基没有请示中书省，因而胡惟庸就更加痛恨刘基，指使同党官员加以诬陷，企图置其父子俩于死地，只因朱元璋不想办刘基的罪，他的目的才没有达到。不久，刘基病，胡惟庸假装关心，挟带医生前去探病。刘基吃了这位医生的药之后，觉得胸中有个硬块，如拳石一般，没过多久，就死了。当时朝中如徐达、刘基这样有地位的官员尚且要遭胡惟庸的暗算，至于一般官员，那就更不用说了。

胡惟庸的胡作非为，势必危及中央政权，和权力欲极大的朱元璋产生尖锐矛盾。尤其是在洪武九年（1376）改行中书省为布政使司后，地方的控制指挥权都集中到中书省，中书省的权力愈大，和朱元璋的矛盾就愈益尖锐。洪武十三年（1380），有人告发胡惟庸阴谋叛乱，朱元璋毫不留情地对他进行抄家灭族的严厉镇压，同时以此为鉴戒，下令从此废除中书省，不设丞相，提高中书省属下的吏、户、礼、兵、刑、工六部的地位，使六部分理朝政，各部尚书直接对皇帝负责，奉行皇帝的命令。六部分任而无总揽之权，政务由皇帝亲裁，朱元璋实际上是皇帝兼行宰相的职权，封建中央集权制发展到了高峰，他也成了历史上权力最大的君主之一。

中央的监察机关叫都察院。洪武初年，这个机构仍沿袭元朝的御史台，十五年（1382）才改为都察院。长官为左、右都御史，还有左、右副都御史，左、右佥都御史。都察院领有监察御史 110 人，按照布政使司的设置，以一布政使司所辖的地区为一道，分掌十三道。都察院的职权是纠劾百官，辨明冤枉，凡是大臣奸邪，小人构党，擅作威福，扰乱朝政者；或者是贪污舞弊，学术不正，变乱祖宗制度者，都必须检举弹劾。十三道监察御史在京则监察一切官僚机构，监视所有文武官员；出使到地方则巡按、清军、提督学

校、巡盐、巡漕、巡关、监军等，其中巡按御史是代替皇帝巡视地方，按临所至，小事立断，大事奏裁，权力最大。监察御史本是七品小官，品级和地方上的知县一样大。但是，朱元璋以小制大，以内制外，利用他们来钳制大官，赋予他们什么话都可以说，什么王公大僚都可以告发的权力。这些人实际上是皇帝的耳目和鹰犬。

中央审判机关叫大理寺，是全国最高审判机关，长官为寺卿，下有左、右少卿，左、右寺丞等若干人。都察院、大理寺和刑部，合称中央三法司，凡有重大案件，必经三司会审。中央机构除上述的机关外，主要的尚有通政司，负责收纳奏章；翰林院，负责为皇帝起草册立后妃、太子、诸王和诰封官员之类的文章，编修国史，向皇帝讲读经书；还有其他一些司、寺、府，共同分理朝廷庶务。经过一番苦心经营，朱元璋认为自己创立的这一整套统治办法至为完善严密，日后子孙们只须照着办，朱家的天下就可万无一失，所以，他立下法规，告诫以后的君臣："往后的皇帝，不许再设置丞相；臣下有敢奏请设立者，论以极刑。"对于其他制度，也不容随意更改。朱元璋把这些训条编成一本《皇明祖训条章》，要子孙后代世世遵循，不得逾越。

本来，在有丞相帮助处理政务的情况下，朱元璋就已累得疲乏不堪，光是每天的奏疏，就够他看得头晕目眩。当时有的官员为了卖弄学问，写起奏疏来就是洋洋万言，废话连篇。洪武九年(1376)，刑部主事茹太素上了一封奏疏，朱元璋叫人读到6 370字以后，还不知所云。他非常恼火，不等念完，就把茹太素叫来打了一顿大板。第二天晚上，朱元璋躺在榻上，叫人继续念下去。直到16 500字后，才涉及主题，建议五件事，其中有四件是可行的，他即刻命令主管部门施行。同时，朱元璋又指出茹太素建议的五件事情只须500多字就可以讲清楚，可他却啰里啰嗦地写了17 000字。他承认自己因厌听繁文打了人是错误的，并表扬茹太素是个忠臣。从此，他规定在奏章里只许讲实际事情，不许冗文上书，并制定上书的格式，如果违反格式就要受责罚。这件事说明朱元璋在有丞相

辅政时就已经够忙碌了。现在废除中书省，罢设丞相，他一人独揽大权，日理万机，事无巨细，件件都汇到他手里了。以洪武十七年（1384）九月十四日到二十一日为例，他平均每天要看二百多个报告，要处理四百多件事情。政务如此纷繁，皇帝毕竟是一个人，而不是机器，势必要有人襄助侍从，以备顾问。于是，就在洪武十五年（1382）设置华盖殿、文华殿、武英殿、文渊阁、东阁等殿阁大学士，以品级较低的编修、检讨、讲读之官充任。当初，殿阁大学士只是帮助皇帝阅读奏章，处理和起草文书，备为顾问而已，没有什么大权。以后到明成祖时，开始让殿阁大学士参与机务。这些人在内廷办事，常侍天子于殿阁之下，人们避宰相之名，就称之为"内阁"。阁臣虽能参与机务，但品级还是低微，而且没有属官，不能压制其他机构。到了仁宗、宣宗时期，以尚书入阁兼大学士。这时的阁臣，品位尊崇，接近皇帝，裁决机宜，其权势之重，宛若汉、唐的宰辅，只是不居丞相之名而已。往后阁臣又分首辅、次辅，两者权势迥然不同，次辅对于首辅，唯唯诺诺而已。迨至世宗中叶，内阁的权力更超越明代前期，夏言、严嵩先后居首辅地位，专权用事，压制百官，赫然为真宰相。朱元璋的立法宗旨，便被破坏无遗。

（三）"将不专军，军不私将"
——明朝的卫所兵制

朱元璋由参加农民军而成为军事统帅，最后又依仗自己所掌握的军事力量取得了全国统治政权。军队是朱明王朝的强大支柱，所以他十分重视军队的建设，尤其不忘对军队的控制。洪武十三年（1380），朱元璋在改革中央政府机构的同时，也对军事机关进行调整。洪武初年，中央军事机关为大都督府，朱元璋任命自己的亲侄儿朱文正为大都督，是全国最高的军事长官。大都督府统领全国都司、卫所的军队。后来，朱元璋觉得大都督府的权力太大了，就在废中书省时把大都督府一分为五，设立左、右、中、前、后五军

都督府。各都督府分别管领各所属的都司、卫所。各府的长官为左、右都督，掌管府事。

都督府和兵部既互相配合，又互相牵制。都督府只管军籍、军政，没有指挥和统率军队的权力。兵部虽有颁发军令、铨选军官之权，却也不能直接指挥和统率军队。遇有战事，由皇帝作出决定，兵部颁发调兵命令，军事统帅由皇帝亲自任命，然后统率从各卫所调集的军队进行作战。战事结束，军归卫所，主帅还印。这一制度使总指挥权和统帅任命权操在皇帝手中，而军籍、军政的管理和军队的调发指挥权限又分离开，将不专军，军不私将。这样，避免了悍将跋扈、骄兵叛变的弊端，更重要的是皇帝牢牢控制住军权，增强了封建王朝对全国人民的统治力量。

如何编制和训练军队，使其成为一支有战斗力的军事力量，这也使朱元璋花了不少心血。立国之初，他就和刘基研究了历代的兵制。他们认为，历代所实行的征兵制和募兵制各有长短。征兵制的好处是有事才征集，事毕兵士归农，兵员来自农村，素质好，平时军费开支少；短处是如有长期战争，人员从征，势必影响农业生产，且系临时征集，没经过长期的严格训练，战斗力较差。募兵制的优点是兵士以当兵为职业，长期在伍训练和实战，作战技术娴熟，服役时间也不受农业生产限制；但是因应募的大多为无业游民，无所牵挂，容易叛逃，而且平时得养活一大批军人，军费负担重，这又是重大的缺憾。朱元璋和刘基经过切磋琢磨，取其所长，避其所短，创立了一种卫所兵制。

卫所军队的主要来源有四：一是从征，即早先跟随朱元璋起事的部队和招收来的地方武装；一是归附，即元朝和群雄的投降部队；一是谪发，因犯罪被罚充军的；一是垛集，即从老百姓家中按人口比例征调的。军人列入军籍，世代沿袭，儿孙代代当兵。军籍和民籍、匠籍一样，同为明代户籍中的一种。军籍归都督府掌管，军人不受普通地方行政官吏管辖。军队耕战结合，平时既要屯耕，也要进行军事训练，担负保卫边疆和镇守地方的任务，是一种武装

力量和生产力量相结合的队伍。明王朝根据地理形势和设防需要设置卫或所，全部军士都被编置在卫所之中，每112人编为一个百户所，每十个百户所编一个千户所（1 120人），每五个千户所编为一卫（5 600人）。卫所的军官分别为百户、千户、卫指挥使。百户所以下的军事单位是总旗（约50人）、小旗（约10人）。当时卫所遍及全国各地，京师重地，卫所独多。至洪武二十六年（1393），全国有17个都指挥使司，下辖329个卫，还有65个独立的守御千户所，军队总数约在120万左右。17个都司和下面的卫所分别隶属于中央的五个都督府。统治阶级藉这些卫所军队保卫边防和镇压各地人民的反抗斗争，维护封建政权。

（四）胡蓝之狱和文字狱

跟随朱元璋起事的农民军将领，随着明朝统治政权的建立，一个个转化为朱明王朝的新贵，官封公侯，爵显禄厚，成为拥有大量土地、佃户的大地主。这班新贵，仗着自己开国功高，骄横放纵，多行不法。因而，这班新地主阶级就渐渐和中央皇权发生矛盾。

朱元璋在统一全国的前后，就赐予功臣宿将大量的土地。但这批新贵并不以此为满足，他们又通过各种非法手段，兼并掠夺土地。如凉国公蓝玉霸占东昌民田，御史官举劾此事，蓝玉竟怒逐御史；又令家人私买云南盐一万余引，进行走私，破坏盐法。这些功臣宿将还私蓄奴婢，与封建政府争夺劳动人口，影响封建政府的赋税收入和徭役差派。而这些新贵的豪奴悍仆，往往依仗权势，凌暴乡里，功臣宿将们又不加禁戢。贵族地主的横行霸道，制造了新的阶级矛盾，出现新地主和中央皇权的矛盾，影响了统治秩序的稳定。为了维护朱明王朝的统治，朱元璋便对这批新地主阶级采取限制和打击的措施。

统治集团内部的另一矛盾就是君权与相权的矛盾。胡惟庸为丞相控制中书省，专权用事，淮籍的功臣宿将大多集中其门下，形成一个淮人官僚集团。胡惟庸的独断专行及其与军事贵族的勾结，使朱元璋感到大权旁落和不安全。加上太子朱标生性仁弱，朱元璋担

心自己死后朱标治不了那些元勋宿将，存在着军事叛变的可能性，便决心为他去除障碍，让朱标稳坐皇帝宝座。

贵族地主的非法横行所造成的对王朝统治的危害，君权与相权的冲突，元勋宿将可能发生军事叛变的威胁，这些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愈演愈烈，终于爆发了胡惟庸案和蓝玉案。

洪武十三年（1380），朱元璋在镇压胡惟庸集团的同时，以镇压奸党为名，趁机杀了几家公侯大官僚。自此，胡案成为朱元璋进行政治斗争的工具，凡是心怀怨恨，或骄横跋扈，对皇家统治存在危险的文武官员、大族地主，都被罗织为胡党罪犯，被灭族抄家。这个案件株连蔓引，持续数年都没完没了。后来，又有人告发胡惟庸私通倭寇，阴谋内应外合，反叛朝廷，并牵连到一些官员。朱元璋于洪武二十三年（1390）再兴大狱，又杀了几十家公侯官员，整个胡案合计杀了3万多人。这一次，连位居“勋臣第一”的太师韩国公李善长也被牵进胡案。李善长的侄儿是胡惟庸的侄女婿，有人告发李、胡是亲家，来往密切，李善长曾和胡惟庸合谋造反。朱元璋假托有星变，得杀大臣应灾，把李善长一家70余口全部杀掉。这时，李善长已经是77岁的老头了。李善长死后一年，有人上书替他喊冤说：“善长与陛下同心，出万死以取天下，勋臣第一，生封公，死封王，男尚公主（李善长的儿子李祺被朱元璋招为驸马），亲戚拜官，其人臣之分已到极点。如果说他要自图不轨，那尚未可知；而现在竟说他要助胡惟庸造反，则大谬不然。因为人情爱自己的儿子必定胜过爱兄弟的儿子，已经安享万全富贵的人一定不谋取侥幸万一的富贵。善长与惟庸只是侄儿、女的亲戚，而与陛下却是亲儿、女的亲戚。设使善长助胡惟庸起事成功，不过也只是勋臣第一而已，太师国公封王而已，尚主纳妃而已，其地位还能胜过今天吗?”这些话问得句句有理，所以朱元璋尽管心里不高兴，也没办上书人的罪。

洪武二十六年（1393），朱元璋又以谋反的罪名诛杀大将军蓝玉。蓝玉是洪武后期的主要将领，曾多次带兵出征蒙古，战功赫

赫，被封为凉国公。但是，功劳一大，就骄横起来，而且带兵多年，麾下骁将十数人，威望很高。洪武二十六年，朱元璋的特务人员告发蓝玉谋反。朱元璋把他抓起来砍头，并抄斩三族。平时和蓝玉关系较密切的将臣，都被定为逆党，抄家灭族。这个案件共杀了1.5万余人，把军中的骁勇将领差不多杀了个干净。历史上称胡惟庸案和蓝玉案为"胡蓝之狱"。

除胡蓝二大狱外，朱元璋又常以某罪名将某个开国功臣赐死，或鞭死，或砍头。据野史所载，连替朱元璋出生入死、功勋卓著的徐达也没能幸免。洪武十八年（1385），徐达生背疽，据说这病最忌吃蒸鹅，可朱元璋却在他病重时特赐蒸鹅。徐达知道皇帝要自己的命了，只得含着泪水当着使臣的面把蒸鹅吃下，没过几天也就一命呜呼。朱元璋小时候的放牛伙伴周德兴也是被赐死的。著名功臣如冯胜（即冯国胜）、傅友德、廖永忠、朱亮祖等，或是被赐死，或因小过而被鞭死，被砍头。朱元璋这种兔死狗烹，鸟尽弓藏的做法，也是向刘邦学习的，但是，却有过之而无不及。刘邦诛杀的只是韩信、彭越、英布等几个将领，朱元璋却把开国功臣几乎杀光。大批的诛杀，搞得人人自危，当时的京官在每天早晨入朝之前，总要与妻儿诀别，交代后事，及至傍晚平安归来，便合家庆幸，以为又多活了一天。

功臣宿将得以善终的寥寥无几，汤和就是其中的一个。汤和与朱元璋是同村人，并且是小时候的放牛伙伴。他看到元勋宿将一个个被杀害，懂得是老伙伴对他们不放心。于是，自己主动交出兵权，告老还乡。朱元璋很高兴，马上派人在凤阳给他修建府第，厚赐礼遇。

明王朝建立后，一些地主阶级文人由于阶级的偏见，不肯与由红巾军发迹的朱元璋合作。朱元璋对这一部分人毫不客气，采用"诛其身而没其家"的严厉镇压办法。如贵溪儒士夏伯启叔侄俩在明朝建立后，斩断手指，立誓不作新朝之官。朱元璋把他们抓到南京。在答话中，他们仍叫红巾军为"红寇"。朱元璋大怒，他明白夏伯启不仅是在骂红巾军，而且是在讥刺他这个出身于"红寇"的皇帝，于是下令把叔侄俩押回原籍处死，家产没收。许多不愿与

明王朝合作的地主阶级文人大多是落得这样一个下场。

在朱元璋和一部分不合作的地主文人对立的基础上，加上当时文官和武将争权邀宠斗争的发展，朝中的许多文官也遭到他的杀戮。朱元璋一向厚待文臣，许多武将对此不服。朱元璋就对他们解释道："世乱用武，世治宜文。这并不是偏爱。"这班武臣乘机挑拨说："不过，陛下您也不可过于相信文人。文人是很会讥讪人家的。如张九四（即张士诚）也是一向厚待文儒的，而当他要文人帮他起一个官名时，这班儒士竟给他起名为士诚。"朱元璋说："这名字不是很美吗?"武臣们说："非也，上大当了。《孟子》书上有：'士，诚小人也'。这句也可破读为'士诚，小人也。'这名字是骂张士诚是个小人，而他哪里晓得。"朱元璋一想，说得有道理，现在不是还有像夏伯启叔侄这样当面讥刺他的文人吗。从此，他对臣下的谈话言词和奏章文字反复揣摩，注意其中是否有挖苦毁谤他的地方。他早年当过和尚，又是起自红巾军，这在封建社会里可谓是卑微的出身，因而，他不许人家提到他的这些出身经历，对于臣下的言词文字也特别留神是否犯了这方面的禁忌，甚至吹毛求疵，总是把一些文字、成语往坏处揣摩，觉得许多地方都是在讥刺咒骂他，造成了洪武时代的文字狱。

当时的许多学官都因为在替地方长官作的庆贺表中有"则"、"生"之类的字而送了命。后来，礼部官要求皇帝降一道表式，使臣民有所遵循。洪武二十九年（1396），朱元璋命人撰庆贺谢恩表式，颁布天下，令天下各官今后如遇庆贺谢恩，照表式抄录送上就行。从此，文人学士乃至政府官员才避免因为文字纠葛而蒙受不白之冤。

三、"初飞之鸟，不可拔其羽"
——明初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明帝国建立后，在经济上面临的是一幅凋敝不堪的景象。20

年的战乱使整个中国遍地荆棘，满目疮痍。当时的河北平原，荆榛丛生，积骸成丘，人烟断绝；一向文化比较发达的汉中地区，也是荒草灌木茫茫，虎豹出入其中；就连唐宋以来的南北交通枢纽、繁华的扬州城也成了一片废墟。元末的时候，青军（地主武装）元帅张明鉴占据了扬州城，军队搞不到粮食，就杀城里的老百姓充当军粮。到至正十七年（1357）朱元璋攻下扬州时，城中仅余居民18家。新任知府因旧城空旷难守，就在西南部截一个角落，筑起城墙，权作扬州府城。

人口凋零，土地荒芜，封建政府的赋税收入寥寥无几。残破的社会没有给当时的地主阶级提供进行剥削的物质条件，封建统治的经济基础甚是薄弱。为此，朱元璋在实行政治改革的同时，着手医治战争创伤，制定各项经济措施，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

（一）争夺劳力，垦荒屯田

元朝统治时期，由于蒙古贵族带来了落后的奴隶制残余，蓄奴风气很盛，有些权贵勋戚家的驱口、僮奴多达数千名，大量的劳动力被掌握在这些权贵豪族手里。波澜壮阔的元末农民战争，镇压了大批蒙汉官僚地主，不少奴隶得到解放，但也有一些流离的农民在战乱中又沦为奴隶。因此，明王朝建立初期，那些豪民地主家中仍然拥有众多的奴隶。为了发展农业生产，朱元璋决心把这些私家掌握的劳动力夺过来。洪武五年（1372），他通令全国，凡因战乱被迫当奴隶的，主家必须立即放还，恢复他们的自由民身份。他还下令：凡因饥荒而典卖为奴的男女，由政府代为赎身。洪武十九年（1386），河南布政使司就曾赎回开封等府民间典卖的男女274口。同时，明政府通过法律形式明确规定：普通地主不许蓄养奴婢，违者杖刑一百，所养奴婢放为良民。当时福建、两广等地有些把人阉割后蓄为奴隶的地主被以阉割抵罪，没为官奴。对于贵族、官僚家的奴婢，也规定最多不得超过20人。

洪武六年（1373），朱元璋明令规定全国各府、州、县只能有

一个大寺、观，禁止40岁以下的女人当尼姑；后来，又命礼部榜示全国："僧道有妻妾者，百姓必须捶逐，如果相容或帮助隐瞒，一起定罪。"并严禁寺院收养儿童为僧，犯禁者和儿童父母都要受处罚；规定20岁以上的青年愿意出家者必经父母申请，官方批准，出家3年后还得赴京考试，精通佛教经典的才发给度牒，否则要受杖刑惩罚，遣发为民。规定步步加严，僧道人数愈来愈少。朝廷和民间用于僧道的费用也大为减少。

明王朝禁蓄奴婢、限制僧尼的目的是使封建政府控制更多的纳税和服役的人口。它在客观上也使社会生产增加了一支庞大的劳动力量，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封建时代，医治战争创伤的主要措施是奖励垦荒和实行屯田。建国的第一年，朱元璋就颁发诏书明令天下：田主在战争中遗下的荒芜土地经他人垦为熟地的，归垦荒者所有；如果田主回到乡里，由政府在附近拨给同样面积的荒地。这实际上是承认了农民在战争中取得的胜利成果。对于其他荒地，鼓励农民尽力开垦，垦出的土地承认为垦荒者的业产，而且免征三年田赋，个别地区甚至对额外开垦的永不收税。为了把更多的农民固定在土地上，以增加封建赋役和安定封建秩序，朱元璋还积极推行"招抚流亡"的政策，号召逃亡农户回乡垦辟，政府拨给田亩、菜地，如在北方每户拨给45亩，另给2亩为菜地，有余力者不限顷亩，听其开垦，皆免3年赋税。

在奖励垦荒的同时，明政府又推行屯田政策。屯田有民屯、军屯、商屯三种，而民屯又有下面三种不同情况：

移民屯田：原则上是将地狭人稠地区的百姓移到地广人稀的地带垦荒，政府发给他们路费、耕牛、种子、车具和一定数量的粮食，三年不征赋税。如洪武三年（1370），徙苏州、松江、嘉兴、湖州、杭州无田农民4 000多户到临濠垦荒，又迁沙漠遗民32 000余户到北平屯田，迁山西泽州（今晋城县）、潞州（今长治市）民到河北。在洪武时代，始终都贯彻移民屯田的政策。移民也有强制

性的，如洪武三年（1370），移江南豪民14万户到凤阳屯田，因为他们帮张士诚拒守城池，还不断说张士诚的好话。朱元璋移民的措施也是效法刘邦，刘邦在建国之后，曾徙齐、楚大族充实关中。他学习了这一做法，务使“地无遗利，人无失业。”

徙罪徒屯田：就是把犯罪的官员和百姓谪发到凤阳一带的偏僻地区屯垦，作为赎罪。

募民屯田：招募无业流民到地旷人稀的地方屯田。

军屯由卫所军队承担。洪武元年（1368），朝廷就命令“天下卫所，一律屯田”，规定边地军士三分守城，七分屯耕；内地军士二分守城，八分屯耕。每个军士拨给50亩地为一分。这些屯田的军士，朝廷同样发给耕牛、种子和农具，头几年不必纳税，后来每亩收税一斗，其余留作本卫所军粮。明初一百多万军队的军粮绝大部分出自军屯。朱元璋对此曾自夸说：“养兵百万，不费百姓一粒米。”

明政府奖励垦荒的结果是明初的几十年间每年都增加相当数目的耕地面积。根据《洪武实录》的记载，洪武元年（1368）至十三年（1380）全国新垦田面积共达1 803 000余顷（不包括洪武五年和十一年的新垦田面积，因《实录》中没记载这两年开垦土地的面积），至洪武十四年（1381），全国土田总面积达3 667 715顷，而到了洪武末年，全国耕地总面积就突破400万顷大关，比元朝末年增加了一倍以上。耕地面积的大量增加，是农民血汗的结晶，明政府奖励垦荒的政策也起了积极的作用。

在奖励垦荒的同时，朱元璋又大力兴修水利。早在攻克集庆之后，他便注意水利建设，建国后，就更加重视。他通令各地地方官，凡是老百姓有关水利的建议，必须即时陈奏。洪武二十七年（1394）又特别指示工部官员，凡是陂、塘、湖、堰可以蓄水泄水、防备旱涝的，都必须根据地势，一一修治，并派遣国子监生及专门人才到全国各地督修水利工程。至洪武二十八年（1395），全国共开塘堰40 987处，疏通河流4 162处，修建陂渠堤岸5 048处。

其中较大的几处工程是：洪武元年修建的和州铜城堰闸，周回200余里；二十三年（1390）修崇明、海门决堤23 900余丈，参加修建的民夫达25万人；二十五年（1392）又调动40万人修建江南溧阳银墅东坝河道4 300余丈。

由于参加社会生产的劳动力的增多，土地的大量垦辟和水利工程的兴修，使洪武时期的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发展。这从封建政府的田赋收入就可得到证明。明政府规定，全国的官、民田都必须交田赋，官田每亩交五升三合五勺[1]，民田交三升三合五勺，重租田交八升五合五勺，被没收为官田的每亩则须交一斗二升。苏州、松江、嘉兴、湖州等府的田赋比其他各地都重，原因同样是因为他们帮助张士诚拒守。这四府的一些被没收为官田的豪族及富民田地，田赋有重至每亩二三石的。后来虽屡有减轻，还是较别地为重。由于土地的垦辟，纳税面积大量增加，仅20来年的时间，明政府的田赋收入就达到历史空前的水平。洪武二十六年（1393），全国征入的米、麦、豆、谷达3 270多万石，比元代每年征入的1 211万余石增加了近二倍。赋税收入的增加，使许多府县的等级也得到提升。原来，明政府以赋粮收入的多少来定府县的等级。县以交田赋10万石、6万石和3万石以下为标准，定为上、中、下三等；府也以交田赋20万石以上、20万石以下和10万石以下为标准定为上、中、下三等。经过几年时间的恢复发展，许多原来定为下等的府县都跃升为上等或中等的府县。如元末残破、凄凉不堪的扬州，到洪武八年（1375），每年已可收十几万石的田赋，被升为中等府。赋税收入的增加固然说明了封建统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情况，但它也反映了当时农业经济确是达到非常繁荣的程度。

社会的安定，农业经济的繁荣，促使人口也迅猛发展。洪武二十六年，全国统计有10 652 870户，有60 545 812人。这个人口数比元代的极盛时期，元世祖大统一时代的5 365万增加了700万

① 合（gě）、勺都是市制容量单位，一升等于十合，一合等于十勺。

左右。

（二）提倡节俭，严惩贪贿

朱元璋出身于贫苦农民，经过穷苦日子，深知物力的艰难，因此，在称王称帝后提倡节俭，自己生活也比较朴素。陈友谅被消灭后，江西行省把他的一张镂金床献给朱元璋。朱元璋指着镂金床对侍臣说："这和孟昶（五代时后蜀国君）的七宝尿壶有什么差别呢？一张床就如此精巧，其余可想而知。穷奢极侈，怎能不亡！"命令把床毁掉。至正二十六年（1366），在南京营建宫室，负责工程的人把图样打好后拿给他看，他把雕琢考究的部分都去掉。完工后，叫人在壁上画了许多怵目惊心的历史故事作为装饰，也警戒自己注意吸取历史上的教训。有个官儿想讨好他，说某处出产一种很好看的石头，可以用来铺宫殿的地面，被他狠狠地训了一顿，讨了个没趣。自己用的车舆器具服用等物，按惯例该用金饰的，他都下令以铜代替。主管的官员说，这并不需费多少金子。朱元璋说："朕富有四海，岂吝惜这点黄金，但是，所谓俭约，非身先之，何以率下？而且奢侈的开始，都是由小到大的。"

朱元璋不但自己节俭，要求别人也是如此。有一天，一个内侍穿着新靴在雨中走路，被他着实地骂了一顿。另一个散骑舍人穿着一件极华丽的新衣，朱元璋问他："这衣裳费了多少钱？"答说："五百贯。"朱元璋训斥他说："五百贯是数口之家的农夫一年的费用，而你却用它来做一件衣裳，骄奢如此，实在是太糟蹋东西了。"告诫他今后不能这样奢华。唐朝李山甫写的《上元怀古》诗中说：

> 南朝天子爱风流，尽守江山不到头。
> 总为战争收拾得，却因歌舞破除休。
> 尧将道德终无敌，秦把金汤可自由？
> 试问繁华何处在，雨花烟草石城秋。

他把这首诗写在屏风上，朝夕吟诵，警告自己。

朱元璋亲身受过压迫和剥削，在死亡线上挣扎了多年，对农民的疾苦有深切的了解。并且，元末农民革命运动的巨大力量也教训了他，使他认识到老百姓如果压之过甚，就会铤而走险，懂得了“步急则蹶（摔跤），弦急则绝，民急则乱”的道理。因而，在他当了皇帝之后，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注意到农民的疾苦。他曾命人带着太子朱标到农村视察，看一看农民的住处饮食用具。回来以后，他对太子说：“现在你可知道农民的劳苦了吧！农民身不离田亩，手不释犁耙，终年勤劳，不得休息。但是，他们住的是茅房草屋，穿的是粗布衣裳，吃的是菜羹粝饭，而国家的一切费用又全都落在他们身上。”他严肃地教育朱标说：“凡居处食用，一定要想到农民的劳苦，取之有制，用之有节，使他们不苦于饥寒。如果不顾农民的劳苦，对他们横征暴敛，则农民不堪活命矣！”凡是各地闹灾荒歉收的，他下令蠲免租税，灾情特别严重的，还叫地方官贷米，或赈济米、布、钞。丰年无灾荒，也优免地瘠民贫地区的赋税。如果发生灾荒，地方官隐瞒灾情，特许耆民申诉，处地方官以死刑。蠲免赋税这一措施自然是对地主最有利，但在当时奖励垦荒的政策下，农民也握有一定的土地，自耕农数量大为增加，因而，这一措施使农民也得到了一些好处。

为了使老百姓有休养生息的机会，也为了恢复社会经济，巩固新王朝的统治，朱元璋对贪官污吏严刑惩治。洪武二年（1369），他告诫百官说：“我以前在民间时，见到州县官吏多不爱民，往往贪财好色，饮酒废事，凡民疾苦，视之漠然，我心里恨透了。如今要严立法禁，官吏凡是贪污蠹害百姓的，严惩不恕。”他制定下律令：官吏受贿枉法者，赃一贯以下杖刑七十，每五贯加一等，至八十贯绞；监守自盗仓库钱粮等物者，赃一贯以下杖刑八十，至四十贯斩；官吏贪污至六十两银子以上的枭首示众，并处以剥皮之刑。当时的府州县衙门左边的土地庙，就是剥皮的刑场，所以老百姓又

称土地庙为皮场庙。有的衙门公座旁边还摆着塞满稻草的人皮，叫当官的触目惊心，警告他这就是贪官的下场。朱元璋当皇帝的30年中，办理了几起大贪污案，最大的是郭桓案。郭桓官为户部侍郎。洪武十八年（1385），有人告发北平二司官吏和郭桓通同舞弊，贪污税粮。朱元璋把六部左右侍郎以下的官都处死刑，追赃粮700万石。供词牵连到各布政使司官吏，又杀了几万人。追赃还牵连到全国各地的许多地主，中产以上的地主倾家荡产的不计其数。

朱元璋的这一切措施，究其真正目的，固然像他自己所说的："天下初定，百姓财力俱困，譬如初飞之鸟，不可拔其羽；新植之木，不可摇其根。"这是朱元璋的养鸡下卵、追求长治久安的统治政策。但是，这毕竟是比较有政治远见的政策，而且它在客观上也多少限制了封建官僚对百姓的敲诈勒索，减轻了人民的负担，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三）奖劝桑棉生产，改善匠户地位

洁白如雪积，丽密过锦纯，羔缝不足贵，狐腋难比伦。

这是宋人谢枋得对棉花的赞美诗。从这一首诗里，我们可以看出棉花在宋朝末年是很珍贵的东西。在明朝以前，百姓穿的所谓布衣都是麻布做成的。到了明代中叶以后，人不论贵贱，地不分南北，棉布成了人民衣着的普遍原料。人民经济生活的这一发展，和朱元璋在明初推行奖劝桑棉生产的政策有很大的关系。

洪武元年（1368），朱元璋下了一道政令：农民凡有田五亩到十亩的，必须栽种桑、麻、棉各半亩；有地十亩以上的，种植面积要按比例递增。政府对此进行收税，每亩麻收八两，棉花征四两，桑树四年后才起征。不种桑的必须交绢一匹，不种麻和棉的交麻布或棉布一匹。这是用行政命令强制推广种植桑、麻、棉。在宋、元时代，棉花的种植只是在南方的局部地区，经朱元璋这一强行推广，植棉从此成为全国性的事业。并且由于北方地广人稀，气候宜

于植棉，河南、河北竟成了棉花的主要产地，成了棉纺织技术较高的长江三角洲的原料供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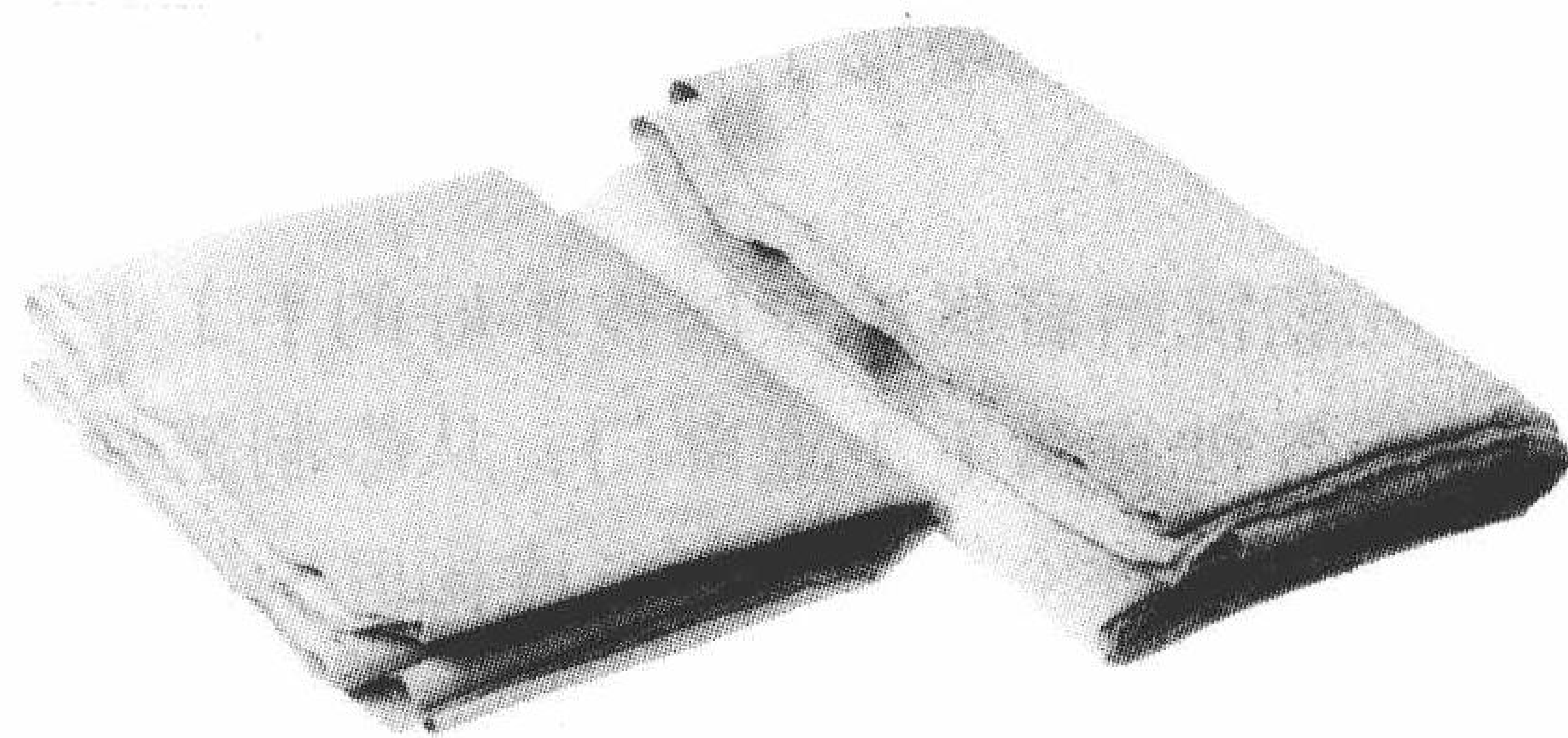
明朝政府还大力推广种植其他经济作物。洪武二十四年（1391）在南京朝阳门钟山脚下栽种桐树、棕树、漆树五千余万株，每年收获的桐油、棕、漆作为修建海船之用。政府还提倡农民种植果木，并命令全国卫所的屯田军士也要因地制宜，栽种果木。朝廷把种植经济作物作为考核官吏政绩的内容之一。经济作物的普遍种植，一方面为手工业生产提供了原料，促进手工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也因农民增加了收入，购买力增强了，从而又刺激商业市场的繁荣。

元朝统治者强迫全国技术好的手工业工人和大批的俘虏、驱丁服役于各种官营手工业部门，从事制造兵器和为少数贵族生产消费品。他们的身份被定为军匠或御匠，统称匠户。匠户的社会地位极低，其实就是工奴。他们在最艰苦的条件下为蒙古贵族所奴役。元朝统治者无偿地占有他们的劳动。这种落后的奴隶制劳役，严重压抑工匠的劳动积极性和技术创造性。加上宫廷垄断手工技术，工匠生产的产品不能拿到市场上交换，技术得不到交流，这些都严重阻碍了手工工业的发展。

明王朝建立后，完全依据元代的旧籍，定以前的匠户为匠籍，并规定这些入匠籍的手工工人子孙世代承袭，不得脱籍改行。但是，这些手工工人的地位却大不同于元代的匠户。他们不需成年累月为王朝服役，而只需拿出一小部分时间到京都服役。洪武十九年（1386），朝廷规定工匠每三年到京城服役一次，每次三个月。到洪武二十六年（1393），工匠服役法规定得更为详密。朝廷按各部门工役繁简的实际需要和工匠距离京都路程的远近，重新编定班次，分为五年一班、四年一班、三年一班、二年一班和一年一班五种轮班制，每班服役时间仍为三个月。服这种工役的叫轮班匠。另有一种固定在京师或各地的官营手工业部门做工的叫住坐匠。住坐匠每月必须拿出十天的时间来应役。无论是轮班匠还是住坐匠，在服役时

间内，政府发给工钱，供给膳食。服役外的大部分时间归自己支配，工匠可以参加社会生产。尽管这种制度对工匠的解放还是不彻底，但比起工奴的地位却是大大地提高了。其人身束缚松弛了，工匠可以用大部分时间制作产品拿到市场上出售，这提高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同时，技术能够交流和改进，有利于手工工业的发展。

工匠社会地位的改变，为手工业的发展提供了技术和劳力，棉花等经济作物的普遍种植则提供了原料，而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则又开辟了广阔的市场，因而，明朝初年的手工业生产有很大的发展。


棉织品

在纺织业的中心杭州，资财富饶者竟办起了手工业作坊，拥有织机多架，雇了十数个工人为其纺织。作坊主除供给工人衣食外，还发给工钱。工人如果嫌工资太低，可以到愿意发给较高工资的作坊做工。作坊主同时又是商人，把产品直接拿到市场上出售。在这种作坊主和工人的关系中，工人只是把劳动力出卖给作坊主以换取工钱，有着人身的自由。这种生产已带有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

负有盛誉的瓷器制造，在明初也有很大发展，特别是永乐、宣德时期，堪称为明朝瓷器制造的鼎盛时代。江西景德镇是当时全国最大的瓷器制造中心。洪武年间，这里有官窑 20 座，到宣德时增加到 58 座。明初的瓷器制造，不论是在品种、造型，或是在釉彩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成就。例如，永乐时的锥拱、脱胎，宣德时的镂空等，都是制造技术上的新创造。釉彩方面的成就更为突出，甜白、翠青、釉里红是永乐时的名贵瓷器；宣德年间的祭红更为著名，它是以南洋的红宝石加入釉料中制造而成的，颜色鲜艳而有宝石光泽，就像堆积的胭脂，是一种空前的发明。宣德时的另一上品青花瓷，瓷胎原料用的是麻仓（景德镇东乡的麻仓山）的陶土，

洁白细腻；釉彩原料是用苏门答腊的“苏泥”和槟榔屿的“勃青”，色调幽静，绘画大多先用细线描轮廓，然后再加渲染，达到了高度的艺术水平，是明代瓷器中的杰作。



景德镇瓷器

矿冶业也取得了很大的发展。立国之初，矿冶业都是官营的，其兴废随官府的需要而定。直至洪武二十八年（1395），才允许百姓采炼，税课“每三十分取其二分”，从此，民营矿冶业就迅速发展起来。永乐、宣德时期明政府的矿冶课税不断增长，以铁课为例，永乐元年（1403），铁课数是79 806斤，宣德九年（1434），竟增至555 267斤。以三十分取二的税率推算，永乐元年的产铁量是1 197 090斤，宣德九年的产铁量应为8 329 005斤。30年间，民营铁矿的产量竟增加了7倍。有些铁冶场的规模相当之大，如永乐年间的遵化冶铁厂拥有民夫、工匠、军夫计2 500多人，其山场包括蓟州（今河北蓟县）、遵化、丰润、玉田、滦州（今河北滦县）、迁安等处田地4 500多亩。除了河北遵化以外，山西的阳城、广东的佛山、福建的尤溪，都是明初著名的产铁区。

四、“人多百岁之老，产竟世守之业”

——明代的黄册及粮长制度

（一）黄册制度

经过元末20年的动乱，元代的户口、土地簿籍所存无几，就

是保存下来的，也因人口的死亡迁徙、土地的荒芜和产权的转移，使实际情况与簿籍不相符合。为了有效地管理户口，掌握劳动力，保证封建政府赋役的征调和避免赋役负担的严重不均现象，明政府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人口的普查和土地的清丈工作，并在这个基础上编制了黄册和与黄册有联系的鱼鳞图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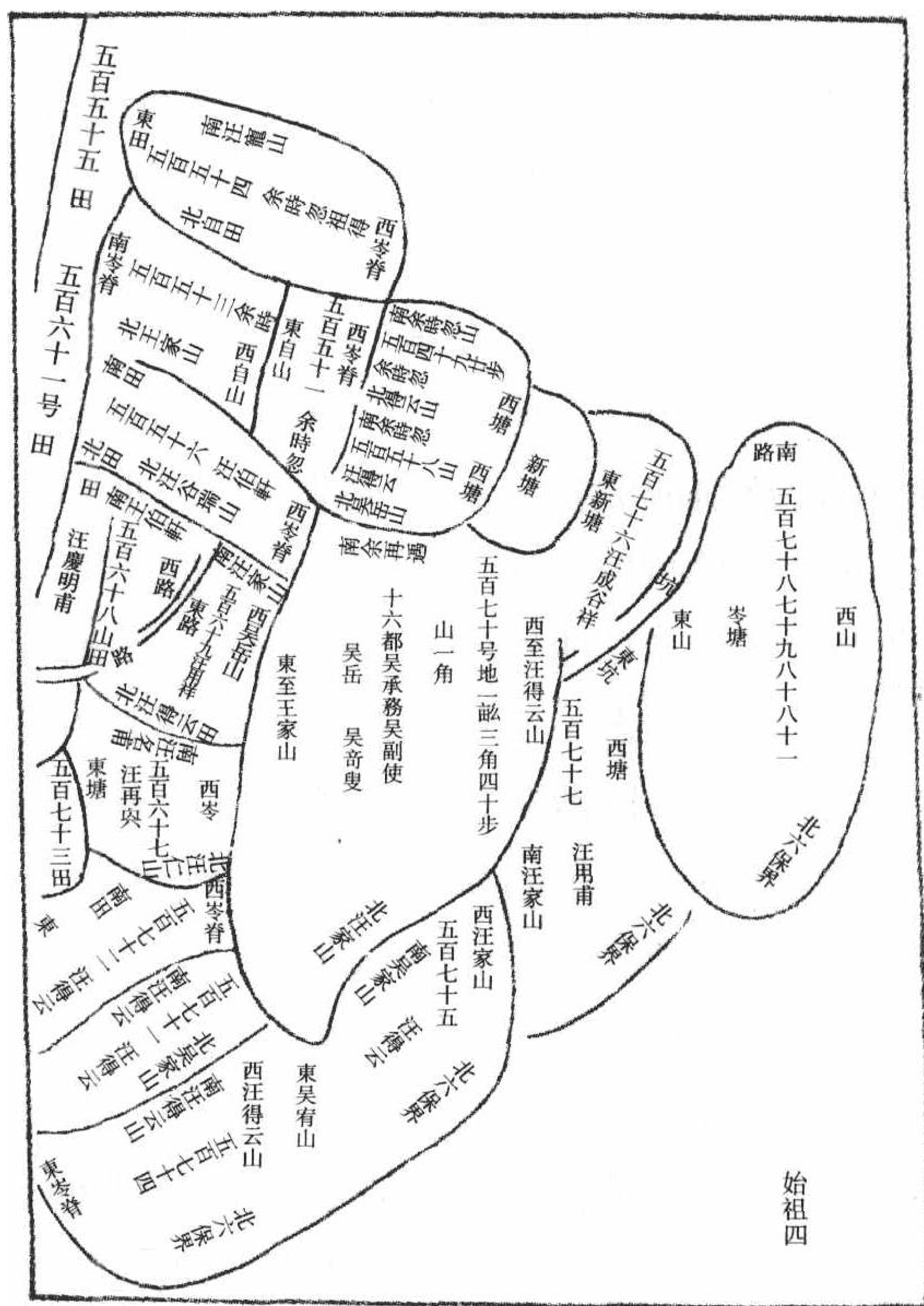
所谓黄册，就是全国户口的总清册。洪武十四年（1381），朱元璋命全国各府县编制黄册，方法是以110户为里，每里之中推选丁粮多的地主十人为里长，其余一百户分编为十甲。十甲编定次序，轮流应役。甲中男子年满16岁的为成丁，成丁就须服役，至60岁才免。每年有一值年里长和一值年甲，由值年里长和值年甲的甲首带领一甲的成丁男子来供应公家的差使。十年之内，各甲都轮一次，为一周期。这样，每甲在十年之内只须服役一年，其余九年休息。应役之年叫“见（现）年”，不应役的年份叫“排年”。里是乡村的编制，城镇中编为坊，近城的编为厢。一里中的110户，按丁粮多少为序编为一册，册中载明各户的姓名、籍贯、丁口、年龄、田宅业产等。里中有鳏（guān，死了妻子的男人）寡孤独不能应役的，就附在110户之后，名为畸零。一册两份，一份留本里存底，一份上缴州县。州县汇总各里之册，制成本州县总册，亦是两份，一份上缴到府，一份留于本州县。这样，各级政府如法复制，府缴布政司，各布政司再缴到户部，因为布政司呈报户部的册必须用黄纸做封面，所以称之为黄册。

全国的黄册集中到京师后，收藏于后湖黄册库中。后湖，就是著名的南京玄武湖。明政府在湖中心的几个小岛上建有几个专门性的档案馆，用以贮藏黄册及其他重要档案文件。明朝统治者认为这里四面环水，可以避免火灾，而且这些湖心小岛与外界联系少，档案的保管不易受外面的干扰，是个收藏档案文件的好地方，所以在明成祖迁都北京之后，黄册库还是保留在后湖。明朝二百多年中历次所造的黄册都送来这里保管。

黄册是明政府征派赋役的依据，有了它，封建政府便控制了全

国的人口户数，掌握了土地的占有状况，凭着它向老百姓强征劳役，摊派赋税。为了防止由于人口、地权的变化所引起的赋役负担的不均，明政府规定每十年调查一次户口业产，重新更制一次黄册，叫做“大造”。

一种与黄册有直接关系的册籍是鱼鳞图册。为了确切掌握土地占有状况，洪武二十年（1387），朱元璋派国子监学生到全国各地丈量土地，以交赋粮一万石的区域为一区，把这一区里的所有耕地编为一册。册中画上各田地的方圆形状，编上号码，写明四至、面积和田主姓名，并注明土地的性质、等级。这样，翻开册籍，只见土地图形重重叠叠，状如鱼鳞，所以叫做鱼鳞图册。鱼鳞图册是全国土地的总清册。



洪武丈量鱼鳞图

黄册以户口为主，鱼鳞图册以土地为纲，两册互相印证，互为补充。明朝统治者称这两册起着一经一纬的作用。的确，这两册如一经一纬地编织成一张大罗网，把劳动人民网罗其中，受统治阶级的奴役和榨取。虽然如此，这两册在它的早期却也起过积极的作用。因为这两册开始实行时是在严格的调查基础上制定下来的，并且政府还规定，如果出卖土地，

赋税随契过户，这就可避免产去税存的现象。同时定期的对土地、户口的清查，也在一定程度上防止地主阶级隐瞒地产和丁口，把徭役和赋税转嫁到农民身上，赋役负担比较平均。这对刺激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发展社会经济都起到有益的作用。而地主隐匿土地的被清出，又使封建政府增加了赋税收入。

但是，黄册制度发挥进步作用的时间并不长。早在开始实行之时，便已发现有些地方主管册务的官吏贪污舞弊，豪强地主隐瞒户口、土地。明政府曾对此进行严厉惩罚，规定官吏舞弊的“一体处死”，地主隐瞒户口和土地的，“家长处死，人口迁发化外”。在严格的检查和严厉的镇压下，这时虽存在官吏和地主通同舞弊的现象，但黄册上所反映的户口和地产的情况，与实际情形尚还相去不远。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官吏利用编制黄册进行贪污舞弊的现象越来越严重。明政府对此罚不胜罚，因而奸弊泛滥，终致使这一制度名存实亡。

里这一层的黄册编制工作是由里长负责的。里长往往与官府中负责抄录誊写黄册的书手和负责计算业产、税粮的算手勾结在一起，进行贪污舞弊。他们在编制黄册时，巧立名目，向人民勒派种种的所谓编册费用。造册开始，就收所谓纸札费；册刚造完，又收衙门使用费及预征驳费；解送黄册之前，收解差盘缠费；及至黄册被后湖黄册库驳回后，还可借口以前预征的驳费不够或已移作他用，再搜刮一次。并且他们利用手中的权力任作威福，在填报黄册时对农民进行敲诈勒索。而最大的奸弊是里长和书、算手受豪强地主的贿赂，把地主的田地假托在他人名下，从而偷漏赋税，这叫“诡寄”；或者将地主应负担的赋役分摊给贫穷小户，叫“飞洒”；或者为地主虚报死亡，隐瞒丁口，虚报岁数，以求逃避差徭。种种弊端，难以尽述。里长和书算手还利用职权，把本身应缴纳的钱粮暗中派在别户之内，自己完全免去负担。如万历二十年（1592），南直隶常州府武进县总书金某，将自己六百多亩的钱粮洒派在全县小民身上，自己一粒赋粮也没交。在官吏和地主的通同作弊下，土地和人口的隐漏非常严重。洪武二十四年（1391），黄册上登载的全国土田总面积

是 8 804 623 顷[①]，而至弘治十五年（1502），黄册上的土地总面积只剩 4 292 310 顷。在田赋收入方面，黄册上的数字恰是相反，弘治十五年全国的田赋总收入从洪武二十四年的 2 942 万余石提高到 2 967 万余石，增加了 25 万多石。这个事实说明，尽管明朝政府征收赋税的数额愈来愈多，而实际负担赋粮的田地却越来越少。人口隐漏的程度和土地一样严重。洪武二十六年（1393），全国人口已达 6 054 万多，到了弘治四年（1491），黄册上登载的人口反减至 5 328 万多人。经过百年的太平岁月，而且加上贵州等边远地区都已经设治造册，黄册上的人口数却有减无增，可见人口脱漏之多。

到了明朝后期，黄册更完全丧失作用，成为一迭废纸。清朝初年，发现有的地方已经预制好崇祯二十四年的黄册（明朝到崇祯十七年就已灭亡），真是荒谬绝伦。

（二）粮长制度

明代前期和中期的田赋征收沿用前朝的两税法，即分为夏税（主要收麦）和秋税（主要收稻谷）两季征收。全年约三千万石的田赋中又以秋粮占绝大部分，约为总数的六分之五。当时明政府征收的方式有两种，一种是交实物，如谷、麦等，叫“本色赋”；一种是以白银、铜钱和明政府发行的纸币宝钞来折纳，称“折色赋”。两者中以收实物为主。全年近三千万石的田赋，从挨家挨户的征收，到把赋粮运送到京师及其他欠缺粮食的地方，这的确是一桩浩繁艰巨的工作。为了保证田赋这一封建国家的主要财政收入，朱元璋建立了粮长制度。

洪武四年（1371），朱元璋规定把交田赋一万石左右的地方划为一区，政府指派该区内土地最多、具有威望的地主一人担任粮长，为封建政府负责催收和解运田赋。后来又在一区里加派一至两人任副粮长，辅助粮长办事。朱元璋认为这是“以良民治良民”

---

① 这个数字不准确，当时全国耕地的实际面积不可能有这么多，请参阅第三节关于明初土地亩数。

的办法，可以避免官吏对百姓侵渔的弊病，而且地主是本地人，情况熟悉，对赋税的征收有利。

粮长的任务是负责征收和押解秋粮。他每年必须在农历七月二十日前到京师领取勘合[①]，然后回乡把全区的田赋分派给本区各里、甲，督率里长、甲首征收。收齐后，粮长再率领运粮夫把赋粮运送到缴纳地点。当时京师里官吏众多，驻守的军队也较别地为多，赋粮有相当部分是运送到这里来的。这些“京运”的赋粮最为重要，粮长必须亲自押送。各仓库收纳赋粮后，就在勘合上填写数目，盖印证明。赋粮征收交纳完毕后，粮长才把勘合上缴户部，核对后注销。

但是，尽管朱元璋给粮长诸多优待，而这些粮长并非都像他所期待的那样，做不侵渔百姓的“良民”。早在洪武朝，就出现粮长倚官挟势，在催粮时临门吊打小民，甚至拘留粮户，私用刑狱等情况。如嘉定县有个粮长，名郗阿乃，他在征收田赋时设立了许多名色，有舡水脚米、斛面米、装粮饭米、车脚钱、造册钱等 12 种，向农民搜刮了米 32 000 石、钞 11 100 贯，而实际上缴的田赋只需米 1 万石，其余皆落入郗阿乃私囊。在郗阿乃的横征暴敛下，农民交不起钱、米，他就勒迫农民以房产准折，揭走瓦片，变卖牲口、衣服、锅灶、水车、农具等等。朱元璋发觉粮长苛敛百姓的弊病后，就以严刑峻法惩治，杀了不少人，虽然没有把贪污舞弊这股风完全刹住，但在他当皇帝时毕竟是比后来好一些。

明成祖时，国都北迁，田赋的很大部分要由运河运往北京，粮长必须把收齐的粮食运到江北运河沿岸的淮安、徐州、临清、德州等几个主要仓库，然后再由漕运军队分段递运北上。当时运河沿岸的城市兴起，商品经济大为发展，不少粮长就用手中的赋粮作资本，经商牟利。赋粮被侵吞后，就捏造途中遇到风浪船翻粮沉的谎言，重新向农民追征，或者向上拖欠不交。经商赚取均钱财，再拿来买田置宅纳妾。至于粮长在征收田赋时的一般贪污现象，那更是

---

① 一种骑缝式文册，骑缝间盖有官府印信，使用时撕剪开来，双方各执一纸，作为日后校“勘”对“合”的凭据，故谓之“勘合”。

司空见惯。这时的粮长制度，对封建国家和农民都有许多不利的地方，因而，景泰（1450—1457）年间就有人力主必须对粮长制进行改革。从前，只要一当上粮长，一任就是几十年，有的甚至子孙相袭，数代连任，当时称这种为“永充制”。主张改革的人认为永充制的粮长权力太大，易于作威作福，欺瞒官府，迫害平民，必须加以改革。于是就实行轮充制，即增加粮长的人数，由数户轮流充当，有的地区则让里长轮充粮长的职务。

明朝的中后期，大地主集中了更大量的土地，隐田逃税的现象更为严重。贫苦农民交不起地主转嫁给他们的日益繁重的赋税，便纷纷逃亡他乡，而封建的租赋却有增无减，因此，田赋的征收更为困难。这时，更是人人视当粮长如遭浩劫，凡有钱的都想办法花钱买脱。正德年间（1506—1521），明政府不得不改轮充制为朋充制，即集合一批人来共同担当粮长的职务。此时，不仅粮长中有中户，甚至轮及贫苦下户，充当粮长已变为一般人民对封建政府提供的差役。叫这些贫穷小户去向豪强大族征收田赋，无异于以羊御狼，与虎谋皮。那时，一被派上当粮长的，“大小对泣，亲戚相吊”，老百姓都说：“宁可充军，不当粮长。”贫苦农民本来就自顾不暇，再让他们为地主阶级赔纳赋税，那简直是不让活了。正德三年（1508），江西永新县粮长王浩八，就是因赔不起田赋，而官府又如狼似虎地催逼，走投无路，只好铤而走险，发动起义。当然，在明朝的中后期，也有个别粮长由刮削小民而家道大发，但更多的还是在粮长的任中倾家荡产。

五、建文削藩，朱棣“靖难”

（一）尾大不掉的藩王

朱元璋通过一系列政治改革，把军政大权牢牢掌握在皇帝一人手中，但他还是不放心，总觉得这些将官毕竟不是我朱家皇室的

人，未必全靠得住。宋、元两代皇室孤立，宗室衰弱，朝廷一旦有事，宗室无力支援，这一历史教训，他是牢记心上的。为了朱明王朝能够千秋万代传下去，他决定分封诸王，屏藩王室。洪武三年（1370）、十一年（1378）、二十四年（1391），他先后三次把自己的亲儿子都封为亲王。洪武十一年正式定都于南京之后，这时诸王子已逐渐长大成人，因此，从这一年开始，各亲王就陆续被派到自己的封国去。

诸王在自己的封地建立王府，设置官署，地位极高，公侯大臣进见亲王都要俯首拜谒，不得钧礼。不过有一条限制，即诸王不得干预地方民政，王府之外，归各级地方官吏治理，亲王无权过问。诸王的唯一特权是军事指挥权。每个王府都设有亲王护卫指挥使司，护卫甲士少者3 000人，多者至19 000人。封在长城线上要塞的亲王则不在此限，如宁王（驻今内蒙古宁城县）所部甲士8万人，战车6 000辆。《皇明祖训》规定：亲王护卫兵归亲王直接调遣指挥；遇有急事，亲王封区内的卫所守镇兵也一并归亲王指挥。《祖训》又规定：朝廷要调兵，必须同时发盖有皇帝御宝的文书给亲王和守镇军官，亲王接到御宝文书后再发令旨给守镇军官，而守镇军官必须既接到御宝文书，又接到亲王令旨，方许出兵。这一规定使亲王成为地方守军的监视人，是皇帝在地方的军权代表。朱元璋以为把军权托付给自己的亲骨肉，就万无

明初诸王分封图

一失了，而且亲王有自己的护卫军，一旦地方生变，可以当机立断，单独应战；京师危急，可以起兵勤王，达到屏藩皇室，翼卫朝廷的目的。

朱元璋共有26个儿子，除长子朱标立为太子，第9子和第26子早死外，其余23个儿子都被封为亲王，分驻在全国各战略要地。封国星罗棋布。这些封藩大致可分为两类：一是在边塞，一是在内地。在边塞的如西安的秦王，太原的晋王，北平的燕王，大同的代王等；在内地的如开封的周王，武昌的楚王，长沙的潭王，青州（今山东益都）的齐王等。塞王除监视地方守军、镇压人民的反抗外，还负有防御蒙古贵族侵扰的任务，所以其护卫军特别多。晋、燕二王还曾多次受命带兵出塞征战和负责筑城、屯田等事，军中大将均受其节制。朱元璋还特许这两个亲王在军中小事立断，大事方报告朝廷。晋、燕二王的军权独重，立功也最多。

正当朱元璋在大封藩王的时候，有一个叫叶居升的官员以星象来借题发挥，向朱元璋指出说："亲王的封国太大，甲兵卫士太多，军权过重，臣恐怕数世以后，尾大不掉，到时就不得不对他们进行削地夺权。于是，很可能引起亲王怨恨，酿成像汉代的七王、晋代的八王之乱。……愿陛下趁诸王还未分赴封国之时，节其都邑之制，减其卫兵，限其疆里。"但是，朱元璋正在兴头上，听了异常恼火，把他抓进监牢，因死在狱中，自此以后，百官噤若寒蝉，再也没人敢论封藩的事。

矛盾的爆发来得比叶居升的估计还要快，并没有经过数世，而是在朱元璋死后就出了乱子。

洪武二十五年（1392），太子朱标病亡。朱元璋立太子的嫡子朱允炆为皇太孙。洪武三十一年（1398），朱元璋撒手抛离他紧紧握住的权柄，长辞人世。皇太孙即帝位，以第二年为建文元年。朱允炆的性格酷肖其父，也是仁柔寡断。而当时的诸王都是他的叔父，几位年纪较大的塞王且都是久经战阵，屡建奇功，他们手里又握有重兵，自然不把年轻、孱弱、没有经验的朱允炆放在眼里，违法之事不断出现。特别是朱元璋的第四子燕王朱棣，"智勇有大

略”，蓄谋夺取中央政权，在王宫中私制兵器，偷印宝钞，招兵买马，搜罗异人术士，对中央政权造成赫赫威慑。建文帝见此情状，就和兵部尚书齐泰、太常寺卿黄子澄计谋，认为燕王蓄谋已久，仓促难图，决定先削废周、齐等王，剪除燕王的手足，然后再向燕王开刀。于是，从洪武三十一年八月至第二年六月的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先后削除了周、湘、齐、代、岷五个亲王的藩王爵位，废为庶人。除了湘王合室自焚外，其他四个或是幽禁，或迁往边远地区。

五位亲王被废，刺到了燕王的痛处，眼看就要轮到自己了，就在建文元年（1399）的七月，朱棣采取先发制人的手段，起兵反抗朝廷。

（二）“靖难”之役

燕王起兵后，为了说明自己的行动是正义的，他援引朱元璋在《祖训》中说的：“朝无正臣，内有奸逆，必举兵诛讨，以清君侧”的训示作为理由，指齐泰、黄子澄为奸臣，责骂他们变乱祖宗法制，须加诛讨，自称举兵为“靖难”。所以历史上称这一场朱家王室内部的夺权斗争为“靖难之役”。

燕王首先以旋风般的速度，在不到一个月内，攻拔了北平北面的居庸关、怀来、密云和东面的蓟州、遵化、永平（今河北卢龙）等州县，既排除后顾之忧，又可补充兵力，然后再集全力对付朝廷的问罪之师。

跟随朱元璋打天下、能征惯战的元功宿将早被朱元璋杀得差不多了，幸存者寥若晨星，长兴侯耿炳文就是其中之一，但已年近古稀。建文帝派不出其他人，只好命他为大将，率兵征讨。兵众号称30万，实际只先调集13万，开到河北滹沱河地区。燕王在中秋夜乘南军不备，袭破雄县，南军的先锋部队全军覆没。继而又在滹沱河北岸大败耿炳文的主力部队。建文帝召回耿炳文，代之以李景隆。

李景隆本是膏粱子弟，素不知兵。燕王说他是“寡谋而骄，色厉而馁。”李景隆收集耿炳文的残兵败将，并调各路军马，计50万，进驻河间。燕王侦知李景隆军中的一些措施布置后，笑着说：

"兵法有五败，景隆都犯了。为将政令不修，上下异心，这是第一；北平早寒，南卒皆穿布衣，不能披冒霜雪，而且军无余粮，马无足草，这是第二；不量险易，深入趋利，这是第三；贪而不治，智信不足，气盛而刚愎，仁勇俱无，威令不行，三军易挠，这是第四；部曲喧哗，金鼓无节，喜欢阿谀奉承之辈，专任小人，这是第五。这五败九江（李景隆小字）全犯，他必败无疑。"当时，辽东军攻永平，燕王和诸将计议说："我在这里，李九江不敢来。现在我率军去援救永平，他一定前来攻城。我再回师击之，届时坚城在前，大军在后，李九江必定大败。"诸将都认为北平守兵太少，不好办。燕王说："城中之众，以战则不足，以守则有余。我此去不是专为救永平，还要诱九江来就擒，是一举而两得。"于是，在九月率军赴援永平，临行告诫留守北平的世子朱高炽说："李景隆来，只宜坚守，不能出战。"又故意撤芦沟桥守兵，诱李景隆深入。

李景隆果然上了燕王的圈套。他听说燕王率师救永平，就于十月驱兵直趋北平。过芦沟桥时见无军队守卫，喜不自胜，说："不守此桥，我看他无能为力了"，以为北平唾手可得，遂进逼北平城下。朱高炽严密部署，拼死守卫。李景隆号令不严，指挥不当，军队虽多，面对坚城，却无可奈何。南军中唯有都督瞿能勇敢善战，他与两个儿子率领精骑千余，杀入张掖门，锐不可当。但是，后援不至，只好勒兵以待。李景隆怕瞿能得了头功，派人阻止，要他等候大军全到，一起进攻。燕军因此得到喘息的机会，连夜吸水泼到城墙上，天寒结冰，第二天，南军便无法攀城攻击。

燕王打退攻打永平的辽东军后，又挥军攻破大宁（今内蒙古宁城西），挟持宁王朱权回北平，收编宁王的精锐部队 8 万人，其中尤以朵颜三卫的蒙古骑兵最为骁勇，兵力更加强盛。北平在燕王世子朱高炽的奋勇守卫下，李景隆无法攻克，待至燕王回师救援时，内外夹攻，南军支持不住，李景隆率先逃遁，连夜奔回德州。南军见主帅已逃，也纷纷丢弃兵械粮草，落荒而逃。

建文二年（1400）四月，李景隆又集合兵将 60 万北上，与燕

王大战于白沟河（在今河北雄县北），复大败。南军被杀死、蹂躏和溺河死者十几万，横尸百余里。李景隆躲入德州，燕王乘胜追击，围攻德州。李景隆又弃德州，奔济南。燕王率军尾追不舍。这时李景隆尚有十几万兵，仓促出战，布阵未定，被燕王亲自率领的精骑一冲击，又复大败。李景隆单骑落荒而逃。建文帝见李景隆一败再败，就免去他的大将军职务，以左都督盛庸来接替他。李景隆回到朝中，许多人异常愤慨，揪着他在建文帝面前哭诉说："景隆出师观望，内怀二心，不把他杀掉，怎么对得起祖宗，怎能激励将士？"但是建文帝无问罪之意，李景隆也就安然无事。

济南在盛庸和山东布政使铁铉的奋力防守下，被保住了。燕王把军队撤回北平，暂作休整。

后来，南军虽在东昌（今山东聊城）大败燕兵，取得"靖难"兵兴以来的第一次大胜利。但是，南将在谋略方面毕竟不如燕王，加上燕王每临战阵，不避矢石，身先士卒，而且善于带兵，爱护将士。有一次在行军路上，他见到一个士卒病倒路旁，就吩咐左右用自己的从马载这个病卒，并说："壮士的病是因为我的缘故。"周围的将士听了，都感动得掉了眼泪。他能注意士兵的休息，不像南军那样，每至一地，就挖堑筑垒为营，军士通宵不得休息，待到营垒筑成，天已将亮，又得出发行军。这样往往虚耗人力，所以临阵之际，士卒早已疲困不堪。燕王则不然，他行营不挖堑筑垒，只分布队伍列阵为门，这样敌人既不敢侵犯，又可使将士一到营地就得到休息，养精蓄锐，用于战斗。每次战斗所缴获的战利品，他都分赏给战士，因此下面的将士都愿意为他出死力。

建文三年（1401），燕王大败南军于夹河和藁城，又派轻骑袭击济宁、沛县，烧掉南军的粮草器械仓库和载有数百万担粮食的数万艘粮船。

起兵三年来，燕王虽屡次取胜，但所得的城池仅永平、大宁、保定等地，其他的都是得而复失，不能巩固，将士也战死了好几万人。而南军人数众多，分布各处要地，面对这种形势，燕王不禁叹息道："频年用兵，何时可止？要么就临江决一死战，不再返顾北

面。”正当燕王为局势而怅叹之时，南京宫廷里的太监给他送来了京城的情报。原来，建文帝对宦官约束很严，这些人心怀不满，便密谋拥戴燕王，向燕王偷送情报说：南京城里空虚，应当抓紧时机，疾进直取。燕王得此情报，便决计挥大军南下，一路上不攻占城池，锋芒直指京城。

建文三年十二月，燕王大举出兵南下。第二年五月，打败扼守淮河南岸的盛庸军，渡过淮水，攻下扬州、高邮、通州（今江苏南通）、泰州等江北重地，作强渡长江的准备。南京城里的官员慌成一团，纷纷要求到外地守城，借此离开南京，有的还暗中向燕王献渡江及入京的计策。建文帝没办法，只好以割地分南北朝为条件，派人和燕王议和。但是，此时燕王视破京师如探囊取物，怎肯善罢甘休呢？六月初三，燕王誓师渡江。这一天，江面上微风轻飏，波澜不惊，燕兵舳舻相衔，旌旗蔽空，金鼓震天。南岸上的南军早就吓呆了，经登岸的燕兵精骑一冲击，就全线崩溃，纷纷弃戈解甲投降。建文帝忙又派人议和，燕王根本不予理睬，驱兵直逼南京城下。当时燕王的弟弟谷王朱橞与李景隆负责守金川门，燕兵一到，就开门迎降。燕王进城，文武百官纷纷跪迎道旁，京师遂破。

燕兵进京后，宫中起火，建文帝不知去向。有的说建文帝和后妃自焚宫中；也有的说他从地道逃出，落发为僧，云游于滇、黔、巴、蜀之间，晚年曾题诗数首于庵中壁上，以怀念早年的宫廷生活，嗟叹后来为僧云游的凄凉寂寞，其中有一首诗是：

> 阅罢《楞严》[①] 磬懒敲，笑看黄屋寄团瓢。
> 南来瘴岭千层迥，北望天门万里遥。
> 款段久忘飞凤辇，袈裟新换衮龙袍。
> 百官此日知何处？唯有群鸟早晚朝。

据说，正统朝他还入居宫中，寿年而终。其实，建文帝的真正

---

① 《楞严》即《楞严经》，佛教经书之一种。

下落，后人难以确考。这也是明史上的一个疑案。

燕王在群臣的拥戴下登上皇帝位，宣布以明年为永乐元年，他就是明朝历史上的成祖皇帝。前后 3 年之久的皇族内部争夺帝位的战争，终于以朱棣的胜利而告结束。

（三）明成祖的治绩

朱棣是以诛讨主张削藩、变乱祖制的奸臣为借口起兵的。但是，他当皇帝后，在对待藩王的问题上，却不怕冒违反祖制之大不韪，同样是采取削藩政策。他本人以藩王起兵夺取帝位，对于军权过重的藩王和中央皇权的矛盾对抗这一教训，是认识得很深刻的。他即帝位后，为掩人耳目，恢复了周、齐、代、岷四位亲王的封藩，但过不了几个月，就又找个罪名，削除代王和岷王的护卫军队。接着，永乐四年（1406）废齐王为庶人。十年（1412），辽王的护卫军队被削除。朱元璋时代护卫军队众多的宁王，也于永乐二年（1404）被从边塞改封在南昌。宁王到南昌后，以韬晦为计，建筑华丽的宫殿，终日躲在里面鼓琴读书，所以在永乐帝时代得保无事。周王为了减少永乐帝的疑忌，就自动献出护卫军队。在几年的削废中，威胁最大的几位塞王的护卫军队几乎全被解除。



明成祖朱棣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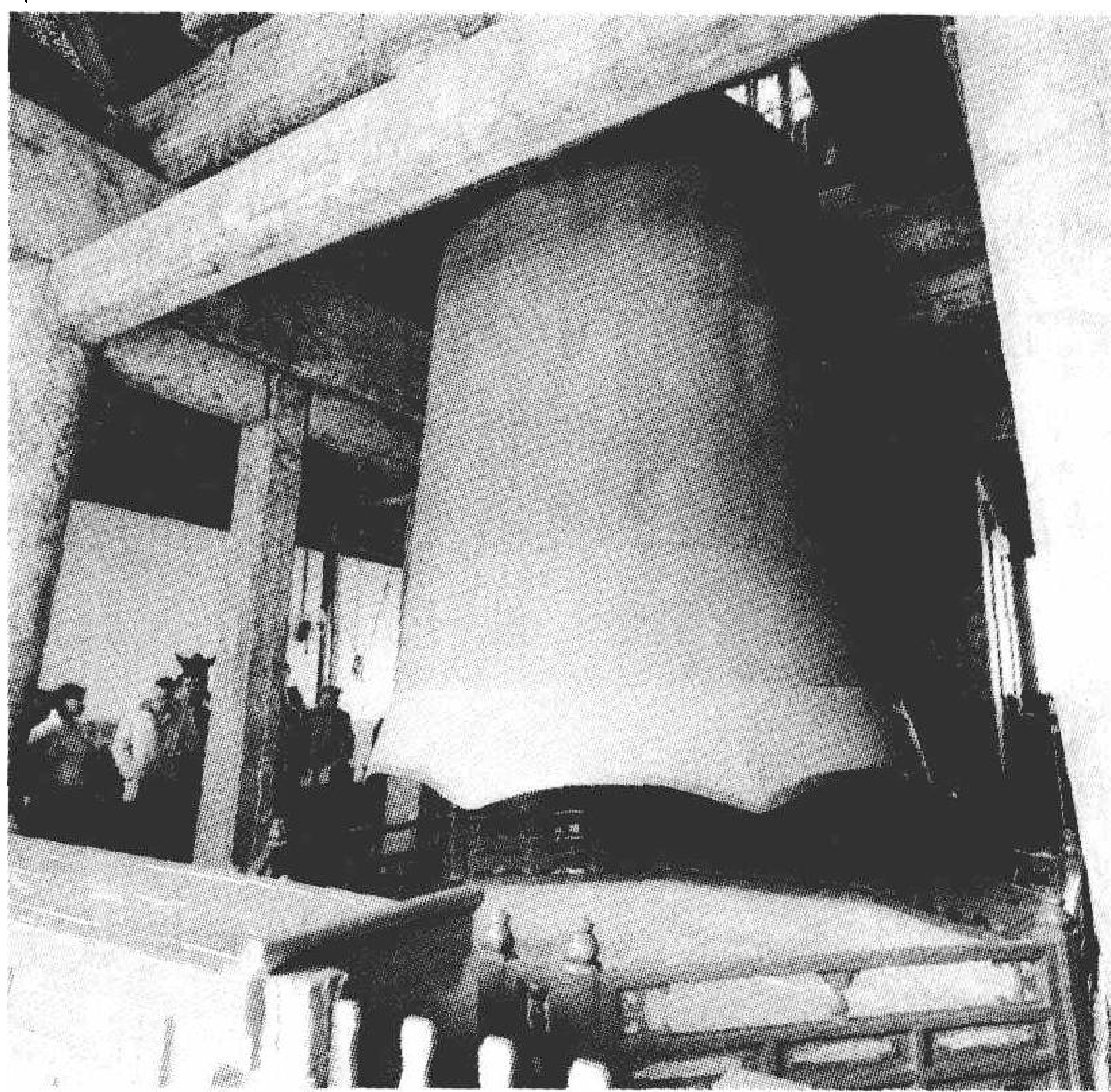
削藩促成“靖难”，“靖难”之后更实行削藩，这就是历史的辩证发展。朱棣削藩的结果是加强了中央集权的封建统治，使国家统一的基础更为坚实、牢固。

永乐元年（1403），永乐帝定北平为北京。打定迁都的主意后，就着手修浚大运河。元朝增修通惠（自北京至通州）、济州

（自山东济宁至东平）、会通（自东平至临清）三河，连接隋代的运河成京杭大运河，但从没有全线通航过。洪武二十四年（1391），黄河在原武（在河南原阳西南）决口，临清至济宁的会通河（元修济州河在会通河之先。会通河修成后，人们连其北段的济州河也通称会通河）淤塞报废。永乐九年（1411），永乐帝命官疏浚会通河，引汶水和泗水入其中，沿线建闸三十八座。其后，又派官在淮安到扬州的这一段修筑堤堰，以防淮水侵漕和运河水分泄。至此，京杭大运河才真正畅通。运河的修通，使得南方的粮米和丝帛等物资能通过漕运源源不断地输往北京，保证了首都的物资供应。北方的物产也能通过运河南运，增强了南北经济的交流。

永乐四年（1406），永乐帝下令筹建北京宫殿，并重新改造整个北京城。十八年（1420）竣工。就在这一年，他宣布自明年起，以北京为京师，即首都，改南京为留都。南京除了没有皇帝之外，其他各种官僚机构的设置完全和北京一样。皇帝派一个亲信在此作守备，掌管南京一切留守、防护的事务，企图依靠南京这一中心来保护运河交通线和加强对南方人民的统治。

永乐帝在经济上继续推行洪武以来的移民、屯田和奖励垦荒的政策。即帝位后，就移直隶、苏州等十郡和浙江等九省的富民充实北京，以后又多次从南方移民到北方。对“靖难”战争中受到破坏的地区，政府发给耕牛、农具，使尽快地恢复生产。同时，实行惩治贪污，



永乐大钟（明成祖为纪念“靖难之役”阵亡的将士及迁都北京，在北京华严寺铸造了永乐大钟）

赈济灾荒的政策。这些措施的实行，使永乐朝的农业经济比洪武时代又进一步发展。国库殷实，每年的赋粮除输京师数百万石外，各地府县的仓库还储存很多，陈陈相因，至红腐不可食。在农业经济繁荣的基础上，手工业、商业也得到了很大的发展。

在边防问题上，永乐帝除了对蒙古采取通好和积极防御并用的政策，以及加强对黑龙江下游地区的管辖工作外，又积极经营西域地区。永乐元年，他派官到哈密招谕，允许哈密王输马到中原贸易。不久，又派官出使哈密、撒马儿罕（今乌兹别克境内）、火州（今新疆吐鲁番东南的哈拉和卓）、土鲁番等地，促进了西域与中原的友好往来，增进了彼此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永乐四年，明政府在哈密设卫，派官辅助当地首领执政。哈密卫的设立，恢复了明朝对西域的管辖，使明帝国的政令行达天山南北，而且重新打通了与中亚的孔道，有利于和西域各国、各地区的交通往来。

在发展对外关系上，朱棣也采取了积极的方针。在永乐初年，组织、派遣郑和率领庞大的船队，远航西洋各国，发展了明朝与西洋各国的政治关系，增强了中国人民和各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

永乐帝在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乃至对外关系上等一系列的措施，繁荣了社会经济，巩固了统治基础，维护和发展了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并且扩大了对外影响，提高了国际声望。但是，因为他是以藩王起兵，从侄儿手中夺取帝位，加上即位后杀了忠于建文帝的臣下，因而历来受封建文人的责难，认为这是不义行为。这种责难，纯粹是从封建宗法的伦序角度出发的。对他的政绩公允而论，永乐帝不失为一个雄才大略的皇帝，他对于历史的发展是起了积极作用的。

六、蒙古、女真与乌斯藏

——明初的民族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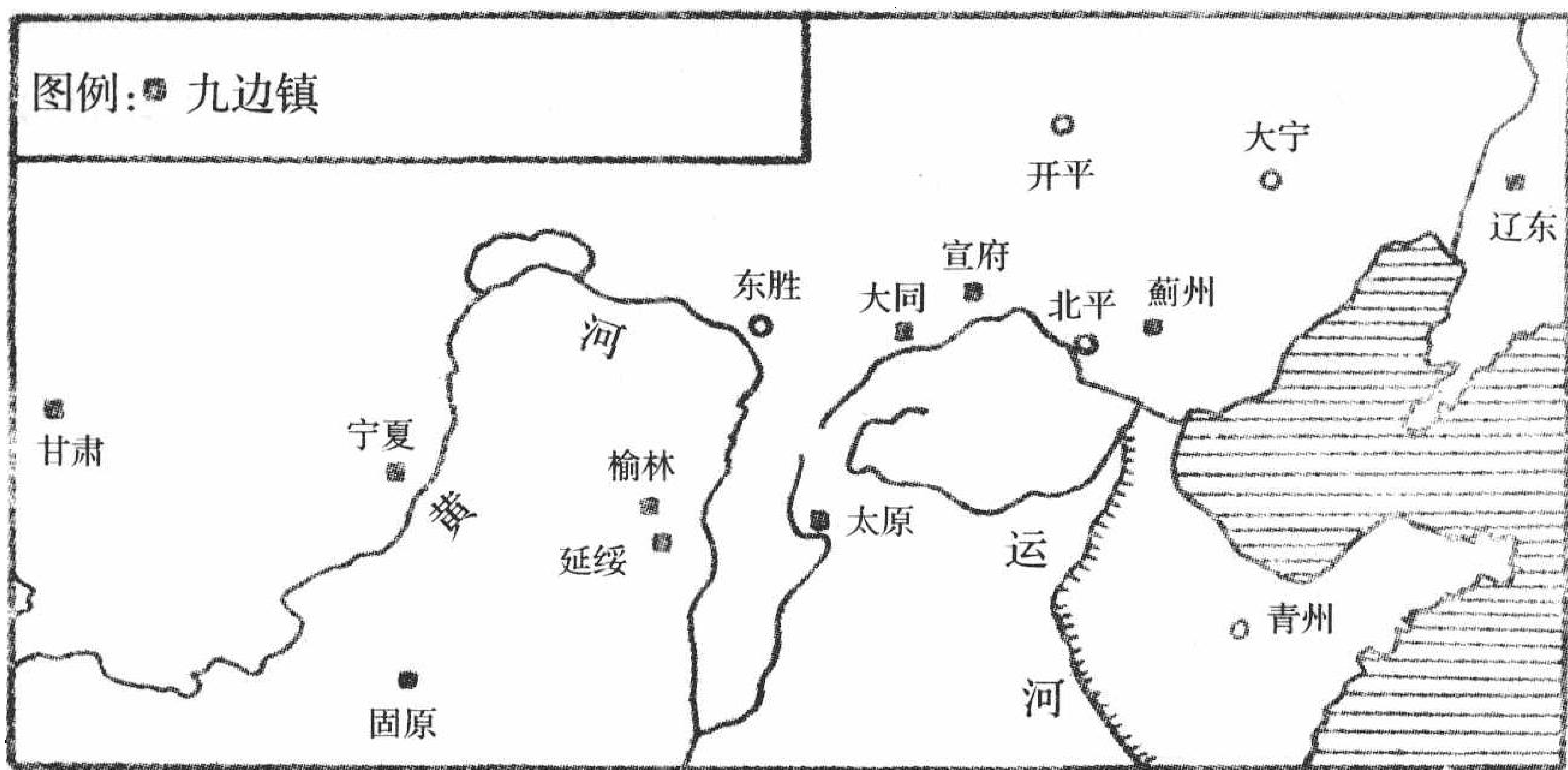
朱元璋统一中国，使当时以北京和大同为中心，包括河北、

山西及内蒙古一部分的地区，即所谓“燕云十六州”的广大地域摆脱了少数民族的控制，结束了少数民族统治者自后晋以来对这一地区长达430多年的统治。随着统一后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中央王权的巩固，明朝对周边各少数民族的控制不断增强，各族人民之间的联系也更加密切。这使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得到发展。

（一）明成祖远征漠北

元顺帝逃往漠北后，在洪武三年（1370）死于应昌（今内蒙古多伦县东北）。又过了几代，蒙古贵族由于内部纷争，便分裂为鞑靼、瓦剌和兀良哈三部。鞑靼居住在现在俄罗斯贝加尔湖以南和蒙古国的大部分地区；瓦剌部聚居于今蒙古国西部和准噶尔盆地一带；而兀良哈部则在今老哈河（在内蒙古）和辽河流域一带。其中以鞑靼部最为强盛。三部之间经常互相仇杀，也不时侵扰明帝国的边境。朱元璋对蒙古族的势力始终采取努力通好、积极防御的政策。所以明朝初年，从嘉峪关起，沿着长城进入辽东至鸭绿江一线，先后建立了9个边防重镇，分别是：辽东（今辽宁辽阳）、宣府（今河北宣化）、大同、延绥（今陕西绥德。该镇于成化七年移至榆林）和稍后建立起来的宁夏（在银川）、甘肃（在张掖）、蓟州（今河北蓟县）及三关、固原等，即所谓九边。九个军事要塞都有许多军队驻防。九边之外，还在长城以北建立大宁卫、开平卫（在今内蒙古多伦县境）、东胜卫（在今呼和浩特东南）三个外围军事重镇，声势相连，互为犄角。

明成祖继承了朱元璋对待蒙古贵族的政策。他一面与之修好，封蒙古部落酋长为王，赐予金银、布帛、粮食等物品，争取相安无事；另一方面，如果蒙古贵族进行侵扰，则坚决给予打击。他还利用蒙古族部落之间的矛盾，扶弱抑强，使他们彼此互相牵制，以减少对明帝国的威胁。



明朝九边图

永乐七年（1409），鞑靼可汗本雅失里杀死明朝的使臣郭骥，这个事件便成了战争的导火线。明成祖派淇国公邱福为大将，率兵10万进行征讨。邱福轻敌妄进，全军覆没于胪朐河（今克鲁伦河）。败讯传来，朱棣大怒，决定亲率大军出征。

永乐八年（1410），明成祖率50万大军北征。斡难河（今鄂嫩河）之役，本雅失里惨败，尽弃辎重孳畜，仅率7骑逃奔瓦剌部。鞑靼经这一次大败，便降服了明朝，每年向明朝进贡马匹。明朝也给予优厚的赏赐，其部臣阿鲁台还接受明朝给他的和宁王的封号。

鞑靼败后，瓦剌部渐盛。瓦剌的顺宁王马哈木袭杀本雅失里，并一再声称要进攻鞑靼。阿鲁台多次请求明成祖出兵攻打瓦剌，为其故主本雅失里报仇。同时，瓦剌也不断要挟明朝厚赏，妄想占有明朝的宁夏、甘肃地区，屯兵边境，跃跃欲试。面对瓦剌部挑衅性的嚣张气焰，明成祖就在永乐十二年（1414）再次率兵亲征，在忽兰忽失温（今蒙古国乌兰巴托）大败瓦剌。第二年，瓦剌向明朝贡马谢罪。后来，瓦剌部又被鞑靼部打败，力量从此衰落下去，明朝也就减少了一个方面的威胁。

明朝在几次对蒙古贵族的战争中，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以

第三次出征为例，仅运输粮草一项，就用驴子34万匹，车177 500多辆，民夫235 000多人，共运载粮食37万石。但是，明成祖还是决意亲征，以打击鞑靼的侵扰活动。经过几个月的准备之后，他于永乐二十年（1422）三月，第三次出师塞北，阿鲁台战败溃逃。这以后，明成祖又在永乐二十一年（1423）、永乐二十二年（1424）进行第四次、第五次北征阿鲁台。就在第五次北征的归途中，朱棣病死于榆木川（今内蒙古多伦西北）。

明成祖五次千里出师，远征漠北，虽然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不过，这在当时也有效地防御和打击了蒙古贵族的侵扰破坏，有力地保障了边境的安全，促进了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也进一步巩固了中央王朝的统治地位。

（二）永宁寺碑话女真

在今俄罗斯伯力（即哈巴罗夫斯克）博物馆里，保存着两方永宁寺碑。它是我国满族人民的祖先——女真族自古以来就生活在白山黑水之间的历史见证，也是我国明朝政府管辖黑龙江下游地区的雄辩证明。

女真这个古老的部族，在秦以前叫肃慎，隋唐叫靺鞨，辽代才叫女真。到了明朝的永乐时期，明政府为了对女真族所在地域实行统治，便按女真族各部的社会进化程度和活动地区，分为海西女真、建州女真和野人女真三大部。海西女真居住在松花江南岸一带，这个部落的名称就是因为松花江原来的名字叫海西江而得名。建州女真生活在牡丹江、绥芬河流域和长白山一带，而大部分居住在现在的黑龙江省依兰县。而野人女真则活动在黑龙江两岸广大地域。三部中以海西部的进化程度较高，野人部较为落后。

明朝为使女真三部不相统摄，对女真族施行分化统治的政策。初期，明政府在海西部背后设立兀良哈三卫，作为对海西女真的牵制。到了永乐初年，又设兀者左、右、前、后等卫以统治这个部族。永乐元年（1403），明朝在建州部设建州卫，以建州部首领阿

哈出为指挥使。永乐十年（1412）又增置建州左卫。明朝政府给予女真酋长一种许可证，当时称为“勘合”，有了这种勘合，就可以在每年的一定时候到指定的地点做买卖。当时，明政府在开原设立马市和海西、建州部进行交易。马市分为官市和私市两种。官市是明政府收购马匹等攻战之具的贸易，私市则是女真族和各族人民之间交换日常用品的贸易。交换的商品来自女真族的主要是马匹、貂皮、人参等土特产；来自汉族地区的主要是铁制农具，如铧、铲，还有耕牛、种子、米、盐、纺织品等。马市贸易很繁荣。明朝派官主持贸易，负责检查入市货物，并征收商业税，叫做“马市抽分”。对于前来参加马市贸易的女真族首领，明政府还赏以猪羊酒席，以资奖励。此外，明政府还利用封官和优厚赏赐笼络二部的首领，以达到对海西、建州部人民的统治。明王朝规定，女真三大部必须按时向朝廷交纳贡赋，卫所的官员还必须在限定的日期进京报告地方情况。贡赋的物品也是地方名贵特产，如马匹、貂皮、阿胶、人参、海东青等。明政府对这些贡品都不给钱，这实际上是向女真族征收赋税。朝廷规定建州和海西部入贡的时间是每年的冬天，从开原进京；野人部因为所在僻远，入贡时间不固定。在整个永乐朝，海西、建州二部都按时入贡，奉职唯谨，明朝有所征调，每调必赴。建州卫指挥阿哈出还以军功被赐姓名李思诚，其兄弟子侄也一个个当上明朝的官员。海西、建州二部人民也与汉族人民和睦相处，友好往来。女真人民和明朝的联系增强了，女真族的社会经济也得到进一步发展。

由于女真族和中央王朝在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关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密切，来往也更为频繁，再加上明政府不断派军队到奴儿干都司所属卫所驻防、军队换防以及从内地运载大批给养的需要，东北地区的水陆交通也跟着发展起来。明朝在元代所设驿站的基础上，大力扩建或新建驿站，延长或新辟线路。当时从辽东通往东北各地区有 6 条交通干线，开原是 6 条干线的起点。这些干线东至朝鲜，西达今内蒙古，东北抵达奴儿干都司治所附近的满泾站，

西北通向今满洲里以北，形成四通八达的交通网。尤其是松花江流域和黑龙江下游的交通更为发达。明政府为了保证辽东和奴儿干都司的联系和交通运输，在松花江、黑龙江下游沿岸建立了满泾、黑勒里、别儿真、弗多河等45个驿站，并于永乐十八年（1420）在松花江畔的吉林建造船厂，担负造船运粮的任务。现在吉林市尚有“船厂”的称呼，而且在市东南16公里的阿什哈达江岸存有两个摩崖石刻，记载着明军历次到达这里的时间。

奴儿干都司设置以后，明朝宦官亦失哈等人曾经多次奉命到其地对当地少数民族进行宣谕抚慰。永乐十一年（1413）宦官亦失哈第三次到奴儿干时，在都司城的西南、黑龙江恒滚河口的对岸山上建永宁寺，并立碑寺前，碑额题“永宁寺记”，首行正书“敕修奴儿干永宁寺碑记”。碑上刻有汉、女真、蒙、藏四种文字。宣德七年（1432），亦失哈第十次来到这里，见永宁寺已经倾圮，就在第二年委官重建，并再立了“重建永宁寺记”碑于寺前。两方石碑都记述了设置奴儿干都司的经过和亦失哈等屡次宣谕镇抚其地的情况。这两方石碑是我国明朝政府管辖鞑靼海峡两岸的历史见证，也是记载我国各族人民共同开发黑龙江、乌苏里江流域的历史篇章中的一页。

后来，永宁寺虽然塌圮，而两碑则在原地屹立几达500年。直至近代沙俄侵占我黑龙江以北和乌苏里江以东的领土后，这两方石碑才在1904年被沙俄拆运至海参崴（今俄罗斯符拉迪沃斯托克）博物馆，后又移至伯力博物馆。

（三）驿道直通乌斯藏

西藏在元代叫乌斯藏。洪武时，明政府在西藏建乌斯藏行都指挥使司，并另建一朵甘行都指挥使司管辖今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东部、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西北部和青海省的南部地区。以后又增设一些宣慰司、招讨司、万户府和千户所，利用这些机构来管理广阔的青藏高原。

从元朝以来，西藏实行政教合一的制度。明因元制，也利用宗教势力作为统治藏族人民的工具。明成祖永乐年间，明朝制定了西藏的僧官制度，分为法王、西天佛子、大国师、国师、禅师、都纲、喇嘛等级。各级僧官由朝廷授予不同的品级和职位。法王是最高的僧侣，奉朝廷敕命，行使地方职权，“忠修职贡”“管束人民”。永乐年间，乌斯藏僧官阐化王、护教王、赞善王奉明朝之命，修通了从四川雅州（今雅安）到乌斯藏的驿道。这样，西藏地区与内地的交通，除了由甘肃经青海入藏这一道路外，又增加了一条新通道，促进了藏族人民和汉族及其他少数民族人民的交流和联系。

明朝政府对乌斯藏地区人民也征收赋税。洪武二十五年(1392)，规定乌斯藏在常年每年向明朝交马200匹为常赋，如有紧急需要，朝廷还可额外征发马匹，叫“差发”。内地通乌斯藏的驿站所用的马匹也是向当地人民征发的，还征藏族人民当驿夫，服徭役。

藏族人民以肉食为主，茶叶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中是必不可少的饮料。为此，明朝政府在河州（今甘肃临夏）、秦州（今甘肃天水）、洮州（今甘肃临潭）和雅州等地设立茶马司，让乌斯藏各部以马匹和明朝交换茶叶。除了官府主持的茶马贸易外，民间也私自进行茶马互市，汉族人民纺织的布匹也是交易的主要物资之一。在整个明代，藏、汉两族人民和睦相处，友好往来，经济上、文化上进行着广泛的交流。

七、扬帆万里播友谊

——三宝太监下西洋

皇华使者承天敕，宣布纶音往夷域。

鲸舟吼浪泛沧溟，远涉洪涛渺无极。

……

这是随从郑和出使西洋的马欢所写的一首《纪行诗》的前四句。它道出了郑和出使西洋的宗旨——“宣布纶音”，结好友邦；也展示了郑和统率的船队乘风破浪，远涉重洋，出使邻邦异域的壮丽情景。



郑和像

15 世纪初期，郑和作为明王朝的使臣，率领庞大的中国远洋船队，航行在那碧波万顷的海洋上，出没风波，不怕“洪涛接天，巨浪如山”，战胜艰难险阻，接连七次[①]远航西洋。他的游踪遍及印度洋、亚非两大洲的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沟通了中西交通的航道，为中国人民和南洋各友好邻邦播下了友谊的种子，促进了中外文化交流和贸易往来，这在明初被传为一时“盛事”，在世界航海史上也是伟大的壮举。

郑和本姓马，小字三宝，云南昆阳人。他出生于世代信奉伊斯兰教的回族家庭，父、祖先后都曾到过麦加圣地朝圣，被尊称为“哈只”（意即巡礼人）。郑和的父亲是个刚直笃信的穆斯林，在家常对孩儿们讲述当年漂洋过海到麦加朝圣的故事。少年时代的郑和，好奇地倾听着各种各样新奇的轶闻故事，以及父祖辈勇敢冒险的航海经历，他那幼小的心灵，早已无限向往那神秘的海洋和异国的风光，幻想着有朝一日，也能继承先辈的勇敢冒险精神，航行在碧波万顷的海洋上，施展出自己的才华和抱负。

明太祖洪武十五年（1382），朱元璋派沐英等出兵云南，平定了西南。在那战乱的年头，郑和的父亲不幸病殁，年仅 12 岁的他

① 关于郑和下西洋的次数，《明史 · 郑和传》和福建长乐县郑和等人所立天妃宫石碑《天妃灵济之记》互有出入，因此有人考证说是八次出使，七下西洋，这里沿用旧说。

也被明军俘获至军营，以后又辗转送至朱元璋第4子朱棣的身边充当侍童。“靖难之役”，朱棣起兵夺取了建文帝的皇位，这时郑和侍从军中，参与战事，出入战阵，建立了汗马功劳，得到燕王朱棣的宠信。朱棣即皇帝位之后，郑和便被提拔为内官监太监。明成祖朱棣对他的赏识和重用，使郑和有逞露才华的机会；在“靖难之役”的征战中，他又经受了军事锻炼，增长了组织、指挥战斗的才干，这些都为他日后远航西洋，指挥庞大船队作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业绩，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建文四年（1402），朱棣即位。他是继朱元璋之后，明朝第二个有作为的皇帝。因为他是用武力从自己的侄儿建文帝手中夺得皇位，当时统治阶级中的一部分人认为这是“夺嫡”，不合封建的正统观念。特别是一些前朝遗老，在政治上有的公开反对，有的消极抵制，不予合作。明成祖为了巩固统治地位，改变不利的政治局面，便派遣使臣分别出使到近邻各国，谋求恢复和发展友好邦交以及贸易往来，用这一办法来“宣扬国威”，提高自己在国际上的声望。同时，据说朱棣攻进南京之时，建文帝“不知所终”，有传说是逃到海外。永乐帝当然也寄希望于使臣，借出使之便，为他寻觅建文帝的下落，防备那些逃居沿海岛屿和海外的臣民，联合起来进行反抗。为此他做了多方面的准备工作，如在翰林院开设“八馆”，训练、培养通晓外国语和国内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人才；在福建沿海命令修造海船；还注意选拔忠于职守，才貌出众，能够执行外交政策的各方面人才。

另一方面，当时国内社会经济的发展，也为明成祖大规模开展外事活动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并且产生重大的推动作用。明初，经过洪武时期采取的恢复生产、发展经济的措施以后，人口增加了，耕地面积扩大了，粮食、棉花、油料等重要农作物和经济作物的产量都有了提高。手工业也比以前发达，如矿冶业中的冶铁，炼铁炉高一丈二尺，每炉能容纳二千多斤矿砂。在江南，纺纱、织

布成了农家的普遍副业，有的甚而发展成为比较大规模的手工作坊。特别是造船业，在宋元两代的基础上，在规模和制作工艺方面都有新的发展，当时的远航海船，船体巨大而坚固，如为郑和出使西洋而建造的海船，最大的船长44丈，阔18丈，可以乘载五六百人至一千人。

社会经济繁荣，使政府“府藏衍溢”，有能力承担大规模外事活动的巨大开支。生产的发展，不仅使开展对外贸易成为可能，而且也是人们的迫切需要，因为国内有可供出口的物资，如绸缎、瓷器、铁器、土特产及手工艺品等；同时也需要进口人民生活和发展手工业用的物资，如香料、染料、胡椒等；而那些王侯贵族、地主豪绅，更希望通过对外贸易换取一些满足其奢侈生活欲望的消费品。

永乐三年（1405），朱棣终于挑选上郑和，派他作为出使西洋各国的外交使节。他认为郑和勇敢、机灵、有胆略，能够不辱使命。而且郑和一家祖辈信奉伊斯兰教，郑和本人既是伊斯兰教徒，又信奉佛教[①]，有利于和西洋各地的伊斯兰教徒和佛教徒交往。郑和又是宫廷内官兼太监，更可以兼任为皇廷向海外采购奇珍异宝的使命。

郑和本人因为自幼受家庭的熏陶，有着继承父祖遗风，敢于进行探险的勇敢精神，所以，他欣然受命，积极筹办。在朱棣的大力支持下，组织了一支庞大的船队，大船62艘，连同中小船只，合计有200多艘。使团的人员多至两万多人，除负责保卫的军卒之外，还有众多的水手。船上有各色专业人员，如火长（负责罗针）、碇手（司舵）、军匠、民匠（负责修理弓箭、器械），还有担任翻译的“通事”，办理交涉事务的“行人”，以及医生、伙伕、书算手等等。每艘船上装载着备用的粮食、淡水、盐、茶、酒等日用品，以及作为贸易交换用的铜钱、绸缎、织锦、瓷器、铁器等各

---

① 郑和于永乐元年曾从道衍和尚（即姚广孝）皈依佛教，受“菩萨戒”，取名“福善”。

色货物。

永乐三年（1405）六月，天气晴朗，风和日丽。朝霞和波光相辉映，笙鼓齐鸣，浪涛拍岸。郑和统率的远航船队首航开始，船队从苏州的刘家港启程，泛海至福建长乐，然后借海上信风之助，由闽江口五虎门扬帆出洋，驰向浩瀚的海洋，真所谓“云帆高张，昼夜星驰”。

船队首航直抵占城，然后到爪哇的苏鲁马益（今泗水），再到苏门答腊岛南部的旧港。以后又由旧港到马来亚半岛西岸的满剌加（即马六甲）。郑和就在这里建立据点，修造仓库，驻扎兵营，从事休整。然后由此出发，向西北到苏门答腊岛北部的苏门答腊国（以后称“亚齐”），又西航至锡兰山（即锡兰岛），然后绕印度半岛南端而北，到达葛兰（今印度西南沿海阿勒皮一带）、柯枝（今印度西南岸柯钦一带）、古里（今印度西南沿海科泽科德一带）等地，最后在永乐五年（1407）秋季，顺利返航回到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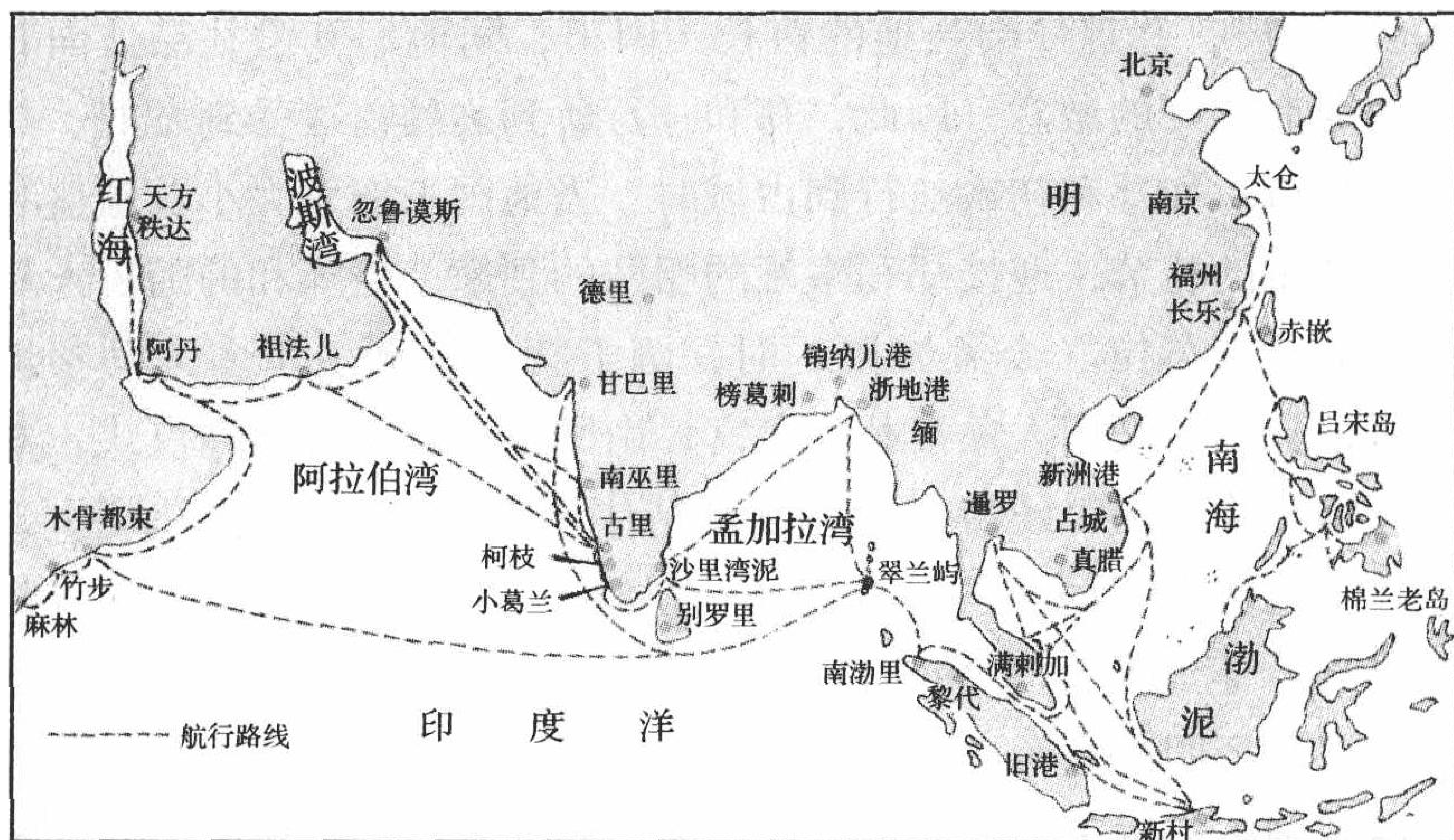
从此以后，历经永乐、洪熙、宣德三朝，先后 29 年，7 次下西洋。行踪遍及今东南亚、印度洋沿岸和非洲东海岸等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其航线是从中国东南沿海出发，穿越马六甲海峡，横渡印度洋，远至波斯湾和非洲东海岸。

郑和最后一次航行是在宣德七年（1432）[①]，此次航程最远，经历的国家也多。船队从南京下关的龙湾出航，到达古里后，又派出小队到麦加圣地朝圣，至宣德八年（1433）回国。这在世界航海史上，比著名的航海家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和瓦斯科·达·伽马发现新航路，还要早半个多世纪。当时郑和已经是 63 岁的老人，不久后也就病故了。[②]

---

① 据福建长乐南山寺郑和所立《天妃之神灵应记》碑云：“宣德六年，仍统舟师往诸番国，开读赏赐，驻舶兹港，等候朔风开洋。……”立碑日期是“宣德六年岁次辛亥仲冬吉日（即十一月初一日）”。据此推论，开航出使当在次年，即宣德七年初。

② 关于郑和卒年，缺乏史实记载，据郑鹤声编《郑和下西洋资料汇编》上册载《郑和年表》推论，可能卒于宣德十年（1435），终年 65 岁。



郑和下西洋路线图

在持续不断的七次下西洋中，庞大的船队航行在茫茫的大海，他们通过多次实践，细心的观察，终于熟练地掌握了潮汛、季风、洋流等自然规律。白天，他们用指南针导航，夜间则以“牵星术”定向测距，也就是巩珍在《西洋番国志》所说的：“观日月升坠，以辨东西；浮针于水，指向行舟”。经过长年积累、记录，凡是针路、开船时间、停泊处所、暗礁、浅滩、急流等等，他们莫不一丝不苟地加以标志、说明、绘图，终至完成了举世闻名的《航海图》和《针位图》（已佚），这是我国于十五世纪初，对世界海洋地理学的重大贡献。除此之外，当时随从郑和出洋，担任“通事官”（即翻译）的马欢、费信和巩珍等三人，也都留下了记载有关航行经过，所到诸国的风土人情、山川道里以及当地居民的生产和生活资料等方面的著作。费信写作了《星槎胜览》，马欢著《瀛涯胜览》，巩珍撰《西洋番国志》。这些作品早已被翻译成外国文字出版，广为流传，成为中外学者学习、研究航海知识、航运历史，以及“西洋”各国历史、地理的珍贵资料。

郑和作为明王朝派遣出洋的使者，肩负着结好友邦的重要使命。所以，他每到一地，很重视了解风土民情，做到“入国问禁，

入境问俗”，并且拜会当地的酋长、国王，同他们互赠礼品，向其表明通商友好的诚意。因此，郑和一行所到之处，也受到友好、热情的接待。如郑和初次航行到占城时，当地国王率领大小首领盛装举行隆重的礼节，迎接郑和率领的船队的到来。当郑和的随行人员侯显到达榜葛拉（今孟加拉）时，国王特地选派一千多人到察地港远迎，然后又用大象接载到皇宫，由国王亲自主持欢迎仪式，双方互赠礼物，国王还特意设盛宴款待中国客人，“礼之甚厚”。又如在第四次下“西洋”时（1416—1419），郑和来到非洲的木骨都束（即今索马里的摩加迪沙），会见了该国国王，受到国王的宴请。郑和把明朝皇帝送给国王和王妃的中国丝织品、瓷器、茶叶等交给了国王。国王十分喜悦，在郑和启程返国时，特地派了使臣随船访问中国，并且赠送明朝皇帝许多非洲特产，如“马哈鲁”（即长颈鹿，中国古代称为麒麟）、“花福录”（即斑马）、“千里驼鸡”（即鸵鸟）等，作为通贡贸易的礼物。

郑和每次出洋，还把带去的大量金银、钱币、丝绸、瓷器等，用来和当地人民互通有无，平等交易。据说为了公平议价，买卖双方把手伸到袖子里摸指头议价。通过贸易交流，船队每次出使归来，都带回了“西洋”各地土特产和手工艺品，如象牙、染料、香料、胡椒、硫磺、宝石等，乃至各种珍禽异兽如狮子、鸵鸟等，所以当时人把郑和的船队称为“宝船”。

当然，郑和在多次下“西洋”的过程中也经历了不少的风险，只是由于他的勇敢机智，指挥有方，以及全体人员的齐心协力，团结一致，每当遇到意外事故时，都能化险为夷，战胜厄难而获得成功。

郑和首次远航“西洋”时，当船队行驶至旧港，遇上海盗陈祖义（系广东人）的侵扰。郑和临危不乱，指挥将士英勇反击，生擒陈祖义，并带回中国，由朝廷处决。

郑和不愧为我国古代杰出的航海家，他把毕生的精力贡献给航海事业，并在与惊涛骇浪的搏击中，表现出不畏艰险的英雄本色和

卓越的组织、指挥才能。在长期的航海生涯中，他和众多的助手不断总结经验，积累了丰富的航海知识，顺利地完成了使命。

郑和创建的业绩，在他身后虽然由于种种原因，没有继续发展下去，但他生前所做的重大贡献，却使人们永远铭记心中，思慕怀念。人们为了纪念他，凡是他当年游览过的山水，宝船停泊的港口，军队驻守的地方，都作为名胜古迹、游览胜地。在国内，就有南京的龙湾和天妃宫、静海寺，太仓的刘家港，福建泉州的行香碑记，长乐的十里洋街、三宝岩、天妃宫……在国外，特别是今日的南洋诸岛，著名的有马六甲的三宝城、三宝井，印尼爪哇的重要商埠三宝垅，泰国的三宝庙和三宝塔；在锡兰，至今还屹立着当年郑和树立的布施佛寺碑……这些名胜古迹都以“三宝”命名，为的是表示对这位和平使者、杰出的航海家三宝太监永恒的纪念。这也是中国人民和东南亚各国人民友好往来的历史见证。

八、“仁宣之治”

明成祖朱棣病死于榆木川后，皇太子朱高炽即位，改元洪熙，是为仁宗。仁宗只当了 10 个月的皇帝，便于洪熙元年（1425）五月病死。仁宗死后，其子朱瞻基继位，改元宣德，是为宣宗。仁宗、宣宗统治期间，基本上继承洪武、永乐时期的政策，吏治比较清明，并在一定程度上让老百姓休养生息，社会经济继续向上发展，因而，史学家颂扬这一时期的统治为“仁宣之治”。

仁宗在位期间，重用大臣“蹇夏”和“三杨”，依靠他们管理朝政。

“蹇夏”即蹇义和夏原吉。蹇义字宜之，四川巴县人。夏原吉字维喆（zhé），祖籍江西德兴，父亲在湖南湘阴当官，便定居在这里。他们俩都是从洪武朝就开始任事的老臣。明成祖即位后，蹇义被提为吏部尚书，夏原吉被提为户部尚书，掌管了六部中的两个最重要的部。蹇义为人厚重，作风谨慎，是掌管吏部的理想人才。他

熟悉朝廷的典章制度。夏原吉则精明能干，他还曾经向成祖提出裁冗食、平赋役、严盐法、清仓场、广屯种等经营财政的建议，都得到采纳。永乐一朝，频年用兵，有征安南、征蒙古之役；大兴土木，改建北京城，修筑宫殿；疏浚吴淞江，修大运河；制造巨舰，多次派遣郑和出使西洋诸国。为此，朝廷的财政支出以数万万计。夏原吉精心管理，有条不紊。蹇义和夏原吉历事五朝（洪武、建文、永乐、洪熙、宣德），一个当了34年的吏部尚书，一个当了29年的户部尚书，长期掌握朝廷重权，当时臣民并称为“蹇夏”。

“三杨”即杨士奇、杨荣、杨溥。杨士奇名寓，士奇是他的表字，江西泰和人；杨荣字勉仁，福建建安（今建瓯）人；杨溥字弘济，湖广石首（今属湖北）人。三人都是建文朝的旧臣。明成祖即位，杨士奇和杨荣同时进入内阁，并久任至正统朝，在内阁的时间分别为42年和38年。杨溥于宣宗即位后入阁，在内阁的时间也长达21年。他们三人都是五朝（建文、永乐、洪熙、宣德、正统）元老，并且都久任阁臣，故时人合称为“三杨”。“三杨”中，杨士奇刚直敢言，在永乐朝受命辅助太子监国；杨荣多谋善断，有军事才能，曾多次随从成祖出征漠北；杨溥是仁宗当太子时的老师，为人恭谨，被誉为有“雅操”。其实，“三杨”中杨溥的才干和影响远不如其他二杨。

仁宗在“蹇夏”和“三杨”的辅助下，实行了一些开明政治，其中之一就是他本人能够纳谏。他曾对杨士奇说：“为君以受直言为明，为臣以能直言为忠。……今后，我如果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你们尽管直言指出，别担心我不会听从。”他这样说了，也确实这样做了。在他当太子监国的时候，有一个御史得罪了他，即帝位后，他想惩办这个御史。杨士奇劝谏说：“陛下即位之时，下了一道诏书赦免以前忤旨者。现在如果还要办御史的罪，就是不守信用。这样，做臣下的会感到寒心。”杨士奇这一说，仁宗就改变主意，不计御史的前咎。

永乐一朝，经年征战，工役频举，支出浩繁。虽然当时的经济

繁荣，国库殷实，但在这20年左右的时间里，耗费的物力毕竟是太多了。仁宗即位后，注意到百姓在永乐时期的负担，实行了与民休息的政策。他一即位就下令停止为宫中采办宝石、金珠、马匹以及烧铸进供等等。在往年，北京、山东两地要交枣80万斤以作宫中香炭之用，这是常赋，并不是额外采办。仁宗也下令只征一半。工部要修理军器，准备向百姓征布漆。仁宗命令以官钞到市场上购买，不许向百姓征派。他说："古时候的土赋，都是随地所产，不强征其所无。而往年像丹漆、石青之类，官司不根据物产，一概从郡县征收。小民要聚集银钱，到市上买了来交纳，吏胥得以从中营私舞弊。今后一律禁止。"凡是地方受灾，他都下令蠲免田赋，发放官粮赈灾。他在位的短短10个月时间里，多次蠲免灾区赋粮和发放官粟赈灾。洪熙元年四月，山东、淮安、徐州等地饥荒，地方官却照旧催逼赋税。仁宗得知后，命杨士奇起草诏书，蠲免夏税一半，并停罢一切官买物料。杨士奇认为这事应该通过主管的户部和工部。仁宗说："户部和工部可以慢些让他们知道。救民如拯溺，不可片刻迟缓。户部和工部如果得知要蠲免，他们怕影响国家费用，一定会犹豫不决。"命杨士奇即刻草诏蠲免。当时有一个户部尚书，就是因为不彻底执行蠲免赋税的命令而被解除职务的。

为了保证百姓的休养生息，仁宗还派遣监察御史分巡天下，考察官吏。他对贪官污吏深恶痛绝，经常对司法机构的官员说："国家要恤民，一定要从清除赃吏做起。"凡是发现官吏贪赃害民的，都进行惩办。如有一个太监在四川采办木料时扰害百姓，仁宗命令副都御史弋谦前去调查严办。

洪熙元年五月，仁宗病亡。宣宗朱瞻基继位。汉王朱高煦（xù）乘仁宗新亡，宣宗刚即位之机，于宣德元年（1426）八月发动叛乱。朱高煦是仁宗的同母弟，为人狡诈凶悍，善于骑射，一向以雄武自负。成祖死的时候，他就在窥测风向，蠢蠢欲动，后来没得到下手的机会。10个月后，仁宗又死，朱瞻基从南京奔丧，高煦阴谋在路上伏兵邀击，因事出仓促，未能得逞。宣宗即位后，一

再曲徇其意，但他处心积虑，总想发动叛乱，夺取皇位，终于在宣德元年八月起事。

朱高煦效法其父朱棣的故伎，指夏原吉等人为奸臣，声称自己是举兵“靖难”。他派人暗中到北京联络英国公张辅为内应。张辅逮捕来人，告发他的阴谋。面对朱高煦的叛乱，该如何平定呢？有人主张派阳武侯薛禄前去征讨，杨荣极力反对。他说：“难道没见到李景隆的教训吗？”他建议宣宗亲征，说：“朱高煦以为陛下新立，一定不会亲征。如今出其不意，以天威临之，事无不济。”宣宗征求夏原吉的意见，夏原吉同意杨荣的主张，认为先声可夺人之心，应由宣宗亲征，一鼓而平之。于是，宣宗下定决心，率大营五军将士，亲征朱高煦。

宣宗一面派人到乐安城中传诏，晓以利害，令其投降；一面指挥大军直赴乐安城下，围困四门。城中人心瓦解，朱高煦手下的将士甚至密谋逮捕他献城。朱高煦走投无路，被迫出城向宣宗请罪。宣宗执捕他父子，班师回朝，叛乱平定。

朱高煦被抓到北京后，被废为庶人，囚禁在西安门内的逍遥城。一天，宣宗到囚室看他，他趁宣宗不注意，伸出一脚把宣宗勾倒在地。宣宗大怒，命令卫士用一个300斤重的大铜缸把他盖住。但是，朱高煦力大，顶缸而起。宣宗命人在缸上堆起许多木炭，点火燃烧。朱高煦被活活烧死。

宣宗在位期间，仍然重用“蹇夏”和“三杨”等一班老臣，并继续执行仁宗的与民休息的政策。他对民间的疾苦有一定的了解。在一次外出还京的路上，他看到几个农民在田里耕作，便带着几个官员前去看望，下马询问稼穑之事，并接过农民手中的犁把推了三下，说：“朕只推三下，就已觉得累了，更别说常年在干这种活了。人们常说，劳苦者莫如农家，确是如此。”他曾经亲自写《织妇词》一篇赐给朝臣，并叫人画成图张挂于宫中，目的是要官员和众妃嫔知道并记住百姓的艰辛。正因为他了解百姓的一些疾苦，所以才能注意百姓的休养生息。他经常对朝臣提到历史上一些

注意与民休息而带来太平盛世的皇帝，他说：“汉武帝好大喜功，海内虚耗，末年还能惩前过。唐玄宗初政，有贞观之风，久而纵欲，遂致祸乱。这是汉武帝比唐玄宗好的地方。”还说：“汉武承文、景之余，炀帝继隋文之后，开元之盛，遂有安史之乱，这些岂不都是仗着富庶而不知儆戒吗？汉武末年还能惩过，而炀帝遂以亡国，玄宗终至播迁，这些都足以作为世人之大戒。”他总结出一条历史经验：国家之盛，本于休养生息；而衰弱，必由于土木兵戈。

要与民休息，首先就须自己节俭。宣宗反对那种向百姓强征暴敛以供帝王享受和充实国库的做法。他说：“人君恭俭，则户口日繁，财赋自然也就充足。”在他刚即位的时候，有一个工部尚书向他提出，宫中御用器物不足，必须到民间采办。宣宗制止他，并说：“汉文帝的衣服帷帐没有文绣，史称其恭俭爱民。朕也须以俭约率下。”有一个和尚自称要修寺为他祝福长寿，被他训了一顿。他说：“人情没有不想长寿的。古时候的人君，像商朝的中宗、高宗、祖甲，周朝的文王等享国最久，而那时哪有僧道、神仙之说！秦始皇、汉武帝求神仙，梁武帝、宋徽宗崇僧道，效验可见。世人不悟，实在可叹！”作为一个封建帝王，能够认识到这一点，也是难得的。宣宗不但自己较为俭约，对朝廷的费用和工程建设也反对奢侈。在修建仁宗的陵墓献陵时，他遵照仁宗的遗嘱，厉行节约。蹇义、夏原吉极力赞同他的主张，认为这是利于万世的措施。于是，宣宗亲自规划，仅三个月就修成陵墓。献陵在规模和华丽方面不如成祖的长陵，以后几代皇帝的陵墓都以它为楷模，只是到世宗营建永陵时，才又开始奢华。

和提倡节俭相适应的是裁撤冗官。这个建议是宣德三年（1428）蹇义首先提出来的，宣宗采纳了，并叫他负责。宣宗还严禁将官扰害百姓。他到北方巡边时，严厉申诫将士说：“有敢扰民者，杀无赦！”锦衣卫指挥锺法保建议在广东东莞采珠，宣宗说他是要“扰民以求利”，把他罢官下狱。宣德四年（1429），工部尚书吴中启奏说：“山西圆果寺是国家祝福的地方，现旧塔损坏，希

望能征调力役修建。”宣宗说：“你想借此求福吗？我以安民为福。”不许他役民修塔。即使是皇室、勋戚这些贵族，宣宗也严禁他们侵扰百姓。宁王朱权要求赐给他南昌的一片土地，宣宗不答应，对他说：“你身为亲王，食租衣税，现有的岁禄就够多了。而一乡之田，百姓靠它衣食，不该夺以自富。”对于贪官污吏，宣宗进行严厉惩罚。御史沈润接受贿赂，宣宗说：“御史本是朝廷耳目，今受重赂，是耳目蔽矣”，把他谪戍辽东。即使犯赃的是公卿大僚，也不轻贷。都察院左都御史刘观，因为贪贿被逮捕下狱。工部尚书吴中私自把公家的木料、砖瓦赠送给太监杨庆建府第，也被下狱。

对灾荒地区，宣宗也实行蠲免田赋，开仓赈灾。河南有一个知县，没经过请示就发放驿粮千石赈灾，宣宗不但没责备他专擅，反而表扬他不拘手续，“能称任使。”他说：“如果要依照手续层层申报，那老百姓早就饿死了。”当时一发生天灾，老百姓为了逃荒，四处流移。而地方官府害怕流民变乱，派兵捕逐。宣宗对此一再申谕说：“饥民流亡，乃是出于不得已，如果再驱逐使之失所，则不仁甚矣。”禁止地方官捕治饥民，并派官进行赈济。有些流民在一个地方定居下来，并有了家业，而地方官府却要驱逐他们回原籍。对此，宣宗也进行申诫，他说：“彼此皆吾土，只要民安就可。”允许流民在该地附籍。

在用人方面，宣宗亲贤臣，远小人。内阁大学士张瑛、陈山本是宣宗为太子时的东宫旧臣，二人寡学多欲，为官不廉。宣宗并不因为他们是自己的旧人而加以庇护，把他们调出内阁，贬了官。都御史刘观被罢官下狱后，杨士奇和杨荣举荐顾佐接替他的职位。顾佐为官清廉刚直，约束下属严格。宣宗命他考察诸御史，整肃朝纲。顾佐不负宣宗重托，到都察院后，贬谪了 20 位不称职的御史到辽东为吏，又降了 8 人，罢了 3 人；同时，举荐了 40 余位清正敢为的人担任御史，使之督察百官。经过一番整顿，贪墨黜罢，朝纲肃然。一些受到弹劾的奸吏怨恨顾佐，便诬告他受贿、冤屈好

人。宣宗明察是非，不为谣言所惑，办了诬告人的罪，而对顾佐更加信赖。

在地方上，宣宗也叫“蹇夏”、“三杨”等推荐了一批廉直的官员出任府、州长官。这些人中有许多成为明史上的循吏清官。当时最具盛名的是况钟。

况钟字伯律，江西靖安人，宣德五年（1430）由蹇义等推荐任苏州知府。苏州的赋役负担在全国是最繁重的，豪族猾吏更以此舞弊营私。况钟第一次升堂办事时，群吏环立，拿出一大堆公文请他处理。他假装不懂，左右请教，全部按照吏目说的处理。群吏大喜，以为这个况知府是个糊涂虫。过了三天，况钟召来群吏，对他们说：“那天某件事应该办，你们加以制止；而某件事不应该办，你们却硬要我办。你们这些奸吏舞弊久了，根据你们的罪行应当被处以死刑。”当场捶杀了几位为首的奸吏，把那些贪虐庸懦的全部斥退。这件事震动了全苏州府，此后，人人奉法，再也不敢乱来。况钟革除那些苛烦的陋规，凡是对老百姓不便者，都上书朝廷请求革除，仅赋粮一项就奏免了70余万石。每年还在济农仓积粮几十万石，除荒年赈灾外，平时还用这些粮食来为民间输纳杂办和旧欠的田赋。为了防止官吏在征派赋役时进行敲诈勒索，侵渔小民，他制订了一系列法规，严加管束。兴利除害，不遗余力，百姓奉之若神。况钟的母亲死了，按照封建礼教他必须离职守孝三年。但苏州百姓舍不得他离去，到朝廷请求留任。正统六年（1441），况钟任期已满，应当迁任，又有2万多百姓去请求巡按御史，要求让他再任。英宗准许了百姓的要求。后来，况钟就死在苏州任上。死的时候，吏民聚哭，为他立祠。

仁、宣二朝的开明政治虽然有其局限性，但是，这个时期的政治与其他朝代比较毕竟还是较清明的，人民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休养生息。在这个基础上，社会经济向前发展，尤其是手工业和商业有较大的前进，出现了明朝前期封建经济的繁荣景象。

第二章 明朝的中衰与中叶人民起义

一、“土木之变”和“南宫复辟”

(一) 明英宗土木“北狩”

宣德十年（1435），38岁的宣宗朱瞻基病死，其9岁的儿子朱祁镇继承帝位，改下一年的年号为正统。他就是英宗皇帝。

英宗当太子时，有个名叫王振的太监在东宫伴他读书，兼侍候他。即位后，他便把王振提为司礼监太监。王振是山西蔚州（今蔚县）人，少年时候自阉进宫，被选入内书堂读书，后又被派往东宫侍候太子。他为人狡黠，善于逢迎，因而取得了朱祁镇的欢心。王振入掌司礼监后，倚仗着英宗的宠信，压制百官，专横跋扈，开了明朝宦官专权之端。

原来，朱元璋见到历代宦官利用亲近皇帝的有利地位，干预朝政，酿成祸乱，他就立下条章，不许宦官读书识字，不许兼外臣文武衔，品级不得超过四品，并且在宫门挂一块铁牌，上刻“内臣（即宦官）不得干预政事，预者斩！”在朱元璋和建文帝时期，对太监的管束都很严格，只要稍有违法，就严厉惩罚。但是，这个制度到明成祖朱棣时代便被破坏了。到了宣宗时代，又在宫中设内书堂，选太监为小内侍，令大学士陈山专门教习。从此，宦官读书成为定制。这些人也就通文墨，晓古今，逞其智巧。虽然如此，成祖和宣宗对太监的管制还是很严厉的，若有犯法，则置之重典，所以

宦官也不敢放肆。而英宗冲年即位，不辨忠奸，竟让王振这样的人掌管司礼监。

英宗对王振非常宠信，称他为“先生”，而不直呼姓名。王振虽受宠任，但在开始的几年还不敢过于放肆，因为这时的太皇太后张氏精明能干，她把政事委托于“三杨”等元老重臣，有些大事还亲自过问，而且严厉警告过王振。她见王振为人奸诈险僻，就派人把王振召来，令他跪在地上，声色俱厉地说：“你侍候皇帝不按规矩，应当赐死。”太后话一说完，几个女官应声而上，把刀搁在王振的脖子上。王振吓得直打哆嗦。这时，英宗和诸大臣都跪下为他求情。张太后才改变颜色说：“皇帝年少，岂知此辈祸人家国。我看在你们的面上，饶了王振。但是，此后不许他干预国事。”每隔几天，太后就派人到内阁，查问办了些什么事情，如果发现有不通过内阁，王振自己决定的，她就把王振叫来，痛责一番。虽然王振受到这样的制约，但由于他的地位重要，大权在握，一些官员十分畏服，更有一些阿谀谄媚、趋炎附势之辈投靠到他门下，因而，权势日重。正统六年（1441），奉天、华盖、谨身三大殿建成[①]，英宗在皇宫大宴百官，进行庆祝。按照惯例，宦官无论怎么得宠，都没资格参加宫宴。宴会上，英宗想念王振，派人前去看望。王振见了来人，大发雷霆，说：“周公辅成王，我独不可到宴会上坐一席吗?”来人把他的话报告了英宗。英宗也觉得王振受了委屈，下令大开东华门，让他进入参加宫宴。他才到门外，百官望风罗拜。王振得意洋洋。

正统七年（1442），张太后病故。“三杨”中，杨士奇也于次年病死，而杨荣更早在正统五年（1440）亡故，仅杨溥在朝，但年老多病，其他阁臣恰又是一些资历较浅的官员。于是，王振便肆无忌惮，为所欲为。他首先摘去宫门上的那块禁止宦官干预政事的铁牌，又大兴土木，役使军民在皇城内建造府第。他的府第在京城

---

① 三大殿于永乐十九年毁于火灾，正统四年才开始重建。

内外有好几处，都是重堂邃阁，宏丽不亚于皇宫。他还役民建智化寺，为他祝福。王振如此专横奸险，昏庸的英宗却反以为忠诚，即使是后来长大成人了，也仍然执迷不悟，宠眷如初。正统十一年(1446)，英宗赏给王振白金、宝楮、綵币等物，并特赐敕一道，内称王振“性资忠孝，度量弘深”，“夙夜在侧，寝食弗违，保护赞辅，克尽乃心，正言忠告，裨益实至”。由此可见英宗是昏庸透顶的。

在王振这帮奸党的扰乱下，明帝国北面的边防受到严重削弱。首先是军屯制度开始遭到破坏。当时分驻各边镇的亲王、太监和将官，往往侵占军士的屯田为私家庄田，并役使士兵替他们耕种。军士失去屯田后，官吏不问田之有无，照样逼取额粮和税收，军士受不了这样的剥削和虐待，只好逃亡。王振为了满足其贪婪的欲望，还不惜勾结蒙古贵族，进行大量走私。王振叫他的私党、镇守大同的太监郭敬，每年私造箭镞数十瓮送给瓦剌，瓦剌就以良马还赠王振作为报答。边防力量日益衰弱，而瓦剌又对明朝虎视眈眈。鉴于这种形势，有的官员建议在要害处增筑城堡，整饬边防，防御瓦剌入侵。但是宦官专权，朝廷黑暗，没有人敢积极主张，这个正确的建议也就被束之高阁。

自永乐末年以来，蒙古瓦剌部的势力逐渐强大起来。

王振为了讨好瓦剌，以求得边境的安宁，对瓦剌的贡使加礼款待，优厚赏赐，有求必应。按原来的规定，瓦剌每年到明朝的贡使不得超过50人。至正统朝，他们贪图明朝的赏赐，又欺负明朝软弱无能，贡使增加到2 000多人，而且诱胁鼓动其他蒙古部落一起向明朝邀赏。如果没满足要求，就在边境制造事端，因此，明朝赐予的财物不得不与岁俱增。正统十四年（1449）春，瓦剌派贡使2 000人到北京，为了多领赏物，竟冒称3 000人。王振既已引狼入室，又轻心调弄，叫礼部按实际人数给赏，又削减马价五分之四。也先大怒，就在这年七月，诱胁其他部落一起进攻明朝，他自己带人马攻打大同。

紧急的边报接二连三地飞向北京，贪鄙的王振想乘机挟持英宗亲征，希图侥幸，冒滥边功，就发出英宗亲征的命令，限令两天后出发。举朝上下听说皇帝要亲征，而且又如此仓促，都非常震惊，纷纷谏止。但英宗听信王振的话，坚意亲征，命自己的弟弟郕王朱祁钰留守北京，他于七月十六日和王振率50万军队匆匆从北京出发。

明军出居庸关，过宣府，未到大同而军中已经乏粮，士兵饿死的甚多，僵尸满路。加之连日风雨，军心动摇，随驾的官员都力劝英宗回京。王振对此非常恼火，罚官员终日长跪荒草中。也先见明英宗御驾亲征，佯作退却，以诱明军深入。八月初一，军队到达大同，英宗和王振听到前方全军覆没的真相后，异常恐慌，才决定班师。起初，军队准备从紫荆关（在河北易县西北）撤退。从大同到紫荆关要经过蔚州，王振想邀请皇帝“临幸”他的家乡，借此炫耀自己的权势。于是，军队就向蔚州方向行进。走了40里后，王振忽然想起大队人马经过蔚州一定会踏坏他庄田里的庄稼，因而又勒军东向，改道宣府。也先闻明英宗退兵，日夜兼程，紧紧追击。英宗迂回周折，十三日才走到土木堡。这里离怀来城仅20里，正确的指挥应当是进城驻守。但王振因为自己的辎重车辆千余部未到，不愿进城，就留英宗驻扎土木堡。兵部尚书邝埜见形势十分危急，到行殿力请英宗迅速入关，留重兵殿后。王振拒不采纳，而且斥骂说：“腐儒哪里懂得军事，再胡说就砍你的脑袋！”喝令士兵把邝埜拉出去。十四日，敌军追至，土木堡被重重包围。土木堡地势高，挖井二丈多深还取不到水，而南面的河流又被瓦剌军队占领，人马已经两天没喝水，饥渴难耐。十五日，也先派使者假意讲和，并指挥军队诈退。王振见瓦剌退兵，立刻下令移营取水。这一动可就乱了阵脚，瓦剌骑兵突然从四面八方冲杀而来，明军如决堤的洪水，争先逃窜，不可遏止。明英宗带亲兵突围不得出，下马盘膝而坐，遂被俘虏。英宗被俘后，护卫将军樊忠把怒火都集中在王振身上，冲上去一铁锤把他捶死，痛骂说：“我为天下诛此贼！”

这一仗，明朝从征的五十几个官员全部战死，士兵死伤了几十万。也先押着明军的二十几万匹骡马和所有衣甲器械等辎重，拥着英宗皇帝，退兵北去。这就是明史上的“土木之变”。封建史学家采用孔子作《春秋》为尊者讳的笔法，把英宗的被俘称为“北狩”。

（二）于谦和北京保卫战

八月十七日，英宗被俘、土木惨败的消息传到北京，明朝百官一片恐慌，聚集在殿廷上号啕大哭。皇太后下诏立英宗的长子朱见深为太子。但是，在这国难深重的时刻，怎能让这个年仅2岁的小孩登皇帝位呢？因此，又命郕王朱祁钰监国，总理国政。

郕王召集群臣讨论战守之策。翰林院侍讲徐珵首先站了出来，朗朗说道：“臣夜观天象，稽算历数，天命已去，惟有南迁可以纾难。”徐珵的话刚说完，立刻遭到太监金英和礼部尚书胡濙（yíng）的反对。接着，又有一人从文臣班里站出来，厉声斥责说：“主张南迁的，罪当斩首！京师是天下的根本，一动则大势去矣。你难道不懂得宋朝南渡的教训吗？”这一驳斥，徐珵非常难堪。他不敢再说什么，低着头退了回去。驳斥徐珵的人正是兵部侍郎于谦。



土木堡城门

于谦，字廷益，钱塘（今浙江杭州市）人，永乐十九年（1421）中进士，宣德朝任御史，巡按江西，昭雪冤囚数百人，后由杨士奇举荐，升兵部右侍郎，巡抚河南、山西。他

每到一地，轻骑遍历各处，延访父老，大力兴利除害。正统六年(1441)，他向朝廷提出一个建议："把河南、山西各积存的数百万谷子，在每年的三月借给缺粮的贫苦下户，待秋收后收还；那些老病和贫穷无力偿还者，官府就免收他们的借粮。州县官吏任满当迁者，如果预备粮不足，不许离任。这事由风宪官员按时稽查巡察。"英宗采纳了他的建议。于谦巡抚河南之时，黄河不时决堤，给百姓的生产和生活带来许多破坏。他组织民众筑堤治水，设置亭长，专责督率修缮河堤，并命令种树凿井，榆柳夹路，道无渴者。在山西，他剥夺边镇军官私占的土地为官府屯田，以资边防费用。"三杨"掌权的时候，他备受器重，所提的建议，朝报夕准。正统十三年（1448），于谦被召入京任兵部左侍郎。英宗亲征前，他极力谏止，没被采纳。现在，他的反对南迁，力主坚守的意见得到郕王的赞许。郕王下定决心坚守北京。当时，京师的精骑劲旅都在土木堡覆没，剩下的10万人多为老弱病残之辈，人心震恐。于谦经郕王批准，将两京、河南的备操军，山东、南京沿海的备倭军，江北及北京诸府的运粮军，全部调进北京。他亲自筹划部署，加强防守，人心才稍为安定。郕王把他提为兵部尚书。

在百官的强烈要求下，招致这次奇耻大辱的罪魁祸首王振被抄家灭族。他的3个爪牙被愤怒的百官打死在殿廷上，人心大快。接着，文武百官又议论立皇帝的事。大家认为国家正处于危难之秋，人心惶惶，必须另立一个皇帝以安定人心。于是，群起上书，劝郕王早登大位。九月初六日，郕王正式登上皇帝位，遥尊英宗为太上皇，以次年为景泰元年，他就是明史上的景帝。景帝的登基，是具有一定的政治意义的。也先俘获英宗时，原以为奇货可居，想利用他来要挟明朝赔款割地，没料到明朝又立了一个皇帝，他手中的这张牌就失去了作用。

根据敌我双方的军事力量和也先的气焰，于谦估计，也先一定不会就此罢兵，他向景帝慷慨泣奏说："也先得志，留住大驾，势必轻我中朝，长驱深入，不可不预为计。前各营精锐，尽遣随征，

军资器械，十无存一。应当赶快遣官四出，招募官舍余丁义勇，集合附近民夫，用他们换下沿河漕运官军，而让这些漕运官军全部隶归神机营等，操练听用。并令工部齐集物料，内外局厂昼夜加工，制造攻战器具。京师九门，宜派都督孙镗等人带领士兵，出城守护，列营操练，以振军威，并选派给事中、御史等官，分出巡视，勿致疏虞。迁城外居民于城内，随地安插，避免瓦剌兵的掳掠。通州坝上仓粮，不可丢弃以资敌寇，令各官自行到仓支取月粮，方为两得。至于军旅之事，臣身当之，不效则治臣之罪。”他的这些建议，切实可行，措置有方，景帝都采用了。

十月，也先挟带英宗，攻破紫荆关，明朝守将战死。也先麾军入关，直指北京城。面对强大的敌人，主将石亨主张尽闭九门，坚壁以避敌锋。于谦坚决反对，他说：“敌人气势嚣张，而我为何又先示弱，使其更加轻视于我?”他分遣诸将列阵于九门之外，下令尽闭各城门，以示明军誓与京城共存亡的抗战决心。他把自己安排在北面的德胜门外，和石亨一起，抵挡敌人的正面进攻。布置已定，于谦传令九门：“临阵将不顾军先退者，斩其将；军不顾将先退者，后队斩前队。”于是，将士人人效命。于谦本身戴盔披甲，亲临战阵巡视指挥，以自己的行动激励将士勇敢作战，保卫首都。十月十三日，瓦剌军攻德胜门。于谦令石亨带兵埋伏在民间空屋里，然后派数骑诱敌。瓦剌一万多名骑兵追击进入埋伏圈后，一声炮响，伏兵四出，火器齐发，瓦剌军人仰马翻，大败而逃。也先的弟弟孛罗和瓦剌的平章卯那孩都中炮身死。瓦剌军转攻其他城门，同样受到明军的坚决抗击。在德胜门北面土城的战斗中，明朝军民配合作战，使瓦剌军又吃了一个大败仗。当时明军和瓦剌军在激战，土城老百姓纷纷爬上屋顶，以砖石为武器，铺天盖地般地投击敌人，喊杀声震天动地。两军相持了 5 天，瓦剌军四面楚歌，连战皆败。也先本想拥来明英宗，逼明朝城下议和，捞取金银财物，没想到一个子儿也没捞到，反倒损失了许多人马，又听说明朝的各路援兵快要到了，恐怕归路被切断，于是，又拥着明英宗匆匆撤围西

去。于谦指挥军队乘胜追击，夺回了瓦剌沿途掳获的许多百姓和财物。北京保卫战取得了辉煌的胜利。

为了加强京师的防卫力量，于谦又对京军三大营进行改编。明成祖时，把京军编为五军营（由中军、左掖、右掖、左哨、右哨五军编成，均为步骑兵）、三千营（初由塞外降兵3 000人组成，全是骑兵，主要任务是巡哨）、神机营（使用火器，皇帝出征时须随军出征），合称三大营。土木之变后，三大营丧失殆尽，而且这种组织法因兵种不同，训练各异，一遇调遣，士兵不习新号令，兵将不相认识，战斗力发挥不出来。于谦在原来三大营中选拔骁勇剽悍者15万人，分为十营，每营以一都督统领，下又分5 000人为一小营，都指挥为小营的长官。这十营集中团操，称为团营。遇有战事，由原来各营的军官率领参加战斗。号令划一，兵将相习，克服了原来三大营的弱点，提高了战斗力。

明朝边疆和京师防守力量的增强，使也先更无隙可乘，而明朝又识破瓦剌以英宗相要挟的阴谋，拒绝与他议和言好，逼使也先无计可施。为了恢复与明朝的通贡和互市，也先在景泰元年八月不得不将英宗送回北京。英宗回到北京后，当了个名誉上的太上皇，幽居南宫。

（三）“南宫复辟”

景帝自己虽已从亲王的地位登上了皇帝的宝座，但其接班人并不是自己的儿子，而是英宗的儿子、他的侄儿朱见深。这是在他当皇帝之前就已经立的太子。为了把帝位传给自己的儿子，景帝在景泰三年（1452）废太子朱见深为沂王，立自己的儿子朱见济为太子。一年多后，朱见济夭折。景帝只有这么一个儿子，再也没人可以继立为太子了。本来，在废朱见深时，有些官员出于维护封建的统序，对这件事就不予赞成。现在朱见济一死，他们又纷纷请求恢复朱见深的太子地位。但是，景帝无意传位给朱见深，对那些官员的请求不予理睬，有时甚至还处罚他们。至于究竟要传位给谁，他

一直不露声色。或许，他认为自己才二十几岁，年纪尚轻，等又有了儿子后才立为太子。

不料，就在景泰八年（1457）正月，景帝病倒了。朝中以石亨、徐有贞为首的一些不得志的军人、政客，还有王振的余党宦官曹吉祥等，企图利用景帝和英宗兄弟间的矛盾，发动宫廷政变。他们一起密谋策划，要趁景帝正在病中，迎英宗朱祁镇复辟，事成之后，论起迎复之功，自然人人都可加冠晋禄。计议已定，他们就在正月十六日半夜之后，以边官报警，应加强警备，以防万一为名，带兵千人进入皇宫，直奔软禁英宗的南宫，撞门毁墙，接出英宗，拥至奉天殿升座。当时文武百官正在朝堂等候景帝视朝，徐有贞对众人大呼："上皇复辟了"，胁迫众官员进殿贺喜。事出仓促，众官员一时摸不着头脑，十分惶恐，又见大殿上坐的果真是太上皇，只得列班朝贺。这一场宫廷政变就这样成功了。历史上称它为"南宫复辟"，又叫"夺门之变"。

英宗复辟后，废景帝仍为郕王，并把这一年改为天顺元年。病中的景帝被迁到西宫，没过几天就死了。有说是被害死的。景帝究竟是怎样死的，成了历史上又一个"烛影斧声"的疑案。景帝死后，被以亲王的礼仪葬于西山，其妃嫔也被赐死殉葬。

英宗复辟后，徐有贞、石亨辈以迎复功高，大受宠任。他们趁机打击报复，诬蔑于谦阴谋迎立襄王（英宗的叔父）的儿子为太子，定为"谋逆"死罪。英宗本来还犹豫未决，认为于谦有功，不忍杀害。徐有贞怂恿说："不杀于谦，今日之事无名。"于是英宗意定。

于谦本人被害，家属发配边地充军。抄家时，家"无余资，萧然仅书籍耳！"原来，于谦平时生活俭约，居住的房舍仅能遮风蔽雨。景帝曾赐给他府第，但于谦并不接受，说："国家多难，臣子何敢自安。"在那多事的岁月，他宵衣旰食，常常是睡在值房，很少回家。真是个诤诤汉子，耿耿忠臣，就像他生前写下的一首抒怀诗所表白的那样："粉骨碎身全不惜，要留清白在人间。"

于谦被害的消息传出后，路人嗟叹，无不认为是天下的一大冤案。有个叫陈逵的官员，感念于谦的耿直和功绩，不畏徐、石等人的压力，收殓了他的遗骸。后来，于谦的女婿又把灵柩运回故乡杭州。

英宗复辟后，昏庸如前。他思念王振，下诏恢复王振的官位，并以木头刻成王振的形状，招魂安葬，祀其牌位于智化寺，赐其祠名叫“精忠”。对“夺门之变”中的为首分子，英宗大加封赏。徐有贞爵封武功伯，官至兵部尚书兼华盖殿大学士，掌文渊阁事，即内阁首辅。石亨进爵为忠国公，太监曹吉祥升为司礼监，总督三大营。其他一些在“夺门之变”中出过力的官员，也分别被封为侯、伯或加官晋俸。在权力分配中，这些迎复派官僚你争我夺，产生了矛盾。徐有贞因和石亨、曹吉祥争权夺利，曹、石二人联合打击他，因而，仅过几个月，徐有贞便被下狱，后被罢官谪戍，徐有贞败后，曹吉祥和石亨更加专横，终于酿成“曹石之变”。

石亨因迎复功最高，不但本人进爵，其侄儿石彪也封为定远侯，此外，其弟侄家人冒功授指挥、千户、百户的50余人，其部曲、亲朋故旧窜名“夺门”而得官的4 000多人。石亨又一面排斥异己，将两京大臣，斥逐殆尽；一面培植党羽，引荐私人。他每每带几个爪牙到英宗面前，对英宗说：“这几个是臣之心腹，迎复之功，他们居多。”昏庸的英宗只要一听说有迎他复位之功，就按石亨的要求授予官职。

石亨势大，又仗着功高得宠，便胡作非为，横行朝中。石亨在皇城中建造豪华府第三百余间。一次，英宗在官员的陪同下登上翔凤楼，他遥指石亨的府第问身边的官员说：“这是谁家之宅？如此宏丽。”左右或答以“不知”，或说：“这一定是座王府。”英宗笑着说：“非也。”官员问：“不是王府谁敢这么宏伟？”英宗这才叹息说：“人家都害怕石亨，不敢说他。”英宗对石亨的不法和专横有所觉察后，就逐渐疏远他。石亨见自己的地位下降，便心怀怨恨，阴谋造反。他私下对家中豢养的那些将士说：“陈桥兵变，史

不称其篡。你们若能助我成功，我现在的地位就是你们将来的地位。”又往来于大同、紫荆关，察看地形，对其党羽说：“大同士马甲天下，我对待他们素来优厚。现在石彪在那里，可作依靠。以后石彪若为镇朔将军，专制大同，北塞紫荆关，东据临清，决高邮之堤，以绝饷道，京师可不战而困矣。”天顺三年（1459）八月，石彪犯法被下狱。石亨更急着要举事，其家人出来告发。石亨被捕下狱，死于狱中。石彪被斩首。

太监曹吉祥本是王振余党，因迎复英宗之功，其侄儿曹钦、曹铉、曹铎、曹镕都被任为都督，掌兵权。曹钦还被封为昭武伯。这是明朝宦官子弟封爵的开始。曹吉祥门下所养的无赖冒功当官的多至上千人，朝中也有一些无耻之士趋赴其门，其权势与石亨相当，朝野并称为曹、石。

曹吉祥平日与石亨狼狈为奸，石亨败后，曹吉祥担心自己好景不长，便和诸侄儿搜罗亡命无赖、降兵降将，蓄谋造反。英宗得悉曹吉祥和曹钦的一些不法行为后，派锦衣卫指挥暗中监视他们。曹钦慌了手脚，和其死党密谋说：“皇帝正在准备抓我们，若不举事，我们将步石彪的后尘。”其时是天顺五年（1461）七月，恰遇甘州（今甘肃张掖）、凉州（今甘肃武威）告警，英宗命怀宁侯孙镗统京军西征，尚未出发。曹吉祥和曹钦便密谋乘出师之时，由曹钦带领亡命袭杀孙镗，夺门而入，曹吉祥在宫中以所部禁兵为内应。计议已定，曹钦在当夜摆酒让诸亡命痛饮一番，又厚赠金银。席间，有一个叫马亮的怕事败遭杀身之祸，偷偷溜出去到朝房告发。孙镗和另两个官员刚好睡在朝房里，便草成奏疏由长安右边投入。英宗接到报告，立即逮捕曹吉祥，并下令紧闭皇城各门及京城九门。曹钦发现消息走漏后，率领其弟及诸亡命到朝房砍杀了几个官员。这时，孙镗集合征西军与他们格斗。曹铉、曹铎、曹镕均被杀死。曹钦率骑攻朝阳门，不克；想外逃，又诸门尽闭，只好杀回家中。孙镗挥军奋呼而入。曹钦走投无路，投井自杀。官军遂屠其家，其亲党同谋，全被杀死。曹吉祥也被处磔刑。曹吉祥的这次叛

乱和石亨的谋叛被称为明史上的“曹石之变”。

二、明中叶的民变

（一）社会矛盾的激化

明帝国从正统朝（1436—1449）开始，便逐渐走向衰败。当时，不仅宦官专权，政治黑暗，边防废弛，蒙古贵族不断率兵侵扰，而且由于地主阶级对农民进行残酷压榨，阶级矛盾也在日益激化。

明朝中叶，土地兼并之风日炽。皇帝带头霸占土地，设置皇庄。诸王、勋戚、宦官、文臣武将，乃至地主豪绅，无不巧取豪夺，大肆兼并良田美地，广置庄园。所谓皇庄，就是由皇室直接管理的庄田。早在洪熙时（1425），仁宗就建立两个庄园，叫“仁寿宫庄”和“未央宫庄”。成化元年（1465），宪宗没收宦官曹吉祥的庄田，作为自己的皇庄。曹吉祥的庄田大多为掠夺来的民地，经没收为皇庄后，又再次侵占民田，不断扩大。往后，皇庄越设越多，占地愈来愈广。弘治二年（1489），京畿地区有皇庄五处，占地 12 800 余顷。弘治十八年（1505）十月，武宗即位的第一个月，就建立皇庄七处。正德九年（1514），畿内皇庄占田的面积竟达 37 500 多顷。勋戚、权贵也争相掠夺土地，特别是在北京集中着大批宗室、勋戚、官僚，京畿的土地兼并就更加可怕。宪宗时的大宦官汪直，一人占地 20 000 多顷。弘治二年，畿内有贵族庄田 332 所，占地 33 000 余顷，到正德十六年（1521），贵族庄田占地的面积竟猛增至 200 900 余顷。

官僚地主占有大量土地，但他们却利用特权或作弊手段，少承担甚至完全不承担赋税。宗室勋贵的赐田有优免纳赋的特权，一般地主豪绅则贿通官吏，勾结里书，涂改册籍，隐匿田亩，把赋税转嫁到农民身上。于是，出现“有地无立锥而籍田逾顷亩者，有田

连阡陌而版籍无担石者”的现象。由于皇帝、贵族、地主的兼并和隐漏，官府册籍上登记的田亩日益减少，而征收的田赋不但没减，反而有所增加，农民的田赋负担在与岁俱增。从正统元年（1436）始，明政府把江南诸省的田赋折征白银，米麦一石折银二钱五分，叫做金花银。到了成化二十三年（1487），银米折率大变，每粮一石征银一两，并且在北方的京畿、山西、陕西等地也开始征收金花银。从此，农民的负担又增加了三倍。

农民的徭役负担也是成倍的增加。和隐田漏税一样，地方豪强勾结州县官吏、里书，涂改户籍，通过虚报死亡、隐瞒年龄、捏甲作乙、以有为无、以无为有等手段，把大户的力役负担转嫁到小户身上。小户受不了压迫，只好逃亡，余下之户，仍得负担全甲的差役。本来，按规定一里十甲之中，每年只要一甲去应役，十年才会轮到一次。而今“一里之中，甲无一户之闲；十年之内，人无一岁之息。甚至一家当三五役，一户遍三四处”。

从正统朝开始，政治方面更日趋腐败。英宗、宪宗、武宗都是宠信宦官的昏庸皇帝。宠信宦官的结果是造成大权旁落、宦官专权乱政的局面。这一时期的吏治，也日益败坏。朝中宦官、权臣利用权势收索贿赂，卖官鬻爵；地方官吏贪赃枉法，搜刮民脂。同时，这一时期的特务统治比以前更为加强、残酷，闹得官民寝不贴席。

封建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迫使农民进行反抗斗争。明朝自开国以来，农民的起义斗争从没有停止过。

明朝中叶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比前期更加残酷苛重，阶级矛盾进一步尖锐，人民的反抗斗争也更大规模地兴起，形成了明中叶的起义斗争风暴，猛烈地冲击着明王朝的统治。

（二）闽浙烽火

——叶宗留、邓茂七起义

随着商品经济和手工业生产的繁荣发展，蕴藏在群山之中的矿藏逐渐被人们看作宝物，永乐、宣德以来，从事采矿冶炼的人愈来

愈多。正统年间，一些为摆脱封建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而流亡进入山区的破产农民，也改变行业，从事采矿业生产。但是，当时的统治者却对采矿业实行严格控制的政策，不许老百姓私自采炼。这是因为统治者害怕让人民自由采矿，老百姓聚集深山，有图谋“不轨”的危险。因此，就对采矿业实行严格控制。明政府规定，所有采矿冶炼，均由官营，不经官府批准，私自采矿者要处以死刑，家属发配边疆。为防止人民“盗矿”，明政府封禁矿藏区，驻兵设防，严加控制。

官营的矿业，是凭借政权力量，征集民夫进行采炼的。官府不问实际生产如何，要矿工缴纳定额矿税，矿工常有赔累之苦，而一旦官府停营，矿工更是衣食无着。商人、手工业者没有经营矿业的自由，即使得到官府特许，也因矿税苛重和官吏税外索赂而濒于破产。矿商、矿工均被逼得走投无路，为了生存，他们便和刚刚从土地上被排斥出来的流民结合起来，携带武器，一起进入林菁竹茂的高山深谷，不顾官府的禁令，据险开矿。待明政府派兵追捕时，势必激起矿工的武装反抗。正统年间，叶宗留领导的矿工起义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产生的。

叶宗留，浙江庆元（今宁波市）人，矿工出身，有一身高强的武艺。为了生活，他不顾明政府的禁令，多年来率领着一批矿工，冒着生命危险，在浙江、福建、江西三省交界的仙霞岭封禁区开采银矿。官府派兵追捕，叶宗留便在铜塘山据险立寨，铸冶兵甲，组织武装开矿，并公开反对明政府对矿业的垄断和封禁，要求矿业自由经营，“听我采取”。对于官军的镇压，叶宗留和矿工们不但没屈服，反而向官军挑战说，倘若要战，可约定某日大战一场。正统十二年（1447）九月，叶宗留率领矿工跋山涉水，从浙江来到福建政和采矿，终日辛劳，所得甚微，维持不了最低的生活条件，还得和官军周旋斗争。在长期的劳动和斗争实践中，叶宗留逐渐认识到只有武装造反，穷苦矿工才能生活下去。他对众矿工说：“与其成天流血流汗，过着饥寒交迫的日子，不如向富户夺回

钱财，一举而食用有余。”受尽欺凌和剥削的矿工早就恨透了贪官污吏和地主老财，叶宗留的一席话犹如在干枯的草原上撒下一把火种，顿时群情激愤，在叶宗留的率领下于政和县举起义旗。

起义军回师攻占庆元，发展队伍，进行了军事训练，又于十月攻入福建，占领浦城、建阳、建宁等地，同时分出一路义军进逼江西，攻克铅山。起义军所到之处，镇压贪官豪绅，杀富济贫，开仓分粮，深受广大农民的欢迎，沿途贫苦百姓纷纷加入义军，队伍不断壮大。明朝统治者惊恐万状，连忙调动官兵和乡勇围攻，妄图一举将起义军镇压下去。在敌人的强大进攻面前，起义军英勇奋战，革命声势影响所及，为当时活跃在福建的另一支革命队伍——邓茂七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创造了有利的斗争形势。

邓茂七，原名邓云，江西建昌（今江西南城）人，佃农出身，为人豪侠，骁勇多智，一向为群众所推崇。他因在家乡杀死恶霸地主，被官府追捕，才逃到福建宁化，改名茂七。福建的地主同样残酷地刻剥农民，他经常聚集数百个无以为生的佃农，进行宣传鼓动，筹划夺地抗租的斗争，连远近肩挑背负的小商小贩也常来参加集会。后来，他们的活动被官府察觉，邓茂七率领部分骨干转移到沙县。这时，福建官府正在为防止人民参加矿工起义而组织保甲，加强对人民的控制。骁勇机智的邓茂七被群众推为都总甲，他巧妙地利用这合法的组织和有利时机，广泛联络、组织革命力量，进行起义的准备工作。

沙县的地主除以高额地租剥削农民外，还强迫农民把地租送到地主家，叫“送租”。山路崎岖，路途遥远，农民为了送租得付出许多劳动。此外，逢年过节时，农民还得将鸡、鸭、鱼、肉之类的东西奉献给地主，名曰“冬牲”。农民被搞得穷困不堪，难于活命。邓茂七大声疾呼，号召农民拒绝“送租”，废除“冬牲”，得到了广大佃农的拥护和响应。地主老财们恨透了邓茂七，向衙门诬告邓茂七煽动叛乱。官府派兵逮捕，邓茂七率众反抗，杀死数名弓兵。知县又派300名士兵前来镇压，也被“格杀殆尽”。邓茂七便

于正统十三年（1448）二月正式举兵起义，自号“铲平王”。这个称号体现了农民阶级对封建社会贵贱不平、贫富不均的痛恨。

起义军迅速攻克光泽、邵武、顺昌，并分军取上杭和汀州（今长汀）等州县。起义军队伍不断扩大，达到十几万人。

四月，起义军挺进闽中重镇延平府（今南平市）。明政府急忙派两千士兵前来阻击，被起义军全部歼灭。

叶宗留、邓茂七领导的两支义军连败官兵，攻州克府，使明朝统治者慌了手脚。正统十三年八月，明英宗急忙召见都御史张楷，面谕全闽危急，令他偕同都督刘聚、陈荣率兵入闽镇压。九月，张楷等带领从南京、浙江、江西等地抽调来的军队，分别从浙江、江西两路向义军猛扑过来。

在明军的猖狂进攻面前，叶宗留与邓茂七两支义军互相配合，共击敌人。张楷企图率军由浙入闽镇压邓茂七的农民军，叶宗留的义军则控制闽赣边界，把官兵阻止在江西广信（今上饶）、铅山等地，不使进入福建。十一月初，起义军与官兵在铅山黄柏铺展开激战，明都督陈荣所部的2 000人被杀得人仰马翻。叶宗留不幸也在战斗中中流矢牺牲。起义军推举叶希八为领袖，一面派人入闽与邓茂七联系，并派部分义军入闽支援邓茂七的战斗；另一方面以主力攻入浙江，直捣处州（今丽水）、金华等地。

与此同时，邓茂七在福建发动了猛烈的全面攻势。他一面以主力猛攻延平，一面分兵四出，一路进军闽南，迭克德化、永春、安溪，进攻泉州，活捉知府熊尚初；另一路进军闽西，克将乐、连城、上杭等县。起义军每克一城，焚烧官府衙门，开牢放囚，抄取官府册籍，没收县库金银财物。数月之间，队伍扩大到数十万人，控制八闽。

官军败报接二连三地传到北京，明英宗气急败坏地杀掉巡按御史柴文显，并斥责张楷“进兵日久，全无实效”，警告他“再不用心，必杀不宥”。同时，又于正统十四年（1449）正月派宁阳侯陈懋为征南将军，太监曹吉祥、王瑾为监军，率领从京营及江西、浙

江等处抽调的劲旅计五万人，配备着神机铳炮，入闽镇压起义军。建阳农民军守将黄琴慑于官军的强大攻势，叛变投敌，带领官军围攻起义军。黄琴的叛变，使官军打通了进入闽中的通道，官兵逼近延平，邓茂七在一次战斗中遇伏中箭牺牲。其侄儿邓伯孙带领义军继续战斗。后来，明朝统治者施用反间计，离间农民军将领的关系，起义被镇压下去。

邓茂七起义军失败后，明政府集中兵力入浙围攻叶宗留余部。义军首领叶希八、陶得二屈服于敌人的攻势，先后于正统十四年和景泰元年（1450）投降，起义失败。

叶宗留和邓茂七的起义虽然失败了，但这次起义却体现了时代的特征。叶宗留起义反对封建政府对矿冶业的垄断统制政策，要求开采自由，使斗争带有早期市民反对封建统治的性质。而矿工和农民联合武装反抗封建统治，虽然其联合是自发的，有限的，但这在历史上却是开天辟地第一回，它为以后的反封建斗争运动树立了光辉的典范。

明朝中期，由于封建统治压迫阶级矛盾激化，农民起义在全国各地风起云涌，沉重地打击了明王朝的统治。

第三章　明朝的腐朽与新型生产关系的出现

一、嘉靖“家尽”，力衰财尽

——嘉靖朝的腐朽衰败

（一）世宗崇道

武宗朱厚照没有儿子，死后由皇太后和内阁首辅杨廷和定策，以武宗遗诏的名义召兴献王朱祐杬的世子朱厚熜入继帝位。朱厚熜是武宗的堂弟，封国在湖广安陆（今属湖北）。他即位后改下一年为嘉靖元年，是为世宗。这一年，他仅 15 岁。



杨廷和像

在武宗死后到朱厚熜即位之前，由杨廷和总理朝政近四十日。杨廷和是个有志于整饬朝政的首辅。他是四川新都人，成化十四年（1478）19 岁的时候便考中进士，正德初年入阁参与机务。当时刘瑾专权，杨廷和只能委曲其间，稍有补救而已。武宗多次外出纵游，他先后多次上疏谏阻，都不被采纳。武宗一死，他为太后设计，逮捕佞臣江彬，又以武宗的名义颁发了一个遗诏，罢威武营团

练诸军，把江彬调入京师的边兵遣还各镇，在威武大将军的所谓“军门”办事的官校饬令各归本卫，武宗所经营的皇店一概关闭，豹房里的成千上万的番僧、少林僧、戏子唱妓、专供游乐的南京“快马船”的船夫，以及从全国各地搜罗来的美女，都一概遣散放回；而且，还停止京城中不急之务的营造，把宣府行宫的一切金宝统统收归朝廷内库。世宗登基之时，杨廷和又借起草即位诏书之机，用世宗的名义进一步实行改革，裁汰了锦衣卫、内监局旗校工役 148 700 人，减少漕粮 1 532 000 余石。于是，那些由奉迎、恩幸而当上官的小人大半都被罢斥，武宗时期的暴政革除殆尽，天下臣民都盛称新天子圣人，歌颂杨廷和功高。

世宗一生最感兴趣的是崇拜仙道，祈求长生。最早引诱他走上这一条路的是暖殿太监崔文。那是在嘉靖二年（1523），当时世宗仅 17 岁，崔文诱惑他在乾清宫等处建醮[①]、祷祀。玩了一个月，经不住杨廷和与一些言官的苦苦劝谏，就停止了。第二年，世宗又要起这玩意儿。这时，杨廷和已经辞官，而有些当政的官员不但不加阻止，反而迎合世宗的癖好，以取得他的欢心，换取自己的权力地位。如大学士张璁，就曾受命为世宗在钦安殿建醮，并附和世宗的意思，写了几首关于斋醮的诗进献。礼部尚书夏言也是因善于撰写青词[②]而步步高升的。



明水陆画中的道士

① 僧道设坛祈祷叫醮。

② 道教斋醮时用的词文，因以青藤纸朱字书写，故叫做青词。

由于世宗深信道士的种种骗术，对道士的宠爱也就达到无可复加的地步。道士邵元节自称能求雨求雪，世宗赐给玉带冠服和玉、金、银、象印各一枚，每年给禄米 100 石，赠田 30 顷，还为他建真人府，拨给校尉 40 人，供真人府洒扫之役。嘉靖十五年（1536），世宗有了儿子，他认为是邵元节祷祀之功，加授邵元节礼部尚书，一品服俸，赐给白金、文绮、宝冠、法服、貂裘。十八年（1539），邵元节死，世宗为之悲恸，命令官府为他举行葬礼，恤典按伯爵的等级。

由于大量的祷祀活动，使朝廷在经济上增加负担，在政治上受到严重腐蚀。经济上，当时宫中用于土木祷祀的费用，仅香蜡一项，每年就费去黄蜡 20 余万斤，白蜡 10 余万斤，香品数十万斤，由此可见在这方面的浪费是十分惊人的。政治上，如前所说的，道士可以官至一品，尊至公卿，实在荒唐至极。而世宗本人耽迷于求道成仙，不理朝政，大臣有敢谏阻者，动则廷杖下狱。嘉靖十八年（1539），他想让 4 岁的太子监国，自己专心修炼一两年。太仆寺卿杨最劝他说："不近声色，保复元阳，自然就会长寿。而黄白之术，金丹之药，都足以伤元气，不可相信。"世宗大怒，把他投进锦衣卫监狱，用重刑拷死于狱中。过了两年，御史杨爵见世宗闹得实在不像话，就负起言官的责任，上了一疏说："为君治人者必须奉天安民，使他们各得其所。如今饥民颠连无告，委命沟壑，而土木之工二十年不止；又委任部臣，远建雷坛，以一方士之故，朘民膏血。这样，民何以得其所呢？……金紫赤绂，赏及方术；保傅之位，坐而论道，……名器之滥，至此极矣。"世宗一看奏疏，大怒，把他投进监狱。

世宗信奉道教，但并没有按照道家的主张"清心寡欲"。他在位的四十几年间，频频派官到民间挑选淑女。嘉靖初年，世宗就册立皇后，并有妃嫔多人。九年（1530），善于阿谀的大学士张璁以后妃未曾生子为由，建议"博求淑女，为子嗣计"。世宗看了奏疏，正合心意，随即命礼部派官到南京、北京、山东、河南等地选

取民间女子进宫。数月后，计有1 200多名女子被选进京，经过多次复选，册封了9人为嫔。十五年（1536），他又以皇嗣未生为由，再次大选淑女，从中册立多人为嫔。以后，又多次大选宫女，为数超过千人。

宫女的地位和处境生不如死，最终导致了宫女谋杀皇帝之事。

嘉靖二十一年（1542）十月二十一日凌晨，世宗正在乾清宫熟睡，以杨金英为首的十几个宫女密谋趁机把他勒死。她们商量好之后，一人以黄绫抹布把世宗的脸一蒙，就拼命地掐他的脖子，其余的一拥而上，一个按住他的胸，一个按住他的腹部，两个把住他的两手，两个按住他的双腿，然后，杨金英把绳套套上他的脖子，由两个宫女一人各执一端，使劲地拉套绳。眼看这位万岁爷就要没命了，但可惜杨金英在结绳套时误拴成死结，所以，拉了半天，也没把他勒死。这时，其中一个宫女见事不成，慌忙跑去报告皇后，这十几个宫女全部被擒。经审讯，此案牵涉到端妃曹氏和宁嫔王氏。世宗下令，把杨金英等16个宫女押赴市曹，凌迟处死，斩尸枭首示众。端妃曹氏和宁嫔王氏也在宫中被凌迟处死。各犯族属被处斩，家产抄没入官。这个事件发生的那一年是壬寅年，历史上就称它为“壬寅宫变”。

世宗没有被宫女勒死，自认为是“赖天地鸿恩，遏除宫变”。但从此之后，他再也不敢住在乾清宫，搬到西苑燕王的旧宫，宣称自己是尘世外的人，要别居西苑，专心奉玄修道。本来，他在十八年（1539）葬了章圣太后之后就不视朝，移居西苑后，再也不回宫中。此后二十几年，除了俺答兵临北京城下那几天回过奉天殿外，其他时间都住在西苑，从不回宫处理朝政，一直到断气前才由朝臣把他搬回乾清宫。

世宗在西苑频繁地设醮祈祷，收集灵芝，兴修宫殿，不过，也并非像他所说的专心奉玄修道。他搬到西苑的时候，后宫的妃嫔全部随行。其后，又多次大选宫女，仅有案可考的嘉靖二十六年

（1547）、三十一年（1552）、三十四年（1555）、四十三年（1564）4次大选，就选进民女1 080人，都是8岁至14岁的幼女。为什么选进这么多，而且年纪都是那么小的女孩子呢？据说是道士陶仲文对世宗说，如果能常吃“先天丹铅”药，可以长生不老。所谓“先天丹铅”，是用小女孩的月经炼制的“药”。这么多的幼女被选入宫，就是准备炼药用的。明末文士王世贞的《西城宫词》里曾有诗咏此事，其诗云：

两角鸦青双结红，灵犀一点未曾通。
自缘身作延年药，憔悴春风雨露中。

那么多的女孩进宫的另一用途是供世宗淫乐。按宫中惯例，凡是宫女、女官和皇帝睡过觉的，即所谓被御幸过的，都有封号。而世宗御幸的人太多，未能一一册封，于是有“未封妃嫔”的说法，常常是在人死了以后才追封为妃或嫔的。所以会来不及册封，是因为世宗后来吃的热补药太多，往往是对某个宫女稍有注意，就即时御幸，故册封未能及时。

世宗在西苑斋醮，四方督抚大吏为讨取欢心，争相以龟、鹤、鹿、灵芝等所谓祥瑞之物进献，礼官则大书贺表，附和奉承。廷臣自杨最、杨爵得罪后，没人敢再劝谏，唯独户部主事海瑞不怕死，于嘉靖四十五年（1566）二月上疏批了逆鳞。他在疏中说：

陛下谬谓长生可得，一意修玄，竭民脂膏，滥兴土木，二十余年不视朝，法纪弛矣。……以猜疑诽谤戮辱臣下，人以为薄于君臣。……吏贪官横，民不聊生，水旱无时，盗贼滋炽。如今百姓在说：“嘉者，家也；靖者，尽也”。就是说，民穷财尽，靡有孑遗。陛下试思今日之天下，是个怎么样的天下？

古时候人君有过，赖臣工匡弼。而今日之臣下却修斋建

醮，相率进香，仙桃天药，同辞表贺。建宫筑室，则将作竭力经营；购香市宝，则度支差求四出。陛下误举之，而诸臣误顺之，无一人肯为陛下正言，谀之甚也。……

陛下的过错多了，其大端在于斋醮。……陛下受术于陶仲文，以师称之。仲文既然死了，他不长生，而陛下何独求得？至于仙桃天药，怪妄尤甚。……桃必采而后得，药必制而后成。今无故获此二物，是有足而行吗？说是“天赐”，有手执而付给吗？这是左右奸人，造为妄诞以欺骗陛下，陛下误信受骗，真是大错特错。

……现在大臣持禄而好谀，小臣畏罪而结舌，臣不胜愤恨。是以冒死，愿尽区区，惟陛下垂听焉。



海瑞像

这封奏疏，言词剀切，句句在理，体现了臣子的一片赤诚之心。但是，昏聩的世宗看了之后，大发雷霆，把奏疏掷在地上，咆哮说：“快给我把他抓来，别让他跑了！”旁边的一个宦官说：“此人素有痴名。听说他上疏时，自料触忤当死，买了一口棺材，诀别妻儿，待罪于朝，其僮仆都已奔散，没一个敢留下，他是不会逃跑的。”世宗听后，没说什么，停了一会儿，又把奏疏拿起来再三地诵读，也为疏中之言感动叹息。但是，后来他又认为海瑞的奏疏是辱骂，下令把他逮捕，问成死罪，关在狱中。

海瑞是琼山（在海南岛）人，字汝贤，以刚直著称，因而自号刚峰，人们都叫他刚峰先生。他不阿权贵，铁面无私，执法如山。后来受命巡抚应天十府时，许多贪官污吏惧怕他，都先行辞官。有的势家豪族以前用红漆油漆大门，以炫耀自己的豪富，一听

说海瑞到，连忙在大门上了一道黑漆。织造衙门的宦官也减少随从，不敢像往日那么嚣张。海瑞向来忌恨大户兼并小民。他每到一地，力摧豪强，扶植贫弱，凡是穷苦小民的土地被势家霸占的，他都夺回归还原主。当时内阁首辅徐阶辞官家居，其家犯法，海瑞照样依法按问，不留一分情面。他号令飚发凌厉，下属惴惴奉行，一些平日为非作歹的豪富只好窜逃别地。海瑞在应天等地只当半年巡抚就被调任，离任时，百姓号泣载道，家家绘像供奉，被誉为明代的第一清官。

世宗一心祈求长生，但结果适得其反，终因服食过多的丹药，于嘉靖四十五年十二月病死。海瑞在世宗死后，才被释放出来。

（二）严嵩奸贪

世宗的昏聩，使奸臣有机可乘。明代有名的大奸臣严嵩，就是出在这个时候。

严嵩字惟中，江西分宜人，善写诗文，原先只是翰林院里的一个小官，凭着他阿谀谄媚的本事，步步高升。在争论世宗生父朱祐杬的尊号时，许多官员被廷杖、罢官或贬谪，严嵩却迎合世宗的旨意，并悉心筹划礼仪，因而取得了世宗的欢心。严嵩进而施展他的文才，为世宗撰写祷祀的青词。这对崇奉道教的世宗来说，是再称意不过的了。嘉靖二十一年（1542），他以礼部尚书兼武英殿大学士入阁参与机务，开始掌握重权。两年后又晋升为首辅，从这时起到嘉靖四十一年（1562）严嵩被罢官时止，中间仅两年多的时间首辅是由夏言担任，其余都是严嵩，前后柄政达20年之久。



严嵩像

严嵩除了善于献媚讨好外，并无其他特殊的才干。他所以能窃权弄奸，主要是由于世宗的昏聩。

严嵩入阁之时，已经年过60，老朽糊涂。世宗御札下问，他常常是瞠目若呆，摸不透其中的旨意。但是，他有一个奸猾机灵的儿子严世蕃。严世蕃仗着父亲的权势，官至工部侍郎。他晓畅时务，颇通国典，见了世宗咨询的手札，往往能揣摩曲中，迎合世宗的意思奏答。他又以重贿收买世宗的近侍，叫他们把世宗的言动举措，无论巨细都向自己报告。因而，每当世宗要办什么事时，他都早有准备，办得让世宗很满意。严嵩见儿子奸猾，便偷偷让他入直代为票拟办事。诸部府有事请他裁决，他也总是说："等我与小儿计议后再定。"所以，朝廷上下都说，皇上不能一天没有严嵩，而严嵩不能一天没有其儿子。有的人则干脆称"大丞相、小丞相"。官员到严府求见请示严世蕃的，络绎不绝，门庭若市。有些小官在严府等了一整天都得不到召见。士大夫侧目屏息，不肖之徒奔走其门，送礼的筐篚相望于道。

严嵩父子倚仗权势，招财纳贿。朝中官员的升迁贬谪，不是根据其本人的贤愚廉赃，而只凭他们对严嵩贿赂的多寡。如，犯罪军官仇鸾，罢职闲居已久，为了复官，就以重金贿赂严嵩父子。严嵩便让他当宣府、大同总兵这样重要的官职。工部主事赵文华因为贪赃，被贬出京为州判。他通过贿赂严嵩，重新入朝，成为严嵩的党羽，步步高升。当时朝廷内外的许多犯罪被免职的官员，都是通过贿赂严嵩而重新复官的。严嵩又进一步把这些人罗致门下，成为自己的党徒腹心。对于那些不愿依附的官员，严嵩父子在施行打击迫害的同时，也不忘乘机敲诈一把。如，抗倭名将俞大猷为人耿直，不会奉迎拍马，不得严嵩父子欢心。严嵩指使其党加以诬陷，把俞大猷逮捕下狱。朝中许多官员爱惜俞大猷的才能，便一起凑了3 000两银子贿赂严世蕃，俞大猷才保住性命，被发配大同戍边。

由于大肆搜刮纳贿，严嵩的家财可与皇帝比富。在京城里，他的府第连三、四坊，还有一片数十亩面积的人工湖。在家乡，他还

有五座府第，都是雕梁画栋，峻宇高墙，其巍峨壮丽不减朝堂。至于金银珠宝，更是难以计数，到后来严嵩事败被抄家时，还抄出黄金3万余两，白银200多万两，其他珍珠宝玩价值数百万两。严世蕃曾自夸“朝廷不如我富”，连他的豪仆严年，家财也是数以万计。有这么多的财宝，其生活自然也就奢侈糜烂。特别是严世蕃，“粉黛之女，列屋骈居；衣皆龙凤之文，饰尽珠玉之宝；张象床，围金幄；朝歌夜弦，宣淫无度。”如此腐化，他不以为耻，反而洋洋得意地说：“朝廷不如我乐！”

严嵩父子狼狈为奸，贪贿弄权，引起正直官员的愤慨，纷纷上疏揭露其父子的罪行。但是，昏暗的世宗却不识其奸，而严嵩往往又利用世宗拒谏护短的毛病，在世宗面前搬弄是非，激怒他，借以打击陷害弹劾检举的官员。当时最为天下人疾恨的是杀害沈錬、杨继盛之狱。

沈錬是锦衣卫经历。他痛恨由于严嵩的贪鄙奸恶，导致嘉靖二十九年（1550）蒙古俺答的入侵，使京师被困受危，就上了一疏，痛骂严嵩“贪婪之性，疾入膏肓；愚鄙之心，顽于铁石。……忠谋则多方阻之，谀谄则曲意引之。要贿鬻官，沽恩结客。”疏中历指严嵩纳将帅之贿，揽吏部之权，索抚按之岁例，阴制谏官，擅宠害政等十大罪，请世宗诛戮奸臣，以谢天下。但是，奏疏呈上后，严嵩毫毛无损，沈錬却以诋诬大臣之罪被廷杖，谪佃保安。沈铼至保安后，百姓知道他是因为骂严嵩而被贬谪的，对他很敬重，请他当老师，教习乡中子弟。沈錬捆了3个草人，比做李林甫、秦桧、严嵩，经常在教习之余以草人为靶，和众子弟一起练习射箭。严嵩得知后，切齿仇恨，指使其党诬蔑沈錬谋叛，把他逮捕处死。沈錬的两个儿子也遭杖杀。

继沈錬之后，兵部员外郎杨继盛于嘉靖三十二年（1553）上疏劾严嵩十大罪，主要是：俨然以丞相自居，坏祖宗成法；伺世宗之喜怒以恣威福，窃君上之大权；让世蕃代为票拟，纵奸子僭窃权柄；子孙无功而官，冒滥朝廷军功；纳贿营私，引用奸臣；戒守将

勿击俺答，误国家军机；中伤天下善类，专黜陟之权。杨继盛说，严嵩的十大罪是依靠五奸才得逞的，其五奸大略是：贿结皇上左右，使之成为自己的间谍；控制通政司，使之成为自己的鹰犬；与厂卫官缔结姻亲，使之和自己有瓜葛；牢笼言官，使之成为自己的奴隶；网罗部臣，使之成为自己的心腹。奏疏递上后，严嵩唆弄世宗，把杨继盛处一百下杖刑，投入牢狱。后来，又进一步诬陷，把他杀害。刑部的两个官员在审理此案时，为杨继盛说了句公道话，一个被贬官，一个被下牢。总督侍郎王忬同情杨继盛之死，严嵩记恨在心，事后找借口诬陷，把王忬杀害。官员凡是反对严嵩的，没有一个不遭受陷害，轻则贬黜，重则杀头。

严嵩之败，是在嘉靖四十一年（1562）。在此之前，严嵩的妻子死了，严世蕃必须护丧回老家。严嵩离不了儿子，就请求以孙子护丧归家，让严世蕃留在北京。世宗准许了他的要求。但是，严世蕃因为居丧，不许入直房代严嵩票拟，因而，严嵩自行票拟往往不能迎合世宗的意思，便渐渐失去世宗的欢心。严嵩和方士蓝道行有矛盾。蓝道行正受世宗宠幸，便利用扶乩的机会，以仙人的身份说严嵩父子是奸臣。方士的话世宗是最能听进去的。这时，御史邹应龙也上疏揭发严嵩父子的罪行。于是，世宗便把严嵩罢官，把严世蕃谪戍雷州卫。严世蕃没到雷州，在半路逃回家乡，在家乡奴役百姓4 000人为他建造府第，还抢夺民女，劫掠士民，依旧横行作恶。世宗派人把他逮捕进京，于四十四年（1565）斩首于西市。北京士民听说严世蕃被判死刑，无不拍手称快，行刑之日，纷纷相约持酒至西市看刑。两年后，严嵩也病死。

（三）庚戌之变

世宗的昏聩腐朽和严嵩的贪鄙奸横，造成明朝政治腐败，国力日弱，直接严重削弱了明朝的边防力量。

本来，从明中叶开始，由于军屯制度受破坏，士兵常常有缺粮的危机。严嵩专权之时，大量侵盗贪污军费。朝廷发给边军的饷

银，“朝出度支之门，暮入奸臣之府，输边者四，馈嵩者六。”且当时的将官往往是通过贿赂而取得官职或得到升迁的，这些人不会带兵打仗，只会贪污朘削，克扣军饷，虐待士卒，因而官兵的矛盾不断激化，兵变常有发生。在嘉靖朝，规模较大的兵变就有五次。兵变发生的原因，或是由于士兵的粮饷被扣，或是由于将官虐待、督责过于苛刻。五次兵变中，有四次竟是发生在边镇，其中一次在甘州（今甘肃张掖），一次在辽东，两次在大同。兵变发生后，叛兵杀掉将官，占据城池与朝廷派来镇压的军队对抗，甚至引诱蒙古兵入塞，肆行劫掠。官兵矛盾的加深，边军兵变的经常发生，是明朝军队战斗力涣散，边防力量削弱的一种表现。

严嵩为了打击异己，甚至不惜借边防大事作为陷害的手段。议复河套一案就是个典型例子。

河套地区，三面凭河，土地肥沃，宜于农桑，而且接近明朝的榆林、宁夏、偏头关等边镇，河套地区控制在谁手里，对明朝北面边防有着重要的意义。英宗天顺（1457—1464）以来，蒙古鞑靼部不时占据河套，并深入到明朝边墙以内骚扰。宪宗成化九年（1473），明军曾击败过鞑靼，迫使其渡河北去。孝宗弘治八年（1495），鞑靼部又拥众入据河套住牧，至嘉靖朝，竟不断侵扰明朝的边地，其中规模较大的是二十五年（1546）八月这一次，三万多鞑靼骑兵进犯延安府，深入到三原、泾阳，杀掠了许多人畜。

鉴于占据河套的鞑靼部的不时侵扰，明朝总督三边兵部侍郎曾铣力主收复河套，提出八项建议。内阁首辅夏言支持曾铣的主张。二十六年（1547），曾铣率兵出塞袭击，取得胜利，并再次上疏提出恢复河套的方略。但是，严嵩曾受过夏言的压制，怀恨于心，又企图夺取夏言的首辅地位，便利用河套问题进行陷害。他指责曾铣轻开边衅，误国家大计，夏言附和支持，败坏国事。昏暗的世宗不问是非曲直，便把夏言罢官，把曾铣逮捕下狱，其他支持恢复河套的官员，或是贬谪，或是夺俸，或是廷杖。后来，鞑靼可汗俺答合众入河套，谋犯延安、宁夏。严嵩又乘机激怒世宗说：“俺答合众

入河套，都是曾铣开边启衅所致。”严嵩的党羽也附和攻击。世宗就把曾铣斩首。二十七年（1548）九月，俺答进扰宣府。世宗认为是因为夏言、曾铣退出收复河套，俺答才会这样报复，又赶紧把夏言斩首。自夏言、曾铣被斩，再也没人敢提收复河套的事。

明朝内部的腐败，边防力量的削弱，给鞑靼以可乘之机。嘉靖二十九年（1550）六月，俺答率部进犯大同。负责大同防务的是宣府、大同总兵仇鸾。他是个草包，总兵官职是用钱向严嵩父子买来的。面对俺答的进攻，他仓惶无策，只好故伎重演，用重赂收买俺答，求他不要进攻自己的防区。俺答收了仇鸾的重礼后，引兵东去，攻打古北口。当时，世宗正在西苑一心修炼，对边防警报很感厌烦，兵部尚书丁汝夔不敢去打扰他，没向他报告，只是申饬各镇加强警备。但是，古北口守兵一败涂地，鞑靼兵长驱直入，到达京城附近。兵部尚书丁汝夔连忙向世宗报告。世宗如闻晴天霹雳，吓了一大跳，慌忙下令京师戒严，一面令文武大臣分守九门，一面派人到民间招募义勇，传檄各镇兵入京勤王。

各镇兵接到勤王的诏令后，陆续到达北京。先此，仇鸾在以重金贿求俺答不要攻打大同后，见俺答带兵东去，他估计俺答会深入内地，危及京师，为了乘机邀功和取得世宗的欢心，便上疏请入援。世宗欣赏仇鸾的“忠勇”，命他为平虏大将军，节制诸路勤王兵马。各路援兵因为仓促出发，都是轻骑星夜驰至，没带粮食。世宗下令犒赏。户部拿不出钱粮，公文转来转去，转了两三天，发到士兵手里的只是有限的几张薄饼。士卒饥疲不堪，有些活活饿死了，有的干脆去抢劫百姓。世宗皇帝一气之下，把户部尚书罢官，令其戴罪办事。

俺答兵直逼北京城下，大掠村落居民，焚烧庐舍，大火冲天。各路援兵怯懦不敢出战，只是坐观俺答军烧杀抢掠。仇鸾的大同兵甚至趁火打劫，比俺答兵还凶狠。兵部尚书丁汝夔惶急无策，问计于严嵩。严嵩说：“在边塞失败还可瞒住皇上，在京郊失败就难以

隐瞒了。俺答抢够了就会自己离去，我们惟坚壁是上策。”丁汝夔听信严嵩的话，传令诸将，不许轻易出战。诸将巴不得有这么一道命令，便顺水推舟，说是兵部尚书不让出战。老百姓饱受俺答兵劫掠之苦，一听说是丁汝夔不抵抗，咒骂声四起。

俺答在北京城郊抢掠几天之后，押运着大批男女骡畜金帛财物，志满意得地引兵西去。仇鸾属下的十几万军队面面相觑，没有一将一卒敢发一矢。只有在俺答兵退远了之后，仇鸾才带着军队尾随其后，佯作追击。俺答本想从白羊口出塞，受到明朝守将阻扼，便又拥众返道东南，在昌平北面突与仇鸾的军队相遇。仇鸾出乎意料，本人差点被俘，军队也大乱奔溃。俺答骑兵蹂阵而入，杀伤明军千余人，拥众由古北口出塞。仇鸾杀了几十个百姓的头，向世宗冒功请赏。世宗不加核实，加封他为太保，赐金币。

嘉靖二十九年是庚戌年，所以历史上就称这次事件为“庚戌之变”。朱厚熜感到这是一次奇耻大辱，为了泄愤，把丁汝夔逮捕下狱。丁汝夔求救于严嵩。严嵩安慰说：“有我在，一定不会让你死。”后来，看到世宗发怒，要处丁汝夔死刑，严嵩却噤若寒蝉。丁汝夔临刑时大呼：“严嵩误我！”

“庚戌之变”并不是偶然的。它是明朝政治腐败，财政困窘，边备废弛的集中表现。事变发生后，以朱厚熜为代表的明朝统治阶级并没有从中吸取教训，明帝国日益腐朽，就像一个身患毒瘤的病人一样，已经到不施行手术便不能延续生命的地步了。

二、针砭沉痼，革弊兴利

——张居正改革

世宗朱厚熜死后，其子朱载垕继位，改元隆庆，是为穆宗。这一次皇帝更替和上一次一样，给下面的大臣有一个革除弊政的机会。内阁首辅徐阶受命起草遗诏，他学习杨廷和的榜样，假世宗遗

命之名，把道士逮捕下狱，付法司治罪；所有的斋醮活动和造庙、建宫殿的工程，一概停罢；采香蜡、珠宝、绸缎等例外采买也全部停止；并起用在嘉靖朝因上疏言事而被罢撤、拘囚的官员。这些弊政的革除固然是当务之急，但是，明王朝自中叶以来的积弊已经很深，并不是革除几项弊政所能解决的。在这种形势下，一场企图挽回明王朝颓势的，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进行的改革运动便形成了，领导这场改革运动的是张居正。



张居正像

张居正，字叔大，号太岳，湖广江陵（今属湖北）人。他少年得志，12 岁进学成秀才，16 岁中举，23 岁就中进士，走上宦途。开初，他在翰林院任编修，当时正是严嵩权势熏灼的时候，他看到“京师十里之外，大盗十百为群，贪风不止，民怨日深”，感到国家的形势很不妙。他认为这种形势非得有一个“磊落奇伟之人，大破常格，扫除廓清”不可，只有这样，才能弭天下之患。但是，当时皇帝昏暗，奸臣柄政，他的思想比较悲观，认为世上即使有这种“磊落奇伟”之人，当政者却未必了解他，即使了解，也未必肯起用他。因而，他只在翰林院当七年的编修，便称病辞官归家，种了半亩竹子，闭门读书。

张居正在家读了整整 6 年书，由于父亲很希望他能够在政治上有所建树，他重新进京当官，任国子监司业。他性格深沉，有胆略，此次进京，怀有更大的抱负。公事之余，他注意研讨历代盛衰兴亡的经验教训，留心观察社会现实。徐阶起草世宗遗诏时，曾与他一起商量。隆庆元年（1567），他被遴选入阁。第二年，他针对嘉靖以来的种种弊端，向穆宗上了一封《陈六事疏》，指出当时朝政积习生弊，颓废不振。他认为如不及早励行改革，一新天下耳目，势必积重难返。他在奏疏中向穆宗提出了六大急务之事：（1）“省议论”，反对说空话，务求实效；（2）“振纪纲”，要申

明法纪，政教号令概由中央制定发布，刑赏予夺，做到公正无私；（3）“重诏令”，执行皇帝诏令要求坚决迅速，文书奏报要及时；（4）“覆名实”，严格对京官、外官的考勤考绩，不使毁誉失实；（5）“固邦本”，提倡节用恤民，抑制豪强兼并，清理赋役不均；（6）“饬武备”，即申严军政，设法训练，巩固边防。

张居正的这些政治主张可谓切中时弊，颇具见识，在当时是势在必行。穆宗皇帝对此亦深表赞赏，可惜他在位六年便去世了，而张居正当时还不是内阁首辅，所以这些主张暂时得不到实行。穆宗去世后，太子朱翊钧继位，改元万历，即明神宗。张居正联络宦官冯保，撵走内阁首辅高拱，在皇太后的支持下，出任内阁首辅，拥戴十岁幼龄的神宗朱翊钧。这时张居正大权在握，年幼的神宗对他既尊重又敬畏，言听计从，于是他便把昔日的六点改革纲领，在万历初年逐一付诸实施，掀起一番雷厉风行的政治改革。

张居正改革的重点首先从整饬吏治开始。他认为当时朝野泄沓成风，政以贿成，民不聊生的主要原因在于“吏治不清”。于是便提出考核吏治以达到“民安邦固”，也即要求为官清廉，治政清平，让人民生活安定，从而使封建政权长治久安。他决心要扭转政风士习，做到“事权归一，法令易行”，便竭力提高内阁权威，使权力集中于首辅，加强中央集权以号令天下；另一方面，在地方上，则分清抚、按职掌，使巡抚和巡按的权限明确，并假以事权，使之分工合作，协力督促有司贯彻执行中央政令。

张居正重视对官吏治绩的考察。他说：“欲安民必加意于牧民之官”，官吏廉洁奉公，政治才会清平。所以，他制订出一套考核官吏的办法，如办事严立期限，不使拖拉积压。通过考勤考绩，用以甄别官员的勤惰、贤愚，作为决定进退、黜陟的依据。在考核中，对官员的功过，则做到“信赏必罚”，应该惩办的，“虽贵近不宥”；有冤枉不当的，“虽疏贱必申”。这样，官员便不敢随意玩忽职守，从而提高了各级衙门的办事效能。

在官吏的选拔和任用方面，张居正主张“唯才是用”，不受资

历、毁誉、亲疏的影响，只要有真才实学，就加以破格重用。反之，没有军功，能力低下的，即便是皇亲贵戚，绝不滥封爵位，轻授官职，力求做到不使官僚机构过分庞大而形成官员冗滥。

其次，大力开展开源节流的经济改革。

所谓“开源”，也即开辟财源，增加朝廷的财政收入。明初，田赋及力役的征调，主要依据记载田亩的“鱼鳞册”和记载户口的“黄册”，以后，随着土地的不断兼并，人口逃亡，这一制度已遭到破坏。到了明中叶，出现了一种矛盾现象，一方面是承平日久，人丁生聚，田野垦辟，但是全国田亩额数以及户口数反比建国初期减少，政府实际所能征收的赋税也相应的日益减少。另一方面是“冗员日多”，官吏的禄米有增无已，王室的挥霍浪费也与日俱增，结果朝廷的财源涸竭，收支失去平衡。

土地的兼并和欺隐，丁口的逃亡和户籍的紊乱，造成赋役负担严重不均，加重了贫苦农民的赋役负担。因为官僚地主霸占民田，却想方设法把赋税以各种方式转嫁到农民身上，形成产去税存，赋役不均的弊病，加剧了社会矛盾。当时流传的一首民谣说：“富家得田贫纳租，年年旧租结新债，”就是这种不合理的社会现实的反映。

张居正清醒地注意到这一社会矛盾，并明确地指出根源在于贵族豪绅，他们依仗权势，侵占民田，而且勾结奸猾的官吏隐瞒田亩以逃避赋税，因之导致“私家日富而公家日贫，国匮民穷。”为了维护封建政权的经济基础，张居正决心进行改革。他选派精明强悍的官员严行督责，要求做到按时输纳税赋，充实国库，并下令在全国重新丈量土地，清查漏税的田产和追缴欠税。为此，他任用张学颜制订《会计录》和《清丈条例》，颁行天下，限令三年内各地要把清理溢额、脱漏、诡寄①等项工作办妥。到了万历八年（1580），

---

① 诡寄：是当时大土地占有者隐瞒田产，逃避赋税的手段之一。其办法多种多样，有的把地亩隐藏在逃户、绝户名下，叫做“死寄”；有的诡称将田产分散，但又不落实到固定户籍上，叫做“畸零带管”；有的买田不过户，或只办一小部分田产的过户手续，赋税仍由卖田人交纳，这叫做“包纳”，等等。

据统计，全国查实征粮田地达 7 013 976 顷，比弘治时期增加了近 300 万顷，朝廷的赋税收入也因而剧增，所以万历初期的十数年间，史称最为富庶。

当然，这一历史记载也不免存在夸大的一面。因为张居正清丈田亩是为了增加赋税，当时的地方官吏为了迎合张居正的旨意，有的弄虚作假，以短缩弓步的手法多报田亩，用来报功请赏。不过通过清丈，确实也清查出不少豪强富户隐匿、诡寄的漏税地亩，增加了封建政府的赋税收入。

为了进一步改变严重的赋役不均，减轻无地或少地的农民的浮税，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张居正在清丈土地的基础上，于万历九年（1581）下令在全国推行“一条鞭法”。这是自唐朝行“两税法”以来，我国赋税史上的又一次大改革。

“一条鞭法”，早在嘉靖、隆庆年间就开始在一些地区施行。嘉靖十年（1531）三月，御史傅汉臣曾陈请实行一条鞭法，但没有得到批准，以后在一些地区“屡行屡止”。嘉靖四十年（1561）至隆庆元年（1567），巡抚御史庞尚鹏就在浙江实行过，隆庆三年（1569）至四年（1570），海瑞在应天巡抚任内也大力推行过。当时在推行的过程中阻力不小，遭到一些大土地占有者的反对，特别是在户口和田亩没有清丈覆实的情况下，更不可能把这一制度顺利推广开来，所以才会出现所谓“屡行屡止”的现象。万历九年（1581），全国土地已经进行了清丈，这就使张居正得以在全国范围推广这一新的赋税制度。

“一条鞭法”，又称“条编法”。其具体内容大致如下：

1. 统一役法，并部分地“摊丁入地”。把原来的里甲、均徭、杂泛等项徭役合并为一，不再区别银差和力役，一律征银。一般民人不再亲自出力役，官府需要的力役，则拿钱雇人应差。向百姓征收的役银也不再像过去按照户、丁来出，而是按照丁数和地亩来出，即把丁役部分地摊到土地里征收，这就是所谓“摊丁入地”。至于丁和地各占多少比例，朝廷没有统一的规定，各地实行的情况

也不一致，有的地方以丁为主，以田为辅，采用“丁六田四”的比例；有的地方以田为主，以丁为辅，采用“丁四田六”的比例；也有采用丁田各半的比例。

2. 田赋及其他土贡方物一律征银。除在苏、松、杭、嘉、湖地区收本色赋外，其余地区的田赋一律征折色赋，即银子；以前到各地征收的土贡方物也一律“计亩征银”。

3. 以县为单位计算赋役数目。计算的原则是以原税额为基准，不得减少，然后把这些税额按一定比例分摊到土地和人丁上，即所谓“总括一州县之赋役，量地计丁”。

4. 赋役银由地方官直接征收。赋役征银，轻便易于储存、运输，不像过去交本色赋时体积大，重量多，需要由里长、粮长协助征收和运输，因而，改由地方官吏直接征收和运交国库，所以说“丁粮毕输于官”。

根据上述一条鞭法的内容，可以看出这一新的赋役制度的实行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它的主要原则既然是“量地计丁”，“计亩征银”，那么一些富户及权贵要隐产瞒丁，逃避赋役负担就比较困难了；相反的，贫苦农民“产去税存”的不合理现象也有所减轻。这就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当时已经相当尖锐的阶级矛盾。所以，张居正在清丈田亩和实行一条鞭法之后说道：“清丈事极妥当，粮不增加而轻重适均，将来国赋既易办纳，小民如获更生。”可见他是认识到新制度的推行是有利于整理财政和缓和阶级矛盾的。

第二，田赋和力役折银征纳，农民交纳银两就可免去服役，这就使封建的人身依附关系相对的削弱。这样做也比较简便，避免了贪官污吏从中巧立名目，敲诈勒索，有利于刺激农民发展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当然，事物总是一分为二的，由于我国地域广阔，经济发展不平衡，江南地区白银的流通比较普遍，一条鞭法所规定的折银征纳的办法可能比较能体现出其积极作用；相反的，在山区或偏远地带，白银的流通不那么普遍，农民手头短少银两，为了纳税，

就必须把农作物贱价出售以换取银两，反而要遭受地主商人的从中剥削，这就谈不上有什么重要的积极作用了。

第三，一条鞭法在全国推行的万历初期，新型生产关系已经出现，根据“摊丁入地”的原则，不仅少地或无地的贫苦农户可以减轻一些力役的负担，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而且城镇的工匠和商人也因为无田而得到“免差”，这就是顾炎武在《天下郡国利病书》中所说的，商贩虽有“千金之资”，但是“无垅亩之田”，就可能逃避封建政府“征求”的部分负担。顾炎武认为这是“病农”，而有利于“逐末者”（指工商业者）。实际上，从当时的社会实际来说，这正好说明一条鞭法的实行，也有利于新经济因素的进一步发展。

明中叶以后，货币经济有新的发展，白银成了交易过程中的流通手段，这使一条鞭法的实行成为可能；而一条鞭法在全国的普遍推广，反过来又促进白银的流通比以前更为普遍广泛，这方面也对商品经济的繁荣和资本主义萌芽的进一步发展产生推动作用。

当然，张居正的清丈土地以及对赋役制度的改革，没有也不可能解决封建社会的固有矛盾。一条鞭法的推行尽管有如上所说的重要意义，但也有其局限性。它没有触及封建的土地制度，只是封建王朝对广大劳动人民剥削方式的更换，作为封建社会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它仍然是为封建社会的基础服务的。随着这一制度的行之日久，又产生了新的弊端，老百姓仍然要遭受残酷的封建剥削，广大的贫苦农民依旧要在封建地主和官府的共同鞭挞、压榨之下，过着牛马不如的悲惨生活。

张居正在进行政治、经济等方面的改革时，也重视整饬军备，加强边防。嘉靖二十九年（1550），俺答军队围困北京的“庚戌之变”发生之时，他正在北京，目睹了从这一事件暴露出来的国防虚弱，军备废弛的种种弊端，内心深有感触。所以，等到他执政时，对此事仍然耿耿于怀。他曾感慨地说：“武备废弛如此，不及今图之，则衰宋之祸，殆将不远。”于是，他“殚心尽力”，决心

对边防加以一番整顿。

张居正一面精心选任驻边将领，练兵备战，修治边防要塞；同时训令诸将在边境囤积钱谷，整顿器械，开垦屯田，务必做到兵精粮足，战守有备。

在选任边将时，张居正知人善任，他所重用和信赖的一批守边将领，多是英勇善战，效忠王朝，能够为保卫边防作出重大的贡献。在蓟州一带，他任用戚继光镇守，练就守边的精兵，修筑了沿边防线的“空心敌台”，还因地制宜地练习车战战术，保卫了东起山海关，西至居庸关长城一带沿线的边防。历史家称赞戚继光镇守蓟州 16 年，“边备修饬，蓟门宴然”，深得人民的拥护和爱戴。万历十一年（1583），当戚继光移镇广东时，陈第赋诗送别，诗云：“谁把旌麾移岭表，黄童白叟哭天边。”反映了边境人民对戚继光保境安民功绩的景仰和舍不得让他离去的深情厚谊。

在辽东，张居正倚赖重用李成梁。李成梁作战能力高强，善于指挥御敌，威望甚高。在他镇守辽东期间，曾多次平息东北少数民族的进犯，保卫了东北边境的安宁。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北部的宣府、大同防线，西至延绥、宁夏一带，张居正重用王崇古，支持王崇古对俺答所部采取的安抚睦邻政策，获得了重大的成绩，使蒙汉两族人民和睦相处，通好互市，相安无事。

俺答的部落多，力量强大，历来是明朝北部边塞的劲敌。嘉靖二十九年（1550）“庚戌之役”后，明朝和俺答又发生过多次的交锋，当时大同、宣府一带的百姓深受战乱骚扰之害。隆庆四年（1570），俺答把外孙女三娘子从袄儿都司（三娘子的未婚夫）手里抢夺为妻，为了消除袄儿都司的怨恨，又将自己的孙子把汗那吉的未婚妻赏给袄尔都司[①]。这下子触犯了把汗那吉的切身利益和尊严，他在恼怒气愤之下，联络部属阿力哥等人，一起跑到大同归附

---

① 此处采用《明史纪事本末》所载史实，《明史》有关记载略有出入。

明总督王崇古。王崇古一面善意款留，另一方面派人上报朝廷，请求优抚把汉那吉等人。他的建议得到大学士高拱、张居正的赞赏，极力主张采纳王崇古的建议。于是明朝政府封把汗那吉为指挥，阿力哥为正千户。事情发生后，俺答会集各部人马，重兵压境，要求明朝遣还把汗那吉。王崇古当即派遣鲍崇德向俺答说明事情经过，并且晓以大义，劝说俺答归顺通好。当俺答得知孙儿把汗那吉归顺后受到明王朝的礼遇，“蟒衣貂帽，驰马从容”，内心十分喜悦，便对鲍崇德说：“汉人能成全我的孙儿，我愿意结盟通好，世世归属，决无二心。明朝的叛臣，我必定遣还，信守不渝。”事后果然把因谋叛不成，外逃归附俺答的赵全等九个叛臣，捆绑送交明朝处置，用以表示归附明朝的诚意，从此蒙汉双方遂定盟、通贡，并设立茶马市互相交易，明朝封赐俺答为“顺义王”。

当时朝廷有一部分官僚反对和俺答设市贸易，说这是媾和示弱。但是张居正力排众议，坚持正确的主张。他据理力争，反驳说：“让俺答入贡通好，开设边境市场，使边民互通有无；限立期限，指定地点，严加管束，这不但没有坏处，反可使边境安定，屯田耕牧，阻止塞外其他部落的侵扰。这样每年可以节省调援边塞的大批粮食，有什么不好呢？”

由于张居正的大力支持，协同筹划，王崇古在边塞得以顺利执行睦邻政策，在大同、宣府附近设市贸易。当时规定每年限期一月，蒙族人民可以用金银、牛马、皮毛和汉族人民交换绸缎、布匹、铁锅、铁釜等物品。双方各派军队驻守保护，从此边境相安无事。据《明史》记载：东起延永，西抵嘉峪关的边境千里防线，“军民乐业，不用兵革，岁省什七”。

俺答在万历十年（1582）去世，但是三娘子一向主张和明朝交好，并且为蒙汉两族人民的长期和睦相处尽了毕生的力量，为了答谢她的友好情谊，明朝政府封她为“忠顺夫人”。

除此之外，张居正为了发展农业生产，还注意兴修水利，消除黄河水患。嘉靖、万历年间，黄淮“横流四溢”，经年不治。每当

洪水泛滥，田园、房屋尽毁，人民颠沛流离，遭殃受苦，农业生产也受到严重破坏。万历五年（1577），黄河又在崔镇缺口，河水四溢，淤塞清河口，影响淮河水向南倾泻，冲坏了高堰，湖堤大坏，使高邮、宝应等县全被洪水淹没，成了一片汪洋。当时负责治河的河漕尚书吴桂芳主张疏濬黄河故道，而总河都御史傅希挚则主张堵塞决口，"束水归漕"。两人主张不一，意见不合，治河工程迁延不决。第二年夏天，张居正起用治河行家潘季训，委任他当都御史兼工部左侍郎，负责治河。

潘季训字时良，浙江乌程人，是当时著名的治理黄河专家，有着多次的治河经验。他经过一番实地勘察，结合历年治河的实践经验，决定改变过去为保住运河河道而消极治黄的错误做法，提出了治理黄河，保护运河，同时治好淮河的积极治河方针。他认为这样才能够保障"民生运道两便"，也即通过治黄，既保证运河漕运畅通，又不使黄河下游人民遭受河水泛滥的灾害。为此，他采用的办法是堵塞决口，加固堤防，"束水归漕"，使黄、淮水流汇合成为急流，借以冲刷河水夹带的泥沙入海，黄河下游也就不致因泥沙淤塞而造成水患。

张居正采纳潘季训的合理规划，排除他人的非议，充分信任和支持潘季训。历经二年，治黄取得良好的效果，做到了"两河归正，沙刷水深，海口大辟，田庐尽复，流移归业。"水患的遏制，使黄、淮流域的人民得以安居乐业，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张居正执政期间，所进行的政治改革是多方面的，改革的目的在于维护明朝封建统治，就像他自己所说的："务在强公室，杜私门"。当然，改革在客观上对推动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环境，也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张居正在推行政治改革时，也并不是一帆风顺，因为一些改革措施触犯了权贵和地主豪绅的利益，遭到他们的反对。

万历五年（1577）秋，张居正的父亲病殁，按照封建礼教的

惯例，他必须离职居丧守孝三年。当时万历皇帝年轻，经验不足，国家政务繁忙，百废待举；更重要的是张居正本人也不甘心因守孝的事，中断谋划已久的政治改革。于是，由皇帝出面，下诏书挽留，说是公务需要，不必离职守孝，这在当时称为“夺情”。这一来，一些反对改革的政敌如吴中行、赵用贤之流，便以此为口实，趁机群起而攻之。他们打出维护封建礼制的幌子，指责张居正贪恋利禄，说“夺情”是违背“伦理纲常”，要朝廷罢免张居正的官职。张居正有宦官冯保和皇太后的支持，最后还是由万历皇帝做出裁决，斥责吴中行等是“借纲常之论，肆为排挤”，并把这伙反对派惩处了结。反对派的气焰暂时煞住了，但斗争并没有止息。张居正是个有识见的政治家，这一点他心中明白。他曾对朋友说过：“几年来结怨于天下不少，那些奸夫恶党，有的明里排挤，有的暗中教唆，没有一天不是在打我的主意。”

由于他的坚定决心和坚强的意志，改革得以贯彻执行，并取得一定的成效，也得到后来史家的高度评价。谷应泰撰写的《明史纪事本末》，称颂张居正的改革使“海内肃清，边境安全”，说万历初年，太仓的积粟可支用十年，国库的钱财多达四百余万，“一时治绩炳然”。

但是，明朝已经是中国封建社会的衰老时期，而万历时代又是处于明朝的后期，地主阶级的统治日趋反动、没落，封建的生产关系日益腐朽，严重地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统治阶级不愿意，也不可能改弦易辙，做任何大的改革。所以，张居正在政治上的励精图治，虽然在短期内缓和了社会矛盾，延缓了政治危机的爆发，但终究挽救不了必然走向灭亡的明王朝封建统治。张居正生前就因为推行改革而受到多方阻挠和非议，万历十年（1582），在他死后不久、便又遭到反对派的诬陷，结果被革除封号，抄没家产。他的长子张敬修被逼自杀，次子张嗣修和其他几个孙儿被发配到边远地区充军。他执政十年所进行的一些改革，便像皂沫一样地幻灭，明王朝也从此一蹶不振，一天天走向没落的深渊！

三、“大户张机为生，小户趁织为活”

——嘉靖、万历时期新经济因素的出现

明代著名的小说家冯梦龙在小说集《醒世恒言》一书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说的是嘉靖年间吴江县盛泽镇机户施复发家的经过，书中说：

> 〔施复〕夫妻两口，别无男女。家中开张绸机，每年养几筐蚕儿，妻络夫织，甚好过活。……施复是个小户儿，本钱少，织得三四匹，便去上市出脱。……
>
> 那施复一来蚕种拣得好，二来有些时运。凡养的蚕，并无一个绵茧；缫下丝来，细圆匀紧，洁净光莹，再没一根粗节不均的。每筐蚕，又比别家分外多缫出许多丝来。照常织下的绸拿上市去，人看时光彩润泽，都增价竞买，比往常每匹平添钱多银子。因有这些顺溜，几年间，就增上三四张绸机，家中颇颇饶裕。……
>
> 且说施复是年蚕丝利息比别年更多几倍，欲要又添张机儿，怎奈家中窄隘，摆不下机床。大凡人时运到来，自然诸事遇巧。施复刚愁无处安放机床，恰好间壁邻家住着两间小房，连年因蚕桑失利，嫌道住居风水不好，急切要把来出脱，正凑了施复之便。……〔施复〕夫妻依旧省吃俭用，昼夜营运，不上十年，就长有数千金家事。又买了左近一所大房居住，开起三四十张绸机，又讨几房家人小厮，把个家业收拾得十分完美。

文学艺术是社会现实的反映。这个故事正生动具体地描绘了明代中期以后，社会经济生活发生了变化的新气象。施复夫妻发家致

富的故事，就是当时丝织业生产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鲜明写照。小说既反映了机户对商业资本的依赖，又写出了生产经营过程中作为小商品生产者的机户的不断分化：有的因亏损而失败了；有的就像施复那样，赢利日多，不断扩充机房，增添织机，雇佣众多人手从事劳动，从小商品生产者发展成为以剥削佣工为生的工场主。这时他们所经营的生产，已经从简单的商品生产，变成了纯粹以市场为导向的商品生产，从而获利更多，生产规模日益扩大。

如果说小说里的施复还不是真有其人，实有其事，那么明人张瀚在《松窗梦语》一书记叙其先祖发家致富的故事，就是这一类小商品生产者发展为工场主的典型事例。张瀚记载说，他的先祖张毅庵，经营酿酒业失败，成化末年，改营丝织业。先是购织机一张，“织诸色纻币”[①]，因织工精良，畅销获利，不到二十天，又追加资本，增添织机一张，获利更多，后来逐渐扩充营业，织机增至二十余张，生意日益兴隆，“家业大饶”。以后的四位先祖继承家业，“各富至数万金”。张家拥有二十多张织机，如果是比较复杂的花机，每机须用三名工人，必须雇佣六十多人，由此可见其生产已经具备相当规模。当时类似这样的机户，并不是偶然出现的个别现象，在江南地区是相当普遍的，尤其是苏、杭两地更是繁盛。如苏州“郡城之东，皆习机业”。而一些以经营纺织业著名的市镇如振泽镇、濮院、王江泾、双林等地，居民多半从事纺织业谋生，史称他们“以机为田，以梭为耒”。

随着生产的发展，机户之间的竞争日趋剧烈，出现了两极分化。有的破产而失去生产资料，陷于贫困，成为以出卖劳动力为生的雇佣工人。加上农村的破产农民，雇佣关系便普遍出现，反映了丝织业生产关系的重大变化。当时一些丝织业发达的城镇，涌现出数以千计的织工，他们一无所有，依靠出卖劳力为生。他们和机户的关系是“机户出资，机工出力，相依为命”。工人受雇于机户，

---

① 纻币：各种粗布和丝织物。纻，纻麻织成的粗布。币，同帛。

"日取分金"，一天没活干，全家就得挨饿。他们可以自由选择雇主，到工钱比较高的机户家受雇，但是生产条件十分恶劣，在"老屋将压"的场所操作，日以继夜地劳动，忍受着工场主的残酷剥削，"朝不谋夕，得业则生，失业则死"，生活非常艰苦。

嘉靖、万历年间，除丝织业出现了这种新型生产关系的萌芽之外，其他如采矿、制瓷、榨油……等行业也都存在类似情况。如云南的采矿业，硐头（采矿主）握有资本，向政府或私人租得矿山，就可雇佣"义夫"（一无所有的工人）开矿。工人分别从事开掘、取矿、炼矿、造碳等工作。劳动产品大半归硐头所占有，众多的工人只能取得产品的四分之一共同摊分，作为劳动报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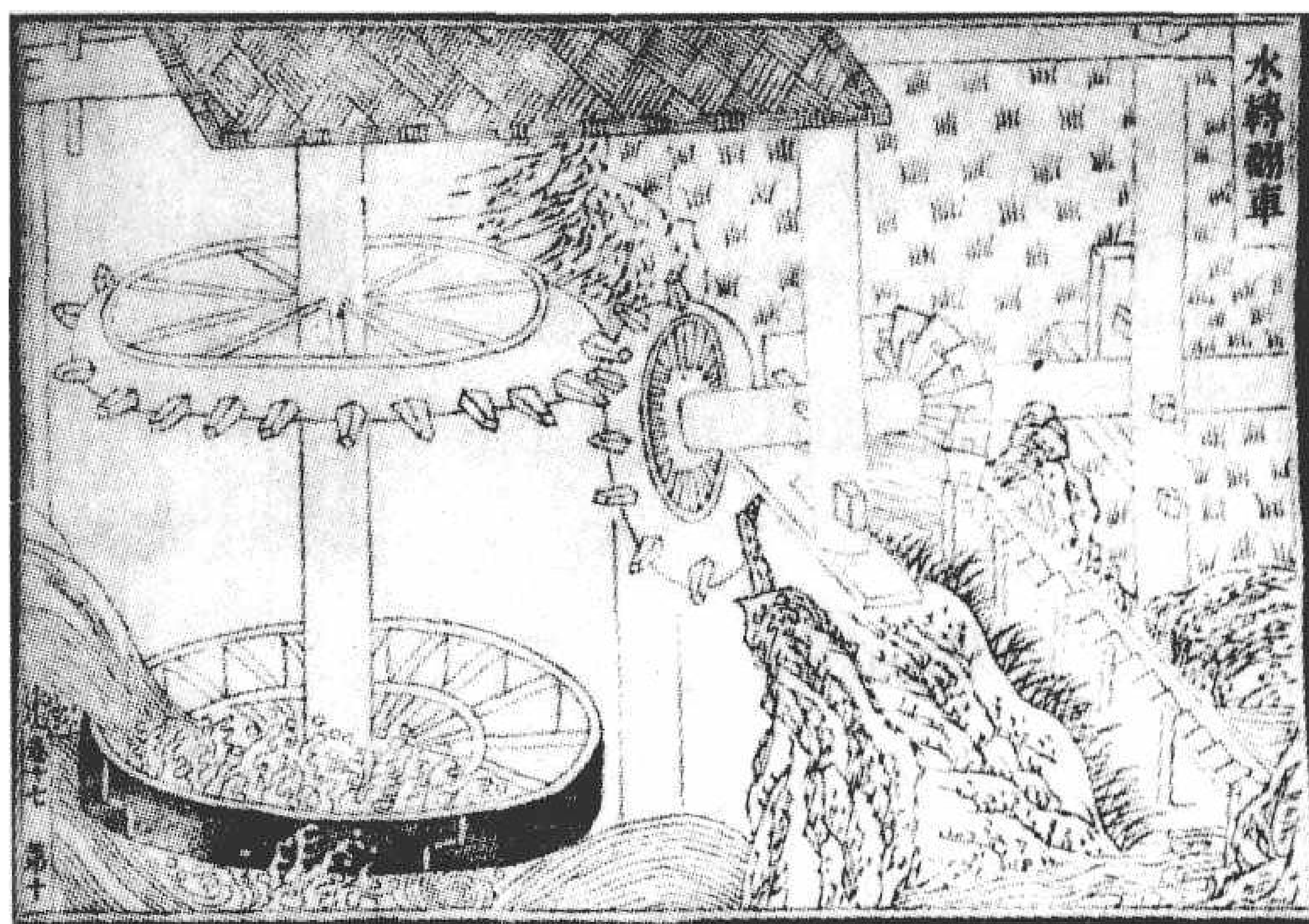
在制瓷业方面，这种新型的经营方式在民窑的生产和管理中表现得更为明显。明代景德镇的瓷窑最为发达，中后期以后，除官窑之外，民窑多至二三百座，不仅数量多，而且规模大，生产快，产量也多，招徕四方商人从事贸易。当地著名的窑户有崔公窑、周窑等等。邻近各县的佣工纷纷到此谋生，即所谓"四方远近，挟其技能以食力者，莫不趋之如鹜"。这些陶工和窑户的关系纯属按时支付佣值的雇佣关系。

由此可见，明代的嘉、万年间，在个体经济的汪洋大海之中，已经在少数地区，特别是沿江沿海地域的一些手工业中，零星地出现了新型生产关系的萌芽，而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的出现，正是封建社会内部生产力的增长，商品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必然结果。

明朝初年，统治者为了稳定和巩固封建政权，采取了"休养生息"、"轻徭薄赋"的政策以缓和阶级矛盾，促进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如限制民间蓄养奴婢，允许奴婢"从良"，兴修水利，奖励垦荒，推广桑棉种植，减轻商税和赋役剥削等，从而促进了生产的不断发展，社会经济日趋繁荣。

表现在农业生产方面，一方面是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有了明显的进步，重要农具如锯镰、镰刀、风车、筒车等的使用比过去更为普遍、广泛，而且出现了一些新农具，如耘荡、秋马以及水力翻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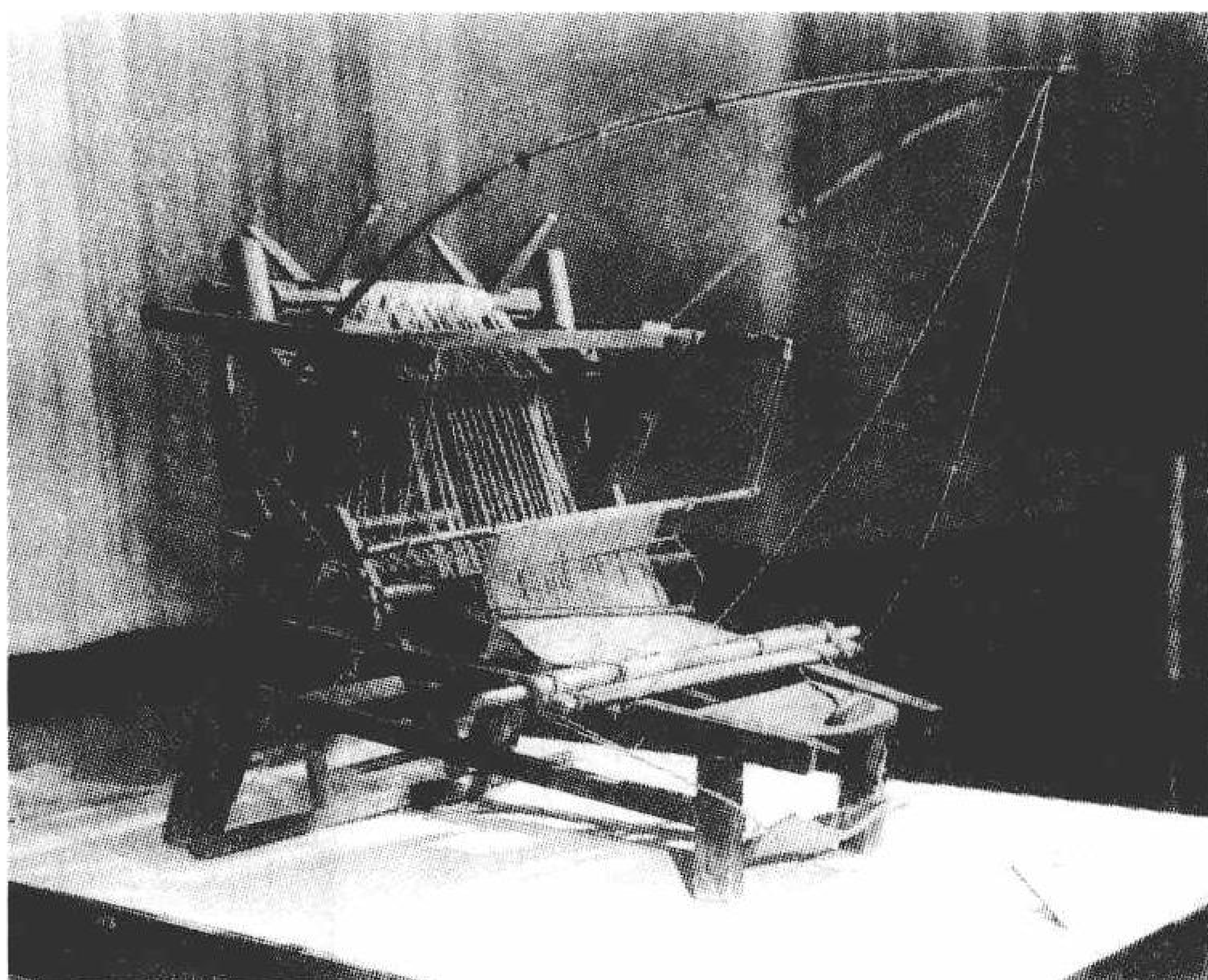
等，做到省力而功倍。同时，能用各种方法积肥，并根据不同土壤施肥，甚而已经懂得改良土壤，变瘠地为良田，使农业生产迅速发展起来。另一方面是农作物种植品种增多，粮食产量有较大的增长。据宋应星《天工开物》记载，当时农民种植的粮食品种，除稻谷为主要作物之外，还种植大、小麦以及黍、稷等作物。粮食产量高产区除江浙之外，湖广也是重要的高产区，流传的民谚“湖广熟，天下足”就是最生动的写照。此外，闽、广一带，有的每年亩产收三四石，多者收到八石，更重要的是由于粮食产量的提高，一部分土地和劳力便有可能从事于经济作物的种植，使农业经济中商品生产进一步加强。明中叶以后，经济作物的种植在平原和山区都有较大的发展，如桑、棉、茶、蔗、果树、染料作物（兰、靛、红花等）以及油料作物（胡麻、桐子、黄豆、莱服子等）的种植面相当广。就棉花而论，当时种植已十分普遍，全国各地有不少高产区，如江花出楚中，北花出畿辅（今河北）、山东，浙花出余姚，上海、嘉定等地则种植木棉。而制糖原料所需的甘蔗则以闽广两地为主，福建“种蔗皆漳南人，遍山谷”；广东东莞一带“白紫二蔗，动连千顷”。由于气候、土壤等自然条件的不同，经济作物的种植出现不同地域、不同品种的社会分工。这更有利于总结经验，改进生产技术，改良工具，推动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



《农政全书》记载的水转翻车图

当时经济作物的种植，不仅在交通便利的沿海或河川的三角洲地带发展较快，而且在经济比较落后的山区，随着生产的发展，也日益发达，而这些产品（如药材，菌类食物，香料等）又大部分作为手工业原料或人民的生活必需品通过市场出卖。因此，在某些

山区，生产曾出现商品性较明显的特点，这促进了农产品加工和冶炼工业的发达，增加了孕育新型生产关系萌芽的可能性。



明代腰机

在手工业生产方面，也出现了新工具，改良的新技术，新增添的产品。如纺织业，花机、腰机、轧棉工具搅车等已广泛使用。其中搅车又发明了“句容式”，一人工效可抵四人；“太仓式”，两人可抵八人。纺线用的纺车，据《天工开物》记述，凡熟练的纺工，可“一手握二管，纺于铤上”，有的可用脚车，能够提高工效三倍。此外，织机则有福建改良的“改机”。

陶瓷业的生产技术，在制作、上釉、调色、绘画等各项工艺，都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手艺精巧，产品绚丽夺目，有所谓“斗彩”、“逗彩”瓷器。特别是江西浮梁景德镇的瓷器，驰名中外。这里集中大量民窑和官窑，生产规模巨大，“万杵之声殷地，火光烛天”，因之，当时人们戏称景德镇为“四时雷电镇”，可见其生产场面的壮观。



明代青花云龙纹扁瓶

明代的造纸业也相当发达，产地广，品类繁多，有浙江常山的榜纸、上虞的大笺纸、铅山的奏本纸、临川的小笺纸等。而应用最广的是竹纸，以福建的顺昌出产最多，史称“独专其盛”。安徽生产的各种宣纸，更是闻名天下，为书画家所喜用。

和造纸业相联系的是印刷业的改进。明代的印刷技术，除木活

字外，铜、铅字的使用已比较普遍。当时陕西有“铸铜板印票”的记载。弘治初年，江苏无锡县印书业者华燧用铜活字大量印书，板心下方注明“会通馆活字铜板印”字样。在万历时期，除了四色套印之外，又有“拱花”、“饾板”的套印方法，印刷品更为精美雅致，即所谓“五色缤纷，烂然夺目”，深为人民所喜爱。

除上述几种行业之外，其他如制糖、酿酒、制盐、冶炼、造船、建筑等各种行业，无论是在工具、技术水平或生产产量方面，都有相当程度的提高，充分体现了劳动人民的智慧和才能，反映了社会物质生产的繁荣发达；同时也显示出手工业生产形态内部的变化，即手工业日益脱离开农业而独立，由农民经济中日益分离出新式手工业，家庭手工业亦日益变为独立手工业，最终导致新型生产关系的萌芽。

生产的发展，工农业的进一步分工，为封建社会内部商品经济的繁荣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其主要标志之一，就是这一时期国内大小市场与商品流通扩大，城镇人口增多，而且繁荣昌盛。早在十五六世纪前后，中国各地的大小市场已是星罗棋布，茁壮成长。但是在早期阶段，规模一般不大，只为农民相互交易而已。随着生产的发展，工农业产品增多，原以自然经济为主体的定期圩集、庙会等，便改变了它的内容，除了农产品的相互交换之外，还有商人、手工业者参加，规模也扩大了。如福建清流的樊公会，每到庙会期间，来自京、浙、江、广各处的客商，运载各色土货，“集县贸易，周月方散”。此外还出现各种专业性的圩集，如棉花市集、布市、丝墟等。有的市集则由临时的、定期的集市逐步发展成为大规模的工商业市镇，特别是在交通方便的长江流域和沿海地区。颇具典型的是长江中游的刘家隔，开始时居民只有十数家，到正统年间，人口增多，而且户籍当中从事经商的户口数以万计，终于发展成为商业重镇。又如以丝织业发达闻名的吴县盛泽镇，原先只是个普通的村落，到嘉靖四十年（1561），已有“居民百家”，明后期发展至“两岸丝绸牙行，约有千百余家”。

市镇之外，在工商业发达的基础上还出现了较大的城市。大的城市在“两京、江、浙、闽、广诸省”，其次是苏州、松江、淮阴、扬州诸府，此外，著名的都市还有临清、济宁、仪真、芜湖等州县以及瓜州、景德镇诸镇。这些通都大邑，都是商业繁荣的重镇，集中各地物产、各类的商品，招徕四面八方的大小商贩，进行各种贸易。如浙江的杭州，地当水陆要冲，百货汇集，城市中街巷绵亘数十里，市上熙来攘往，摩肩接踵，热闹异常；湖北的汉口，也是“五方杂处，商贾辐辏”，都是以经商贸易为业。当时在全国形成了各类商品的贸易中心，如前面所提到的松江和苏州、杭州，江西景德镇，分别为棉布、丝绸、瓷器的生产和销售中心。其他如江西的赣州、江苏常熟，盛产粮食，行销各地；福建的漳州、泉州两地和广东的广州，出产的糖也是“商贩四方贩卖”。大都会的繁荣兴盛和新城镇的兴起，促使城镇居民大量参加工商业活动，有的从事手工业生产，有的则经商贩卖商品。这是明代中后期城市经济发展的新气象，表明了这一时期商品经济的繁荣发达。

明中叶以后，由于商品经济不断发展，国内市场繁荣，沿海商民越来越强烈地要求开放对外贸易。嘉靖年间，统治阶级内部曾发生反对“海禁”的斗争，但因当时倭寇在沿海作乱，禁令没有撤销。隆庆年间，福建巡抚都御史涂泽民“请开海禁，准贩东西二洋”，于是，明政府撤除不准贩洋的禁令，沿海人民纷纷扬帆载运货物到海外通商贸易，对外贸易所获得的钱币每年有数十万，封建政府也从中抽税得利。当时海禁的命令虽非完全撤销，但大势所趋，再也不可能像早期那样，禁得片板不许下海。对外贸易利润高，商人们“惟利是视，走死地如鹜”，因此通商海外的人数与日俱增。当时主要的对外贸易地区是南洋群岛诸国和东洋的日本，有的远至亚、非两洲的某些地区。行销海外的物产除金银器、生丝、绸缎、瓷器、药材之外，还包括果品、糖、纸乃至漆器、纱绢等等。

对外贸易的开展，更加刺激和推动国内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

展，同时对外贸易所输入的白银增多，特别是对日本、吕宋的贸易，因为外国人多半用银钱交易货物，所以船舶交易归来，满载白银，这也促使白银在国内逐渐变为流通的货币。万历九年（1581），张居正在全国推行一条鞭法，赋役以白银折纳，使白银的使用更为普遍，成为主要的交换手段，这也反映了封建社会后期社会经济生活的新特点。

综上所述，明代自嘉靖、万历年间以来，商品生产和交换已相当发达，新型生产关系的萌芽正是在这一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尽管在开始之时，它还是稀疏的，散见于个别行业、个别地区之中，但作为新生的事物，它最具生命力，必将冲破封建政府的压迫和行会势力的束缚，不断向前发展。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的出现，改变了封建统治制度的社会结构，开始动摇封建统治的基础。

四、风起云涌的“城市民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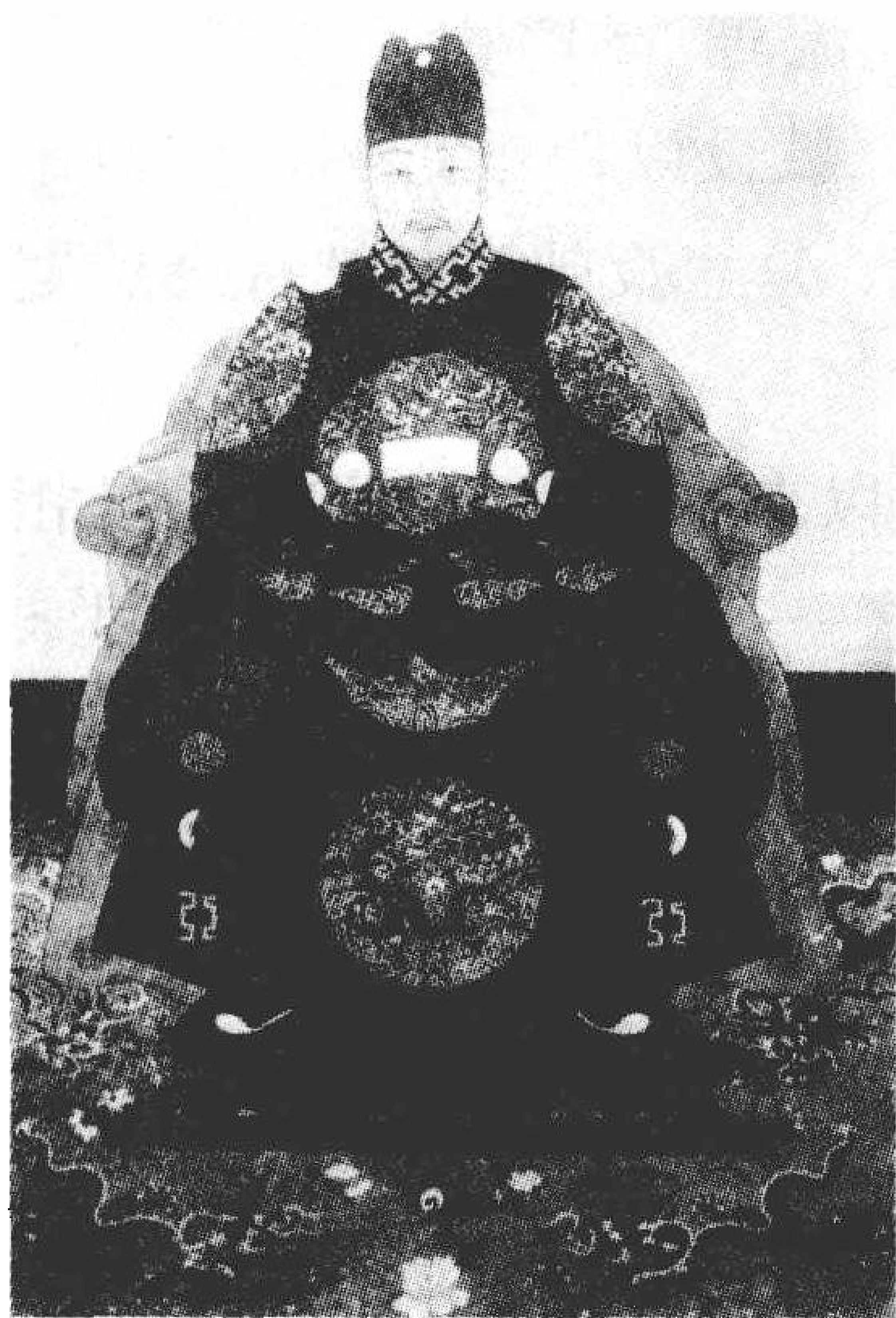
——城镇人民反矿监税使的斗争

（一）贪财好货的明神宗

嘉靖（1522—1566）以来，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都市繁荣，商业发达。白银的大量输入和普遍使用，更加刺激了封建统治者贪婪的欲望，加重了对人民的敲诈勒索。神宗朱翊钧贪财好货成癖，生活奢侈糜烂，是统治阶级残酷掠夺工商业者的典型代表。

神宗即位初年，张居正任内阁首辅，深得皇太后的支持，因之权重位隆。朱翊钧当初还只是个十龄幼主，对张居正颇存敬畏之心，凡事言听计从，在生活上也能够听从张居正的诤言规劝。如万历五年（1577），神宗下诏欲重新修饰慈庆、慈宁两宫，张居正立即谏阻，说：“两宫在万历二年才建成，依然壮丽如故，不必更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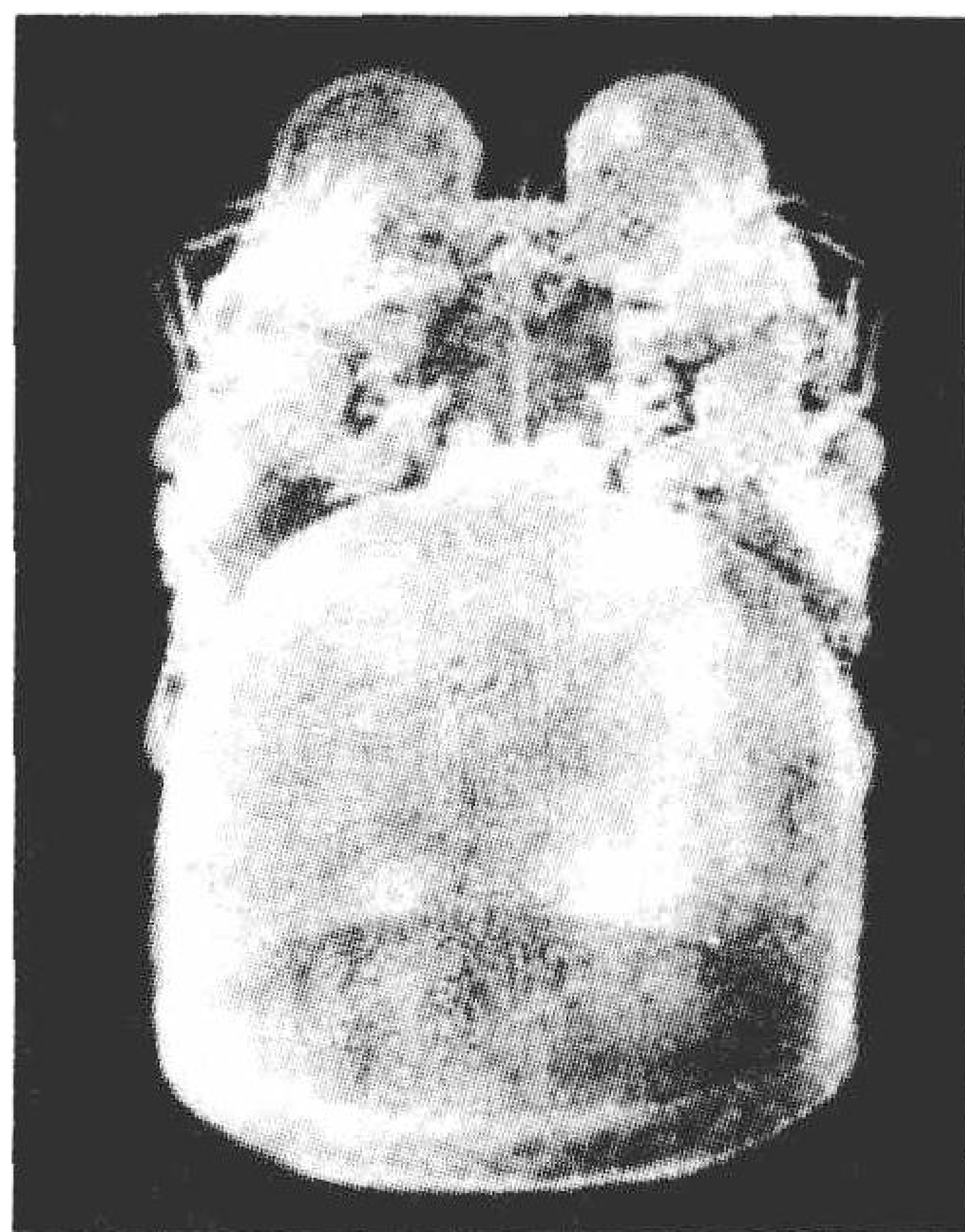
藻饰，请下令停止改建。”神宗欣然同意。万历九年（1581），因为大江南北闹旱灾，河南发生水灾，张居正向神宗进谏说，皇上应量入为出，注意节约，“如宫费服御，可减者减之，赏赉可裁者裁之。”神宗立即答应说：“是的，现在宫费都已节省，也不再滥施赏赐了。”



明神宗朱翊钧像

但是，万历十年（1582），张居正去世，这时神宗已经20岁，他信任太监张诚，又宠爱郑贵妃，生活上日趋腐化。他拼命地追求财货，对人民施加残酷的剥削和压榨。万历六年（1578）后，新增加的皇庄田额，在南直隶（相当于今江苏、安徽）长江两岸，占地267顷，在顺天府（相当于今北京地区）占地21 000余顷。

在宫中，神宗过着荒淫无耻的生活。他是个十足的酒色之徒，后宫美女数以千计，日夜饮酒纵乐，吃醉了就发酒疯，稍不顺心，就要杀人。万历十七年（1589），有个官员名叫洛于仁的，写了一篇《酒色财气四箴》的文章，献给神宗皇帝，劝他不要耽迷酒色，贪财尚气。神宗读罢，不但毫无悔改之意，盛怒之下，反而把洛于仁贬斥为民；而他自己照样纵情声色，“每夕必饮，每饮必醉，每醉必怒，左右一言稍违，辄毙杖下。”宫中供他玩赏的器物，尽是奇巧之器，日新月异。



万历皇帝的金冠

神宗的奢侈浪费也是十分惊人的。皇长子及诸王“册封冠婚”，挥霍白银

934 万两，而袍服之费另拨 270 余万两。有一次，仅采办珠宝，就花费白银 2 400 万两，而宫廷所用脂粉费高达 40 万两，年例织造龙袍料多达 15 万匹。此外，他还挖空心思向朝廷各部勒索钱财，如皇女生，诏户部、光禄寺各进银十万两；公主下嫁，宣索至数 10 万两。

神宗不仅在生前尽情享乐，还想死后享用生前的一切，永远享福，于是早在万历十一年（1583），就带领文武官员、术士、钦天监，到京郊天寿山明皇陵一带寻找所谓“吉壤”，筹划营建陵墓，于第二年便动工建陵，当时他才 21 岁。

为了建造定陵（即神宗的陵墓），大约用了 6 年时间，驱使无数的军匠、民工，日夜紧张劳动。据记载，每天役使军匠、民工多达 3 万余人，共耗费白银 800 余万两，相当于万历初年两年的全国田赋收入，约折合当时一千万贫苦农民一年的口粮！而建陵期间，工匠、民夫中的老弱饥苦者，不胜繁重的劳累，饿死、病死、累死者不计其数，惨不忍睹。

朱翊钧的腐朽昏庸，还表现在他深居简出，对朝政万事不理。群臣的奏疏，凡不合他的心意，一概“留中”（留在宫中），不批不发。他在位 48 年，却有 20 多年不召对臣僚共议朝政。大臣的奏章，皇帝的谕旨，全靠内侍传达，君臣之间就像隔堵墙，难得见一次面。尤其荒唐的是六卿及府州县的官职，竟然听任长期缺员不补。按明朝旧制，给事中 50 余员，御史百余员，但万历朝却是六科给事中只有 4 人，十三道御史只有 5 人，因之一人而兼领数职。后来甚至连内阁也只有方从哲一人。方从哲请添置阁员，神宗认为一人足办，不予增置。

朝政不理，缺员不补，由此可见万历朝吏治的败坏和官僚机构的废弛。不但如此，神宗还是一个“以金钱珠玉为命脉”的财迷，醉心于“括取币帛”，勒索珍宝。为了满足其穷奢极侈的欲望，从万历二十四年（1596），他便开始派出大批亲信宦官，分赴全国各地充当矿监税使，肆意搜括民脂民膏。这班走狗亲信，有的专管织

造，有的监督开矿，有的则巧立名目，强征各项税收，敲诈民财，采办各色珍宝。

矿监税使以贡献皇帝为名，依仗权势，为非作歹，从中贪赃渔利。明神宗对这班爪牙又是百般宠信，给予专折奏事的权力，让他们充当耳目，听其诬陷告密。有的甚至勾结流氓恶棍、土豪劣绅，狼狈为奸，咆哮公堂。这不但使人民惨遭蹂躏，连地方官府有时也蒙受其害，敢怒而不敢言。

税使为了多刮钱财，关卡林立，名目繁多，凡舟车、庐舍、米、麦、菽粟、鸡、豚、牛、马、骡、驴……没有一样不纳税，而官吏、农工也都成了纳税的对象。当时派出的税使，遍及一百六十多个州县，一年所得银钱数以千万计，搞得人民“百用乏绝”，“十室九空”。

矿监为害，比税使更甚。他们可以借口开矿，随意诬陷，凡是民间田园屋宇，都可指为矿穴，进行抄家毁屋，或者挖墓盗尸。这班走狗只知财利之多寡，不问百姓的死活，名为征敛，实际上是明火执仗地公开掠夺。所以，万历二十八年（1600），凤阳巡抚李三才不得不上书请求停止矿税，他在奏疏中申诉说：“自矿税繁兴，万民失业。……征榷之使，急于星火；搜括之令，密如牛毛。……上下相争，惟利是闻。”他告诫万历皇帝要吸取历史上“官逼民反”的教训，对百姓的疾苦，不要“休戚不关，威力是恁”，否则人民群众被劫夺到穷困不堪的地步，势必要揭竿反抗！但是李三才的这一番慷慨陈词，神宗却置若罔闻，不加理睬。后来又有礼部侍郎冯琦再次上书劝谏，公开揭露矿监税使假公济私、鱼肉百姓的种种罪恶勾当，要神宗醒悟过来，不要再受群小愚弄。奏疏送上去后，仍然落个“留中”不报，就像石沉大海，毫无反响。

万历朝的矿监遍及山西、两浙、陕西、山东、福建、云南、四川、广东、湖广等地区。矿务之外，天津有店租，广州有珠榷，两淮有盐税，浙江有市舶，成都有茶盐，湖口、长沙有船税，荆州有店税，此外又有所谓商税、油、布杂税。由此可见当时矿监足迹遍

及全国各主要矿区，税使则控制着各行各业以及各个主要商业都市和港口。这种残暴的苛征重敛和肆无忌惮的掠夺侵占，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也严重地摧残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破坏了商业的流通贸易，因此也就直接损害了商人、手工业者以及工场主和其他阶层人民的利益，驱使城镇人民纷纷起来反抗，于是在全国范围内，他们掀起了多次波澜壮阔的群众性反对封建压榨的斗争风暴。

（二）城镇人民反矿监税使的斗争

封建时代，“官逼民反”，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斗争。矿监和税使对人民穷凶极恶的欺压和榨取，引起各地城镇人民的强烈不满，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终于铤而走险，群起反抗。

万历二十七年（1599）四月，山东临清人民最先爆发反对税使马堂的斗争。原来，临清地区规定：杂粮十石以下，以及小本生意不予抽税。但马堂等一伙却一反常例，凡肩挑背负，贩卖米、豆等小本生意的尽行抽税；甚至连农夫村妇，以斗粟、尺布相交易者，也被抢夺，稍不服从，便没收财物，拘捕剃发，充当苦役。这一来，搞得肩挑贩卖的小商贩都不敢进城，远近罢市，从而使临清城居民度日十分困难。这时候，商贩王朝佐逼于义愤，率领群众到税署衙门，求见马堂申诉。马堂目睹民众群情激愤，畏惧不敢露面，暗中则指使弓箭手射伤群众多人。这更激发了群众的愤怒和不满，于是群起冲向衙门，当场打伤马堂的爪牙多人，并放火焚烧税署。马堂在守备王炀的护卫下，才保住一条狗命。事件发生后，官府对群众施行镇压，王朝佐为了保护群众免受迫害，大义凛然地挺身而出，承担了全部责任，英勇就义。

同一年，在湖广荆州地区也发生了数千群众抗议税使陈奉入境征税的斗争。愤怒的民众蜂拥冲入税署，抛砖击石，迫使陈奉抱头鼠窜。

次年，陈奉贼心不死，再到湖广征税，纵容其爪牙对当地官民、商贾之家，百般诈骗，恐吓勒索，如不能满足其贪婪的欲望，

就破门而入，穿堂入室，肆意掳掠；特别是在武昌地区，更是作恶多端，公然“直入民家，奸淫妇女，或掠入税监署中”。因此再次激起民变，数万受害人民汇成一股洪流，包围了陈奉的公署，呼声动地，誓死必杀陈奉。陈奉见势不妙，只身从后门逃出，藏匿在楚王府中。愤怒的群众火烧官署，抓住为虎作伥的爪牙陈文登等16人，捆缚其手足，把他们投入滔滔的长江激流。这场斗争持续至万历二十九年（1601）的四月。群众斗争的威力迫使朝廷的使臣不敢入境，后来陈奉终于灰溜溜地被撤回北京。

继湖广人民反税使陈奉的斗争之后，万历二十九年，在江南著名的丝织业城市苏州，也爆发了以织工葛贤为首的苏州人民反对税使孙隆的斗争风暴。这一次的斗争声势浩大，规模宏伟，组织严密，是明朝末年最卓越的一次反矿监、税使的斗争。

苏州既是丝织业中心，又是繁华的商业重镇。西城是商业区，店铺林立；东城是丝织业集中地。这里汇集了数以千计的手工业工人，生产出各色各样绚丽夺目的丝绸织品，客商云集，交易兴隆。都市的繁华，使贪婪的统治阶级为之眼红手痒，派来了以孙隆为首的税使，对人民进行苛重的征税和勒索。孙隆本是苏、杭等地提监织造兼管税收的宦官，他到苏州后，秉承皇帝老子的旨意，依仗官势，到处设立税所，强行征税。原先定例，“只榷行商，不征坐贾”。但是，税署的吏卒勾结当地流氓地痞，擅自加征，他们强要机户每张织机交税银三钱，新织的缯帛，每匹纳银三分，才允许出售；又分别在水陆要冲设置关卡，滥征过往商税，搞得商贩日渐稀少，机户有的改行、有的关闭，众多的机工因而失业，一些贫民谋生无路。加上这年苏州发生水灾，农业歉收，人民忍饥挨饿，生活尤其困苦。当时流传着一首民谣唱道：“四月水杀麦，五月水杀禾，茫茫阡陌殚为河。杀禾杀麦犹自可，更有税官来杀我。”

天灾加上人祸，使百姓备受煎熬，走投无路。人们胸中汹涌的怒潮，就像决堤的洪水，终于冲破反动派的束缚，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反抗斗争。

万历二十九年六月初三日，织工葛贤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满怀义愤，振臂高呼："宁可拼死，不杀恶棍，不逐孙隆，誓不罢休！"各阶层市民闻风纷纷响应，立即汇聚了2 000多人。葛贤把群众分别组成六队，每队各有一人领头，以摇芭蕉扇为号，指挥前进。队伍从玄妙观出发，一路浩浩荡荡冲向税署，真是"千人奋挺出，万人夹道看"，盛况空前，民情汹汹。那些平日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的恶棍地痞，这时成了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税使孙隆的参随黄建节被愤怒的群众用乱石打死；六七个爪牙被缚住扔进河里；恶棍汤莘的家也被放火烧毁；税署被团团围住。次日，孙隆狼狈地改易便服，爬后墙逃遁，其他府县卫所"缩首杜门"，惊慌失措。

暴动的群众纪律严明，不掠一物，不取一钱，他们的斗争目标明确，"只破起衅之家，不及无辜一人"。因此，地方政府不得不拘捕恶棍汤莘以平民愤。

在全国各地反矿监税使的斗争怒潮中，在东南沿海对外贸易的重要商港——福建漳州月港，也爆发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反税监高寀的斗争。

漳州月港，又名月泉港，位于今福建省龙海县石码镇的西南部。这里港湾曲折，航道畅通，明中叶以后，随着私人海上贸易的发展，逐渐发展成为东南沿海的对外通商口岸，也是私人海商进行走私贸易的重要港口。据记载，正德以后，"月港豪民多造巨舶向外洋交易"。这些海商每次出海，运载杂物土产出售，获取暴利，满载而归，发家致富。所以，明朝政府虽然严格实行海禁，违者甚而处以死刑，但是，仍然禁止不了。到嘉靖时，漳州月港反而是家家造过洋大船，往来暹逻、佛郎机诸国，通易货物。走私船队在海外和番舶贩卖方物，往来海上，络绎不绝。当时广州的商船为了逃避商税，也纷纷停泊于月港，更促进了月港市面的繁荣，一时人烟辐辏，商贾咸聚，成为闽南大镇。

隆庆年间，明穆宗放宽海禁，准许海商贩卖于东西洋，月港变为对外开放的商港，外国商船靠岸停泊从事贸易的比以前更盛，有

时船舶多至100多艘，船大者宽三丈五尺，长十余丈。万历二十一年（1593），有船队从吕宋回港，一次就有24艘，可见当时商船队规模的庞大。当时漳州的海商，出洋经商的与日俱增，他们出没风波，远涉重洋，经营各种贸易，来往于东西二洋二十多个地区。对外贸易的繁荣，给封建政府带来巨额的税收。当时征税有所谓"水饷"，以商船的大小为准，由船商交纳；有"陆饷"，以货物多寡为准，计值征输，由铺商负责交纳；另有"加增饷"，则是专门征收由吕宋归来的商船，因其运载进港的多是银钱，每船征银150两，这是水陆二饷之外的加征。

隆庆年间，明政府开始在月港征收船税，每年约征数千两，至万历二十二年（1594）骤增至29 000余两，这既反映了贸易量的增加，更说明封建政府对商人剥削的加重。但是，明朝政府对海商的盘剥并不限于船税。万历二十七年（1599），神宗在派遣税监四出征税的同时，指派御马监监丞高寀南下到福建，在闹市及交通要道设卡征税，"舟车无遗，鸡豚悉算"。社会上一些无赖之徒，趋炎附势，纷纷投靠，充当爪牙。他们到处巧立税目，横征暴敛，甚至公开掠夺，奸淫妇女。高寀为了从海商身上榨取更多的钱财，在港口设官署，在县邑设税府，勒令商人交纳税钱；此外，还经常派税吏上船广事搜查，稍不如意，船货一并没收；发现有奇珍异宝，则借口"上供"（供献皇帝），私自带走。他们的巧取豪夺，使海商的经济利益损失惨重，商民无不恨之入骨。

万历三十年（1602），有一批船队驶回漳州月港，高寀下令，船民必须完饷后方可上岸，违者逮捕法办。结果凡船员私下登岸回家的，都被捆绑，累累于道。商人们忍无可忍，终于鼓噪为变，爆发了反高寀的斗争怒潮。愤怒的商民包围了税府官署，扬言要诛杀高寀。那些爪牙、参随，来不及逃避的，则被愤怒的群众逮住投入海中，吓得高寀连夜逃遁。

斗争风潮由漳州波及邻近的南靖、漳浦、云霄等地，到处掀起驱逐高寀爪牙的怒潮。税使丘九成，在南靖和溪渡口对过往船只课

以重税，连裸足涉水过河的，也被勒索钱财方得放行，引起当地人民的极端不满。在庠生郑国钦的率领下，丘九成终于被愤怒的群众驱赶出境，狼狈逃窜。

漳州商民第一次反对高寀的斗争，虽然打击了这班税吏的嚣张气焰，但是由于高寀依仗朝廷的权势，仍然不肯改悔，继续为非作歹。他派遣税棍，以“督催”为名，暗中实行私派，向各行各业敲诈勒索金钱、珠宝、绸缎，甚至连他们的日用米菜酒果，也得由商店供应，而又分文不给，他们用搜刮来的钱财，过着荒淫无耻的糜烂生活。

万历四十二年（1614），广东税监李凤病死，神宗下令高寀兼督粤税。他准备赴粤就任，却想把积欠福建商人“金钱巨万”的旧账赖掉不还。几百名商人闻讯赶到官署索取，高寀不仅拒不偿还，反而恼羞成怒，指使一批打手持刀行凶，杀害了潘六、蔡廷机等人，傍晚又焚毁民房30余家。这再次激发民众胸中的怒火，群情激愤，裂眦切齿，“欲得寀而食其肉”方肯罢休。一天清晨，数千群众包围了高寀的住所，同他进行了针锋相对的说理斗争，使之理屈词穷，最后迫使朝廷下诏把高寀撤回以平民愤，商民的斗争取得了初步的胜利。

群众的斗争，不仅赶走了穷凶极恶的高寀，也迫使政府不得不对征税的陋规作一定的改革，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税吏的无理苛敛。这有利于商民的海上经商，促进了对外贸易的发达。

总之，万历年间的城镇“民变”此起彼伏，持续不断，反矿监、税使的斗争烽火燃遍全国各地，除上述几起事件之外，据史册记载还有：

万历三十年（1602），江西上饶、景德镇等地市民火烧税署，驱逐矿监潘相的斗争；

万历三十四年（1606），云南腾越人民杀死税监杨荣等200人的斗争；

万历三十六年（1608），辽东前线军士反对税使高淮克扣军饷

的兵变。……

这些接连不断的斗争，说明城镇的社会阶级结构发生了新的变化。城镇人民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也打击了古老而腐朽的封建制度，抑制了封建统治者对工商业的摧残，维护了城镇人民的利益。由于参加斗争的社会阶层很广泛，也扩大了反封建斗争的群众基础。当然，这些斗争还是分散的，缺乏彼此间的联络呼应，不可能提出明确的政治口号，终究不能够冲破封建统治制度的桎梏。

五、东南倭乱

（一）倭乱的由来

嘉靖三十一年（1552）夏四月，在浙江沿海的黄岩、象山、定海等地的村镇，一片火海，房舍熊熊燃烧，烟灰弥漫，满地血腥。一群群光头赤膊、面目凶狠、发着野兽一般咆哮怪叫的强盗，狼奔豕突，挥舞着寒光闪闪的双刀，四处捕杀惊慌奔跑的百姓。他们抢夺居民的贵重财物，杀害来不及逃避的无辜百姓，奸淫被掳的青年妇女……满目是烟火瓦砾，僵尸枕藉，惨不忍睹。一阵淫杀洗劫之后，强盗们逃窜海滨，扬帆东去。这伙强盗就是明朝中后期在中国东南沿海四处流窜、残酷蹂躏百姓的“倭寇”。



明人绘《倭寇图卷》

倭寇的祸害，早在明初

就已出现。但当时明朝国力强盛，海防巩固，朱元璋先后派汤和、周德兴等将领在山东至福建的沿海各地修筑城堡，控制要害，巡视海道，严加防卫，所以未酿成大患。15 世纪后期，日本进入战国时代（1467—1573），各封建诸侯为了争权夺利，扩张势力范围，彼此征战不已。在兼并战争中的溃兵败将，失掉军职的武士，也即所谓“浪人”，便沦为海寇。还有一些嗜利的日本商人，由于明朝对贸易加以限制，牟利无门，也沦为海盗。这些人沦落荒岛，浪迹海洋，成群结伙，形成一股明火执仗侵扰中国大陆沿海的邪恶势力。他们都是来自日本，所以人们称之为“倭寇”，这是因日本在古代叫“倭奴国”而得名的。

倭患在嘉靖年间特别猖獗，这和当时中国的政治、经济有密切的关系。明世宗朱厚熜的昏聩腐朽以及严嵩的奸贪狠毒，前面已经述及，而尤其可恶的是严嵩竟然庇护、纵容通倭官僚，打击、陷害抗倭将领。如福建巡抚阮鹗通倭，案发后，以重金贿赂严嵩，得免治罪。相反的，抗倭将领张经在嘉靖三十四年（1555）于浙江王江泾大败倭寇，擒斩 1 900 余人，取得御倭战争以来最大的一次胜利，但却因严嵩奸党赵文华的诬陷，功罪颠倒，张经被逮捕处死。抗倭名将俞大猷不会阿谀奉承，也受到严嵩父子的陷害。严党的倒行逆施，使倭寇有机可乘，侵扰活动日益猖獗。

面对严重的倭乱，明王朝的千里海防却是衰敝无力，残破空虚。当时军屯制度已经破坏，军官侵渔虐待士卒，士卒纷纷逃亡。地处海防前线的辽东、山东、浙江、福建、广东诸卫所平均每卫只有1 797人，仅占原额 5 600 人的 32% 左右，而其中有些还是虚额，还有不少是新入伍的和老弱病残之辈。海防军备器械，也是非常恶劣。沿海战船，十存一二，遇警只好募渔船充数。“兵非素练，船非专业”，畏敌如虎，望风逃窜。东南沿海辽阔的海防线上，几乎没有什么防卫力量可言。难怪每当倭寇大举进犯，如入无人之境，致使人民的生命财产惨遭屠杀和掠夺。

嘉靖年间，由于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对外贸易相当发达。

除了明朝政府控制的官方对外的“朝贡”贸易之外，沿海一带私人经营的海上贸易也相当活跃。这些商人不顾朝廷海禁的命令，和“番舶夷商”相互贩卖货物，“私相贸易”，牟取暴利。他们有的人数众多，规模巨大，成群结伙，形成海上走私集团，来往于日本、南洋一带。其中势力较大的海上走私集团，甚而亡命海外，勾结日本各岛的倭寇，“于沿海兼行劫掠”，如徽州（今安徽歙县）人王直，就是当时著名的海盗商人头目。他以日本平户为据点，自称“五峰大舶主”，勾结倭寇，“组织舰队，诱导日本、中国西海之贼洗劫江浙沿海”。当明朝厉行海禁时，沿海一些商人豪富，因商业利益受到打击，便和这些流窜海上的海盗商人以及倭寇相互交结联络，“倭人借华人为耳目，华人以倭奴为爪牙，彼此相附，出没海岛”，里应外合，进行掳掠抢劫，使得倭寇的祸患更为严重。

嘉靖二年（1523）五月，日本封建主大内氏遣使者宗设来宁波通贡，另一封建主细川氏也遣贡使瑞佐、宋素卿前来。按宁波市舶司的规定，货物的验发以贡使所带的勘合号数为序，否则，就以船只入港的先后为准。当时宗设持的是正德朝的勘合，瑞佐、宋素卿持的是弘治朝的勘合。勘合不同，本应以入港先后为准。宗设的船先到，但宋素卿等贿赂市舶司太监，反得优先验发。后来在宾馆宴会时，瑞佐和宋素卿又位列上座，宗设居次。宗设不甘心被歧视，十分恼火，就施展出海盗凶杀的惯技，当场与瑞佐格斗。瑞佐被杀，宋素卿逃走。宗设追至绍兴，再从绍兴折回宁波，夺船入海。沿途焚杀劫掠，明朝军官战死多人，浙中大震。这就是所谓的“争贡之役”。争贡之役是因市舶太监受贿枉法而触发的，也暴露了明朝海防的废弛和军队的懦弱。事后，明政府看不到政治和军事的弊端，错误地以为“倭患起于市舶”，遂撤销市舶司，停止对日的贸易。这种消极措施使正当的对外贸易和友好往来受到阻碍，而走私活动却更加猖獗。沿海的倭乱也因为内外勾结而日益猖獗。

嘉靖二十六年（1547），明朝派朱纨为浙江巡抚，兼提督福建沿海军务，负责抗倭事务。朱纨上任后，攻下倭寇巢穴——双屿

港，擒杀通倭的海盗商人头目李光头，并追倭入福建沿海，擒杀了另一名头目许栋，在沿海一带布下防线，颇有成效。同时，朱纨又搜捕处死一批通倭的商民，严申通倭禁令。他的这些措施引起在朝的闽浙官僚的强烈反对。因为他们和通倭的沿海势家豪族有联系，并通过势家的通倭而获利，因而，极力反对，诬陷朱纨捕杀通倭商民是“擅杀”良民，群起而攻之。朱纨势孤力单，慨叹“去外国盗易，去中国盗难；去中国濒海之盗犹易，去中国衣冠之盗尤难”。最后，朱纨被罢官，并被逮捕办罪。他愤恨不过，服药自杀。

朱纨死后，浙闽防线被撤除，负责抗倭的巡抚官也罢设。自此，“中外摇手，不敢言海禁事”，倭寇的祸害愈演愈烈。

（二）“封侯非我意，但愿海波平”

——戚继光平倭

嘉靖三十四年（1555），明朝从山东调戚继光到浙江御倭前线。他在抗倭斗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一位名垂青史的抗倭英雄。

戚继光，字元敬，祖籍山东东牟县（今莱芜县）。祖辈在明朝开国时建立军功，因而世袭登州卫指挥佥事。戚继光出身于将门家庭，其家又长期驻守在防倭的前线，这使得他了解倭寇焚掠人民的惨状，并熟悉倭寇骚扰活动的规律。他的父亲戚景通，文武双全，为人正直，对戚继光从小就严格要求，认真教育。这一切，对戚继光日后成为一位抗倭名将，有着重大的影响。


戚继光像

十七岁那年，戚继光的父亲病亡，他便承袭登州卫指挥佥事的职务。袭职后不

久，被调到边塞戍守五年。嘉靖三十二年（1553）夏天，他被提升为署都指挥佥事，到山东专职御倭。戚继光从小就看到倭寇对沿海人民的残酷蹂躏，他对倭寇的野蛮行径刻骨仇恨，对人民的遭遇莫大地同情。这位年轻的将官早就立下雄心壮志，要荡平倭寇，拯黎民于水火之中。他曾在一本兵书的空白处写下这样的诗句："封侯非我意，但愿海波平"，表达了自己坦荡的胸怀和非凡的抱负。

嘉靖三十四年秋天，戚继光调任浙江都司佥书。第二年，由新任总督胡宗宪推荐，任参将，镇守宁波、绍兴、台州（今临海县一带）三府。这三府是倭寇经常出没、遭受倭害最严重的地区。戚继光镇守此地，他的责任也就比以前更加重大了。

在实际战斗中，戚继光发现明军的战斗力极差，当地卫所的军卒老弱居多，各地调来的客兵也缺乏训练，而且纪律败坏，自相斗杀，甚至杀良冒功，骚扰百姓。依靠这样的军队怎能取得抗倭战争的胜利呢？于是，戚继光向上司提出招募新兵的建议。他认为"堂堂全浙，岂无材勇"！在抗倭战争中，他深切地体会到，遭受倭祸最严重的是人民，最痛恨倭寇的也是人民，抗击倭寇最坚决、最英勇的同样是人民，只有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才能取得抗倭战争的胜利，他决心招募选练新兵。嘉靖三十八年（1559）秋，他第三次上书请求募兵，并具体提出到义乌县招募。他的建议得到其他官员的支持，总督胡宗宪同意他罢去所部旧兵，到义乌县重新招募。

戚继光为什么会提出到义乌县募兵呢？原来当时义乌县正进行着一场波及数百里的大规模民众械斗，他发现械斗中的义乌人勇锐而且具有血气。他想，如果把这些因为民事纠纷而兵戎相见的力量引导到抗倭战场上去，那将产生巨大的威力，又可避免内部的残杀，因而就提出招募义乌丁壮加以训练的建议。

戚继光到义乌后，对械斗的双方晓以大义，动员他们共同御敌，不可自家阋墙。他的爱国热忱感动了械斗的双方，许多矿徒、农民踊跃应募。戚继光挑选了3 000个"乡野老实之人"，建立起

一支新军。

戚继光在对这支新军进行严格的军事训练时，除了严格的战术和号令训练外，又教以一种新阵法——“鸳鸯阵”。这是戚继光根据江南一带多水泽、道路曲折、难于大阵作战的地理特点，又针对倭寇善设伏、会冲锋、擅长短兵相接的作战惯技而创造的新阵法。鸳鸯阵综合各种兵器于一个战斗小组中。它以 12 人为一队，最前一人是队长，次二人持牌（长、圆各一），次二人持狼筅（xiǎn），次四人持长枪，次二人持短兵器，最后一人是专事炊事的火军。这种阵法以集体互助的战术为核心，各种长短兵器互相配合，彼此相倚，打起仗来机动、灵活、严密，能够发挥战士近距离搏斗的勇敢精神。鸳鸯阵是戚继光军事天才的展现。这支新军由于士兵素质好，组织严密，训练严格，因而，经过两三个月的训练后，便成为一支劲旅，投入战斗。

嘉靖四十年（1561），倭寇大举进犯台州。戚继光带领这支新训练的军队御敌。他以寡敌众，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消灭倭寇5 000多人，使侵犯台州的倭寇遭到毁灭性的打击，救出被掳百姓6 000多人。台州大捷后，戚继光被升为都指挥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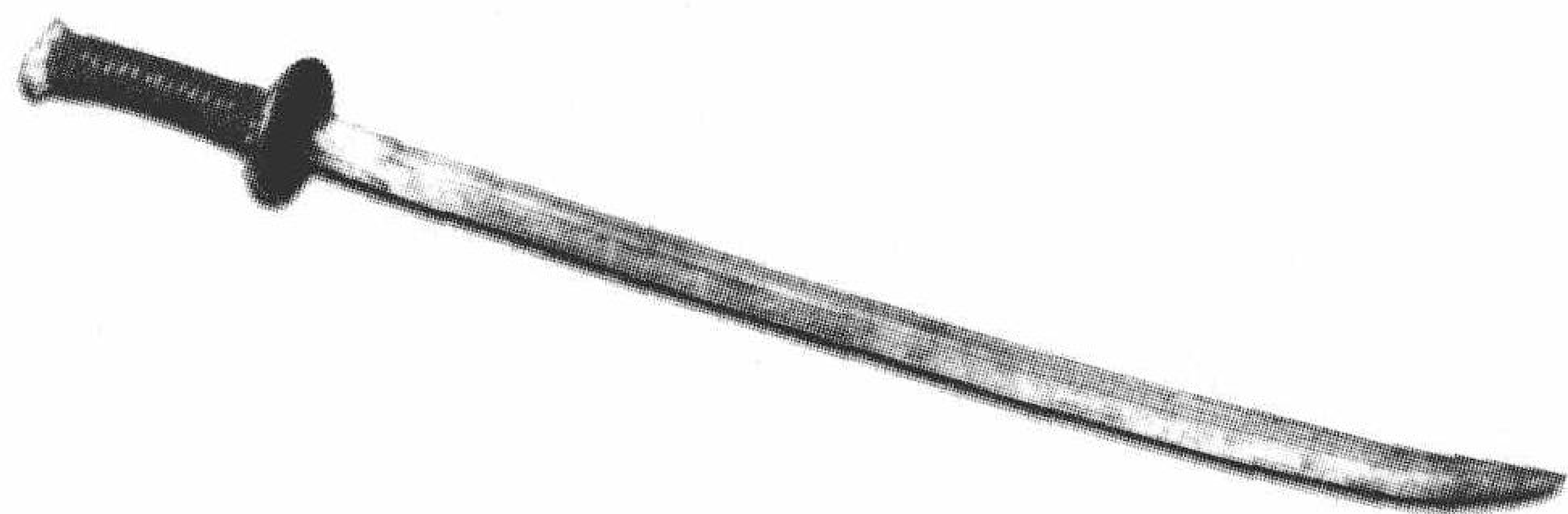
第二年夏天，倭寇再次窜犯温州、台州。戚继光和其他御倭军队配合，全歼倭贼，浙东的倭患遂告平息。浙东人民为了感谢戚继光，建祠、赋诗、刻石来表彰他的平倭业绩。

台州告捷后，戚继光再次到义乌募兵 3 000。两年来，他带领这支军队驰骋在浙东御倭前线，百战百胜，人们称他的军队为“戚家军”。

戚家军之所以所向披靡，威震四方，除了戚继光严格的军事训练之外，还由于他重视严肃军纪，经常对战士进行军法教育。他经常向士兵提到岳家军。他说，岳家军对百姓秋毫无犯，“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并要求部下引以为榜样。他教育士兵要体念百姓养兵的苦楚，不能再扰乱百姓，而要拼力杀贼，做“保国安民”的“赤子”。在他的教育下，戚家军纪律严明，秋毫无犯，所到之

处，百姓箪食壶浆，热烈欢迎。

戚继光还要求各级将官要身先士卒，与士兵同甘苦，共患难，处处做士兵的表率。他自己更是身体力行。每逢战阵，他总是不避矢石，亲临指挥，甚至带领士兵冲锋陷阵。平时，他与士卒共苦乐。一次，行军到乐清，突然下起大雨，为不打扰百姓，军队直立雨中，不进民房。地方士绅请戚继光进屋暂避，他婉言谢绝说："上千士兵都站在露天淋雨，我怎能独自进屋呢?"坚持和士兵站在一起让雨淋。他爱护自己的士兵，经常向他们征询意见，主动地接触他们，了解他们。士兵病了，他亲执汤药，问寒问暖，甚至拿出私人的积蓄来接济士兵的困难。对贪污克扣军饷的行为，他更是深恶痛绝，一经查出，坚决严惩不贷。由于戚继光比较好地处理了官兵关系，士卒自然乐于效命，作战勇敢。这也是他的军队能战胜敌人的重要原因之一。



戚继光用过的军刀

嘉靖三十九年（1560）以后，倭寇由于在浙江受到沉重打击，纷纷南下骚扰福建，北自福宁（今霞浦县），南至漳、泉，沿海千里，几乎处处有倭，局势非常紧张。嘉靖四十一年（1562）七月，戚继光被派往福建剿倭。

福建宁德县城东北海中有一小岛叫横屿，和大陆隔着十里浅滩，涨潮时，一片汪洋；落潮后，尽是泥淖。岛上盘踞着 2 000 多名倭寇，筑有工事，和宁德、福清各地的倭贼互为声援，窜扰沿海州县。由于地势险要，陆军、水师进攻都有困难，因此倭寇据岛三年，明朝官兵莫可奈何。这也是戚继光入闽碰到的第一个倭巢。他决心攻拔倭寇的这一据点。经过一番战前动员和部署之后，趁海潮

退落之际，戚继光命士兵每人背一捆干草，把草铺在烂泥上，士兵摆成鸳鸯阵式，在战鼓声中踏草前进。上岸后，勇士们如猛虎下山，英勇扑向敌人，和倭寇展开一场激烈的肉搏战。硝烟和尘土弥漫了横屿上空，喊杀声和战鼓声盖过了大海的呼啸。经过三个时辰的激战，岛上倭贼全被消灭，救出了被掳男女 800 多人，打响了入闽抗倭的第一炮。

攻取横屿之后，戚家军在宁德稍作休整，便向福清挺进，一举攻下福清境内的好几个倭窟，乘胜直捣倭寇在福建最大的巢穴——牛田。倭寇大败，大部被歼，余寇落荒逃遁。紧接着，戚继光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奇袭倭寇的另一大巢穴——林墩，消灭了兴化（今莆田县）一带的倭贼。戚家军入闽不到两个月，连战皆捷，攻克大小倭巢十数个，威名震动八闽，受到福建人民的热烈颂扬。在倭寇中，戚继光也得了个“戚老虎”的称号，只要一听是戚家军，便丧魂落魄。

十月间，戚家军班师回浙江，从事休整和补充兵员。因援闽有功，戚继光被升任为分守台州、温州、福州、兴化和福宁中路等处副总兵官。

戚继光还浙后，倭寇高兴地说：“戚老虎走了，我们又有什么可怕的呢！”于是，又大批劫掠福建沿海，于嘉靖四十一年冬攻陷兴化府城，在城中烧杀奸淫掠夺，无恶不作，盘踞两个多月后才弃城退出，攻陷平海卫（在莆田县东九十里），以此为巢，四出骚扰。

嘉靖四十二年（1563）四月，戚继光奉命率领经过补充的戚家军万余人再度入闽剿倭。在平海卫战役中，戚家军担任正面进攻，另一位抗倭名将、福建总兵俞大猷和广东总兵刘显为两翼，配合出击。倭寇被歼 2 000 多人，平海卫巢穴复亡，兴化城被明军收复，被掳百姓3 000多人也得到解救。戚继光在这一战役中立了首功，晋升为总兵官，镇守福建全省及浙江金华、温州二府。

至嘉靖四十三年（1564）春，戚家军全歼福建境内的倭寇。

第二年，戚继光挥师南下广东，与俞大猷配合，肃清广东境内的残倭。至此，猖獗二十年的沿海倭寇，经过沿海军民的浴血奋战，和戚继光、俞大猷等抗倭将领的共同努力，便基本上被平定了。

倭寇的侵扰，给东南沿海地区的人民生活和社会经济造成了极大的破坏。平定倭乱，使人民得以安居乐业，发展生产，推动了社会经济的繁荣。而且，在平定倭乱的过程中，明朝的一些官员也逐渐认识到海禁不得人心，效果适得其反，倭乱既没有禁绝，走私活动反而加剧；同时，驱使不少谋生无门的沿海居民走上“违法犯禁”的道路，或则为海上走私集团所胁迫而参与倭寇的骚乱，导致内外勾结，倭乱大作，为害更大。因此，在倭乱基本平息之后，嘉靖末年，他们纷纷向朝廷建议解除海禁的命令，以杜绝沿海商民因受海禁的限制而暗中继续通倭。所以，在隆庆初年，朝廷遂放宽禁令，准许对外通商，“贩东西诸番”。放宽海禁，在客观上符合人民要求发展海上贸易的愿望，顺应了社会经济发展的趋势，促进了正常的中外贸易往来的发展，也有利于东南地区已经出现的资本主义萌芽的成长。海禁得以放宽，虽是当时经济发展的推动和沿海商民的强烈要求，但是，明朝政府政策的改变也是和戚继光等爱国将领为维护民族利益，肃清倭乱，保卫了海疆边防的安全有密切关系的。因此，戚继光在平倭作战中所立下的卓越功勋，一直为后人所敬仰和赞颂，他的英雄业绩将永载史册。

六、东林党和阉党之争

（一）党争缘起和东林清议

嘉靖、万历以来，随着社会矛盾的加深，统治阶级内部不同政治集团之间的矛盾也达到白热化的程度。

不过，嘉靖朝官僚集团之间的斗争虽然激烈，还没有形成固定的门户。到了万历朝，由于社会危机的加深，各派官僚集团的政见

不同，政治权力和经济利益的利害冲突发展到了高峰，因而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斗争更为尖锐复杂，党争也就更加激烈。他们拉帮结派，势同水火，激烈的斗争一直持续到明王朝复亡时为止。

党争的尖锐化是从万历朝的“争国本”开始的。

明神宗朱翊钧的皇后无子，王恭妃于万历十年（1582）生下朱常洛，郑贵妃于万历十四年（1586）生下朱常洵。王恭妃无宠，而郑贵妃最得神宗宠爱，因而，郑贵妃就恃宠企图为其子朱常洵谋取皇位继承权。但是，当时的一些大臣根据封建宗法制度的所谓“有嫡立嫡，无嫡立长”的原则，屡次上书请立皇长子常洛为太子。神宗意在常洵，对册立太子的事一再推托延迟。于是，舆论蜂起，有怀疑郑贵妃从中作梗的，甚而攻击执政，痛责首辅申时行“阳附群臣之议以请立，而阴缓其事以内交”，说他和王锡爵依违其间，不敢秉公力争。申时行在舆论的压力下，被迫辞官。但是，另两位力请立朱常洛的辅臣许国、王家屏，也因忤神宗意，被斥出阁，归家。这个问题争了15年，一直到万历二十九年（1601），神宗才册立朱常洛为太子。太子乃“天下之本”，所以把这一场争吵叫做“争国本”。



东林书院

在“争国本”时，吏部文选郎中顾宪成力主册立朱常洛，并

率先责备王锡爵，和他交章论辩，使神宗皇帝内心非常不满。万历二十二年（1594），在推举阁臣时，顾宪成推举因拥立朱常洛为太子而被解职的前首辅王家屏，再次忤神宗意旨，因之被罢官回老家无锡。无锡城东有座东林书院，是宋朝杨时讲学的地方。顾宪成和弟弟顾允成等人便倡首把它修复。修复后，顾宪成和高攀龙、钱一本等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就在里面讲学，每年一大会，每月一小会。当时一些对世道看不惯，和当局合不来的所谓“抱道忤时”、退处林野的士大夫，纷纷闻风响附，来的人多得连书院都容不下。这些不得志的士大夫讲学之余，在东林书院讽议时政，臧否人物，自负气节，和当权派相对抗。他们的言论得到社会上对现实不满的地主、官僚、知识分子和商人的支持，朝中和他们同观点的官僚士大夫也与其遥相呼应。东林书院无形中成为社会舆论的中心，反对派就把他们称为“东林党”。

浙江宁波人沈一贯善于迎合神宗旨意，于万历二十二年入阁，从三十年（1602）开始任首辅。他纠集浙江籍京官，专与东林党人作对，被称为“浙党”。此外，还有“齐党”、“楚党”、“宣（安徽宣城）党”、“昆（江苏昆山）党”等，都是以地缘关系串通为帮派体系，其中浙党势大，齐、楚诸党都依附于它。他们联合攻击东林党，被时人看作邪党。两大派展开激烈的争夺，互相倾轧，各不妥协。

在激烈的斗争中，各党都利用“京察”的机会作为排挤打击对立派的手段。所谓“京察”，原是明朝政府考核京官的制度，规定六年考核一次，每逢巳、亥年进行。在京察中，根据官员的政绩、品行，分别给予升任、降调或罢官等奖惩。凡是在京察中被罢官的，终身不复起用。因而，各党都恨不能置对方于中察典、被罢官的境地。京察时主持察典的是吏部尚书、都察院左都御史、吏科都给事中、河南道御史和吏部文选郎中，因此，这几个职位就成为各党激烈争夺的中心。万历三十三年（1605），东林党人都御史温纯和吏部侍郎杨时乔主持京察，浙党官员钱梦皋（gāo）、钟兆斗

等受贬谪。沈一贯大怒，搬出明神宗，深责主持的官员，并扣留京察的奏疏不发，从中阻梗。万历三十九年（1611），秦党孙丕扬主持北京京察，东林党的官员与他联合，借以驱逐齐、楚、浙、宣、昆诸党。而南京的京察却为齐、楚、浙党主持，东林党人大受斥逐。万历四十五年（1617），浙党主察，为报复三十九年的京察，东林党人一时被逐殆尽。天启三年（1623），东林党人主察，则又反过来大事报复。京察就这样成了各党排斥异己，打击政敌的最好机会。

明朝到了万历之时，各方面的矛盾更加激烈，社会危机日益加深。东林党人目睹政治的腐败，要求改革弊政，缓和日益尖锐、势将危及统治的阶级矛盾。他们在位时敢于弹劾执政大臣，抨击贪婪奸诈的太监，乃至上书皇帝，直言不讳地批评朝政弊病；削籍闲居时，则通过“清议”的方式，发表政治主张，议论朝政得失。著名东林党人顾宪成认为士大夫应该关心朝廷，关心民生，关心世道。他在讲学时说：“在朝为官，志不在君父；在地方为官，志不在民生；闲居水边林下，志不在世道，这些都是君子所不能做的。”这些话被传为一时名言，顾宪成及其同志被誉为“清节姱（kuā，美好的意思）修”、“士林标准”。曾任翰林院检讨的姚希孟，反对“加派”和滥征商税，他上奏疏说，朝廷滥征滥派，使财赋根本之地“十室九空”，百姓忍受着“竭泽而渔”的痛苦，若不减轻人民的负担，势必要招致大水冲溃堤防一样的危险。明神宗“好货成癖”，派出许多矿监、税监，到处搜刮财货，欺压百姓，为非作歹。东林党人李三才担任右佥都御史总督漕运、巡抚凤阳诸府期间，就曾揭发税监陈增的罪恶，裁抑其爪牙，捕杀其党羽，并且冒犯天颜，上疏批评神宗说：“陛下爱珠玉，百姓也想温饱；陛下爱子孙，百姓也恋妻儿。那为什么陛下你要拼命地聚敛财宝，而不让小民满足一升一斗之需要呢？为什么你要延福万年，而不让小民享受朝夕之欢乐呢？”他要求神宗罢天下矿税监，并指出利害关系说，如果固执不改，“一旦众叛土崩，小民皆为敌国，风驰尘

鹜，乱众麻起，陛下块然独处，即使黄金盈箱，明珠填屋，谁为你守呢?”东林党反对矿监税使的出发点是为了维护统治政权，但是也反映了工商业者要求限制掠夺的呼声，对新经济因素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保护作用。

东林党人的这些言行和政治见解，虽然赢得社会广大阶层的同情和支持，但却不能为腐朽昏聩的皇帝所采纳，而且引起了反动官僚集团的憎恶。所以，不仅他们的改革希望像梦幻一样地破灭，还招来了日后宦官勾结反对派对他们进行残酷无情的迫害。

（二）“三案”

明末党争的焦点除“国本”外，还有“三案”，即“梃击案”、“红丸案”和“移宫案”。

万历四十三年（1615）五月初四日傍晚，一个不知姓名的男子，手持枣木棍，闯进太子朱常洛居住的慈庆宫，打伤守门太监，直至大殿檐下才被内侍擒住。浙党巡城御史刘廷元审问后奏称：犯人张差，蓟州人，语无伦次，若涉疯癫。后来又经两个浙党官员审问，结果和初审完全一样。于是，便准备按疯癫结案。当时朝廷内外的多数官员均怀疑是郑贵妃和其弟郑国泰主使张差谋害太子，为朱常洵夺取太子地位。而且浙党魁首方从哲向来交通外戚以巩固地位，因而对浙党官员的两次审讯均表怀疑。

刑部主事王之寀（cài）私下探询张差的口气，查出张差是受人指使，从蓟州来到京城，被一太监带进宫作案的。王之寀把这些情况报告明神宗，并说，张差“不颠不狂，有心有胆”，要求举行朝审或会审。浙党攻击王之寀胡说，坚持张差是疯癫，要求把张差立即处决。后来，刑部会同十三司官员举行会审，张差供认：太监庞保、刘成二人指使他打进慈庆宫，并对他说：“打死‘小爷’（宫中太监称太子为小爷），有吃有穿”。庞、刘二人是郑贵妃宫中的内侍。至此，真相大白，一时议论汹汹。神宗恐怕进一步追查会牵涉到郑贵妃，下令把张差凌迟处死，把庞保、刘成秘密处决于内

廷。这一案件便草草结案，此即所谓“梃击案”。

万历四十八年（1620）七月，神宗病死，太子朱常洛于八月初一日嗣位，是为光宗。光宗做太子时，就已经有妃子、宫女多人，其中有两个姓李的选侍[①]最得宠，称东、西李，而西李之宠又在东李之上。朱常洛当皇帝后，郑贵妃怕他记前恨，又选了四个美女进献，以此来讨好他。这下子，美女们便要了他的命。光宗起居无节，溺于女色，即位没几天便得了病。内医太监崔文升开了一服泻药，光宗服后，腹泻不止，一日要拉三四十次。后来，鸿胪寺丞李可灼献上一颗红丸，自称仙丹，光宗服后，觉得较为舒服。过了半日，李可灼又献上一颗，光宗再把它服了，睡到第二天凌晨死去，只当了 29 天的皇帝，是明朝在位时间最短的皇帝，此即为“红丸案”。

光宗之死，内外官员都归咎于李可灼，而首辅方从哲却用光宗遗诏的名义，拟赏李可灼银五十两。于是，群情大哗，纷纷上疏弹劾李可灼和方从哲。方从哲才把赏银改为罚俸一年。但是，事情并没有这样了结，纠弹的奏章还是接二连三地送上来，指责内医崔文升系郑贵妃心腹，故用泻药，使光宗元气不能恢复，其罪不在张差之下；又指责李可灼进红丸致光宗死亡，罪不容诛；纠弹方从哲有十大罪、三可杀。方从哲在众官员的指责下，只好辞官。天启二年(1622)，东林党人礼部尚书孙慎行追论李可灼和方从哲，指斥方从哲为“弑逆”。大多数官员都要求办方从哲的罪。方从哲上疏力辩，同党官员也极力为他辩护。争了好长一阵子，李可灼充军，崔文升贬放南京，方从哲还是无事。

选侍西李，在光宗未死时曾恃宠谋取皇后的地位，光宗死后，又企图借皇长子[②]朱由校年少（仅 16 岁）之便，掌握大权。她要下面的官员把奏章先交给她看，然后才转给皇长子；而且，光宗死

① 从宫女中挑选出来侍候太子的，故称选侍。

② 光宗即位二十九日即死，来不及册立朱由校为太子，故称皇长子。


李选侍

后，她还住在乾清宫里，无意搬出。本来，按照封建礼仪制度，只有皇帝和皇后才配住乾清宫。西李仅是个选侍，住进乾清宫是倚仗光宗的宠爱。光宗死后，照规矩她必须搬出，让新任皇帝搬进。因此，一些大臣在光宗死后的第二天（九月初二日）就合疏请西李移宫。御史左光斗的言论最为激烈，他说，西李既非嫡母，又非生母，俨然居正宫，而让皇长子居慈庆宫，名分倒置；还说，如不及早采取措施，而让西李借抚养之名，行专制之实，武后之祸将复见于今日。奏疏上去后，西李还是没有移宫之意。初五日，给事中杨涟再次上疏，力促移宫。在群臣的催促下，西李不得不搬出乾清宫，移居仁寿殿。此即为“移宫案”。

移宫后，与东林党作对的官员又上书责备力促移宫的杨、左，说西李系光宗遗爱，光宗尸骨未寒，就对她限时驱逼，未免太过分了。于是，两派官员又围绕着移宫的是非展开了激烈争吵。后来，新登基的熹宗（即皇长子朱由校）传出一道谕旨，痛数西李的几条罪状，包括威挟邀封，控制臣下上奏的文书，企图垂帘听政，凌虐、逼害熹宗生母致死等，下令叫西李搬出仁寿殿，到宫女养老的哕鸾宫去住。熹宗并且指责为西李说话的官员是“党庇”，于是，争吵才稍为缓和。

“国本”以及“三案”的争议，其斗争的实质，乃是不同派系的官僚集团为了在最高统治阶层寻找自己的靠山，争取最高统治者的倚重和宠幸，借以捞取政治资本，谋求自身的权力和地位。“三案”发生的当时，东林党在斗争中占了上风，到后来阉党专政时，“三案”又被彻底翻过去，成了魏忠贤迫害东林党人的口实。

（三）阉党专政

东林党在万历朝不受重用，至万历四十八年（1620），神宗和光宗在不到两个月内相继病死后，其命运才有了转机。光宗临终之时，杨涟以一个小小的给事中受顾命。光宗暴卒后，杨涟、左光斗等一班东林党人又合谋从乾清宫逐走李选侍，扶立熹宗朱由校，自此东林党人受到重用。天启初年，内阁、都察院、吏部、兵部、礼部等要职都为东林党人所把持。东林权势，盛极一时。

熹宗幼年丧母，由奶妈客氏抚养长大。他即位后就封客氏为“奉圣夫人”，同时提拔与客氏有暧昧关系的惜薪司太监李进忠为司礼监秉笔太监，并且让他恢复魏姓，赐名忠贤。



魏忠贤像

魏忠贤，河北肃宁县人，是个二流子，因赌博输了钱，被债主逼得走投无路，只好自施宫刑，变姓为李，易名进忠，混入宫中充当太监，后来和客氏搭上关系，得到熹宗的宠幸和信任。

魏忠贤目不识丁，本不能当秉笔太监，因有客氏这个关系，才获得这一重要职位；当上秉笔太监后，就利用王体乾和李永贞两个识字的太监为他效劳。他生性猜忌、残忍、阴险、毒辣，和客氏狼狈为奸，宫中谁也不敢和他作对。王体乾虽是司礼监掌印太监，位在魏忠贤之上，也得服服帖帖地听从他使唤。天启三年（1623），魏忠贤兼掌东厂，权力更大，加上有客氏做内援，权势日益显赫。

由于朝中两大派官僚争斗的激烈和客氏的不断唆弄，熹宗渐渐由任用东林党人变为宠信宦官近侍。魏忠贤这班人得到皇帝的信任后，乘机从中弄权，勾结外廷官僚，操纵朝中一切大权，于是，宦官专权的局面再度出现。与东林党作对的各派官员便纷纷投靠到魏

忠贤门下，形成一股强大的邪恶势力，人们称它为“阉党”。阉宦得势，首辅、东林党人叶向高于天启四年（1624）被斥，辞官。内阁中的其他东林党人也一一遭罢黜。阉党顾秉谦升为首辅，控制整个内阁。魏忠贤又和锦衣卫都督田尔耕勾结，利用东厂和锦衣卫这两个特务机构钳制百官，镇压异己。其党羽在内宫有王体乾、李永贞等30余人为左右拥护；在外廷有崔呈秀等五个出谋划策的文臣，号称“五虎”；有田尔耕等五个负责捕杀、镇压异党的武臣，号为“五彪”。此外，还有所谓“十狗”、“十孩儿”、“四十孙”的大小爪牙。当时，从朝廷内阁、六部至四方总督、巡抚，无不遍置魏阉死党。

熹宗年少，不爱过问朝政，而喜欢木工作业。他经常自己动手，劈、锯、刨或者油漆木器，成年累月，不觉厌倦。魏忠贤这班阉党就利用他的这一特性，每逢熹宗正兴致勃勃地做他的木工活计时，就拿出一大堆奏章文件请他审批，或向他请示问题，故意惹得熹宗厌烦。这时，熹宗便随口说：“我都知道了。你们拿下去，自己好好地处理就行了。”就这样，大权便落在魏忠贤手里，使得他能在朝中擅作威福，为所欲为。

魏忠贤经常外出炫耀威风。每次出门，他身坐装饰华丽的车子，羽盖、旌旗皆用青蓝，驾车的四匹马，飞一般的奔驰，“铙鼓鸣镝之声，轰隐黄埃中”。那些身着锦衣玉带、脚蹬长筒皮靴、佩着利刃的卫士，夹护左右飞驰，加上随从的厨子、优伶（唱戏的）、车夫，总共数万人。所到之处，“士大夫遮道拜伏”，一些逢迎拍马的官员甚至呼他为“九千岁”。朝中事无巨细，必须派人飞驰至魏忠贤面前请示，经他认可方能办理。熹宗虽然近在咫尺，却无人请裁，真是朝廷上下，只知有魏阉，不知有皇帝。

魏忠贤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其弟侄亲朋，一个个平步青云，官高禄厚。他的侄儿魏良卿、魏良栋，侄孙魏鹏翼分别被封为公、侯、伯，而后又分别被加封为太师、太子太保和少师。而这时的魏良栋、魏鹏翼却都是口皆乳臭，尚在襁褓之中的婴孩。

阉党的胡作非为，引起正直官员的严重愤慨，于是，便有东林党人为伸张正义而对他们进行揭发和斗争。天启四年，副都御史杨涟上疏痛斥魏忠贤的24大罪，其中有：自行拟旨，擅权乱政；斥逐直臣，重用私党；亲属滥加恩荫；利用东厂，陷害忠良；以及生活糜烂腐化、穷奢极侈等等，大胆地揭发了魏忠贤的奸恶，刺痛其要害。魏阉着了慌，向熹宗哭诉，客氏从旁为他辩解，王体乾等也极力为他辩护。昏愚的熹宗竟偏信不疑，不但没办魏忠贤的罪，反而下旨痛责杨涟。但是，朝中魏大中、黄尊素、袁化中、周宗建等70多个官员还是冒死上疏，交章弹劾。由于熹宗的昏暗和阉党权势之大，魏忠贤竟逍遥法外，毫毛无损，而为首揭发魏阉的杨涟、左光斗于这年十月被罢官。

魏忠贤遭受这番弹劾后，对东林党人切齿痛恨，决心赶尽杀绝；其党羽也想借机报复，以泄旧恨。阉党崔呈秀等就在魏阉面前煽动说："东林将害公"，怂恿他镇压异党官员。他们阴谋编造黑名单，有所谓《点将录》、《天鉴录》、《同志录》等，把不阿附于魏忠贤的官员开列入内，统称之为东林党人，献给魏忠贤，对他们罗织罪名，逐一施行残酷的打击迫害。天启五年（1625），终于兴起大狱，首先逮捕东林党著名领袖杨涟、左光斗、袁化中、魏大中、周朝瑞、顾大章等六人，诬以受贿，交给锦衣卫拷打追赃。锦衣卫都督田尔耕对这六人五天就进行一次拷打逼供，杨涟等五人被折磨死于狱中，顾大章自杀。天启六年（1626），魏忠贤又捕杀东林党首领高攀龙、周起元、周顺昌、缪昌期、周宗建、黄尊素、李应升等七人。历史上对在这两次大狱中受难的东林党人称为"前六君子"、"后七君子"。当时，就连早已病死的李三才也不能幸免，阉党宣布削除他的官籍，追夺封诰，可见其对东林党人打击迫害的疯狂残酷。阉党肆意诬陷残害异己，凡是和自己有过仇隙的，都给加上个东林党的头衔，重则砍头，轻则充军、罢官。于是，东林党成了十恶不赦的罪名，许多想往上爬的人，都拼命附和攻击，吠声吠影，以取悦于魏忠贤。

在残酷镇压东林党的同时，阉党又全翻“梃击”、“红丸”、“移宫”三案，修了《三朝要典》，定所谓三案是非。凡在三案发生时与邪党官僚争论是非的官员都惨遭迫害，如首先对张差疯癫责疑的王之寀被投入监狱，瘐死狱中；而因“红丸案”被充军的李可灼得赦免，崔文升受重用，当上漕运总督；选侍西李也被封为康妃。

为了钳制舆论，魏忠贤又用剿灭东林的名义，拆毁全国所有书院，禁止讲学，用以压制在野的东林党人和士大夫知识分子对时政的议论。

魏忠贤在镇压了大批反对派之后，趾高气扬，更加专权腐化。其党羽对魏忠贤极尽阿谀奉承之能事，肉麻地吹捧他“尧天帝德，至圣至神”，真是“佞词累牍，不顾羞耻”。他们在奏疏中凡提到魏忠贤的地方均称“厂臣”，而不直书其名。内阁在草拟圣旨时，竟然“朕与厂臣”联名并称。天启六年（1626），浙江巡抚潘汝桢在西湖首创为魏忠贤建生祠，从此，各地寡廉鲜耻的官吏争相效尤，生祠几遍天下，“都城数十里间，祠宇相望”。每建一祠，多者费几十万两银子，少者也要花几万两。这些银子全是搜刮来的民脂民膏。阉党为了在开封建魏阉生祠，竟拆毁民房 2 000 余间，建起九楹的宫殿，状如皇宫。有些官员在迎魏忠贤塑像进生祠时，竟行五拜三叩头礼。有个叫陆万龄的监生，甚至无耻地说：“孔子作《春秋》，忠贤作《要典》；孔子诛少正卯，忠贤诛东林”，建议以忠贤配享孔子。阉党还强迫百姓尊奉魏阉，凡入祠不拜者，都要处以死刑。

天启七年（1627）秋八月，熹宗病死，没有儿子，其弟信王朱由检入继帝位，改元崇祯，即为思宗。熹宗死后，阉党失去依靠，东林党人纷纷上书弹劾。崇祯帝也明白阉党不得人心，想振刷一下朝政，支撑住摇摇欲坠的王朝大厦，于是，就下令把魏忠贤贬谪凤阳，后又派人逮捕治罪。魏忠贤闻讯，畏罪自杀。魏忠贤的侄儿、侄孙及客氏和客氏的兄弟、儿子也都被处死。崇祯二年

(1629)，崇祯皇帝又把依附魏忠贤的阉党定为“逆案”，分别定罪：崔呈秀等六人被定为首逆同谋，即时处决（其时崔呈秀已先自缢，下令戮尸）；田尔耕、许显纯等19人被定为交结近侍，秋后处决；还有180多人被定为交结近侍，分别判处充军、徒刑和革职闲住。同时，还为遭受迫害的东林党官员恢复名誉。

但是，由于当时内忧外患，矛盾重重，崇祯皇帝本人生性猜疑，为了控制百官，加强统治，不久，他又重蹈前代皇帝的覆辙，信任宦官。在整个崇祯朝，东林党和阉党仍潜伏地对立着，并且时有纷争。崇祯政权复亡后，在南方的几个偏安小朝廷中，这个斗争仍一直继续着，直至朱明残余势力彻底覆亡为止。

宦官专政是封建专制政权的必然产物，它也随着封建政权的垮台而消灭。这种极端黑暗腐朽的专制政治的出现和存在，严重影响到当时的政局，危害人民的利益，阻碍社会的进步，这不能不说是发人深思的历史教训。

七、锦衣卫和东西厂

——明朝的特务政治

明代的特务政治在中国封建社会史上是极其残酷的。从开国皇帝朱元璋到末代皇帝朱由检，其间无一不借助特务政治来加强封建专制统治。

朱元璋建立了严密的政治和军事机构，也亲手制订了他自己认为是滴水不漏的规章制度，但是，各机构的官员是不是都忠心尽责地替皇帝效劳、彻底贯彻执行皇帝的命令呢？是不是有人在觊觎这皇帝的宝座呢？对于这些，他是很放心不下的。为此，朱元璋就建立一整套特务机构，豢养鹰犬，替他伺察、追踪、搏击那些不忠于朝廷的官民。朱元璋以后的皇帝，更是变本加厉，把特务政治推上了登峰造极、空前惨烈的地步。

（一）检校和锦衣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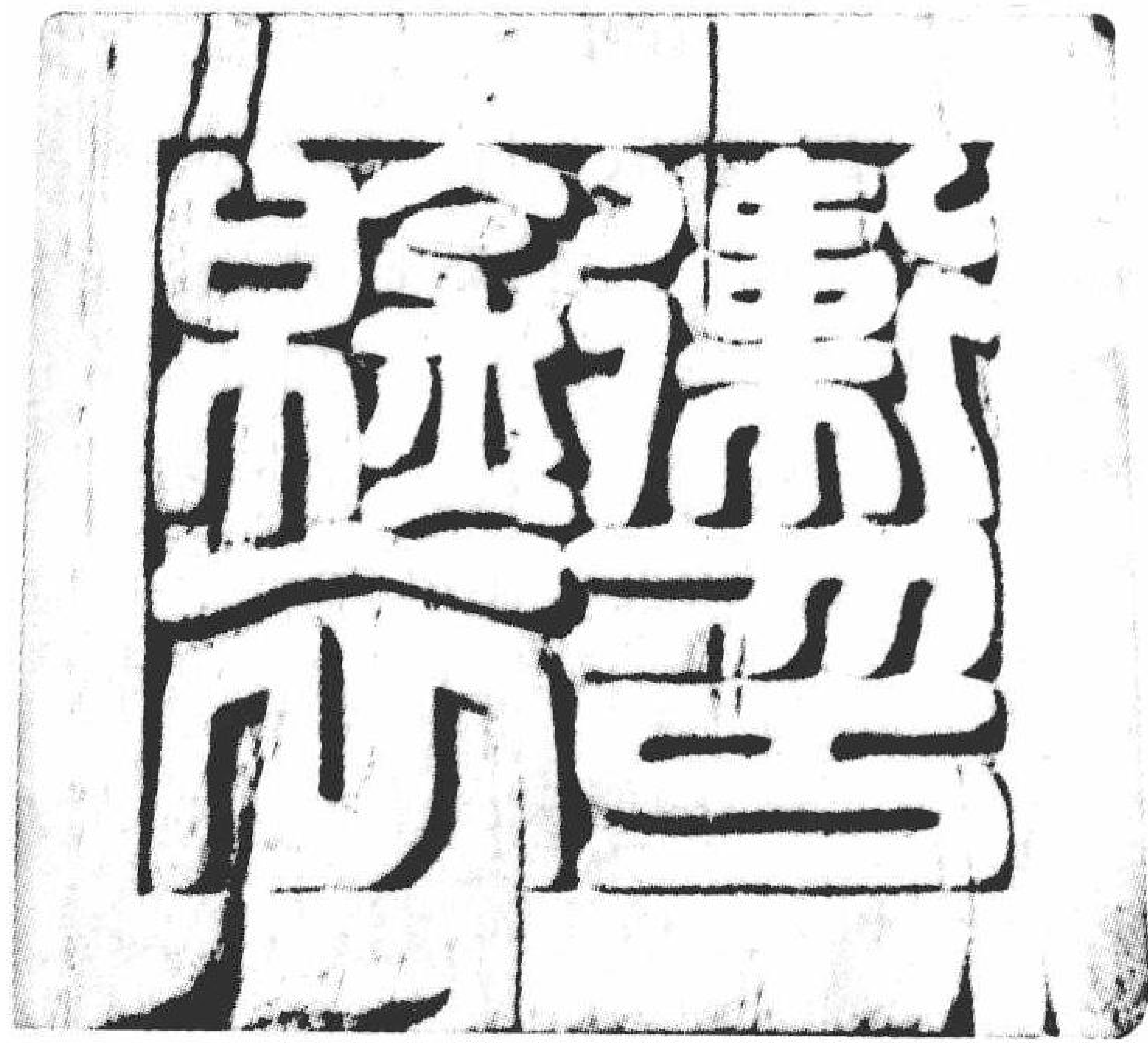
检校是朱元璋早期主要的特务人员，遍布于朝廷内外，其职责是专门察听大小衙门官吏不公不法之事，随时向皇帝报告情况。检校的品位极低，除伺察、告发人家的阴私勾当外，没有其他任何权利。但是，他们充当皇帝的耳目，朝廷里再大的官员见了他们也都惧怕三分。朱元璋自己曾说："有这么几个人，譬如养了恶犬，则人家害怕。"

检校神出鬼没，无孔不入。当时有一个叫钱宰的官员，被征到朝廷编《孟子节文》，有一天罢朝回到家里，信口吟了一首诗："四鼓咚咚起着衣，午门朝见尚嫌迟，何时得遂田园乐，睡到人间饭熟时。"不料被暗中跟踪的检校听到，向朱元璋报告。第二天上朝时，朱元璋对他说："老钱啊，昨天你做了一首好诗。不过我并没有嫌你迟啊，把'嫌'字改作'忧'字如何?"钱宰吓得直冒冷汗，赶紧磕头谢罪。检校不仅侦探有关政治、军事的情况，连地位尊贵的官员的家庭生活琐事，也进行监视。学士宋濂有一次在家请客喝酒，第二天朱元璋问他说："你昨天喝酒了吗？座上的客人是谁，吃了些什么菜?"宋濂老老实实地一一回答。朱元璋听完笑了笑夸奖道："你很诚实，没有欺骗我。"

但是，检校只管察听、告密，无权扣押、审判和处罚犯人，还不是个完备的机构。洪武十五年（1382），朱元璋特地设立了一个完整的军事特务机构——锦衣卫。锦衣卫的前身是拱卫司，洪武三年（1370）拱卫司改为亲军都尉府，本是皇帝的警卫机构，有一支专属的部队。洪武十五年改为锦衣卫后，添设了专门的法庭和监狱，其职责也由侍卫天子扩大到伺察缉捕"盗贼奸宄"，不仅朝内外的文武官员要受其监视，就是街坊道途的民间阴私，也在其侦探缉捕之列。

锦衣卫内部的一个重要机构称镇抚司，掌管缉捕、审讯和一般行政事务；后又分南、北镇抚司，南镇抚司管理本卫的行政事务，

而缉捕、审讯专归北镇抚司。锦衣卫的长官为卫指挥使，由皇帝委派亲信的勋戚或都督一级的将官充任。皇帝直接控制和指挥这个特务机构，它和朝廷的府、部、院都没有任何隶属关系。因为它是奉皇帝的诏令而抓人办案的，所以当时人们称这种案件叫“诏狱”。锦衣卫设立后，朱元璋就把一切重大案件都交给它处理。


锦衣卫木印

朱元璋在处罚官员时使用了一种叫“廷杖”的刑罚。廷杖本无法律规定，只要官员违忤旨意，惹得他不高兴，一声令下，便拖将下去，鞭打杖责一番。不少官员被活活打死在鞭杖之下，连朱元璋的亲侄儿，曾在南昌保卫战中为他坚守孤城、苦战 85 天的朱文正，也以“亲近儒生，胸怀怨望”的罪名被活活鞭死。廷杖行刑的地点是在午门前的御路东侧。行刑时，众官员陪到午门外西墀下，左边是太监，右边是锦衣卫官校，下列旗校数十人，都是臂带袖套，手执木棍。监杖的司礼太监宣读完命令后，旗校就用麻布兜将犯人的肩脊以下部分束起来，用绳子绑住两脚，四面牵曳，犯人俯卧，让大腿受杖。这时，左右厉声高喝：“搁棍”，就有一人执棍搁于犯人的大腿；喝声“打”，就开始用刑。每打五棍，就换一个人上去打。如果要置犯人于死地，监杖人就喝令“着实打”或“用心打”，于是，受杖人便无生还。也有说，锦衣旗校行刑时，只要看监杖的司礼太监的两只靴尖，便知犯人可活，或者当死。如果两只靴尖向外成八字形，那么他们不会将人打死；如果靴尖向内一收，犯人就别想活命了。刑场上，旗校的喊喝如虎狼咆哮，而犯人的呼号撕心裂肺，闻者股栗。正德（1506—1521）以前，凡受杖刑的不必剥去衣裤。正德

初年宦官刘瑾专权时，把犯人的衣裤剥去受刑，此后，被杖死的就更多。正德十四年（1519），群臣劝谏武宗皇帝不要到江南游玩，惹得武宗大发雷霆，把劝阻的大臣146人统统拉下去打大板，当场打死了11人。嘉靖三年（1524），世宗皇帝也因议论追尊他父亲的帝号问题，对敢于忤逆旨意的群臣大动肝火，廷杖了134人，当场打死了16人。这两起是明史上最大的廷杖案件。

洪武二十年（1387），胡惟庸案已基本完结，而且朱元璋也发现锦衣卫官校恃仗特权，非法凌虐，就决定罢撤锦衣卫，下令焚毁刑具，把锦衣卫监狱中的所有犯人统交刑部审处，并颁诏朝内外，今后一切案件全归三法司处理。但是，时隔不久，明成祖朱棣夺得帝位后，为了镇压建文帝的臣下，又恢复锦衣卫。以后的几个皇帝，代代相袭，这个军事特务机构就一直维持到明王朝灭亡。

正统朝王振专权时，利用锦衣卫残酷镇压官民。当时的锦衣卫指挥马顺是王振的爪牙，为王振侦缉、逮捕、拷打、杀害反对派的官员，流毒天下。侍讲刘球就是被马顺杀害的。“土木之变”后，马顺被愤怒的朝臣活活打死在宫殿上。英宗复辟，重又加强特务统治，先后信任锦衣卫指挥逯杲（lù gǎo）和门达二人。逯杲为英宗侦查、监视官员的阴私，得到宠爱，恃宠胡作非为，派遣校尉四出侦缉。四方文武大吏，富室高门，为求得无事，纷纷以伎乐、金帛进贿，即使是亲藩公爵也不例外。如果没有送给贿物，就以某种罪名逮捕，搞得官员、士人家破人亡。不过逯杲也确实侦破了几起真正的谋反案，如天顺朝的石亨和曹吉祥案都是他所侦缉的，他本人也在曹吉祥叛乱时被曹钦所杀。

逯杲死后，英宗继而信任门达。门达学逯杲的样子，先调查一些事实，以示诚实无欺；取得英宗信任之后，便任意罗织栽诬，肆其毒虐。如陕西督储参政娄良、福建佥事包瑛等12人，被校尉告发下狱。包瑛居官并无过错，只因得罪了校尉，才遭逮捕，他气愤不过，自缢而死。其余的人被遣戍、遣戍的时候，门达又派人在后面跟踪。天顺八年（1464），英宗死，宪宗朱见深即位，门达失

势，被谪戍充军而死，锦衣卫的势焰才稍为敛戢。

天启年间（1621—1627），宦官魏忠贤把持朝政，利用锦衣卫残酷镇压反对他的官员，使这个特务机构的残暴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当时掌管锦衣卫的田尔耕、许显纯是魏忠贤的义子。为了讨好主子，他们把反对宦官专政的官员罗织罪名，逮捕入狱，严刑拷打，残酷杀害。田、许之辈设立了许多刑罚的名目，有所谓全刑，即让犯人备受械、镣、棍、拶、夹棍五种酷刑，还有枷、断脊、堕指、刺心，甚至煮沥青剥人皮。犯人在狱中三天两日就受一次拷打，一个个血肉溃烂，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凄厉呼号，令人毛骨悚然。如果要处死人，狱卒就在当晚高叫："今晚有人该'壁挺'了。""壁挺"是狱中的专用名词，就是死，于是，把要处死的人独自拉到一间牢房，当天晚上就给害死。害死后，陈尸狱中，一直到腐烂发臭、虫蛆遍体时才用苇席裹着拖出去。因此，亲属也不知确切的死期，有的连尸首都无法辨认。犯人一经进入锦衣卫监狱，就只能存九死一生的希望，侥幸留下一条命的，也被折磨得不成人样。

（二）东西厂

天启六年（1626）暮春的一天里，十数名头戴圆帽，身穿淡青色隶役制服，脚着白皮靴的旗尉，骑着高头大马，风驰电掣般地由北往南，向着吴县（今江苏苏州市）方向飞奔而去。路上行人躲闪不及的，不是被践踏于马蹄之下，就是挨旗尉的鞭笞。这伙旗尉一到吴县，就把休假在家的吏部主事周顺昌抓到府衙门，准备正式开读逮捕命令后押送进京。

周顺昌平日为人刚正，也为乡里做了一些事情，在士绅市民中享有较高的威望，只因得罪了在朝的司礼监太监魏忠贤，才招来了这一场横祸。市民见旗尉刚在三天前抓走罢官在籍的周宗建，今天又来抓周顺昌，便在正式开读逮捕令那天，数千人拥往衙门，要求巡抚上书朝廷代为说情。旗尉见众人打抱不平，就圆睁怒目，大声

呵斥道："东厂逮人，鼠辈敢怎么样！"当啷一声，把锁链狠狠地摔在地上，大声咆哮："犯人在哪里？"

"圣旨是出于朝廷，还是出于东厂？"群众厉声责问说。

"圣旨如果不出于东厂将出于谁人？"旗尉蛮横而又神气地回答。

众人见旗尉如此嚣张，不禁怒火中烧，人群中有人振臂高呼，大家蜂拥而上，势如山崩。旗尉不料竟触犯众怒，见状不妙，各自东西逃窜。众市民愤怒追击，当场打死一人，其余负伤踰墙，逃之夭夭。

旗尉何以如此嚣张？东厂又是什么机构呢？这要从明朝早年说起。

朱棣以亲王起兵夺取帝位，这是违背封建宗法制度的传统的，因而他对臣下是否诽谤他，是不是忠心为他办事，一直是耿耿于怀，认为有必要加强特务统治。他除了恢复锦衣卫外，又在永乐十八年（1420）于北京东安门外设立东厂，由亲信太监掌管，皇帝直接指挥，专门"缉访谋逆妖言大奸恶等"。人们把这两个特务机构并称为厂卫。

提督东厂的太监由司礼监派出，下属称之为"厂公"或"督主"，下面还有掌刑千户和理刑百户各一员。东厂的隶役都是挑选锦衣卫里面最狡猾狠毒的家伙来充当，有役长（也叫挡头）若干人，率有"番子"数百人以至千余人，分赴各官府衙门和各地从事监视、侦探。

成化十三年（1477），宪宗又另设立一个特务机构叫西厂，由亲信太监汪直掌领。西厂的规模比东厂更大，其隶役比东厂多一倍，自京师至全国各地，无处不有，就是朱姓亲王也在其监视之中，其权势远远超出锦衣卫和东厂之上。西厂特务倚仗权势，诬陷好人，无辜被害者不计其数。福建建宁卫指挥杨晔是杨荣的曾孙，与其父杨泰被仇家所告，父子双双逃入北京，藏在亲戚家里。当时西厂特务正苦于无孔可钻，得知杨晔父子的事情后，便向汪直汇

报，诬告他们杀人后畏罪潜逃，携带金银巨万进京，准备贿赂当权者以求免罪。汪直马上派人逮捕杨晔父子及其亲戚，严刑拷打。杨晔受不了酷刑，就妄说金银藏在其叔父、兵部主事杨士伟家。于是，又把杨士伟逮捕入狱。最后，杨晔受刑死于狱中，杨泰被处斩，其亲戚和杨士伟被谪戍。汪直陷害了杨晔父子，又诬告朝臣受杨晔的贿赂。对这件事，宪宗虽没有大肆抓人，却从此更加信任汪直，赋予他先抓人后报告的权力，即使被捕的是朝廷官员，也是如此。

汪直的专权作恶，引起了内外官员的不满。有一个叫阿丑的太监，善于演戏，一天，他给宪宗表演，扮演一个酗酒的醉汉在发酒疯随便乱骂，有人对醉汉说："某大官到了。"醉汉大骂如故；那个人又说："皇帝驾到。"醉汉不理睬，还是破口大骂；停了一会儿，那人再说："汪太监到。"醉汉忽然清醒，惊惶帖然，这时，旁边一人问醉汉："为什么不怕皇帝，而怕汪太监?"回答说："我只知有汪太监，不知有皇帝。"宪宗看了这出戏，明白阿丑是在讽喻汪直的专权，自此，对汪直就逐渐疏远。另一个特务机构东厂，为了和西厂争权夺宠，也和汪直发生矛盾。东厂太监尚铭久受汪直控制，心中本已不服。一次，尚铭捕贼受重赏，事先没有告诉汪直。汪直大怒说："尚铭属我指挥的，竟敢背着我独自擅功。"准备找岔子倾陷他。尚铭得知后又怕又恨，他先下手为强，暗中侦查汪直的一些阴私不法行为，偷偷报告宪宗。因而，宪宗对汪直就更加不信任，终于在成化十八年（1482）罢撤西厂，把汪直调到南京御马监。西厂罢撤以后，一切侦缉事权又归于东厂，于是，尚铭便得势起来。他和汪直一样，罗织诬陷，残害无辜。京城中哪一家富有，他就给哪一家栽诬个罪名，借以索取重贿，并利用特权卖官鬻爵，无所不为。后来尚铭失势被抄家，其家财用车载了几天都没载完，可见他得势时搜刮的财物是何等之多。

武宗正德初年，宦官刘瑾把持朝政，为了镇压百官，实行专政，他又恢复了西厂，而且设立一个内行厂，由刘瑾直接指挥。内

行厂凌驾于朝廷一切机构之上，连东厂、西厂都在它的监视之下，其镇压手段也特别残酷。这样，内行厂、东厂、西厂连同锦衣卫就编织成一张巨大的特务网。朝廷内外的官府衙门、文武大臣、街坊百姓，都在这庞大的特务群的侦伺监视之中。官员中谁反对刘瑾，立即被罗织个罪名，或是罢官，或是下狱，或是砍头。官员被谪，后面又有特务盯梢，随时都有被害死的危险。太监王岳、范亨、徐智与外朝官员联合反对刘瑾，刘瑾就撮弄武宗把他们贬谪南京充军。三人上路后，刘瑾又派特务追杀王岳和范亨，打断了徐智的胳臂。户部尚书韩文反对刘瑾，刘瑾派特务暗中侦查，找他的差错。恰好在交纳内库的银子里发现有假的，刘瑾就假借圣旨，责备韩文不能防奸，把他罢官。韩文登程归家，他又派特务在路上等候，企图半路加害。韩文有所觉察，不敢上驿道、住驿馆，骑骡宿野店而去才倖免于难。兵部主事王守仁触忤刘瑾，被打了五十大板谪为贵州龙场驿丞。刘瑾不放过他，又派特务在路上窥伺，想杀死他。王守仁只好在夜里假装投江自杀，留下绝命诗，并浮鞋子、帽子于水上，从而摆脱盯梢，保住了性命。当时的官员即使罢职闲居，也都提心吊胆。如左副都御史杨一清被罢官家居，后来朝廷要起用他，派使者去宣调。使者刚到，他以为是特务找上门来，饱受了一场虚惊。

刘瑾凭借武宗的宠信，又利用东、西厂和内行厂这些特务机构打击镇压反对派，其权力达到为所欲为的地步。正德三年（1508）六月，有一天早朝的时候在丹墀上发现一封匿名书，写的是刘瑾的种种罪状。刘瑾大怒，假借武宗的名义，罚朝官300余人跪于奉天门下，叫几个太监在一旁监视。时值盛夏，烈日当空，有十几个官员当场中暑昏倒。太阳下山后，他又把这几百个官员全部逮入诏狱，直到第二天特务侦查出写匿名书的是内朝的宦官，与外朝的大臣无关后，才把这些文武官员从监牢里放出来。几百个文武官员的生死予夺全操之刘瑾一手，真是“炙手可热势绝伦”。

东、西厂和内行厂的特务对老百姓同样是采取残酷迫害的手

段，总是千方百计地寻找诬陷的机会。江西南康县的几户百姓按当地的风俗习惯，在端午节竞渡龙舟，被以“擅造龙舟”的罪名杀头，家产没收。其理由是：龙系君王的象征，只有君王才能以龙饰物，老百姓造龙舟便是僭用。真是天大的冤枉！三厂的特务遍布全国各处，如水银泻地，无隙不入，被冤死的官民数以万计。

在大肆罗织、搜捕无辜的同时，刘瑾又创立酷刑。他规定，犯人不论罪行轻重，都要先处杖刑，然后发配边疆永远充军，甚至戴枷发遣，而枷重达 150 斤，犯人戴上，用不了几天就被折磨死了。当时老百姓畏惧三厂隶役就像回避瘟神一样，只要见到衣饰华丽，操着京师口音，骑着高头大马的人，就唯恐避之不及。衙门官吏，也必须暗中贿赂，极力讨好，方得安宁。三厂闹得天下官民寝不贴席。正德五年（1510），刘瑾被杀，西厂和内行厂才被罢撤，而东厂保留如故。

天启年间（1621—1627），魏忠贤阉党专政，东厂制造的祸害同样达到了极端惨重的地步。当时除了东厂拥有的千余个番子四处侦探外，京城里的流氓无赖为了诈取钱财，或报复私仇，也帮东厂侦查，探听得一件事情，就向东厂役长告密。役长视其告发事件的大小，付给一定的钱，叫“买起数”或“买事件”。尔后，役长就率领众番子至所谓“犯家”，如狼似虎般地冲进去，把“犯人”抓起来当场审讯。如果没有足够的证据，向“犯人”索取一笔钱财后就离去；倘若“犯人”拿不出钱来，或数量太少，不能饱其私囊，就抓起来严刑拷打，其残酷程度数倍于官庭上的刑罚，这叫“干醡酒”，也叫“搬罾（zēng）儿”。在审讯时，他们甚至授意被审人牵连有钱人，被牵连的人要贿赂到他们满意为止，稍不如意，马上投入监狱，这个人也就别想活着出来。

朝廷中各衙门都有东厂番子监视。三法司会审大案和北镇抚司拷讯重犯时，必须有番子在那里监审，叫“听记”，如果听记的番子未到，就不能开审。一天之中，各衙门发生了些什么事，某官员干了些什么勾当，在哪个城门抓到了什么奸细，都有人向东厂报

告，这叫“打事件”。情报送到东华门，即使是在深更半夜，提督太监也有办法直进内宫，亲自送到皇帝手里。所以皇帝身居深宫，而对外面发生的情况，事无巨细，均了如指掌。甚至连官员百姓家的夫妻私事，争鸡骂狗等一类琐碎事情，也在宫中被传为茶余酒后的笑料。

东厂对于反对魏忠贤阉党的官民，镇压尤其残酷。许多反对阉党的官员，都是被东厂隶役诬陷，强加以某种罪名，然后逮捕交锦衣卫的北镇抚司审讯拷打，折磨至死。

老百姓对阉党的专政不满，在平时的聊天中，有时会发发牢骚，骂一两句魏忠贤。这话如果被番子探听到，立刻就会被抓去砍头，甚至惨遭剥皮、割舌头的酷刑。有四个朋友，夜里在一家内室饮酒，其中一人喝得有几分醉意，在谈话中大骂魏忠贤，在旁的三个人劝他小声一点，别让东厂的番子听到。骂者说：“东厂番子又怎么样，他还能剥我的皮?”话音未落，突然闯进一伙东厂番役，把四个人一起抓走。咒骂者被活活剥了皮，其余三人吓得魂飞魄散，一个个被敲诈走一大笔钱才保得无事。

锦衣卫和东西厂是明朝统治者施行特务政治的特别工具。它的出现，适应了统治者加强专制的政治需要，同时又是专制政治的必然产物，它从一个侧面暴露了明朝统治者的独裁自私、暴虐残酷。如果说它在朱元璋统治时期对巩固统一还多少起过一些作用的话，到后来则完全变成镇压人民、党同伐异、祸国殃民的工具。明代特务政治在许多情况下，是掌权的一派对失势的一派进行迫害摧残的工具，因此在统治阶级内部也极不得人心。所以从明代历史的发展看，特务政治的客观效果，不是加强了国家的安定，而是造成了统治集团的分裂，削弱了统治力量，使明政府在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的危机面前非但不能团结一致，反而彼此倾轧、互相拆台，终于走向灭亡。

第四章　明朝的灭亡

一、满族的崛起

（一）努尔哈赤和后金的建立

15、16世纪，当明朝被南倭（倭寇）、北虏（蒙古部）拖得疲惫不堪，内部党争倾轧不已的时候，东北地区的女真人——即后来的满族，却乘机逐渐统一、强大起来。

英宗正统初年，明政府裁撤奴儿干都司。从此，东北边疆失去统辖，蒙古部落不断对这一地区进行侵扰。最北的野人女真部也在宣德时强大起来，不断南侵。因此，原居住在松花江、牡丹江流域的海西女真、建州女真各部也就被迫不断南迁。建州卫和建州左卫的部众都于正统初年先后迁至苏子河上游的赫图阿拉（今辽宁新宾）。正统七年（1442），明政府分出建州左卫的一部分辖地，另建一个建州右卫，与建州卫、建州左卫合称建州三卫。

建州女真迁至赫图阿拉后，和明朝的联系更为密切。永乐时，明政府已在开原、广宁设立马市与女真各部进行贸易。成化年间，又另在抚顺开设马市，专与建州女真贸易，以后又有广顺关（一名南关，在开原城南）、镇北关（一名北关，在开原城东北）、清河、叆（ài）阳、宽奠等市的开设。在交易时，明朝以布、绢、缎、米谷、铁器等物资换取女真族的马、牛、羊及土特产人参、貂皮、木耳、木菇等物。通过马市贸易，一方面大批生产工具与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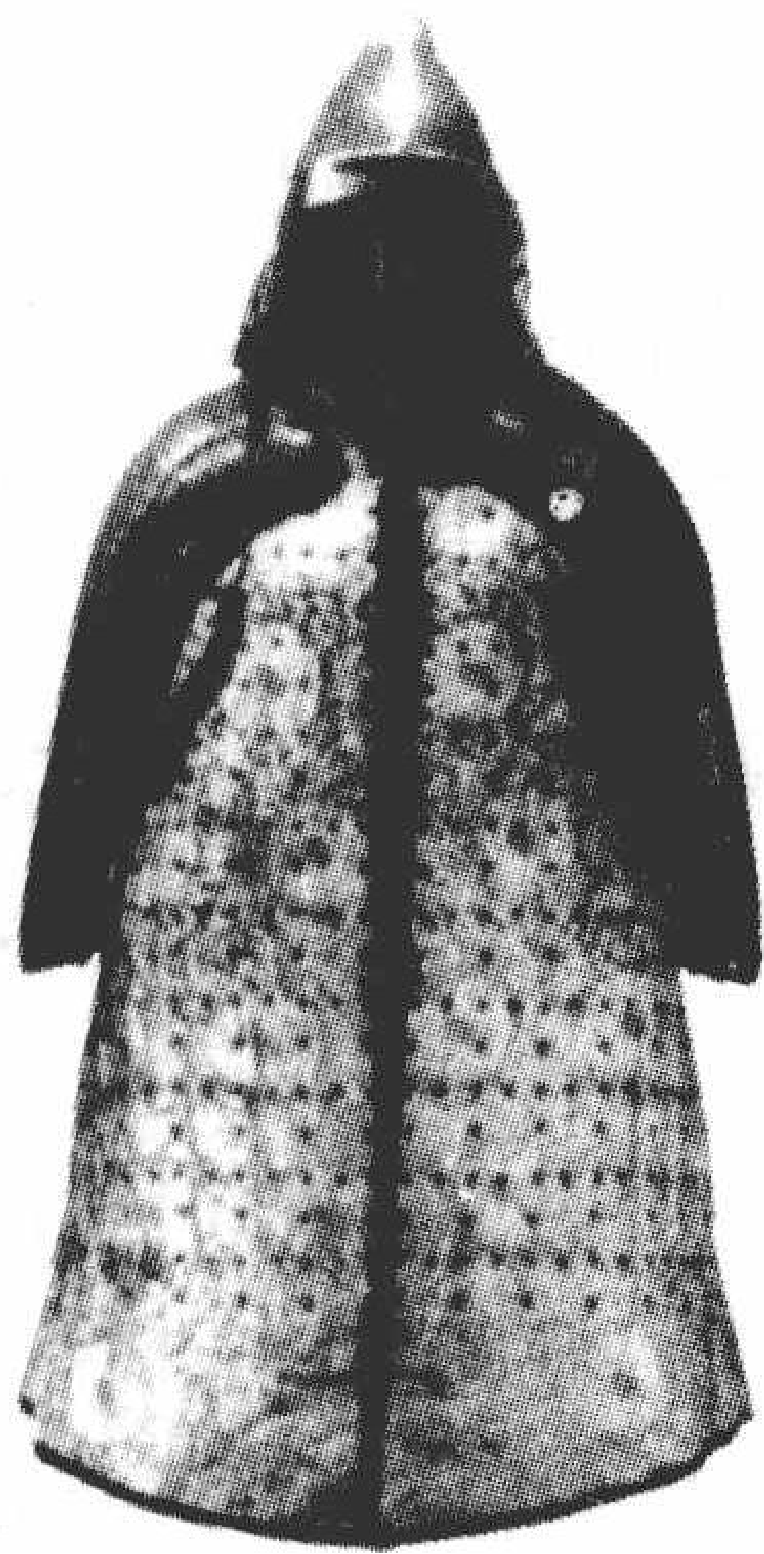
必需品输入女真，促进其生产的发展和生活的提高；另一方面女真土特产大量输出，也繁荣了女真内部经济，促进了女真社会的发展。当然，在贸易中明朝官吏和商人也乘机对女真人敲诈，利用滥征贸易税和不等价交换等手段牟取暴利。女真在和汉人及朝鲜人的交往中，常趁机大规模掳掠人口作为奴隶。建州贵族强迫他们从事农业劳动和手工业生产，被掠的汉人不仅带去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也带去了开矿和冶炼技术，这使女真内部开始有冶炼和铸造的生产作业。



努尔哈赤像

由于汉族文化的影响，使建州女真的社会从奴隶制的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迅速发展，到努尔哈赤时代，终于出现了女真族各部落的大统一。

努尔哈赤是明末女真族的杰出领袖。他生于嘉靖三十八年(1559)，出生在建州左卫奴隶主家庭，其历代祖先多人受过明朝的册封，担任过建州左卫指挥使、都督佥事和都督等官。努尔哈赤童年丧母，备受继母虐待，为了独自生活，出奔抚顺，靠采松子、挖人参过活。他因经常来往于建州和抚顺之间，学会汉语，喜爱阅读《三国演义》等书，深受汉族文化的熏陶。不久，他又投到明辽东大将李成梁帐下为将，出入战阵，英勇作战，颇受李成梁的器重。艰苦的生活经历和紧张的戎马生活，使他锻炼成一个足智多谋、武艺超群的杰出人才。万历十一年(1583)，建州苏克素护部酋长尼堪外兰引导明军攻打建州右卫首领阿台，努尔哈赤的祖



努尔哈赤穿过的甲胄

父叫场和父亲塔失随军前往，在战斗中被明军误杀。后来，明廷虽然封努尔哈赤为建州左卫都指挥使，以报偿其祖、父的冤死，但在他的心里已埋下仇恨的种子。他返回建州，立志图强报仇。

同年，努尔哈赤以祖、父遗留下的 13 副铠甲武装部众，发兵攻打仇人尼堪外兰。尼堪外兰在万历十四年（1386）被杀。经过五年的征战，努尔哈赤征服了建州女真各部。建州女真部的统一和内部经济的发展，使努尔哈赤成为女真族中最强大的力量。

在内部的统一战争中，努尔哈赤采取远交近攻的策略，对海西女真、蒙古、朝鲜修好，对明朝政府更是恭顺十分，岁岁向明朝朝贡。明朝也对他进行笼络，在万历十七年（1589）封他为都督佥事，万历二十三年（1595）封他为龙虎将军。

建州各部征服后，努尔哈赤又把统一战争推向整个女真族。在战争中，野人女真部归顺，至万历四十一年（1613），海西女真的大多数部落被征服。万历四十四年（1616），努尔哈赤派兵进入黑龙江、精奇里江（今俄罗斯境内的结雅河）和牛满河一带的萨哈连地区，征服散居此地的各民族部落。至万历四十七年（1619），就完成了女真各部落的统一事业，并征服了东北地区的其他弱小民族。

在军事兼并的同时，努尔哈赤还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进行改革。

首先，是创立八旗制度。他把每三百人组成一个牛录，五个牛录组成一个甲喇，五个甲喇组成一个固山，各级首领均称额真。开始，他只有四个固山，每个固山有一面旗，分为红、黄、蓝、白四色；后来，又增设镶红、镶黄、镶蓝、镶白四旗，合为八旗。每个旗的固山额真由贝勒担任。贝勒就是女真语中的王，是女真贵族，称为旗主。一般旗民称为旗下。旗民“出则为兵，入则为民”，“无事耕猎，有事征调”。八旗制度实质上是兵民合一，也即军政合一制。

其次，是选人才，设议政，理诉讼。努尔哈赤采取推荐和选拔

的方式，根据德才录用官员。万历四十三年（1615），设议政五大臣，与八旗旗主一同议政，参决机务；并且颁布法制，命专人负责审理诉讼案件。

第三，是发展手工业生产。他下令开采金银矿，兴办冶炼业，鼓励民间养蚕。

第四，是创制文字。建州女真原先没有文字，文书均用蒙古字。万历二十七年（1599），努尔哈赤命额尔德尼等人以蒙古字母与女真语音拼成新文字。这种文字后来被称为老满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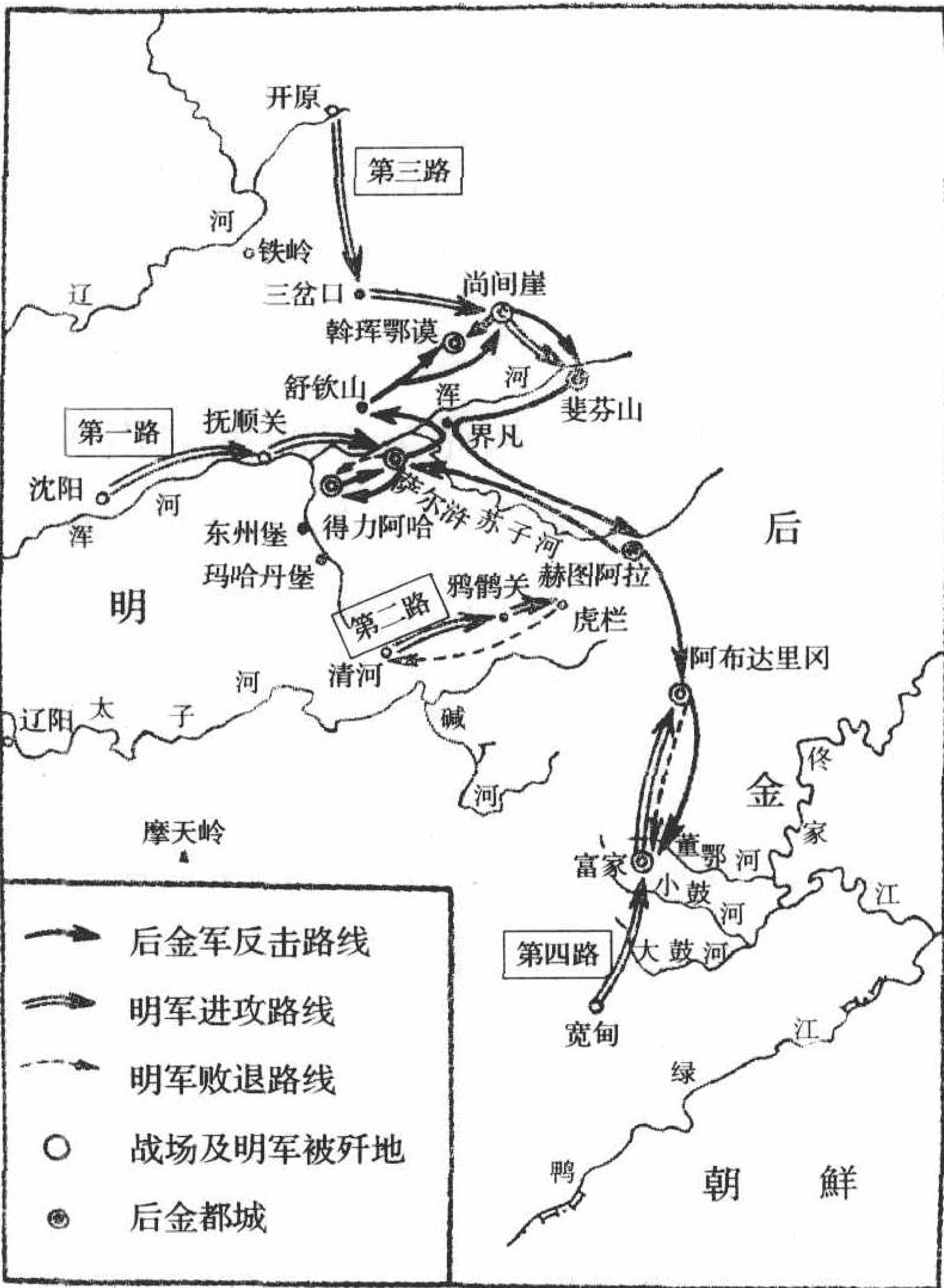
万历三十一年（1603），努尔哈赤在苏子河畔修建赫图阿拉城，以后又加修外城，作为其辖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万历四十四年（1616），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称汗，国号大金，年号天命，历史上称为后金。他还为自己的家族创设一个姓，叫“爱新觉罗”。女真语“爱新”是“金”，“觉罗”是“族”，就是“金族”的意思，用新的国号和姓来表明他是继承历史上的金朝，达到团结、组织整个女真族的目的。从此，他脱离了与明朝的隶属关系，并进一步发展后金势力，公开与明朝为敌。

（二）明军兵败萨尔浒

万历四十六年（后金天命三年，1618）四月，努尔哈赤以“七大恨”（杀其祖、父即其中一恨）告天，誓师伐明。他乘明朝不备，攻取抚顺，连败明军，全辽震动。这下子，连终日纵情声色、万事不理的明神宗也着了慌，在次年二月调集了近9万人的兵力，连同1.3万名朝鲜兵，计10万余人，号称47万大军，由辽东经略杨镐指挥，企图一举将后金歼灭。

明军兵分四路，第一路以山海关总兵杜松为指挥，由抚顺东向，直扑苏子河谷；第二路以辽东总兵李如柏为指挥，由清河（今辽宁本溪市东北）出鸦鹘关东向；第三路以开原总兵马林为指挥，由开原出三岔口自北南下；第四路以辽阳总兵刘綎为指挥，合1.3万名朝鲜兵，出宽奠口自南向北。经略杨镐坐镇沈阳为总指

挥，四路兵马皆指赫图阿拉。南路的刘綎部最先行动，而杜松带领的第一路为全军的主力，有兵3万。且这一路出抚顺，渡浑河，沿苏子河谷而下，道路平坦易行，两日就可到达赫图阿拉，对后金的威胁最大。而其他三路山高水险，行进困难，一时均不易到达。



萨尔浒之战示意图

明军的这种分兵合击、声东击西的战略却为努尔哈赤所洞察。他在分析军事形势时对诸部将说："明军要让我首先见到南路有兵，诱我南下。而其由抚顺方向来的一路必是重兵，须急拒战，破此路则他路兵不足忧矣。"他抓住明军兵力分散的弱点，采取"凭你几路来，我只一路去"的战略。对于最先告警的南路，他并不增援，仅以原驻防的500人抵御，而集中了八旗所有的军队和各将的亲兵约10万人左右，西向抵抗兵马最多、威胁最大的杜松一路。努尔哈赤的分析和部署，可谓知己知彼，令人叹服。

杜松虽然勇猛，然而无谋。他轻敌冒进，想占头功。三月初一，杜松率领第一路明军开抵萨尔浒（今辽宁抚顺东）。这里隔着浑河就是界凡。后金征调的1.5万个役夫正在构筑界凡城，仅有四百名军队守卫。杜松想趁后金大兵未到，迅速攻占界凡，于是就将辎重和2万人马留在萨尔浒，自己带1万精锐抢渡浑河，进攻界

凡。后金军队早有准备，预先把浑河上游堵起来，待明军渡到一半时，决堵放流，明军淹死无数，而且浑河两岸就此失去联系和互援。

努尔哈赤率军到达时，却不以全力解界凡之围，他仅派两旗兵力救援界凡，而以六旗的兵力抄明军的后路，出其不意攻打杜松的萨尔浒大营。金兵突然从天而降，萨尔浒的明军怆惶失措，匆匆列阵对战。这一天，黑雾弥天，咫尺不辨。明军燃起火炬，恰好为金兵提供方便。金兵从暗处向明处射击，矢如密雨，发无不中；而明军居明处却看不清金兵所在，铳炮都射到柳林中去。金兵乘势逾堑拔栅，顷刻间，明军防线被突破，溃不成军。金兵狠追猛杀，明军尸首漫山遍野，鲜血染红了萨尔浒山冈。萨尔浒明军被歼后，金兵马不停蹄，渡过浑河，从背后包抄攻打界凡的杜松军。攻城的明军一听大营被破，军心动摇，士气瓦解，加上腹背受敌，很快就被金军消灭。界凡山麓，血流成渠，浑河河面上，僵尸漂浮，如解冻的冰块，旋转而下。第一路军就这样全军覆没，杜松等将领均力战身死。

当夜，马林率第三路军开至距萨尔浒三四十里的尚间崖，听到杜松全军覆没，早就吓破了胆。第二天，努尔哈赤率军进攻，明军大败，仅马林只身脱逃，其余尽歼。

由南北上的第四路刘綎军，不知萨尔浒之败，努尔哈赤令降兵伪装并持杜松令箭，驰至刘綎营假报军情，说杜松军已得胜，诱刘綎深入。刘綎信以为真，引军深入，遂中金兵埋伏。刘綎阵亡，第四路军也就迅速被歼。

经略杨镐闻报三路兵马尽败，急令第二路的李如柏退兵，因而这一路得以全师而还。这一仗，明朝损失士兵 46 000 人、将领 300 多员。因战斗主要是在萨尔浒地区进行，所以历史上称之为“萨尔浒之战”。这是历史上一个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的著名战例。

萨尔浒战役的当年，金兵又攻取开原、铁岭，冲入明朝边墙。明军一再败绩，经略杨镐被明朝政府逮捕处死。天启元年（后金

天命六年，1621)，后金又攻破军事重镇沈阳和辽阳，连克70余城。努尔哈赤先迁都辽阳，天启五年（后金天命十年，1625）又把都城迁至沈阳，改名盛京。



袁崇焕像

明朝的失败，主要在于用将不当。熟悉军事、有谋略的熊廷弼虽两度被任为辽东经略，但无实权。而素不知兵的巡抚王化贞却指挥着十几万大军，他反对熊廷弼的正确防卫措施，轻举妄动，致使广宁大败，明朝又丧失四十余城。明政府不分是非，把熊廷弼和王化贞都逮捕下狱。阉党借此兴起大狱，诬陷熊廷弼贿赂东林党人杨涟和左光斗，把熊廷弼处死。

后来，守辽主帅孙承宗采取部将袁崇焕的建议，整顿山海关防务，兴工修筑宁远城（今辽宁兴城），又修建了锦州、大凌河、小凌河、松山（今锦州市南）、杏山（今锦州市西南）等要塞，形成一条宁锦防线。天启五年，阉党高第代替孙承宗为辽东经略。高第怯懦，主张撤销关外防线，退守山海关，把锦州、松山、杏山诸城的防守全部撤除，驱民入关，委弃米粟十余万。百姓死亡载途，哭声震野。高第命袁崇焕也丢弃宁远，撤兵进关。袁崇焕誓死不从高第命令，他说：“我在此地为官，就当死在这里，决不离开。”坚守宁远孤城。次年正月，努尔哈赤率军进攻宁远，袁崇焕英勇抗击。努尔哈赤负伤败退，不久病死。这是明朝对后金作战以来取得的第一次胜利。



宁远城遗址

（三）皇太极称雄满洲

努尔哈赤死后，诸子争夺汗位的继承权。四大贝勒之一、努尔哈赤的第八子皇太极，实力最强，终于夺得了汗位。第二年（天启七年，1627）改元为天聪元年。

皇太极即汗位后，在经济上、政治上和军事上施行进一步的改革。经济上，主要是保护和奖励农业生产；严禁虐杀奴隶；实行旗民分居制度，即把原来在八旗奴隶主庄下为奴的汉人分屯别居，使成为一般的农民，经营封建式的生产；发展手工业和商业等。政治上，主要是提高汗权，削弱诸王的权力，狠狠打击与自己争权的三大贝勒的势力；改革国家机构，仿照明朝的封建政制，设立六部和内阁形式的内三院：内国史院、内秘书院、内弘文院，又设立都察院，负责监察刑审事务；制订封建法典“十恶”和“军律”；开科取士，吸收大批汉族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充实各级官僚机构，以取得他们对后金政权的支持；创制新满文等。军事上，采取了扩大兵源的措施，天聪九年（崇祯八年、1635），另编蒙古八旗，以后又把投降的汉军编成汉军八旗，使军事力量大大增强；研制火炮，加强攻坚力量。皇太极的这一系列改革，促使后金政权迅速向封建制转化。

皇太极于即汗位的第十年（1636）称帝。为了避免刺激汉族人民对历史上金朝侵宋的回忆，从而引起对后金的民族仇恨，在称帝的这一年，他废去“金”的国号，改为“大清”，又改族名女真为“满洲”，改元崇德。国号和族号的改变，同时也是为了符合阴阳家迷信的五行说，因为朱明属火，原国号金，犯火克金的忌讳；而新国号“清”与新族名“满洲”都带有水，符合水克火、清灭明的吉祥之兆。

皇太极决心夺取全国政权，他先征服朝鲜，解除后顾之忧。其后，又出兵蒙古，迫使蒙古各部共奉皇太极为可汗。蒙古被征服，使清朝在军事上取得了从河套向东，沿长城线直达辽河平原，对明

朝的京畿地区形成了半包围的战略优势。

在对明朝的军事行动方面，皇太极于天启七年（后金天聪元年，1627）五月率兵进攻宁锦防线。在此之前，袁崇焕已重新经营锦州等城，大兴屯田，把高第丢弃的土地一一收复。皇太极率兵进攻，受到袁崇焕的有力抗击。后金兵攻锦州不克，转攻宁远，受到明军红夷大炮的轰击，死伤惨重，大败而去。明军这次胜利，当时称为“宁锦大捷”。

袁崇焕有本事打败努尔哈赤和皇太极，却没有办法敷衍魏忠贤。他因为不受魏阉喜欢，被逼于同年七月辞官。崇祯帝即位后，他才以兵部尚书兼右副都御史，督师蓟辽，兼督登州、莱州、天津军务。袁崇焕计划以五年的时间恢复辽东，其方略大意是：以辽人守辽土，以辽土养辽人；守为正策，战为奇策，和为旁策；法在渐不在骤，在实不在虚。他上任后，对辽东的防务大加整顿，斩杀据地称雄、虚报兵额、贪污饷银的皮岛（在鸭绿江口海中）守将阉党毛文龙，并改变皮岛军制，使其与登州、莱州、天津三镇协同攻守。这一整顿，达到统一指挥，牵制金军的效果，给后金以很大的威胁。

崇祯二年（后金天聪三年，1629）十月，皇太极亲自率军入塞劫掠。这一次，他知道袁崇焕在宁锦，关外诸城难攻，便绕过袁崇焕的防区，不由山海关，取道蒙古，以蒙古为先导，从喜峰口入关，攻陷遵化，直抵北京城下。袁崇焕率军千里驰援，但北京城中流言蜚语，说他拥兵纵敌，一些官员甚至诬蔑他“引敌胁和”，将与后金订立“城下之盟”。多疑的崇祯帝听了这些流言，心里就有了几分怀疑。皇太极想利用崇祯帝猜疑的毛病，行借刀杀人之计，除掉袁崇焕这个劲敌。于是，造谣说袁与他密有成约，并故意让一个被俘的明朝宦官知道，放他逃回报告崇祯帝。崇祯皇帝信以为真，把袁崇焕逮捕凌迟处死。崇祯皇帝杀袁崇焕，等于自毁长城，为清朝进关去除一大障碍。袁崇焕被捕后，部将祖大寿疑惧不安，引兵自去。皇太极在北京城下斩兵杀将，并在撤兵时攻破了沿途的

许多州县。

此后，后金（清）军队又在崇祯七年（后金天聪八年，1634）、崇祯九年（清崇德元年，1636）、崇祯十一年（清崇德三年，1638）侵入长城骚扰。每次入塞都攻州破邑，掳走大量金银、人口，其中以崇祯十一年的破坏为最厉害。这一次，清兵蹂躏了河北、山东二省，攻破城池50多座，掳获人口46万、金银百余万两。明朝督师卢象升战死巨鹿。济南城破，明宗室德王也被俘虏。

皇太极多次入关侵扰，虽然也攻城略地，但却不敢在内地立足，只是劫掠大量人畜财物而去。其原因除了他所到之处遭到人民群众的英勇抗击外，更重要的是明军仍然控制着山海关及关外的宁远、锦州等地，使他仍有后顾之忧，不敢久留。山海关是屏蔽北京的要塞，而宁、锦又是山海关的门户。皇太极早就有“打开山海，通我后路，迁都内地”的愿望，要实现这一愿望，就必须摧毁宁锦防线，因为宁锦不破，就不能得山海关；山海关不破，便不易取中原。所以，宁、锦成了清进关前的几年里双方激战的战场。

崇祯十三年（清崇德五年，1640），清兵攻打锦州，失利。第二年，皇太极再次出兵进犯，并增强兵力，团团围困锦州，猛烈攻城。七月，明朝派蓟辽总督洪承畴率兵13万援救锦州。洪承畴的谋略是以军队保护粮饷辎重，由杏山进松山，再由松山进锦州，步步为营，以守为战。他屡败清军，急得皇太极“忧愤呕血”，于八月间尽倾沈阳兵丁，亲自率领驰援锦州前线。但是，急躁、刚愎自用的崇祯帝却下密诏，催促洪承畴速战速决，以解锦州之围；兵部也担心进行持久战会造成粮饷不敷，一再促战。这样，洪承畴便不敢坚持前议，把粮草囤在宁远、杏山及塔山外的笔架冈（锦州城西南六十里），自己亲率六万人先行，余军随后。明骑兵环松山城三面，步兵据城北乳峰山。

皇太极率援军迎战，驻兵于松山与杏山之间，集中兵力打击洪承畴的援军。他派兵打败塔山护粮的明军，夺取明军粮草，又在杏山与松山的通道挖一条大深壕，隔绝两地交通，切断杏山至松山的

运粮通道。粮道一断，明军军心动摇，把乳峰山的步军撤至松山，背城而阵。没过几天，粮尽，总兵吴三桂、唐通、王朴等率兵突围。皇太极早就料到明军会来这一着，预先伏兵在半路邀击，后面又派兵追打。明军满山遍野，且战且退，溃入杏山。皇太极估计龟缩在杏山的明军一定会逃往宁远，又在半路设伏。明军再次遭到截击，仅吴三桂、王朴两个总兵脱身逃到宁远。这一仗，明军被歼53 000余人，从杏山以南至塔山一带，死伤狼藉，海中浮尸漂荡，多如雁鹜。

松山城中，洪承畴和1万多残兵败将，被清军团团围住。他们曾多次突围，皆未成功，而明朝发来的援兵和粮饷又逡巡不前。至崇祯十五年（清崇德七年，1642）二月，松山被围已经半年，城中粮尽，副将夏承德为内应，约清兵攻城。城破，洪承畴被俘。松山一破，久被围困的锦州待援无望，守将祖大寿举城投降，杏山、塔山也被清军迅速攻克。明朝在关外只剩下宁远一座孤城。

洪承畴被俘到盛京，皇太极命汉籍官僚范文程前去劝降。洪承畴见了范文程，破口大骂，示以不降。后来，范文程见屋顶的灰尘落在洪承畴身上，洪怕沾污衣服，小心翼翼地用手指弹掉。事后，范文程回禀皇太极时说：“承畴会投降的。他现在身为阶下之囚，对一件衣服尚且如此爱惜，何况是对于自己的生命。”第二天，皇太极来到洪承畴的囚室。当时天气很冷，皇太极脱下身上的貂裘披在洪承畴的身上，并和颜悦色地问他：“先生，很冷吧?”洪承畴感激涕零，久久才发出一声叹息：“真命世主啊!”于是叩头请降。皇太极非常高兴，立即赏给他无数珍宝，并请了许多戏班来表演庆祝。清朝的许多将帅见了都不满地说：“洪承畴不过是一个战俘，陛下为何如此隆恩对待他?”皇太极反问诸将：“我们之所以栉风沐雨，为的是什么?”大家齐声回答：“为的是夺取中原。”皇太极于是笑着说：“这好比在走路一样，你我都是瞎子，不懂得该往哪里走。现在得了一个引路人，我怎能不高兴呢?”众将帅听了方才

醒悟，佩服皇太极的深谋远虑。

锦州、松山大败后，明朝上下十分震惊。当时，以李自成、张献忠为首的农民起义正蓬勃发展，震撼着明王朝的统治。腐朽的明朝统治者出于地主阶级的本性，企图转而与满洲贵族勾结，绞杀农民起义军。崇祯帝授权兵部尚书陈新甲，秘密与清议和。后来内情泄露，举朝大哗。崇祯帝为推卸责任，把陈新甲当替罪羊处死，和议破裂。

皇太极见议和不成，就在崇祯十五年十月派兵入关，攻陷蓟州，深入河北、山东，连破3府、18州、67县，共88城，掠夺金银数十万两，驼马牛羊55万多头，俘虏人民36万。清兵在第二年四月撤出，车驼队伍长达30余里，过芦沟桥走了10天还没走完。卑劣的明朝将官眼睁睁地望着清兵满载从容而去，无一人敢发一矢阻击。

这一年八月，皇太极暴病亡故，6岁的儿子福临即位，由叔父多尔衮和济尔哈朗辅政，改元顺治。对明朝的军事行动因皇太极之死而暂时缓和下来。

二、闯王李自成

——明末农民大起义之（一）

明王朝发展到后期，危机四伏，摇摇欲坠。张居正没有回天之力，东林党人更是一筹莫展，社会矛盾日益激化，大有一触即发之势。一场震撼神州大地的农民反抗斗争，终于在天启、崇祯年间掀起，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明帝国这座封建大厦，经不起这场风暴的冲击，梁倾柱摧，终于哗啦啦地土崩瓦解了。

李自成是这场农民起义运动的杰出领导者之一。他为推翻朱明王朝的腐朽统治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在历史上建树了不朽的功勋。

（一）暴风雨的前夜

崇祯朝的时候，社会矛盾极端尖锐。当时的社会，就像遍地堆满了干柴，只要有一星点火花，就会引起一场冲天的烈火。

到天启七年（1627）三月，斗争的烽火在陕西澄城县首先点燃。当时，陕西灾荒严重，知县张斗耀不顾百姓死活，勒逼租赋。饥民冲进县城，杀死张斗耀。第二年，王嘉胤又在府谷县聚众起义。农民反抗斗争的烽火从此熊熊燃烧，形成燎原之势。

崇祯三年（1630），李自成奋起投入了这股斗争洪流，并在斗争中锻炼成长。他所领导的起义军成了明末农民起义的中坚力量，在推翻朱明王朝统治的斗争中起了主要的作用。

（二）放羊娃出身的闯将

李自成出生在陕西省米脂县李继迁寨的一个农民家庭里。因家庭贫穷，他在十几岁时给地主放过羊、做过工。二十岁那年，父亲在贫病交迫下死去，仅有的一点薄地也变卖一空。为了糊口，李自成到本县银川驿当马夫。崇祯三年，明政府大幅度裁减驿站经费，移作军事费用。李自成在这次裁驿中丢掉了职业，生活无计。正当此时，他又遭到地主艾举人的迫害。原来，驿卒的收入微薄，为了生活，李自成向艾举人借债。高利的盘剥使得他债台高筑，如今又丧失职业，艾举人眼看他无力偿还债务，便串通县令，把李自成抓起来，给他戴上沉重的枷锁，在烈日下游街示众，不给饮食，想把他活活折磨死。亏得原来同在驿站的穷弟兄们搭救，他才得以逃脱。在李自成被抓之后，一个在衙门里当差的恶棍又霸占了他的妻子。这一连串的迫害使得他怒火中烧，再也忍受不了，终于杀死艾举人，投奔不



李自成像

沾泥张存孟的起义军。

李自成从小练就一身好武艺，膂力过人，善于骑射，又有胆略，在义军中当了个队长。崇祯四年（1631），张存孟战败降明，李自成毅然率部离去，投奔高迎祥，表现了坚强不屈的英雄气概。高迎祥是明末农民起义早期的杰出领袖，自称“闯王”，李自成在他的部下称“闯将”。

农民起义的形势风起云涌，起义队伍迅速壮大。明朝统治者不断调兵遣将，疯狂镇压。崇祯七年（1634），明朝特设山西、陕西、河南、湖广、四川五省总督，专办“围剿”起义军事宜。官军对义军采取包围战术，七月李自成败退陕南，误入兴安（今安康县）的车厢峡。峡长40里，山势陡峭，峡口被官军封死；又碰上大雨连绵40天，弓矢湿烂脱落，马匹缺料死亡，处境非常危险。李自成采用顾君恩的诈降计，用财宝买通明朝总督陈奇瑜的左右，表示愿意投降。出峡后，立即与官军厮杀，重又纵横于陕西、甘肃、河南三省。崇祯皇帝大怒，把陈奇瑜削职逮捕，充军边地；把陕西巡抚练国事罢官逮捕，遣戍广西；并把五十几个有关的将官全都逮捕下狱。

之后，洪承畴调任五省总督。这时，大部分起义军转战会集于河南。明廷命洪承畴东出潼关入豫，与山东巡抚朱大典合力围攻，企图将农民军扼杀于中原。为了制订统一的作战计划，打破明军的“围剿”，起义军于崇祯八年（1635）正月举行了著名的“荥阳大会”，商讨拒敌方略。参加会议的有13家72营的大小首领。当会上出现意见分歧，争论激烈，得不出个结果的时候，李自成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慷慨激昂地说：“一个人犹可以奋战，何况我们有十万大军，官兵是无能为力的。”接着，他胸有成竹地提出了“分兵定所向”的战略方针。众首领见发言的是一位年轻的将领，都投以敬佩的目光。大家对他的“分兵定所向”的方略连声称好。在这次会议上，李自成初露锋芒，表现了卓越的军事才能。

荥阳大会按李自成提出的战略方针确定了作战计划，组成五路

大军，分头出击。其中由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率领的一路军队，以明朝的中都凤阳为主攻方向，突破明军的东部防线，攻下凤阳，焚毁明朝皇帝的祖坟，给明朝统治者以沉重的打击。崇祯皇帝听说祖坟被毁，急得在北京穿着孝服哭祭，并杀掉凤阳巡抚杨一鹏出气。农民军这次有组织的分兵作战，变消极防御为主动进攻，打破了明朝军队的“围剿”。

崇祯九年（1636），高迎祥在战斗中被俘，于北京牺牲。李自成被部众共推为闯王，成为起义军的领袖。

崇祯十年（1637），明朝兵部尚书杨嗣昌策划一个“四正六隅十面张网”的“围剿”农民军的战略。他以陕西、河南、湖广、江北这四个省区为“围剿”农民军的主要战场，称为“四正”；又以延绥、山西、山东、江南、江西、四川六个省区为辅助战场，称为“六隅”；这十个省区有十个巡抚指挥“专讨”农民军的主力，称为“十面张网”。为此，崇祯皇帝不惜增兵加饷，妄想“克期剿灭”。他多方抽调兵力，对于棘手的粮饷问题，则采纳杨嗣昌的建议，加派剿饷280万两，还下诏说：“暂累吾民一年。”

在明军的凶残围杀下，有些起义军被消灭了，有的义军头目则向明政府屈膝投降，充当镇压农民军的帮凶。崇祯十一年（1638）四月，农民军主力之一的张献忠部为了在这恶劣的斗争环境中保存实力，也在湖北谷城接受明政府的“招抚”。农民起义的形势急转直下，李自成部的处境十分困难。同年十月，李自成部在潼关南原遭到洪承畴和陕西巡抚孙传庭的优势兵力的合击，经过浴血奋战，仅李自成和刘宗敏等18人突出重围，隐伏在陕西商（商县）、洛（洛南）山中。

（三）埋葬朱明王朝

崇祯十二年（1639）五月，张献忠在谷城重新起兵，李自成也在商洛山中打出“闯”字大旗，重又活跃在陕、鄂、川边境。

第二年，李自成抓住明朝的主力部队被张献忠拖在四川的有利

时机，挥师打进河南。这时，河南正闹着特大的蝗灾、旱灾，老百姓饿死的不计其数。起义军的到来，饥民如鱼得水，从者如流，队伍迅速扩大到几十万人。随着斗争形势的高涨和地主阶级内部矛盾的加剧，一些失意的知识分子也怀着不同的目的参加到起义军队伍中来，如举人牛金星和李岩[①]兄弟俩都在这时候加入起义军。

李岩，河南杞县人，本名李信，是个举人。面对严重的饥荒，他恐怕发生“不测”，作了一首《劝赈歌》，“奉劝富家同赈济”，并带头捐了200石粮食赈荒，幻想用“放粮济贫”的方法来缓和阶级矛盾，避免饥民暴动的发生。但是，贪鄙吝啬、目光短浅的豪绅不但听不进劝告，甚至勾结官府，诬告李岩“收买人心”、“图谋不轨”，把他逮捕办罪。幸亏城里饥民劫狱，李岩才被解救出来。残酷的斗争把李岩推向农民起义军一边，出狱后，他率领饥民，投奔李自成，被逼上了梁山。

李岩对起义军的最大建树就是帮助李自成建立斗争纲领。他针对当时土地高度集中和赋税苛重的社会现实，提出了“均田免粮”的纲领。这一纲领触及到封建经济基础的最根本问题——土地制度，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第一次用口号形式明确提出土地问题。它反映了遭受残酷剥削的农民的经济要求，对于动员农民参加起义起了极大的号召力。李岩还把这一纲领编成通俗易懂的歌谣，让起义军战士到处宣传。歌谣唱道：

吃他娘，穿他娘，
吃着不尽有闯王，
不当差，不纳粮。

杀牛羊，备酒浆，

---

① 历史上是否有李岩其人，目前史学界尚有争论。本书有关李岩事迹的材料，系采自《明季北略》、《明史》、《明史纪事本末》等书。

开了城门迎闯王，
闯王来时不纳粮。

起义军每到一地，都宣布“三年免征”或“五年不征”，并支持农民夺回被地主霸占的土地。同时，起义军还针对当时贫富不均的社会现实，提出“割富济贫”的口号；针对明朝统治阶级对工商业者的残酷掠夺，提出“平买平卖”。这些口号起了争取民众，扩大斗争力量的作用。

在建立斗争纲领的同时，起义军加强了纪律整顿，规定军队自带帐篷，不住民房；行军时要爱护群众的庄稼，有让马匹践踏庄稼者要处斩；至于烧杀淫掠，那更是罪不容诛，宣布了“不淫妇女，不杀无辜，不掠资财”和“杀一人如杀我父，淫一人如淫我母”的口号。李自成严于律己，他不好酒色，粗衣淡饭，与部下同甘苦。起义军的内部上下平等，首领与士兵经常是亲切地一起席地而坐；在首领之间也是同座共食，彼此以“兄弟”、“尔我”相称，对李自成则亲热地称他为“老李”或“大哥”。

崇祯十四年（1641）正月，起义军攻破洛阳。崇祯皇帝的叔父、福王朱常洵被捕获。农民军镇压了这个恶贯满盈的大寄生虫。李自成指着那个体重300多斤的朱常洵尸体，向围观的群众激动地说：“王侯贵人这些混蛋，平日刻剥穷苦百姓，让咱们冻馁而死。今天我宰了他，为大家报仇!”接着，闯王又宣布把福王仓库中的数十万石粮食和数十万金钱发给贫苦百姓。众百姓欢呼雀跃，奔走相告，远近的贫苦人民纷纷赶来分享胜利果实。起义军在洛阳一带迅速发展到100多万人。

洛阳战役是李自成起义军由弱到强，由战略防御进入战略进攻的转折，它揭开了中原大战的序幕。紧接着，起义军三打开封城，在河南战场上纵横驰骋，杀死3个明朝总督，消灭几十万明朝军队。仅两年时间，起义军彻底摧毁明朝在河南的军事力量，占领了河南全省。崇祯皇帝气急败坏，把督师丁启睿削职下狱。

崇祯十五年（1642）底，李自成攻下湖北重镇襄樊。次年三月，义军在襄阳建立政权，改襄阳为襄京，李自成称“新顺王”。中央设置上相国、左辅、右弼为内阁，下辖吏、户、兵、礼、刑、工六政府；六政府设置侍郎、郎中、从事等官。地方建制分省、府、州、县四级；省一级当时尚未设官，省以下，各要地重镇设防御使，府设府尹，州设州牧，县设县令。在军事制度方面，设权将军和制将军等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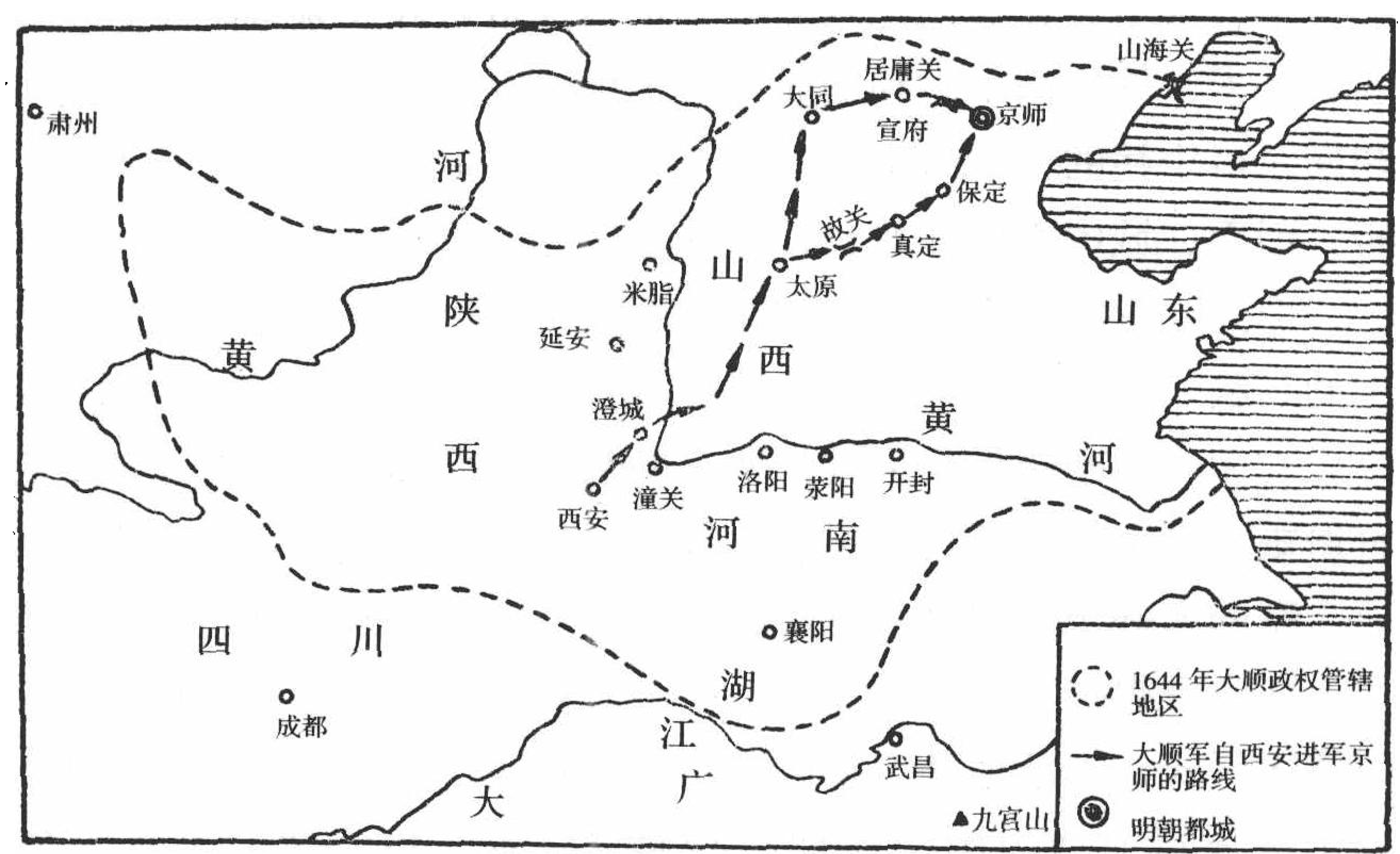
崇祯十六年（1643）五月，李自成召开军事会议，讨论下一步的战略进攻方向。会上，左辅牛金星建议先取河北，直趋京师；而礼政府侍郎杨永裕却主张顺流东下，先取金陵（即南京），断京师粮道，再出师北伐。军政府从事顾君恩提出第三种意见，他说：“金陵势居下游，难济大事，其策失之缓；而直捣京师，万一不胜，无后退之路，此策又未免失之急。依我所见，关中乃大王桑梓之邦，而且百二山河，已得天下三分之二，应该首先攻取它，建立基业。然后旁掠三边，借其兵力，攻取山西，再趋京师。这样，进战退守，万全无失。”李自成听他说得有理，频频点头，便采纳顾君恩的意见，起义军于这年十月攻破潼关，十一月破西安，分兵取甘肃、宁夏等地。

崇祯十七年（1644）正月，李自成在西安正式宣布建国，国号“大顺”，年号“永昌”，改西安为西京，并且调整和加强了中央政权机构，以天佑殿为最高行政机关，设大学士，添设六政府尚书。同时，大顺政权也恢复封建的五等爵号，大封功臣，初具开国规模。

二月，李自成乘胜前进，指挥大军东渡黄河，出兵山西，攻克太原。此后，义军兵分两路向北京挺进，一路由故关（今河北井陉西南）、真定（今河北正定）、保定北上；李自成率主力经大同、宣府而下。三月中旬，大顺军主力部队拿下北京门户居庸关，十七日抵达北京城下，开始了攻坚战。崇祯皇帝在宫中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慌忙召集群臣问计。众大臣相对哭泣，无言以对。十八日，义军更加猛烈攻城，太监曹化淳开彰义门迎降，外城遂破。十九日

凌晨，皇城也被攻破。崇祯帝于宫中鸣钟召集百官，竟无一人前来应召，大营兵将也皆逃散，连个人影都不见。崇祯帝孑然一身，成了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他见大势已去，走投无路，迫不得已，爬上万寿山（今景山，又称煤山），吊死在寿皇亭旁的一棵槐树上，衣襟上写着“朕死无面目见祖宗于地下，自去冠冕，以发复面”等字为“遗诏”。

历史上的亡国君主，往往是被人责骂的，崇祯帝却例外，他倒颇得后人的同情。清初曾有人以“血渍衣襟诏一行，殉于宗社事煌煌”的诗句来咏他的“殉国”行为；一些封建文人又每每以“宵衣旰食”、“忧勤惕励”一类的言辞来赞颂他的勤政；钦定《明史》的编者则以“非亡国之君，而当亡国之运”为崇祯帝国破身亡辩解。诚然，崇祯皇帝的运气不佳，他承神宗、熹宗之后做皇帝，明朝已到了病入膏肓、不可救药的地步。但是，他本人“举措失当，制置乖方”。他刚愎自用，喜迎恶咈，贬斥谏臣；生性猜疑，苛刻寡恩，宠信宦官，无知人之明；不顾民生，横征暴敛，刻于搜刮。这样的王朝，碰上这样的皇帝，不亡更待何时！



李自成起义示意图

三月十九日上午，李自成头戴白色毡笠，身穿蓝布箭衣，骑着乌龙驹，在夹道群众的欢呼声中，由德胜门进入北京城。统治中国276年的朱明王朝，至此宣告灭亡。

（四）功败垂成

大顺政权虽然攻下了北京，但是，并没有在北京建都的长远打算。在襄阳讨论进兵方略时，顾君恩就说得很明白：在关中“建立基业”。为什么选择在关中呢？因为它是“大王桑梓之邦”。其实，陕西不仅是李自成的故乡，也是大顺政权的许多主要将领和一部分士兵的故乡。正因为这样，大顺军攻下北京之后，并没有积极地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采取措施加以巩固，而却忙于搜抄明朝库藏的金银和拷官追银，把搜抄和拷掠所得的金银熔铸成饼，用骡马运回西安。李自成曾说：“陕西，父母之国，形胜之地，我将在那里建都。富贵归故乡，就是十个燕京，也比不上一个西安。”可见大顺将士的乡土观念是多么深啊。这种乡土观念正是农民小生产者的分散、保守、狭隘等特性的具体反映。

李自成个人在进入北京之后，仍然保持着农民领袖的本色。他衣着朴素，饮食简单，和下面的将士仍然保持着密切的联系。进城初期，对士兵的纪律约束很严，士兵若有淫掠行为的，立行凌迟处斩。因而，城中秩序井然，百姓安居乐业。

但是，形势的迅猛发展和起义军取得的巨大胜利冲昏了大顺将士的头脑。在繁华的都市里，一些将官的生活开始腐化，像刘宗敏这样的大将，不想带兵去攻打残存的敌人，而却热衷于在京城中拷官追赃。刘宗敏、李过、田见秀等将领都住进明朝大官僚的豪华府第。有的人甚至过起笙歌燕舞的享乐生活，天佑殿大学士牛金星在这方面表现得最突出。进京后，牛金星热心的是讨论登极礼仪，教习登极仪式，不断地劝李自成即位。他身穿玉带蓝袍圆领，手里摇着用洒金写上“内阁”字样的折扇，坐着八抬大轿，往来拜客，遍请同乡，俨然是一派太平宰相的风度。下层的士兵，抵不住城市

腐朽生活的侵蚀，军纪开始败坏。有不少人认为天下太平，斗志消沉，战斗力大大不如以前。

在那人人都陶醉于胜利的赞歌声中之时，唯有李岩头脑比较清醒。他目睹各种不良倾向的冒头，曾向李自成提出自己的一些看法。他认为追赃的事应由刑官负责，而且要区别三种不同情况处理：贪官发刑官严追，没收全部财产；抗命不降的，刑官追赃完毕，还要办他的罪；清廉的免刑，让他自输助饷。他建议把各营兵马撤到城外守寨，听候调遣出征，一切军兵均不许借住民房，恐失民望。但是，作为领袖的李自成，缺乏长远的政治目光，对当时复杂的政治形势缺乏清醒的认识，不能根据形势的发展，调整大顺政权的政策措施。他没有采纳李岩的建议，对大顺将官的日渐腐化和军纪松弛的现象，没有采取断然的措施加以制止和整顿，也不能抓紧战机，乘胜追击残敌。

李自成对山海关方面的吴三桂缺乏足够的警惕性。吴三桂是明朝驻守宁远的总兵，所部有兵 4 万，其中有 5 000 是精兵。这支军队是用于防御满洲贵族的。三月初，当大顺军以破竹之势向北京进军，明王朝垂于灭亡之际，崇祯皇帝再也顾不得“弃地”之嫌，下诏封吴三桂为平西伯，令他撤兵入关，进京勤王。吴三桂率领所部进至永平府（今卢龙一带）地区时，北京已经被大顺军攻陷，崇祯皇帝自杀。吴三桂的财产、爱妾陈圆圆、父亲吴襄都在北京家中，因而，他不敢贸然行动，便和山海关总兵高第汇合，屯兵关下，密切注视形势的变化。当李自成派遣明朝降将唐通带着金银、锦帛到山海关对他们二人进行招降时，吴三桂和高第都接受招降，移交山海关镇城的防务，由唐通所部 8 000 人接管。吴三桂还奉李自成之命，率所部进京朝见新主。他走到半路，碰到一个从北京家中逃出来的家人，向他报告说：“家中老太爷（吴襄）被大顺权将军刘宗敏抓去拷打追银，陈娘娘（陈圆圆）也被刘宗敏抓走了。”陈圆圆原是吴三桂最宠爱不过的，她本是苏州名妓，吴三桂见她色艺无双，把她从一个外戚家里要了过来。现在他一听说陈圆圆也被

刘宗敏抓走，顿时怒火冲天，咬牙切齿地骂道："不灭李贼，不杀权将军，此仇不可忘，此恨亦不可释！"于是，立即率兵奔回山海关，打败唐通，占领关城。这就是史家常说的"冲冠一怒为红颜"之事。吴三桂为号召地主阶级和标榜自己是明朝忠臣，就打出为崇祯帝报仇的旗号，令三军戴孝发哀，传檄远近。同时，他自知兵力单薄，不是大顺军的对手，就在"报君父之仇"的幌子下，和满洲贵族勾结，请求清朝出兵。

吴三桂反叛降清，从根本上说，固然是他的地主阶级立场决定的，但刘宗敏处置不当却是激成他叛变的直接原因。吴三桂投降大顺政权，本是为了保护家小和财产，并企图利用手中掌握的军队，在大顺朝定鼎之际跻身于新贵之列。然而，大顺政权却直接侵犯了他的切身利益，促使他另寻保护，倒向满洲贵族一边。大顺政权在对待吴三桂的问题上，一面对其招降，答应封他父子为侯，一面却拷其父亲，掠其爱妾，这表明大顺领导人之间在执行政策上有脱节现象。

吴三桂反叛的消息传到北京后，李自成批评了刘宗敏的举措失当，对吴襄进行抚慰。随后，山海关方面告急的情报也不断传来。李自成连忙召开军事会议，商讨出征的方略。会上，李自成首先征求刘宗敏的意见：

"权将军，你看呢？"

"山海关，弹丸之地耳，不足当京师一角，用靴尖就能踢倒它，何须兴师动众。"刘宗敏带着轻蔑的口气回答说。显然，他是无意带兵出征的。

李自成听了不太高兴，他寄希望于自己的侄儿李过。但是，李过也推诿着，不愿带兵出征。

会议不得结果，军情紧迫，李自成决意亲自出征。他带了六万军队，于四月十三日，匆匆从北京出发，赶向山海关。吴襄和崇祯帝的太子朱慈烺也带在军中，目的是想让他们露面做一些挽回工作。但是，这一次招降并没有达到目的。四月二十二日，大顺军在

山海关一片石遭到吴三桂和清兵的优势兵力夹击，惨遭失败。四月二十六日，李自成败归北京。本来，李自成就没有长居北京的打算，从当时北京的经济、军事等客观形势来看，大顺政权想久居下去也是不可能的，仅粮草一项就难以解决，进京只数日，粮草就发生困难。山海关一败，清军入关，军事形势转为对大顺军不利，北京更不是大顺军的立足之地。于是，李自成于二十九日在武英殿即皇帝位后，第二天便率领部队撤出北京，向本来就准备作为基业重心的陕西转移。从进京到撤出北京，前后只有42天。

五月初二，清军在摄政王多尔衮的率领下，由吴三桂引导，开进了北京城。随后，吴三桂又带领清兵紧紧追击大顺军。

军事上的失利，使整个形势急转直下。地方上的明朝降官和地主纷纷发动叛乱，河南各地的叛乱事件不断发生。大军撤到山西时，李岩、李牟兄弟俩自告奋勇，要求带兵回河南，平定叛乱，稳定局势。牛金星却向李自成进谗言说："李岩雄武有大略，必非能久居人下者。河南乃天下形胜之地，又是李岩故乡，给他大兵是使蛟龙得云雨，一定控制不了。他不等军令，不推荐其他将领，自己要求带兵前往，是想乘机窃取权柄称雄。不如想办法除掉他，免留后患。"李自成不辨忠奸，令牛金星设计除掉他们兄弟俩。牛金星设下酒席，于帐后埋伏壮士，请李岩、李牟赴宴。于是，兄弟俩双双遇害。

刘宗敏听说李岩兄弟被害，咬牙切齿地痛骂说："牛金星这家伙无一箭之功，竟敢擅杀两员大将，如果落在我手里，一定把他碎尸万段！"从此，大顺政权内部分裂，将相离心。刘宗敏带领自己的部众离开李自成，前往河南。

到后来形势更加不利时，那个口口声声诬陷李岩"蓄叛已久"的牛金星，自己却投降清王朝，当起大官来了。

李自成带领部队且战且退，入据西安，准备凭借黄河和潼关天险，据守关中，重整旗鼓。但是，穷凶极恶的清兵分两路猛追不舍，一路从山西进军榆林、延安，由陕北南下；一路从河南直取潼

关。顺治二年（1645）正月，潼关失守，北路清军又占领延安。李自成为了摆脱腹背受敌的处境，不得不放弃西安，带领部队南撤，经襄阳，入武昌。这年四月下旬，当撤退到通山县的九宫山地区时，李自成率领20余位将士远离营房，上山察看地形，遭到当地地主武装的突然袭击。李自成和20余位将士全部牺牲，年仅39岁。

三、八大王张献忠

——明末农民大起义之（二）

张献忠是陕西延安卫柳树涧（在今陕西定边东）人，生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与李自成同岁，家庭贫苦，父亲是个农民。张献忠早年曾在明朝军队里当兵，因犯法，被打了100鞭子赶了出来。轰轰烈烈的农民革命运动爆发后，他在崇祯三年（1630）于米脂县十八寨领导农民起义。张献忠性格粗犷刚悍，而且身材魁梧，力气过人，又有一部漂亮的长须，煞是雄伟威武，他的脸色微黄，所以军中都称他“黄虎”。

起义后，张献忠自号“八大王”。在明末农民起义的初期阶段，他就已经是36营义军中的一营首领。崇祯八年（1635），他参加了攻打明朝中都凤阳的战斗，后来又转战于湖北、安徽、河南、陕西等地，与明朝官兵周旋厮杀。

崇祯十年冬至十一年，农民军在军事上屡受挫折。李自成部在川北梓潼遭到官军伏击，损失惨重；张献忠冒充官军的旗号奔袭南阳，被明总兵左良玉识破，计谋失败，张献忠在激战中负伤，退往湖北谷城；罗汝才、马守应、惠登相等其他几支农民军也相继失利，并且散处于湖广、河南、江北一带，各自为战，互不配合。张献忠在谷城，处于官军包围之中，势力孤单，而且，经过十余年的战乱，社会经济破败不堪，义军的粮饷也很难筹集。处境如此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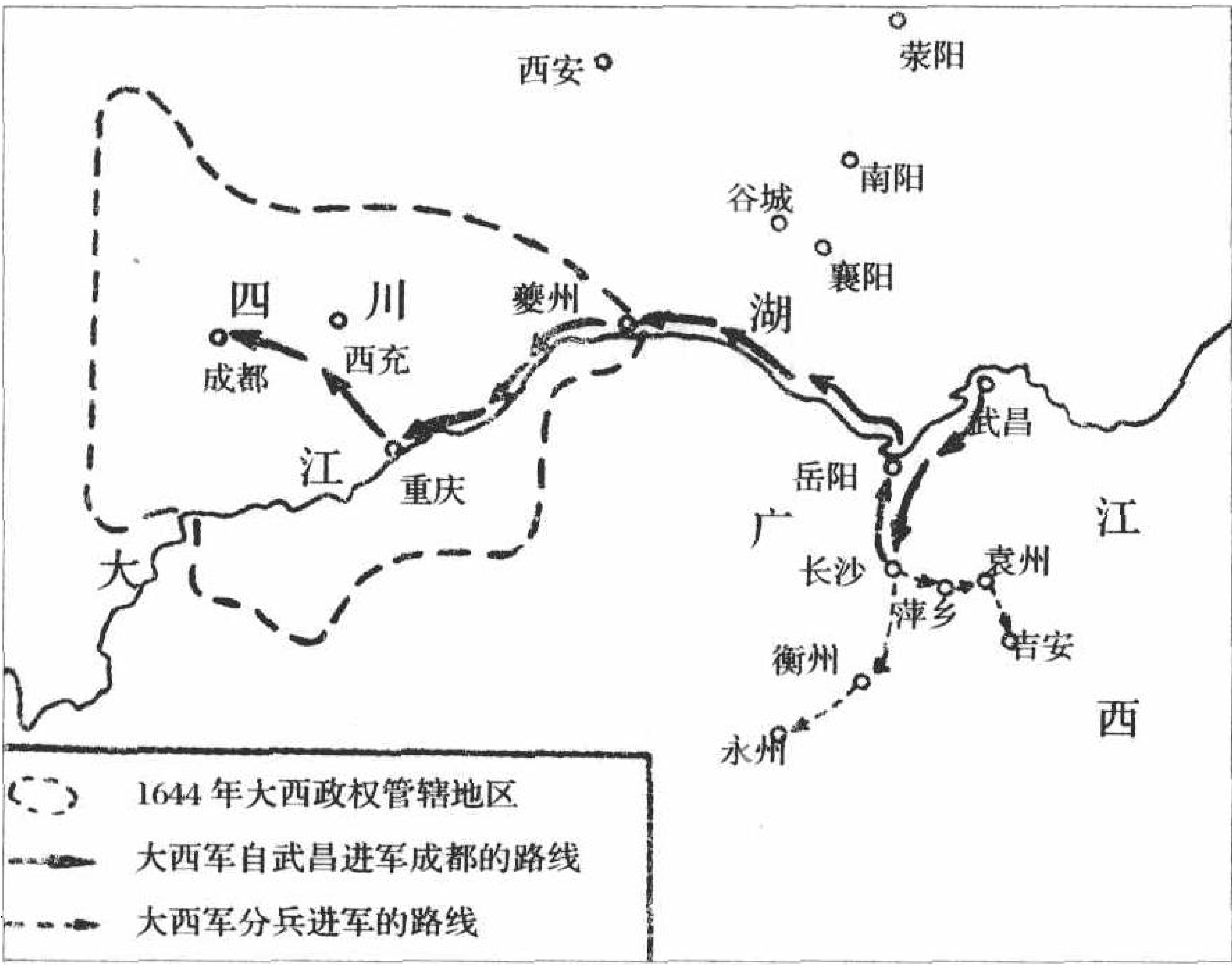
劣，张献忠经过一番思考，决定利用明朝高叫“招抚”的机会，将计就计，伪装投降以保存实力，赢得休整的时间并解决给养问题后，伺机再起。于是，他派部将孙可望给熊文灿送去了长一尺多的碧玉两方、直径一寸的珍珠二枚，还有其他无数珍宝。熊文灿喜笑颜开，把“招抚”的事一力担当起来。这是崇祯十一年四月的事。同年十一月，罗汝才也学张献忠的样子，伪装接受“招抚”。

张献忠名义上受“抚”，实际上仍保持独立自主。他拒不接受熊文灿对农民军的改编，而把军队分屯于四郊，与老百姓混合居住在一起，控制了谷城全境。熊文灿要他把部队裁减为2万人，由明朝给饷，其余遣散。张献忠虚与委蛇，回答说：“部队都是壮士，裁了可惜，愿以全军从征，请给十万人饷。”熊文灿无可奈何，只好照办。而当熊文灿三次要调他的部队去镇压农民军时，他又把熊的命令当耳边风，根本不予理睬。张献忠还利用驻兵谷城的机会，积极筹集粮饷。他调出部分军队进行屯耕；又在汉水、筑水交汇处设立关卡，征收赋税；并派人四出征购粮食，源源不断地运入房山等地。此外，张献忠也不忘练兵。他自己钻研《孙吴兵法》，创造了“团营方阵、左右营诸法”，对士兵进行操练，并制造三眼枪、狼牙棒、埋伏连弩等兵器。在房县受“抚”的罗汝才，也同样不接受熊文灿关于解散部队的命令，而积极扩大队伍，积草屯粮，与张献忠遥相呼应。

张、罗的伪降，统治阶级中也有人识破，并向熊文灿建议先下手为强，进行军事镇压。但熊文灿利令智昏，一心想在“抚”字上收奇效，立大功，没有对张、罗采取行动。

经过李自成的激励，以及东山再起的工作都准备就绪后，崇祯十二年（1639）五月六日，张献忠在谷城重举义旗。为了制造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揭露熊文灿等贪官污吏的贪赃受贿，张献忠特地在驻地白墙上书写下他们的种种罪恶行径，并宣告自己与他们势不两立，坚决血战到底。罗汝才暗中策应，约好同时起兵，其他受“抚”的农民军也群起响应。至此，熊文灿苦心经营、妄图以“招

抚”平息农民军反抗的梦想破灭了。农民军经过一年的休整和准备，兵强马壮，械精粮足，战斗力较过去大为增强。七月，张、罗在房县的罗猴山设伏，痛打明军主力左良玉部。左良玉被打得军符印信全丢，狼狈逃窜。明军被歼上万人，器械物资丢失无数。农民军重举义旗和明军抚、剿两败的消息传到北京后，崇祯皇帝大为震惊，他像输了钱的赌棍，既失望而又恼恨，于是下令把熊文灿逮捕处死，左良玉革职戴罪立功，然后打出最后一张王牌，派他最亲信的大臣、内阁大学士、兵部尚书杨嗣昌亲自督师“围剿”农民起义军。



张献忠起义示意图

杨嗣昌于九月底到达襄阳，十月初一日召集各路将领开军事会议，确定战略方案。他命令河南、四川、陕西、郧阳诸巡抚各扼要冲，集中兵力，先对付张献忠、罗汝才，企图将张、罗围困在川、陕、鄂山区加以消灭，而后再镇压其他农民军。面对敌人的“围剿”方略，张献忠的对策是“以走制敌”。农民军行军神速，官军裹粮追随，处处落后，即使追上，农民军已是以逸待劳，战则官军必败，不战则农民军又远走高飞。张献忠就是采用这种流动作战的战术，使自己在敌人强大的军事围剿中争取主动。崇祯十三年(1640)，张献忠趁四川防守单薄之机，突入四川，直达川北的剑阁、广元，后又挥戈南下。杨嗣昌见农民军入川，就进驻重庆，明军精锐也多调入四川。杨嗣昌严令明军急追，不得让农民军逃脱。当明军入川之后，张献忠突然折而东向，使明军又扑了个空。此时

明军在东面的防守空虚，义军顺利地过了夔门、巫山，进入湖广。农民军在四川连陷多城，纵横驰突，如入无人之境。杨嗣昌自己莫可奈何，却上疏参了四川巡抚邵捷春一本。崇祯帝把邵捷春逮捕进京，问成死罪。

崇祯十四年（1641）二月，义军在开往襄阳的路上遇到杨嗣昌的使者，张献忠灵机一动，想出一个赚开襄阳城门的计策。他命部将李定国把使者杀掉，取下军符，由李定国和20余名骑兵打扮成官军模样，带着军符先驰至襄阳城下，声称奉督师命令，前来调兵。守城士兵对验军符后，放他们进城。义军一进城，就挥刀砍杀守城明兵，控制城门。原先装扮成商人进城埋伏的100多义军闻声而起，纵火响应，城中顿时大乱。紧接着，张献忠的大部队赶到，襄阳城就这样被农民军用计占领。农民军活捉襄王朱翊铭，把他绑到张献忠面前。张献忠对襄王说："我要断杨嗣昌的头，而杨嗣昌远在四川，现在就借你的头，使杨嗣昌以陷藩伏法。"于是，便把襄王斩首。襄阳是明朝的军事重镇，军资粮饷囤积于此。张献忠打开仓库，拿出15万银子赈济饥民，其余没收作为农民军给养。

在张献忠智取襄阳之前，李自成已于正月攻破河南首府洛阳，处死福王。明王朝在短短的时间里连失二郡，丧两亲王，杨嗣昌感到事情不妙，难逃崇祯帝的惩罚，在军中自杀。襄阳被克，杨嗣昌自杀，宣告了明朝最后一次大"围剿"的破产。从此，明朝再也组织不起大规模的"围剿"，完全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而且，再也派不出一个像样的统帅。崇祯帝不得不临朝哀叹："自杨嗣昌殁，无复有能督师平贼者!"死了两个亲王，杨嗣昌也自杀身死，崇祯皇帝越想越恼火，把前任三边总督郑崇俭也逮捕斩首。其实，郑崇俭死得冤枉，只因崇祯皇帝输多了，且又无计可施，就把他杀掉出口气。

张献忠"以走制敌"的战略不仅巧妙而成功地粉碎了明朝对他的"围剿"，而且牵制了明军的大部主力，使得受严重挫折后的李自成能顺利地进入河南，恢复和发展力量，锻炼成明末农民军的

两大主力之一。

攻克襄阳后，张献忠转战于河南、湖北、安徽一带。崇祯十六年（1643）五月，攻下武昌。张献忠在武昌称大西王，设六部五府，开科取士。义军逮捕恶贯满盈的楚王，把他装进笼里投入长江，为百姓平了大愤。张献忠下令打开楚王仓库，见仓库中积金百万，感叹地说："金钱如此之多，竟连个武昌也守不住，朱胡子真是个庸儿啊！"他下令发银赈济饥民。蕲州（今湖北蕲春县）、黄州（今湖北黄冈县）等20余个州县闻风归附。八月，张献忠撤出武昌，进军湖南、江西，连克长沙、常德、吉安、袁州（今江西宜春县）等重镇，震动广东。

崇祯十七年（1644）春，李自成的大顺军已经在向北京挺进，崇祯政权的覆亡只在旦夕之间。张献忠利用明朝军事力量无力西顾的有利时机，挥师西向，攻入四川。六月攻下重庆，八月克复成都，到了秋季便奄有两川。十一月，张献忠在成都称帝，建国号大西，年号大顺，改成都为西京。称帝后，张献忠加强政权建设，增置左、右丞相，从征多年的骨干孙可望、李定国、刘文秀、艾能奇等也都封为将军。

大西政权建立后，窜伏山野的明朝官员和地主、士绅纷纷组织反动武装，自称义军，对新生的政权进行疯狂反扑，如曾英在重庆，杨展在永宁、曹勋在大渡河所。这些地主武装结寨自保，与大西政权对抗，特别是与大西的地方政权进行激烈的搏斗。大西政权对明朝宗室一概斩杀；对不投降的明朝军士，则斩其一手，或割其耳鼻，以示惩戒；对士绅、生员也不加区别，杀得太多。但是，绝不是"屠尽全蜀"，"杀戮无遗"，"无一草、一木、一鸡、一犬存者，积尸至与峨嵋齐，流血川江，数百里不绝。"大西政权对老百姓则是进行保护的，曾发布布告，严禁军队扰害地方，如果违禁，则枭首示众。

满洲贵族进入北京以后，曾企图以高官厚禄招抚张献忠。顺治二年（1645）十一月，清朝以皇帝的名义发布了一纸招抚诏书，

在诏书中威逼利诱、软硬兼施，要张献忠"审识天时，率众来归，自当优加擢叙，世世子孙，永享富贵；所部将领、头目、兵丁人等，各照次第升赏。倘迟延观望，不早迎降，大军既至，悔之无及。"张献忠毫不妥协，对清朝的招抚断然加以拒绝。顺治三年（1646），清朝派肃亲王豪格和汉奸吴三桂率军由陕南入川，攻打大西军。当时，全国人民正以各种斗争方式反抗满洲贵族的民族压迫，李自成的余部也已经和南明政权联合进行抗清斗争，在这新的斗争形势下，张献忠毅然决定投入抗清斗争。他在这一年的七月撤出成都，率兵北上，迎击清兵。十一月开抵西充的凤凰山，由于叛徒的出卖，遭到清兵的突然袭击，张献忠不幸壮烈牺牲，时年40岁。余部由孙可望、李定国等人率领，南下云贵，继续坚持抗清斗争。

第五章　昙花一现的南明小朝廷

一、“清歌漏舟，痛饮焚屋”

——腐朽的弘光政权

大顺军攻陷北京、崇祯帝吊死煤山的消息传到明朝的陪都南京，城中官员一片慌乱，为了使朱明王朝苟延残喘，他们忙着拥立新君。当时，从北方逃难南来的明朝宗室有明神宗的侄儿潞王朱常淓和明神宗的亲孙福王朱由崧，即在洛阳被农民军镇压的老福王朱常洵的儿子。南京朝臣在拥立谁为新君的问题上发生了分歧。东林党方面吕大器、姜曰广、张慎言、史可法等认为朱由崧虽系神宗亲孙，伦序较近，但以昏暗贪淫著名，而且他们担心朱由崧上台后会记“争国本”和“梃击案”的前仇，与东林党过不去，因此就主张立较为通达的潞王朱常淓，理由是立贤。而凤阳总督马士英和因被定为“逆案”、罢官闲居南京的阮大铖等阉党余孽却早就密谋好，他们恰恰是要利用朱由崧和东林党的世仇，扶他上台，借以打击东林党，因此他们极力主张应按伦序继统。两派官僚各为私利，各怀鬼胎，都想借拥立新君的机会猎取政治地位，掌握大权。马士英勾结高杰、刘良佐、刘泽清、黄得功等四镇总兵，以武力为后盾，派兵把朱由崧接到南京。东林党无可奈何，只好屈从。福王先于崇祯十七年（1644）五月称监国，没过几天，就正式即帝位，以第二年为弘光元年。这是崇祯政权覆亡后，明皇室在南方建立的第一个南明政权。

这个由阉党余孽拥戴的皇帝所组织的政权，其腐败程度是可想而知的。马士英以翊戴元勋入掌内阁，而负有众望的史可法被排斥到扬州督师。马士英又起用阮大铖为兵部尚书，入阁办事。两人狼狈为奸，把朝政搅得一团糟。马、阮以兴复为名，借口筹办军费而大事搜刮，滥征赋税，加重人民的负担，而且公开卖官鬻爵，美其名曰“助饷”。当时人民编了一首歌谣来讽刺马、阮之流的贪婪腐败，歌谣云：

> 中书随地有，都督满街走，监纪多如羊，职方贱如狗。……扫尽江南钱，填塞马（士英）家口。

在这危急存亡之秋，弘光小朝廷里仍然在闹激烈的党争。马士英、阮大铖等阉党余孽对东林党人大事打击报复，张慎言、高弘图、姜曰广等遭受排斥，一一告退。阮大铖因自己被列入逆案，愤恨不已，说：“他们攻逆案，我就作顺案。”所谓顺案，就是惩办归顺过大顺农民军的官员。他又编一本名为“蝗蝻录”的黑名单，指东林为蝗，指当时江南地主阶级知识分子的另一政治集团——复社为蝻，凡被列入“蝗蝻录”的都惨遭迫害。

弘光小朝廷幻想清兵停止南侵，使他们能够苟安江南，因而不惜代价，向清贵族屈膝求和，派了一个使团，带上10万两白银、1 000两黄金、1万匹缎绢的礼物向清朝乞求议和，无耻地把这批礼物说成是酬答清军替明朝打退李自成农民军，另有议和条件是：割山海关以外的土地；每年向清朝纳银10万两。但是，清贵族企求的是全国政权，而不是半壁河山，更不是早就为清朝所实际占领的关外土地。所以，不仅拒绝弘光朝的和议，甚而拘捕明使，指责弘光帝“僭立江南”，并在攻进陕西，打败大顺军之后，调出一支军队来进攻弘光政权。

当清兵节节南下之时，弘光政权内部党争方酣。驻守在江北前线的高杰、刘良佐、刘泽清、黄得功四镇总兵，为争夺富庶地盘，

搜刮民财，正在互相仇杀，后虽经史可法委曲调停，仅能维持表面的和平，不能协力防守。弘光元年（1645）三月，清军逼近淮北，这时驻守武昌的左良玉在东林党官员的怂恿下，以“清君侧”为名，兴兵顺流而下，直指南京。马士英、阮大铖声称“宁可叩北兵（指清军）之马，不可试南贼（指左良玉军）之刀”，不顾清军压境，调黄得功抵御左军，又调刘良佐、刘泽清率军入卫。左良玉到九江暴病身死，其子左梦庚被黄得功击败，率军降清。左军虽被击退了，但江北四镇尽撤（高杰也于这时被叛将许定国袭杀），清兵如入无人之境，只有在四月中旬抵达扬州时才遭到史可法领导的扬州军民的抵抗。

史可法，字宪之，河南祥符（今开封）人，崇祯时进士。他在青年时代受到东林党人左光斗的赏识，深受其影响，立志以国事为重。崇祯十七年（1644）清兵入关时，他任南京兵部尚书，弘光帝即位，加大学士衔，称史阁部。他曾镇压过农民起义。清贵族入关后，打着“代报君父之仇”的旗号，他也曾幻想与清军“合师进讨，问罪秦中”，联合攻打农民军。后来，他以兵部尚书督师江北。虽然他宵衣旰食，励精图治，但内有马、阮擅权，事事掣肘；外则四镇将帅跋扈难御，不能协力配合。史可法势孤力单，独木难支，挽救不了弘光政权的复亡。当清兵包围扬州时，史可法坚守孤城，血战十日。城破，史可法自杀未死，被清军俘获。清豫王多铎劝他投降，他说：“城存与存，城亡与亡。我头可断，而志不可屈。”于是，从容就义。

扬州陷落时，明将刘肇基等率领残部和城中百姓继续与清兵展开巷战，直至人尽矢绝。清朝统治者痛恨扬州军民的英勇抵抗，占领扬州后，妄想杀一儆百，便下令屠城。大砍大杀了十天之后，才下令封刀，惨遭屠杀的百姓达几十万人之多，尸积成山，血流成渠，繁华的扬州城成了一片废墟。这就是历史上称为“扬州十日”的悲惨事件。

扬州城破，明朝防守长江的将领逃之夭夭，士兵纷纷投降。清

军渡过长江，一路毫无阻挡，于五月十六日开进南京城。弘光帝已于五月十一日仓惶出奔，逃到芜湖黄得功军中。黄得功战死，弘光帝被俘至南京，后又押解至北京斩首。弘光政权就这样覆亡了，前后仅一年时间。马士英和阮大铖在南京失陷后逃到杭州，后来双双投降清王朝。

二、鲁王监国，唐王称帝

南京沦陷后，浙中的南明官员和士大夫方国安、张煌言、钱肃乐等于顺治二年（1645）闰六月拥立明朝皇家鲁王监国于绍兴。鲁王名朱以海，是明太祖朱元璋的第十世孙，被封在山东兖州。农民军攻进北京后，他南逃来到浙江，住在台州。称监国后，拥有浙东的绍兴、宁波、温州、台州等地，差不多是钱塘江以东一带地域。军队有王之仁、方国安带领的南明官兵和钱肃乐、张煌言领导的义师，实力还相当雄厚。

与鲁王称监国的同时，唐王朱聿键在福州称帝。朱聿键是朱元璋的第九世孙，被封在河南南阳。崇祯九年（1636）清兵入塞，北京戒严，朱聿键未奉诏就自己带兵北上要保卫北京，被劾为谋叛，废为庶人，关在凤阳监狱里。福王在南京登基，大赦天下，他才得到释放。南京失陷后，他在南逃的路上碰上溃败逃亡的镇江总兵郑鸿逵。郑认为唐王“奇货可居”，可以在这动乱之际利用他作为割据一方的傀儡，以扩张自己的政治势力。于是，在护送唐王入福建后，郑鸿逵就和哥哥、南安伯郑芝龙及文臣黄道周等拥立唐王称帝，改福建为福京，改福州为天兴府，建元隆武。隆武建国后，各地的明朝官兵和义师都热烈响应，奉其正朔，管辖的地区有福建、两广、云南、贵州、湖南的全部和安徽、江西、湖北的一部分。

但是，在封建时代，天无二日，国无二君，唐、鲁两王不可能同时并存。他们不顾大敌当前，不是和衷共济，联合抗清，而是热

心于争名号之称、君臣之分，闹得势同水火。唐王要鲁王称臣，鲁王不愿屈从。唐王派去的使臣反被鲁王的将领杀死。唐王大怒，也把鲁王的使臣杀掉，甚至认为“时事之可忧，不在清，而在鲁”。两王相争，颠倒了敌我关系，使清朝可以从中利用矛盾，各个击破。

两个政权的内政也和弘光政权一样的腐朽。鲁王的大权操在宦官和军阀手里。这些人结成奸党，专横跋扈，排斥正直官员。鲁王的军队虽然一度打过钱塘江，攻克一些被清军占领的州县，但由于内部的腐败，清兵很快地就在顺治三年（1646）三月反攻过江，守江明将不是投降就是溃逃。清兵直取绍兴，温州和台州等地也相继陷落。鲁王在张名振的保护下，漂泊海上，无处安身。顺治四年（1647），虽然攻克了被清军占领的福建 30 个州县，重新打开局面，但由于内部不和，不久就全部丢失，重又飘零于浙、闽海涯，过着“以海水为金汤，舟楫为朝殿，落日狂涛，君臣相对”的凄凉日子。后来，张名振、张煌言保护鲁王到金门投奔郑成功。鲁王多年流亡漂泊，早就无监国之实，此时又寄人篱下，在张煌言的劝说下，他取消了监国的名号，接受后起的南明永历政权的节制，并与郑成功合作抗清。郑成功收复台湾后，就把他接到台湾。康熙元年（1662），鲁王老死在台湾。

隆武朝的权柄则操在以郑芝龙为首的郑氏家族手中。郑芝龙是福建南安县人，早年经商于日本，后来聚众盘踞在台湾和福建沿海一带，控制通往日本和南洋群岛的航道，凡来往的商船，都必须向他缴纳税银。纵横海上，官兵无可奈何。崇祯元年（1628），郑芝龙接受福建巡抚熊文灿的招抚，官至都督总兵，弘光时又被封为南安伯。他和郑鸿逵拥立唐王朱聿键，以翊戴元勋、开国功臣自居，手中又掌握着几十万军队，便控制了隆武朝的一切大权。郑氏兄弟残酷搜刮民脂民膏，滥征商税，加派、预征田赋，卖官鬻爵，官职的价格多者数百两，少者数两银子。拿钱买得官爵的人，上任后就大肆敲诈，大捞一把，闹得民不聊生，怨声载道。郑芝龙在朝中排挤首辅黄道周。黄道周见隆武朝政治如此腐败，知道恢复无望，又

不甘坐以待毙，就率领学生出走浙江、安徽，募兵抗清。这支由白面书生和手无寸铁的群众组成的军队，没有严格的作战训练，装备又不精良，在安徽婺源一遇清兵即被打败。黄道周被俘至南京，洪承畴百般劝降，遭到他的痛斥怒骂，最后被杀害。

郑芝龙拥兵数十万，终不发一兵一卒抗清，坐望义军和其他明军与清兵厮杀。眼看隆武政权没啥希望，为了保护自己广遍闽粤的田园、“富甲侯王”的财产和身家性命，他暗中与清军勾结。洪承畴与郑芝龙本是同乡，就派人与郑芝龙私下谈判，密定成约。清军打败鲁王之后，于顺治三年六月进攻福建，郑芝龙将长达200里的仙霞岭防线的守军完全撤走，实践其投降诺言，水陆两路，皆不抵抗，以献媚于清朝。清兵得以长驱直入，拿下福州。

清兵进军福建时，隆武帝正在延平（今南平市），于是急忙出奔汀州（今长汀县）；八月，在汀州被清军追上杀死。隆武政权宣告灭亡，历时一年零三个月。

清军入闽后，以闽粤总督的官衔为诱饵，对郑芝龙进行招降。其子郑成功坚决反对降清，但是，郑芝龙利禄熏心，不听郑成功苦劝，献印剃发，自己跑到清营投降。郑成功遂率领战友至广东南澳，树起“背父救国”的大旗，招集旧部，进行抗清斗争。郑芝龙投降后，被连哄带骗地送到北京软禁起来，闽粤总督的美梦落了空，后来因不能劝说郑成功归顺，全家老小都被清朝杀死。

三、绍武和永历政权

隆武帝在汀州败亡后，他的胞弟朱聿镈逃到广州，被同时逃到广州的隆武朝大学士苏观生等所拥戴，于顺治三年十一月初二日称监国。在朱聿镈称监国之前，两广总督丁魁楚、湖广总督何腾蛟等已在十月拥立桂王朱由榔监国于肇庆。苏观生本要与丁魁楚共同拥立桂王，因彼此不和，才来到广州，恰好碰上朱聿镈，就拥立他与桂王相对抗。朱聿镈称监国才三天，又急急忙忙于初五日称帝，改

元绍武。由于过于匆促，连文武衣冠都来不及准备，只好穿上唱戏用的服装，袍笏登场。广州方面以为只要朱聿𨮁抢先称帝，桂王就得俯首听命。但是，肇庆方面不甘示弱，仍然在十一月十八日拥桂王即皇帝位，以次年为永历元年。这一来，两个政权就为争“正统”而展开斗争。绍武政权认为朱聿𨮁是隆武帝的亲弟弟，“兄终弟及”，天经地义；永历政权则认为朱由榔是明神宗亲孙，伦序较近，应即大位。双方都认为自己最具备做皇帝的资格，谁也不向对方称臣。后来，永历政权的使臣被绍武政权杀掉，导致双方在三水大战了一场，结果永历政权失败。绍武方面洋洋得意，大事庆祝，粉饰太平。

正当两个南明政权内战方酣之际，清军兵分两路，直指广东。李成栋带领的一路从福建沿海南下，攻下潮州和惠州，并派人送盖有明朝潮惠官署大印的假情报给绍武小朝廷，说潮惠一带无兵事。绍武君臣毫不怀疑。十二月十五日，朱聿𨮁正在视学[①]，百官齐集，忽然有细探飞报清兵逼城，苏观生大声呵斥道：“昨天潮州刚报无事，哪有这样快就到广州，定是妄言惑众。”喝令把细探推出去斩首。这样连续报警三次，连斩三人。等到清兵攻破东门入城后，他们才如梦初醒。但是，士兵四散，无人抵抗。苏观生闭门自杀。朱聿𨮁慌忙脱掉龙袍，从后庭踰墙出逃，被清兵俘获，自杀。历时40天的绍武政权就这样儿戏般地告终。

永历政权在大顺、大西农民军的支持下，曾经收复过一些被清军攻陷的地方，有过短暂的复兴时期。永历元年（顺治四年，1647），大顺军郝摇旗部和南明的何腾蛟、瞿式耜联合，在广西全州大败清军，并乘胜进攻湖南。大顺军利用这一有利形势，又与明军配合，收复湖南，使永历朝拥有广西、广东、江西、湖南、四川、云南、贵州等七省之地，进入了最盛时期。但是，永历小朝廷没有利用有利时机扩大胜利成果，也没有吸取在三水与绍武政权火拼的教训，重又在四川与自称监国的明宗室朱容藩内战。永历帝朱由榔则是个懦弱无能、贪生

---

① 古代礼仪之一，皇帝于春秋两季到学舍巡视。

怕死、闻警即逃的庸才。永历朝的官员也大多是些腐败无能的反动官僚。他们根本无意抗清，热心的是搜刮民脂，聚敛财宝。在大敌当前的形势下，内部仍然在闹着吴、楚两党的激烈争夺。两派都外联拥有实力的将领，内结宦官和皇帝的亲信臣僚，互相倾轧，争权夺利，以致屡兴大狱，闹得乌烟瘴气。对于和永历政权联合抗清的农民军，南明官员并不信任，而是排挤、刁难。永历政权的腐败，使一度收复的州县得而复失。永历三年（顺治六年，1649），清兵攻克江西、湖南。次年，清兵又占领两广。永历帝从肇庆逃至梧州，又从梧州逃到南宁；永历六年（顺治九年，1652）又从南宁奔贵州，依靠大西军将领孙可望，颠沛流离，狼狈不堪。

永历六年，大西军兵分两路还击清军。由李定国率领的一路接连获胜，收复了湖南、广西二省的大片土地，震动广东、江西，使永历政权再度出现起色。但由于大西军内部孙可望和李定国的矛盾，大好的抗清形势被破坏。李定国于永历十年（顺治十三年，1656）把永历帝接至昆明。这是永历政权在西南一隅最后的一个据点，形势非常孤立。

永历十二年（顺治十五年，1658）九月，清兵分三路进攻云南。次年，清军攻入云南，永历帝踉跄逃入缅甸，被缅王接到缅京阿瓦附近的者梗，过着以竹棚草房为宫殿的流亡生活。实际上，整个永历政府的君臣已经被缅甸统治者软禁起来。李定国曾引兵营救，没有成功。永历朝的官僚在这种流亡异邦、寄人篱下的形势下，仍然是每日笙歌宴饮，“日夕不休”，“大开赌场，叫呼不绝”，真是荒淫腐朽到了极点。永历十五年（顺治十八年，1661），吴三桂为了捕杀永历帝向清廷请功，率兵十万入缅甸。这一年，缅甸发生政变，国王的弟弟杀死国王，夺取王位。为了讨好清朝，以巩固政变后的政权，新缅王把大部分南明官员杀死，并于第二年执缚永历帝及其眷属，献于吴三桂。吴三桂为了斩草除根，把永历帝父子绞杀于昆明，永历政权彻底覆亡。这是南明最后的一个政权，也是南明几个小朝廷中支撑得最久的一个政权，前后达 16 年之久。

第六章　明朝的科学文化

一、科技四巨匠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明代在科学技术方面也取得新的成就。在其前期，虽然没有出现杰出的科学家，没有重大的发明创造，没有优秀的科技著作问世，但是，当时我国的科学技术水平与西方相比，还不见得落后。这从郑和下西洋的时间之早、航程之远、造船技术之高明、航海经验之丰富就可以得到证明。然而，明代已是封建社会的衰老时期，封建的政治制度在各方面都充满腐朽性，封建生产方式的规模又是那么狭小，这一切，都严重阻碍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使科学技术或是发展缓慢，或是停滞不前。总的水平虽是落后了，但是，这个时代却也产生了如李时珍、徐光启、徐霞客、宋应星等优秀的科学家，在医药学、农学、地质地理学、手工业生产技术等方面取得了卓越的成就。

（一）李时珍和《本草纲目》

中国的医药学是一个伟大的宝库，历史悠久，人才辈出，涌现出许多著名的医药学家，留传有不少鸿篇巨著，16 世纪的李时珍就是其中杰出的代表。

李时珍字东璧，号濒湖，是明代著名的药物学家。正德十三年（1518），他诞生于湖广蕲州（今湖北蕲春县）东门外瓦硝坝的一

个世代行医的家庭。祖父是位民间“铃医”[1]，父亲继承家业，也成了当地著名的医师，医术相当高明，著有《医学八脉法》、《四诊发明》等医学专著。李时珍自幼生活在医学世家的环境中，受到家学的熏陶，耳濡目染，从少年时代就对医药学发生浓厚兴趣。他在读书余暇，经常背着篓筐，跟随父兄出没在蕲州附近的青山绿水之间，帮忙采摘各色药草，从小就锻炼出鉴别药草的能力。父亲在家为病人诊治，他又常侍从旁听，帮抄药方，学到不少医药常识。实践的磨炼和生活的体验，使他逐渐认识到人民群众对医药学的迫切需要，也培育了他对医药事业的热爱。青年时代的李时珍就立志要继承父业，做一名为人民所欢迎的民间医生。



李时珍像

但是，明代科举盛行，一般的读书人死背经书，不注重实际知识。他们热衷于科举，追求的是功名利禄，以行医为职业者当然是他们所鄙视的。李时珍的父亲因为父辈行医，受人歧视，很想让李时珍走读书应试的仕宦之途，改变家庭的社会地位。所以李时珍 14 岁那年，便督促他参加考试，中了秀才。以后又三次到武昌参加乡试，皆是落第。因为李时珍本意不在做官，对八股文也毫无兴趣，科场失意是必然的。此后，李时珍坚决不再应试，他父亲也只得改变初衷，转而支持他从事治病救人的医药事业。

从 24 岁开始，李时珍便跟随父亲正式行医。他对待病人热情，诊断认真细致，人们称赞他“千里就药于门，立活不取值。”他有家学渊源和自幼的实践经验，又善于钻研，灵活应用“单方”、“验方”，治愈了不少疑难杂症，不久便成为受到人们爱戴的名医。

李时珍治病，注重“辨证施治”，脉证合参，用药注意药性，

---

① 铃医，指当时民间摇铃走街串巷为人治病的医生。

灵活应用。如医书记载，巴豆主泻，但李时珍根据试验，认为用重量会引起严重腹泻，若用量适当，配合得宜，反而可以止泻。他曾用适量巴豆配合其他药物治好了许多腹泻病人，用实践经验纠正了前人对巴豆药性的片面记述。他反对方士荒诞无稽的邪说，以事实为例对他们进行驳斥。如方士把灵芝视为神物，胡说食用灵芝可以长生不老。李时珍据实指出，灵芝是由"腐朽余气"生出来的食用菌类，毫不神奇。方士炼丹砂为药，毒害人命，李时珍指出，人的躯体是血肉生成的，靠吃五谷、蔬菜、水果生活，丹砂不能为胃肠消化，其毒性对人体有害。他说，历史上贪生怕死的人，迷信方士，食用丹药，因而终身致残以至丧命的，不知有多少。他不仅为民治病，还不断对人民宣传医学常识，揭露方士的欺骗伎俩，不叫劳动人民上当受骗。

我国的药物学有悠久的历史，历代有不少传世的药物学专著。因为中药以草木类药物为主，所以古代一些药物学著作称为"本草"，如汉代留传下来的有《神农本草经》，记载药物 365 种。南朝名医陶弘景撰《本草经集注》，又补充了 300 多种。唐朝修《新修本草》，不仅增加药物品种，还绘有药物图形。到了宋代神宗元丰年间，名医唐慎微编写《证类本草》，药物品类增至 1 558 种，而且载有药方 2 935 个，这是本草书中比较完备的一部。李时珍行医，富有钻研精神，史称他"好读医书"，对传世的《本草》颇有研究。他发现前人所编的本草书，一是因年代久远，药物不全，新发现的药物品种没有记载；二是分类混乱，错误不少，即所谓"玉石水土混同，诸虫鳞介不别"；三是药物名称混杂，"或一物而析为二三，或二物而混为一品"；而所附绘图或则不全面，有物无图，或则说明有误……总之，在李时珍看来，旧有的本草书谬误、遗漏不少，大有改写订正的必要，而且他认为正确鉴别药物品类，认识药物特性，发展祖国医药学，对于行医治病是至关重要的。因此，他立下雄心壮志，要对本草书来一番革新重编，对前辈乃至自己的医药知识和新的经验加以整理总结，务必做到纲目分明，体例

划一，名称一致，分类合理，图文配称。

为了把理想变为现实，李时珍认真阅读了大量书籍，除医药专著之外，“凡子、史、经、传、声韵、农圃、医卜、星相、乐府诸家”，无不毕览，史称“阅书八百余家”，而且记录了大量可资参考的资料，写了读书札记。同时，他还把自己在医疗实践中的经验、心得随时记录下来。

书本知识之外，李时珍更注重野外采集和实地调查考察。他不辞辛苦，带领儿子李建元和门徒庞宪，走出书斋，远离家门从事野外考察。他们风餐露宿，登高山，闯丛林，哪儿草密林茂，盛产药材，他们就往哪儿走，足迹所到之处，除蕲州城北的龙蜂山外，还有湖北的太和山（即武当山）、江西的庐山，以及安徽、江苏、河南等地。通过实地考察，解决了不少书本上的疑难问题，如弄明白南星、虎草是一种植物的两个名字，纠正了《证类本草》把它们说成是两种不同植物的错误。又如陶弘景《本草经集注》说远志的叶小，而宋《开宝本草》却说远志叶大。据实物考察，明白了远志有大叶、小叶两种，两本书的作者各执一端，是片面的。为了纠正前人“唯据纸上猜度”的主观臆断，他们不惮劳苦，耐心细致地对各类药草“一一采视”，认真鉴别，详加记录，所以人们称赞他们“远穷僻壤之产，险探仙麓之华”。

李时珍在野外考察中，还虚心地向当地农民、渔民、猎人、樵夫、果农、工匠等各色人请教，把他们当老师，和他们交朋友，取得劳动群众的热心帮助。他从药农那里知道，萎蕤和女萎是两种不同的药用植物；向渔民请教有关鱼类繁殖过程；从猎人那里学习了各类动物的生活习性和药用价值；向群众征集了许多民间治病处方和经验……这一切体现了李时珍虚心好学，实事求是的务实作风。

明世宗嘉靖三十一年（1552），35 岁的李时珍为楚王朱英燃（xiān）的儿子治好了气厥病，后来便被任命为楚王府的奉祠正[①]，兼管

① 奉祠正，奉祠所的官名，该机构主管祭祀礼仪。

良医所的事，几年后又被举荐到京城太医院任职。在楚王府和京城太医院的任职，却使李时珍有机会翻阅珍藏的医药书籍，和识认珍贵药材以及外国贡献的药物，增广不少见识，对他日后修撰《本草纲目》甚有益处。

嘉靖四十年（1561），李时珍已经四十四岁。这一年他由北方回到湖北老家，便开始着手钻研本草医书，从事《本草纲目》的编写工作。这期间他仍坚持为穷苦百姓治病，并多次外出考察。

《本草纲目》的编写，是以唐慎微的《证类本草》为基础，结合李时珍自己所搜集的新资料，根据新的体例，进行的新创作。它是一部规模宏大、内容丰富、图文并茂的药物学专著。为了提高质量，李时珍动员了全家力量协同创作，有的帮助抄写，有的帮绘图，先后三易其稿，经历了 20 多年的努力，直至万历六年（1578）才最后脱稿。这时李时珍已是 61 岁的老翁了。

《本草纲目》全书共 50 卷，190 多万字。全书把药物分做 16 部，62 类，收载药物 1 892 种，比前人增加 374 种，载入药方 11 091个，比以前医书增加四倍，同时附有动植物插图 1 110 幅。它是前人药物学遗产的总结，也反映了明代医学和药物学的新成就，它凝集了李时珍的心血和智慧，是他毕生辛勤劳动结下的硕果。

《本草纲目》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它对前人的科学成果既有订正又有补充，从而提高了我国的医药学水平。它确立了新的分类法，以药物的自然属性进行分类，如把矿物性药物分为水、火、土、金四部，植物性药物分为草、谷、菜、果、木五部，动物性药物分为虫、鳞、介、禽、兽、人六部，部之下区分不同的类，类之下又细分不同的种，做到了“物以类从，目随纲举”，“博而不繁，详而有要”。对于药物性能的说明，也做到纲目有序、条理清楚。如以某药物名称为纲，下列具体条目，以“释名”说明药物名称来源和依据；“集解”说明产地、形态和采集方法；“修治”说明炮炙方法；“气味”说明药物性质；“主治”说明药物功用；“发

明”说明临床经验和药理等等。

《本草纲目》由于按药物自然属性分类，记载了众多的动植物和矿产品种，所以它又是一部植物学、动物学和矿物学专著。李时珍以植物的形态、特征、生长环境和性能等进行分类，这种分类法比西方植物分类学的创始人林耐在《自然系统》一书提出的分类法还要早一个半世纪。

当然，由于时代和科学发展水平的局限，《本草纲目》也存在某些缺点和错误。但毕竟瑕不掩瑜，它仍不失为一部伟大的古代医药学巨著。它的出现，为我国文化宝库增添了异彩。

万历二十一年（1593），76 岁的李时珍与世长辞，遗体安葬在蕲州雨湖南岸的竹林湖。三年后，《本草纲目》在南京首次刊印。1606 年流传至日本，先后出版两种日文译本。以后又传入朝鲜以及欧洲各国，被翻译成拉丁、法、朝、德、英、俄等国文字，其影响遍及世界各地，对世界药物学和植物学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李时珍也成了深受世界人民爱戴和敬仰的中国著名学者。

（二）徐光启和《农政全书》

我国疆域辽阔，土地肥沃，自古以来农业十分发达。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历史时期，统治阶级以农为本，广大的劳动群众勤奋耕作，在长年的劳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有着许许多多的创造发明。同时，历代有不少研究农业生产知识的学者，对劳动人民的创造发明和生产经验加以研究分析，整理总结，写下了许多名篇巨著，如汉代的《氾胜之书》、北魏贾思勰的《齐民要术》、宋代陈旉的《农书》以及元代王祯的《农书》等。到了明代，随着社会经济的高度发达，特别是中后期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农业生产又有了新的发展。适应时代的需要，便又有反映新时期农业生产的新水平、新技术和新经验，全面总结古今农业生产知识的新农书问世，这就是徐光启编著的、驰名中外的《农政全书》。

徐光启，字子先，号玄扈，嘉靖四十一年（1562）出生在上海一个商人兼小地主家庭。他通过读书应试，虽然在35岁考中举人，42岁考中进士，先后在翰林院、詹事府和礼部任职，到了晚年，甚至被崇祯皇帝由礼部左侍郎升任尚书、内阁大学士，通过毕生的努力探索，他终于成就广博的学识，并且在介绍西方自然科学和发展我国的农业、天文、数学等科学技术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他晚年编著的《农政全书》更使他名扬中外，永垂史册。



徐光启像

徐光启的青少年时期，家道中落，家境比较清贫。父亲经商失败，带着母亲妻子在家务农，种菜、植棉，过着淡泊的生活。徐光启从小受家庭环境的影响，也爱好农事活动，课余常到菜圃、农田帮忙打理松土、锄草、间苗等农活。万历九年（1581），徐光启19岁，在这一年他到家乡附近的金山卫应试。一路上，他无心浏览水光山色，而是注意观察、访问沿途农家的各种生产劳动情况和经验，还特地到松江乌泥泾瞻仰黄道婆的祠庙——黄母祠，表示对这位教民纺纱织布的劳动妇女的敬仰。这次应试，他考中了秀才。徐家满门喜悦，以为此后可以走“学而优则仕”这条路了。可是，此后三次参加乡试，三次落第。徐光启为了生计，只好在家乡讲学授徒，课余仍然不忘钻研农业知识，阅读像《齐民要术》、《农桑辑要》之类的古代农书，然后把所学到的知识，联系农业生产实践，改良植棉技术，试种北方芜菁（即大头菜），并获得良好效果，取得了实际知识。

万历二十五年（1597），35岁的徐光启再次参加乡试，考中第一名举人。这时虽然没担任什么官职，还是在老家教书，但从此改变了社会地位，交游日广。万历二十八年（1600），他来到南京，结识了耶稣会士意大利人利玛窦。一席交谈，扩大了眼界，增广了

见识。他敬佩利玛窦的学识，彼此便结为知交。万历三十一年（1603），当他再度来南京时，便接受洗礼，加入了天主教。

万历三十二年（1604）徐光启考中了进士，当上翰林院庶吉士，全家迁居北京。他是个有识见、有爱国热忱的士人，到了翰林院，原以为可以施展抱负，报效朝廷，便对国家政治上的弊病提出过改革意见，但昏庸的万历皇帝却耽迷于酒色，万事不理，哪里会听取意见，从事改革。这时利玛窦已到北京晋见过万历皇帝，并获准在京城居留传教，所以，从万历三十四年（1606）开始，徐光启便和利玛窦过从甚密，向利玛窦请教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他痛切感到中国知识分子在科举制度和儒学的影响下，死记经书教条，学术空疏，轻视实学，脱离实践知识，一心只想升官发财，导致科学技术停滞落后。于是他决心把所学到的西洋自然科学知识介绍到中国，便开始与利玛窦合作，翻译了欧几里德的《几何原本》前6卷。在翻译的过程中，他虚心听利玛窦的讲解，认真细致地绘图、笔录，反复订正修改，终于在万历三十五年（1607）定稿刻印出版，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本翻译的西洋数学书。此外，徐光启还和利玛窦合译了《测量法义》、《测量异同》等两部应用几何学著作，自译水利科学著作《泰西水法》。

魏忠贤专政时，徐光启因与阉党不合，被罢官闲居。崇祯皇帝即位后，才被任命为礼部左侍郎，不久又被提为礼部尚书。这时，他已是年逾花甲的老人，可他壮心不已，建议开设历局，修订历法。崇祯皇帝批准了徐光启的建议，以他为监督，聘请耶稣会士龙华民、罗雅谷、汤若望等人共同修订。在修订历法的工作中，他作风严谨，遇有差错，必查明原因，务求做到"上推远古，下验将来，必期一一无爽；日月交食，五星凌犯，必期事事密合"，并且亲自参加观测、验算等具体工作。经过多年的艰辛劳动，终于编成了100多卷的《崇祯历》。

但是，徐光启作为一个著名的学者、科学家，他的重要功绩不只是介绍西洋科学知识和修订历书，更重要的是他编写了《农政

全书》，用科学的方法，总结了中国传统的农业知识和生产经验，并吸收西方科学技术，成为一部“总括农家诸书”的农业科学巨著。

徐光启作为地主阶级的有识之士，他看到明朝末年政治的腐败，国家力量的衰落，曾经提出富国强兵的政治主张。他认为农业是衣食的来源，国家富强的根本，指出：“富国必以本业，强国必以正兵”。他对封建政府当官的不治理农政，儒士不讲论农学，百姓不能专干农业的现象异常不满，因此积极提倡“农本”思想，注意农业知识，并亲自种植农作物，探索发展农业生产的经验。《农政全书》的编纂，可以说反映了他的“农本”思想，也寄托着他的政治主张。所以他用毕生的精力，“察地理，辨物宜，考之载记，访之士人”，甚至亲自执耜耕植，备尝草木之味，最后才“缀而成书”。

《农政全书》大约于天启五年至崇祯元年（1625—1628）之间写成，徐光启生前未及刊印，直至崇祯十二年（1639）才由陈子龙等增删整理刊行。全书60卷，约五十多万字，分做12门，包括农本、田制、水利、农器、农事、开垦、栽培、蚕桑、牧养、酿造、造屋、家庭日用以及荒政等方面，其中以“开垦”、“水利”和“荒政”为全书重点，约占全书二分之一的篇幅。

《农政全书》内容丰富多彩，可以说是集古代农业知识之大成。它总结了封建社会农业生产的经验，辑录了有关农业理论和政策的资料，具体介绍了关于水利工程、农业工具的形制和使用方法，以及各种谷物、蔬菜、果树、桑、棉、麻等作物的选种、栽培方法，还有关于牲畜的牧养、食品的加工，及至消灭虫害、荒年赈灾等等无不详录备载，议论精到。这部科学著作的主要价值是：

第一，重视农业生产经验和技术的总结，既辑录了古代三百多种重要的农业文献，又及时地总结了明朝当代农家以及徐光启本人的农业实践经验，使一些传统的农田园艺知识和从实践中获得的新经验得以流传推广。在辑录农业文献资料方面，除汇集历代重要典

册之外，更注意搜集明人的著述，如沈一贯的《山东营田疏》、吴严的《兴水利以充国赋疏》等。在总结农业生产经验方面，他把自己多年观察研究的重要成果也都加以记述。如对农业的用水五法，逐点陈述；对于如何消灭蝗灾、确保粮食丰收方面，他详尽地叙述了自己观察所得的蝗虫成长规律，以及消灭蝗灾的具体办法。其他如作物果蔬的栽培种植经验，更是不胜枚举。

第二，注意提倡经济作物的种植和推广。明代中后期，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经济作物的种植比以前更为普遍和繁荣。《农政全书》关于这方面的记载反映了当时社会经济发展的新特点。如对棉花的种植记载得特别详细，从选种、种子贮藏、播种期、施肥技术、行距等，总结出一整套栽培技术理论；又如种植乌桕可以取桕油，种女贞可以取白蜡，“其利济人，百倍他树”，书里也做了详细介绍；又如茶叶，当时已经销售国际市场，是“民生日用之所资，国家课利之一助”，徐光启在书中也详细论述了有关品种、采取、制作以至收藏、饮用等方法。

第三，宣传了“人定胜天”的观点，反对保守思想。

徐光启在书里说道：“土性虽有宜不宜，人力亦有至不至，人力之至，亦或可以回天，况地乎？”意思是说，人有回天之力，可以使土地由不适宜作物成长变为适宜。他反对那种“凡种植必用本地种”，否则“风土不宜”、难于存活的保守思想。他还引实例作为有力论证，说棉花由外国传入，中国普遍种植，成为衣被之源；甘薯由外国传入南方，在北方也得到推广，并且获得丰产。由此他得出结论说：“若谓土地所宜，一定不易，此则必无此理。”他的科学推论，对于人们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认识主观能动作用是有启发作用的，也有助于推动人们从事实践和探索。

总之，《农政全书》是一部“考古证今，广咨博讯”的农业科学名著。它是徐光启一生刻苦钻研，亲身试验和实践而获得的丰硕成果，也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一份珍贵的文化遗产。崇祯六年（1633），71 岁高龄的徐光启病殁，但作为中国近代科学的先驱者，

他在科学领域的许多建树，却将千古流传下去。

（三）徐霞客及其《游记》

天下骏马骑不得，风鬐雪尾走白日；
天下畸人癖爱山，负铛泻汗煮白石。
江阴徐君杖屦雄，自表五岳之霞客。
……

这是晚明爱国志士黄道周题赠徐霞客的一首七言古诗的开头一段。他把徐霞客誉为天下“骏马”，酷爱山水的“畸人”（即奇人），赞叹徐君的杖屦雄健，足迹遍及天下名山大川。

黄道周对徐霞客的称赞并非溢美之辞。徐霞客确实是我国十七世纪初期一位杰出的旅行家和学识渊博、富有实践精神的地理学家。他一生热爱祖国，热爱大自然。他不满当年黑暗腐朽的封建统治，把功名利禄看成过眼烟云，弃之如敝屣。他投身于大自然，寄情于壮丽的河山，用毕生的精力走遍祖国大地，访奇问胜，以饱满的激情，流畅的文笔，纵情歌颂祖国山河的绮丽风光。到了晚年，更在积累了丰富实践知识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大自然的奥秘进行了孜孜不息的探索，揭示了我国西南广大石灰岩地区溶蚀地貌的特征。他的考察研究成果，记录在传世著名的《徐霞客游记》之中，成为世界上有关石灰岩地貌研究的最早文字记录。徐霞客对石灰岩地貌的考察，比欧洲人早了200年左右，是世界上从事这一方面科学探索的先驱者。这是祖国人民的骄傲。



徐霞客像

徐霞客原名徐弘祖，字振之，霞客是他的别号。他是南京常州

府江阴县（今属江苏省）人，生于万历十四年（1586），卒于崇祯十四年（1641），终年55岁，死后葬在江阴南旸岐东北的沈村，坟墓现在尚存，供人们缅怀瞻仰。

徐霞客祖上世代都是大地主，富裕优越的生活，使他能够结交当时的许多名人学者，从小接受传统的封建教育；家里的丰富藏书，使他有机会博览古今史籍、舆地志、山海图经等书籍。他自幼聪慧过人，过目成诵，落笔成章。青年时代，徐霞客曾应试不得意，从此不求仕宦，肆志读书，“益搜古人逸事，与丹台石室之藏，靡不旁览。”他读书最喜欢涉猎历史、地理和游记一类书籍，读得愈多，兴趣愈浓，深深被书上所描绘的壮丽山河所吸引。同时，他也发现过去的山经、地志中的一些记载，由于缺乏实地调查，错误不少。他决心走出书斋，投身到大自然怀抱，“穷九州内外，探奇测幽”，进行实地考察，探索大自然的奥秘。他对友人说：“大丈夫应当朝游碧海暮到苍梧，怎能一辈子局促于海疆一隅！”所以，从22岁那年，他便外出旅行，开始了长期艰苦的野外考察生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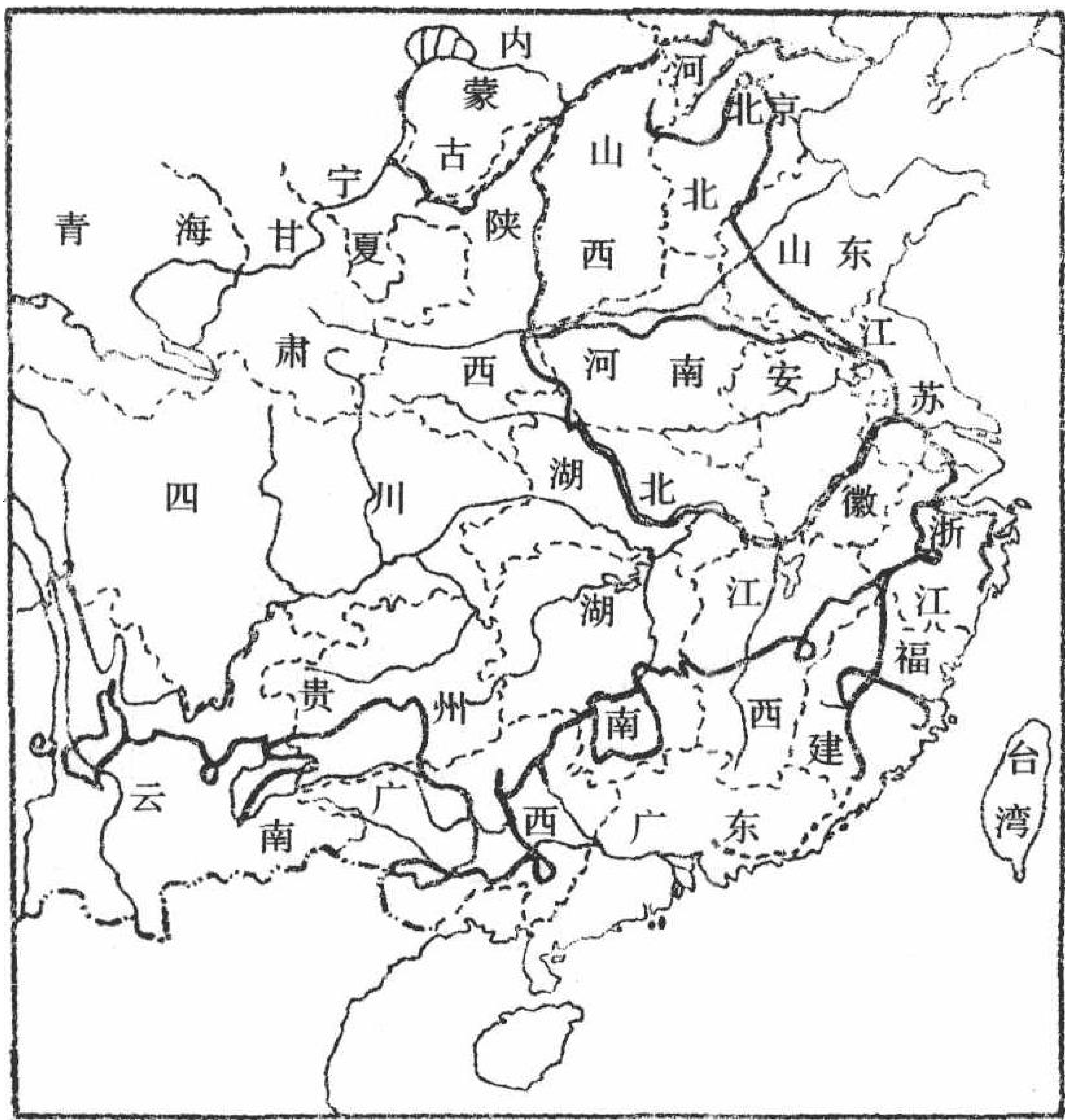
徐霞客的抱负深得母亲王夫人的理解和赞许，她鼓励儿子说：“好男儿志在四方，哪能像藩篱中的雉鸡，车辕下的马驹一样，坐困家园！”在徐霞客初次出游太湖的时候，她还特地为他缝制了“远游冠”，以壮行色。此后，徐霞客每次出游，算好旅程，预定日期，按时往返。每次远游归来，都带点地方特产孝敬母亲。王夫人常常是坐在豆棚下，一边织布[①]，一边仔细地听着儿子对她倾谈旅途中的种种新鲜见闻和惊险经历。每当听完之后，她总是喜形于色，欣慰地对徐霞客说：“儿啊！你外出跋山涉水，我坐守家中，看着豆荚一天天长大，望着天际飘荡的白云，秋天到了，知道你该回家了。听着你介绍新鲜的旅途见闻，真叫人惊喜赞叹。比起那些碌碌无为的庸人，你也算问心无愧了。”为了显示自己的身体强

① 徐霞客家庭生活虽然优裕，但其母生性勤俭，喜欢亲率婢子纺织。

健，消除徐霞客出游的顾虑，王夫人还在73岁那年和徐霞客一起游了荆溪、句曲二地。在封建社会里，一位年逾古稀的妇女能有这种精神和行动，实在是难能可贵。

王夫人的衷心支持和劝勉，更坚定了徐霞客的信念，使他以坚强的毅力，持续了30余年，经历了千辛万苦，周游祖国大地，遍览名山大川，开拓胸怀，增广见识，并且在科学考察方面作出杰出贡献。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外出旅行，交通诸多不便，特别是访名山，探幽洞，必须跋山涉水，披荆斩棘，走的是崎岖曲折的羊肠小道，甚至得攀登悬崖峭壁，穿越深邃洞穴，常常置身于荒野险僻之处，出没在深山老林之中。夜里无处投宿，只能栖身破庙古刹，或是睡卧在大树下、石头边。饿了吃一口干粮，渴了喝一口山泉水，没有粮食就以草木野果充饥，真所谓风餐露宿，不畏虎狼，不避风雨，不惧艰辛，表现了他坚定的信念和超人的意志。为了探寻山川岩壑的奥秘，弄清山脉的走向，河流的渊源，在考察中，他登山必达顶峰，探洞务至幽邃，真正做到穷本溯源。那些令人望而胆寒的悬崖绝壁阻挡不了他，那些可怕的传说和自己亲身遇见过的毒蛇巨蟒也不能使他却步。徐霞客在旅行考察中的种种惊险经历，都具体地记载在《游记》里面。如他记述游黄山的情景：山峰高而陡，山崖积雪很深，背阴处



徐霞客旅行路线示意图

还结了冰，溜滑难行，他就用手杖凿冰成洞，凿出一个洞，跨上一脚，再凿一个洞，又跨上一脚，就这样一步一个洞地向上攀登，直至登上峰顶。游云南石房洞时，他只身攀登陡峭的山坡，山坡上的岩石和表土风化松动，使劲攀援则容易脱落，有滑落山崖的危险。他只能寻找比较坚固的岩石，身体坚贴，绷紧脚跟，像是挂在墙壁上似的，缓慢移动，使尽全身力气，拼命攀登爬行，好不容易才爬到洞口。在考察中，有时为了弄清问题的来龙去脉，他反复几次攀援悬崖。如游浙江雁宕山时，为了勘明大龙湫瀑布的源头和雁湖的确切位置，他冒着坠身深壑的危险，几次攀登雁宕顶峰，途中碰到一面绝壁，就解下足布，接起来悬于崖顶，然后利用这垂空的足布攀援上下。由于徐霞客不畏艰险，实地反复考察，终于证实了雁湖之水与大龙湫风马牛不相及，纠正了以前志书的“宕在山顶，龙湫之水即自宕来”的错误。这一切，反映了徐霞客的勇敢顽强的精神和坚持实践、追求真知的科学态度。

在旅途中，还经常有遭受强盗抢劫，甚至被杀害的危险。一次，在湘江遇盗，他跳河脱险，而行囊被洗劫一空，亏得邻舟之人相助，才有一身衣衫蔽体，但身无分文，人地生疏，一时告贷无门。面对漫长的旅程，人们纷纷劝他回归故乡。徐霞客却毫不气馁，坚定地回答说：“厄难何所惧，我随身带着锸子，何处不可埋我的尸骨！”的确是坚忍不拔，百折不挠，令人钦佩叹服！

徐霞客每次出游，都用日记的形式记下沿途所见所闻以及内心感受。无论是在山村茅屋的油灯前，或是在荒野破庙的松明下，他都坚持写作。他用饱满的热情，生动的笔触歌颂祖国山河的壮丽多姿，同时也记录了他敏锐考察所得的一切资料，所以日记的内容丰富多彩，有山脉江河、地形地貌、奇峰异洞、瀑布温泉，乃至风土人情、民族关系、边疆防务、矿石物产等等的详尽记录。这些文字记载，经后人编辑刊行，就是举世闻名的《徐霞客游记》。

《游记》写得“文字质直，不事雕饰”。明末学者钱谦益称它是“世间真文字”，另一位学者潘耒也作序称赞它：“向来山经地

志之误，厘正无遗；奇踪异闻，应接不暇。然未尝有怪遇侈大之语，欺人以所不知。”他说《游记》的优点就在于“精详、真实”。所以后人评论说，这是一部以清丽新奇的散文体裁写成的科学文献，既是文学名篇，又是重要的地理学文献。

但是，《游记》更高的价值，还在于它是一部科学巨著。在这部著作里，有对江河源流的勘察和辨讹，有对地形地貌的考察和研究，有对动物、植物生态品种的比较和鉴别，有对矿产物产、水文气候的观察和记述，等等。其中关于我国西南地区石灰岩地貌的考察和研究，尤其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徐霞客旅程经过的湖南、广西、贵州、云南这一带，是世界上最广大的石灰岩地貌区域之一。他在《游记》里记录了旅程中所见到的石灰岩地貌的种种特征，如“铮铮骨立”的石山和“攒出碧莲玉笋世界”的峰林；又如“坠壑成井，小者为智井，大者为盘洼”的圆洼地，以及各种幽邃曲折的石灰岩溶洞等等。记载形象生动，具体细致。徐霞客还探讨这些地形的成因，观测其方位，研究它们的结构。他用目测和步量得出的数据，和现代的科学测量十分接近。

徐霞客不迷信经典，他在博览和独立思考的基础上，通过长期、广泛、深入的实地踏勘，推翻了自古被认为是不可动摇的“岷山导江”说。大江（即长江）的发源地问题，人们历来迷信《禹贡》的“岷山导江”之说，错误地把岷江作为大江的正源。徐霞客经过实地调查勘察，写出了著名的《溯江纪源》（又名《江源考》），以无可辩驳的事实论证了金沙江才是大江的正源，推翻了一千多年来陈陈相因的谬说。这不仅是对《禹贡》的重要修正，而且具有深刻的破除迷信的思想意义。

此外，他还对盘江、左江、右江、龙川江、麓川江、大盈江、澜沧江、潞江、元江、枯柯河等水道的源流作了辨正。虽然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他对北盘江上流和南盘江下游未能得出正确的结论，但是，他在元江、澜沧江、潞江、枯柯河等河流的考察上，纠正了《明统志》有关记载的混乱和错误。

在我国历史上，在没有政府资助的条件下，不出于任何政治、宗教企图，纯粹以考察自然为目的，毕生从事旅行事业的，徐霞客是亘古第一人。他的行踪达于今天的江苏、浙江、上海、安徽、江西、河北、河南、北京、天津、山东、山西、陕西、湖北、湖南、福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等十九个省、市、自治区，其旅行考察区域之广，自古至今都是少有的。他开创了实地考察自然、系统地描述自然的新方向。他的《游记》不愧为我国文化宝库中的瑰宝，他的业绩永远值得后人景仰和怀念。

（四）宋应星和《天工开物》

明朝末年，继李时珍、徐光启之后，又出现了一位在科学技术方面做出重大贡献的科学家，他就是因写作《天工开物》而誉满中外的宋应星。

宋应星，字长庚，江西奉新县人。由于封建时代不重视科学技术，《明史》没有为他立传，但是，江西省志及一些地方志书却保留了他的生平事迹的片断记载。他大约于万历十五年（1587）出生在一个封建地主阶级家庭，曾祖宋景曾任南京工部尚书，督修过宫殿；还有一位族人宋应和，也任过工部员外郎的职务。作为仕宦世家的子弟，他自幼诵习经书，而先辈及族人担任工部官员，这特殊的家庭环境又使他从小耳濡目染建筑和手工业等方面的知识，比一般儒生更注意切实有用的学识。万历四十三年（1615），他和哥哥宋应昇同科中举。崇祯七年（1634），宋应星被任命为江西分宜县教谕（县学的教官），四年以后又出任福建汀州推官，崇祯十四年（1641）升任安徽亳州知府。不久，明朝覆亡，清兵入关，在那充满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激烈的民族斗争的年代，宋应星弃官返乡，



宋应星像

终老山林。他的卒年，大约在清朝顺治末年（即1661年前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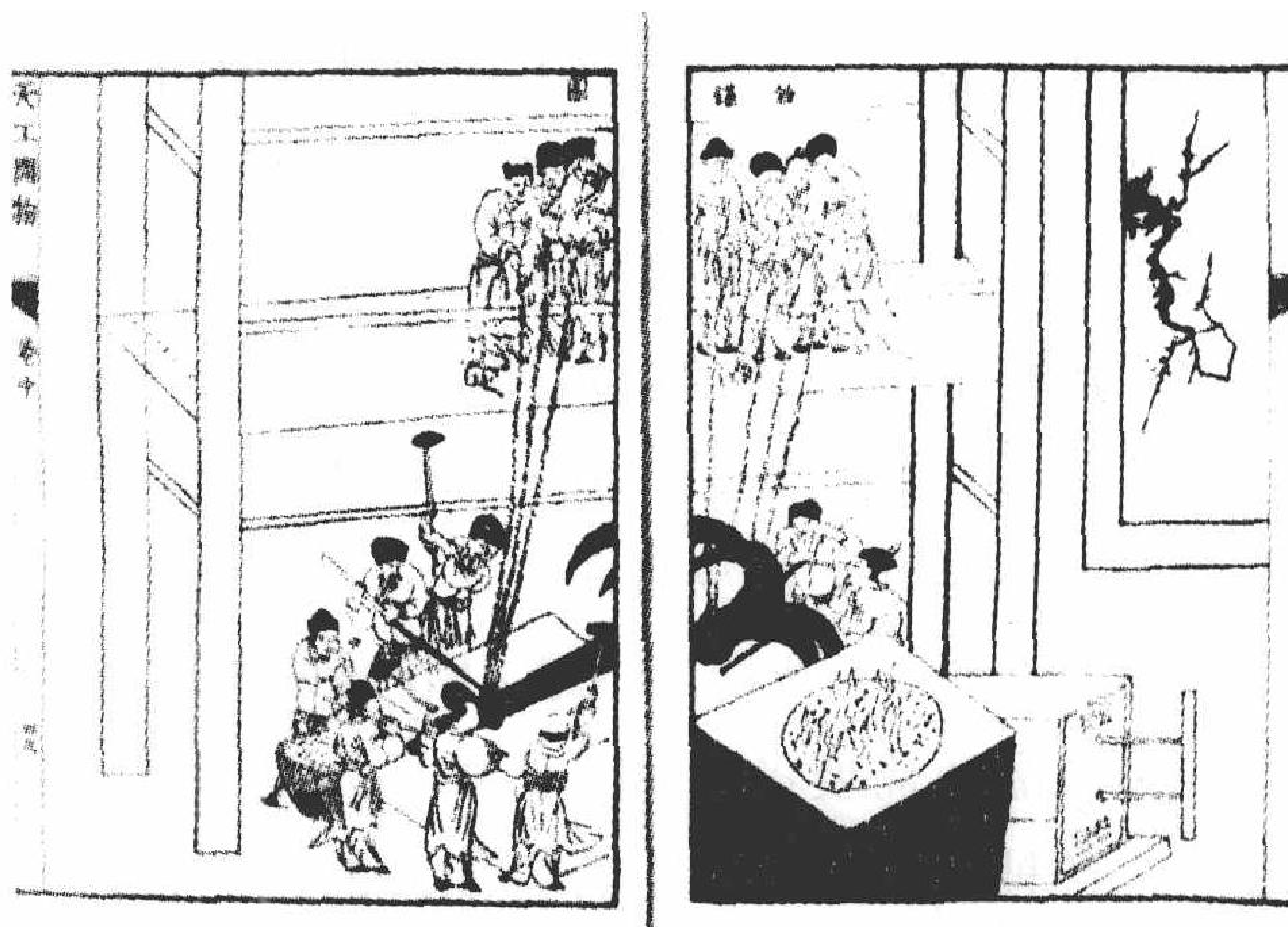
宋应星生活的时代，一方面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手工业生产的规模大，分工细，生产技术和劳动工具都比以前进步，达到了新的水平。宋应星是个注重实际知识的学者。他关心世事，重视了解农、工、商各行各业的状况，强调对客观事物认真观察和仔细调查，说："何事何物不可见见闻闻?"他批评那些实际上毫无实践经验和知识，凡事只会凭主观"臆度"的所谓"聪明博物者"。这一认识论上的观点，使他从当时那具有新水平的经济活动中获得了广博的学识。这个时代的另一方面是，明朝末年的政治极端腐败，社会矛盾尖锐复杂。作为一个比较有远见的封建官僚，他看到了官逼民反的社会现实，在一定程度上同情人民的疾苦，对统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腐朽无能至为不满。他曾揭露封建政府的某些弊害，主张实行改革，因此他很注意探讨一些和人民生计休戚相关的问题，总结对发展社会经济有利的科技知识和生产经验。这一切使他后来所写的科技著作，具备了内容广泛、资料丰富、切合实际的特色。

宋应星一生写了不少著作，有《卮（zhī）言十种》、《画音归正》、《杂色文》、《原耗》和《天工开物》等多部，其中前四部已失传。近年来又发现了四篇佚著的明刻本，即《野议》、《论气》、《谈天》和《思怜诗》。《野议》是议论明朝治政的得失，提倡政治改革的文章；《思怜诗》是作者愤世忧民的内心激情的表露，有几篇诗还批判了"宿命论"；《论气》和《谈天》是关于自然科学方面的著作，反映了他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如他提出"盈天地皆气也"，由气构成的自然界处于永恒的运动变化过程之中，并由此阐明了关于物质不灭的思想。

但是成就最高，影响最大的要算《天工开物》。《天工开物》一书，写作于分宜任上，在崇祯十年（1637）由友人涂伯聚刊行。这是一部内容广泛的百科全书式的科学巨著。全书分上中下3卷，又细分为18卷，每卷一目，即"乃粒第一"，写粮食作物和一部分植物油原料的生产；"乃服第二"，写衣服原料的生产；"彰施第

三”，写染料制造；“粹精第四”，写粮食原料加工；“作咸第五”，写食盐的生产；“甘嗜第六”，写糖的制造；“陶埏第七”，写砖、瓦、陶器的制造；“冶铸第八”，写金属器物的铸造；“舟车第九”，写各种车辆、船只的类型、结构及功用；“锤锻第十”，写金属器物的锻造；“燔石第十一”，写炼炭、石灰及各种矿石的烧炼；“膏液第十二”，写油类的榨取方法；“杀青第十三”，写造纸；“五金第十四”，写各种金属的冶炼；“佳兵第十五”，写兵器、火药的制造及使用；“丹青第十六”，写颜料的制造；“曲蘖第十七”，写酵母剂的制造；“珠玉第十八”，写珠宝玉料的开采。全书附有 123 幅插图，绘制精良，和文字说明互为表里，相互补充。

从以上目录可以看出，《天工开物》所涉及的内容是很广的，衣食住行，凡和人类生活有关的，几乎都包括在内。书中对所列各项都作了详细的记载，既总结了我国古代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技术等各方面的卓越成就，又反映了当时社会生产的发展水平，是一部内容全面，系统分明，资料充实，体制宏大，图文并茂的科学著作。宋应星认为自然界蕴藏着丰富的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的物质条件，人是“万物之灵”，能够开发自然，创造物质财富，因此把书名定为《天工开物》。在安排章节顺序时，他取“贵五谷而贱金玉”之义，先叙农业，其次是服饰日用，把珠玉列于卷末。这是他重视农业生产，关心百姓日用，反对奢侈浪费的进步思想的表现。



《天工开物·锤锚图》

《天工开物》有着重大的科学价值。首先，它总结了先进的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经验。书中关于我国主要的粮食作物——水稻的记载最为详尽。介绍了水稻的不同品种，记述了从浸种、育秧、施肥，到耕耙、除草、防止病虫害等一系列生产过程，并且记录了用骨灰和石灰改良土壤的先进经验，以及在冷浸田使用“骨灰蘸秧根”的合理使用磷肥的方法。宋应星尤其注意总结经济作物的栽培经验，如对甘蔗的选种、育苗、中耕、培土等方法都有详细的记述，并介绍了多种油料作物。书中还载有利用杂交优势改良品种的科学技术知识，如利用不同蚕蛾品种杂交而“幻出新种”的方法。在手工业方面，介绍了丝织业生产中结构精良的提花机及织造工艺，记载了冶炼业中的大型失蜡精密铸造法和先进的“灌钢法”、炼锌技术等。书中对于榨糖、榨油，以及劳动人民在生产中革新发明的晒盐等方法都详加记录。在《天工开物》中，可以窥见我国明朝末年农业、手工业生产技术和生产水平之一斑。

其次，《天工开物》以实事求是的科学分析，阐述了自然界和生活中的一些知识，破除了人们的某些迷信观念。例如，他解释了出现于田野的磷火现象，说明并非鬼火；指明“夜光珠”的“夜光乃其美号，非真有黑夜放光之珠也”；说明窑变是原料变质所引起的，并不是什么神秘现象。

再次，《天工开物》注意用数据说明问题。宋应星在书中对生产各种产品所需要的时间、人力、原料，生产工具的规格、尺寸、效率，各种金属的比重，合金成分的比例，……都有具体数据做说明。据今人研究，很多数据是有科学根据的。这有助于人们判断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反映了作者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

当然，由于时代的局限，《天工开物》也存在不足之处。它对某些生产技术知识的叙述和数据说明，都还存在不正确的地方，有些记载也还保留有迷信的传说。如记载说铁块“耕垦之后，其块逐日生长，愈用不穷”；又说江南有一种雀，只长肉而不长骨，这

些显然是错误的。但就全书而论，这些只是白璧微瑕，它仍然是同时代世界上不可多得的科技著作。

《天工开物》出版后，便在国内外产生广泛的影响。日本学者对它十分重视，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可以从中了解中国古代科学技术发展的全貌。1869 年，它又被译成法文，介绍到西方，译名为《中华帝国古今工业》。日本和欧美学者经常在他们的科学论著中加以引用，倍加赞赏。

二、思想两大家

（一）王阳明

明朝初年，统治阶级为了从思想上统治人民，大力提倡宋元以来被捧为正宗儒学的程朱理学，用来钳制人们的思想。朱元璋在位时，设立太学，只准儒生学习“五经”及孔孟之书，讲学则专讲程朱理学。明成祖朱棣时代，又命令儒臣编辑《性理大全》颁布天下，此外，还敕撰《四书大全》，规定科场以“四书”、“五经”为内容，以朱熹的传注为准则，否则便被视为“离经叛道”。成化以后，甚至连作文的程式也规定一律采用死板格式的“八股文”①。所以，明代的学者说“国朝以理学开国”，指的就是这一历史事实。

随着明朝中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不仅政治危机严重，同时也出现了思想危机，旧有的理学教条已不可能解决现实存在的社会危机，统治阶级内部的一些人，对理学产生了怀疑。生活在这一历史时代的王阳明，他亲身经历官场的黑暗现实，痛切地感到国家政权

---

① 八股文：明清两代科举制度所规定的文体，也叫“时文”、“制义”或“制艺”。每篇由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束股等八部分组成，其题材和内容必须根据宋代朱熹的《四书集注》，不许有作者自己的思想，这叫做“代圣贤立言”，实际上是封建皇朝用来束缚知识分子思想的手段，到清末光绪年间才被废除。

腐败，统治阶级道德沦丧，“如病狂丧心之人”，时局严重到“如沉疴积萎”。为“挽世道，救人心”，“辅君淑民”，巩固封建统治，他在批评朱熹客观唯心论的基础上，结合其一生的政治实践经验，建立起一整套主观唯心主义的理论体系。


王阳明像

王阳明名守仁，字伯安，浙江余姚人，生于明宪宗成化八年（1472），卒于嘉靖七年（1528），终年57岁。他生前曾在会稽阳明洞隐居，自号“阳明子”，又曾创办阳明书院，从事讲学，所以后人称他为阳明先生，把所倡导的主观唯心论学说称为“王学”或“心学”。

王阳明出身于官僚地主家庭，父亲王华，曾任南京吏部尚书。他自幼熟读儒家经书，28岁那年考中进士，进入官场。晚年曾任南京兵部尚书、江西巡抚等要职，因维护明朝统治有功，被封为新建伯。

王阳明早在少年时代就把读儒家经书、学做圣贤，当成头等重要的大事。18岁那年，他曾向理学家娄谅求教，听娄谅讲宋儒“格物之学”。21岁时，他跟随父亲住在北京，这时还相信朱熹的学说，到处寻求朱熹的遗著阅读，甚至照着朱熹的说教去做“格物致知”的工夫。有一回，他和友人对着庭院中的竹子，苦思冥想，想要从“格”竹子来体认“天理”。经历了7天，毫无所得，反而疲累不堪，病倒了。格竹子的失败，使他对朱熹的学说产生了怀疑，失望之余，转而听道士谈“养生”之道，也和佛教僧侣交往，向和尚请问禅机，因此，在思想上颇受佛教禅宗主观唯心主义的某些影响。

明武宗正德元年（1506），王阳明因援救谏官戴铣等而触犯专权跋扈的宦官刘瑾，被贬谪到贵州龙场驿当驿丞。龙场地处贵州西北深山，生活相当艰苦。王阳明官场失意，意志消沉，日夜静坐，用以体验道德修养的作用，寻求内心的解脱。一天夜里，他突然大

声呼喊，说是顿悟圣贤“格物致知”的道理，这些道理全都具备于自己心中，不必外求，此即所谓“龙场悟道”。三年后，当他38岁时，便被聘往贵阳书院讲学，提出了“知行合一”和“致良知”的唯心主义哲学思想。后来，他的学生把他的讲学内容和书信问答汇编成《大学问》和《传习录》，成为王学门徒学习其主观唯心主义理论的教本。

王阳明的主观唯心论是战国时代思孟学派和宋代陆九渊主观唯心论的继承和发展。首先，在本体论方面，他发挥陆九渊的“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的命题，进而提出了“心外无物”、“心外无理”的理论。他认为“心者，天地万物之主也”，“心”就是天，“心之本体无所不该”。意思是，人心是宇宙的本体，是天地万物的主宰；心这个本体是无所不包的，整个宇宙万物都在人的心中，“心”之外别无他物。为了阐明这一观点，王阳明竭力夸大人的思维的能动作用，把客观事物的存在，统归之于人的主观知觉作用的结果。有一次，当他在郊外游览时，有个朋友指着开在山中的花树问他说：

“天下无心外之物，如此花树在深山中自开自落，和我心有何相关?”

王阳明回答说：“你未看此花时，此花与汝心同归于寂；你来看此花时，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便知此花不在你的心外。”

显然，他是把山间花树这一客观存在的事物，看成是依赖于人的感觉、意识才存在的，离开人的感觉，在他看来便不存在什么“山间花树”。在这里，王阳明颠倒了思维和存在的正确关系，把意识看作第一性，认为客观事物只能依赖于人的感觉、意识而存在。但是，事实正和王阳明的说法相反，由于山间存在着花树，并通过感官的反映，才可能在人们头脑中产生关于花树的感觉印象；没有花树，便谈不上有任何关于花树的感觉。

由“心外无物”，王阳明又引出“心外无理”的观点。他说：“物理不在吾心之外，离开吾心而求物理，无物理矣。”也就是说，

天地万物之理，不必于心外去索求。

与这种主观唯心论相联系，王阳明又提倡“致良知”的学说。所谓“良知”，是渊源于孟子的“良知”、“良能”学说。孟子作为先验论者，他认为人们的各种道德知识、判断是非善恶的能力是天赋的，即“不虑而知”，“不学而能”。王阳明发挥这一学说，他说：“是非之心，不待虑而知，不待学而能”，因此叫做“良知”。他还说：“知是心之本体，心自然会知。见父自然知孝，见兄自然知悌，见孺子入井，自然知恻隐，此便是良知，不假外求。”这意思是说，“良知”存在于人“心”，它能明是非，别善恶，而且具有孝亲、忠君、辞让、信义等道德观念，而这一切都是与生俱来，“不待虑而知，不待学而能”的。很明显，他是把“人心”看成知识、才能和伦理道德的本源，所以说“不假外求”。这和他所说的“心外无理”、“物理不在吾心之外”的论点相一致。

王阳明认为“良知”虽然“人人之所同具者也，但不能不昏蔽于物欲，故须学以去其昏蔽。”也就是说，人们必须通过道德修养，扫除“物欲”的“昏蔽”，恢复“良知”固有的各种美德。因之他提出“致良知”，以恢复心体的本来面目。

如何做“致良知”的功夫呢？他说：“致知必在于格物。”根据王阳明的论述，所谓“格物”也就是“格心”，“格”就是“正”的意思，即改正心中的私心杂念，发扬善心，也就是摒弃“物欲”，使“良知”不受“昏蔽”。

此外，王阳明还针对朱熹的“知先行后”理论，提出了“知行合一”论。王阳明所说的“知”和“行”，和普通人所理解的知、行概念不一样。他说，人见到美色，产生喜爱的感情，这既是知，也是行；人闻到臭味而感到厌恶，同样的既是知，也是行。可见他所说的“知行合一”不是指感觉和思维与实践的统一，而是把人的意念、感觉当作行，混淆了主观认识和客观行为之间的界限，否认了知和行的差别。

王阳明还说：“人必有欲食之心，然后知食。欲食之心即是

意，即是行之始矣。食味之美恶，必待入口而后知。……必有欲行之心，然后知路。欲行之心即是意，即是行之始矣。路岐之险夷，必待身亲履历而后知……”

他一方面把“欲食之心”、“欲行之心”这种主观的思想动机说成是“行”；另一方面，又把“入口而后知食之美恶”、“亲履历而后知路歧之险夷”说成是“知”。这同样是抹杀“知”和“行”的区别，更加表明其所谓“知行合一”论实际上乃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因为它把“知”代替“行”，把动机当成效果。

王阳明宣扬的“知行合一”论，还是以“致良知”为准则。他说的“知”是知“天理”，“行”也是行“天理”。所以他公开阐明其宗旨是：“我今说个知行合一，正要人晓得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了。发动处有不善，就将这不善的念克倒了，须要彻根彻底，不使那一念不善潜伏在胸中。”

他所说的“不善处”，实际上是指人的欲望，他要求把一切“不善”的私欲消灭在“一念发动处”，而且要彻底根绝，使人心不为“私欲障碍”，“良知”本体得以恢复。

当然，我们还可以从王阳明对“知行合一”的论述当中发现一些合理的因素。他为了批评朱熹的先知后行、知行脱节的错误论点，在论述“知行合一”时，提出了一些合乎常识的论据，如上文所引的“食味之美恶，必待入口而后知”；“路歧之险夷，必待身亲履历而后知”等。又如他说的“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强调了知则必行，如果不行，便说明还不是真正的知。这种看法也是有积极意义的。其次，“知行合一”论很强调“行”的思想，提倡以“事上磨炼”、“笃实之功”纠正那种空谈生命，不重实践的流弊。这也反映了王阳明重视“实学”和“事功”的思想。

总之，王阳明是在批判居儒学正宗地位的朱熹哲学的基础上建立起他的主观唯心论学说的，在当时，客观上对打破思想界的僵化，反对旧权威、旧教条发生了积极的作用，因此，他的学说在明朝后期曾经风靡一时。

（二）李卓吾

随着明朝中后期社会矛盾的加剧、政治危机的严重，王阳明学说同样不能起挽救世道人心的作用，而是愈发展愈流于空虚，流弊日甚。所以万历朝的顾宪成评论说，王学的演变，“陵夷至今，议论益玄，习尚日下，高之放诞而不经，卑之顽钝而无耻，……”于是，万历年间便出现了进步思想家李贽。

李贽号卓吾，嘉靖六年（1527）诞生在福建泉州一个海商世家的家庭。泉州古称温陵，所以他又自号温陵居士。泉州古城，位于福建的东南海岸，唐宋以来就是我国东南沿海重要的对外交通贸易港口，依山傍海，形势险要。滔滔的晋江水自西北流向东南，绕过泉州城，径自奔泻注入东海泉州湾。江边城南繁华的商业区，货仓座座，店铺林立。李贽的家就在城南。他家先辈大都从事航海经商，或充当明王朝对海外诸国进行贸易的翻译官。



李贽像

后来，随着市舶司的罢撤，海禁的加强，泉州港的对外贸易日渐衰落。李贽一家到了祖父这一代便每况愈下，逐渐衰落，到了李贽的父亲李白斋时，已经以教书为职业了。但是，他的一些族人及近亲，仍然有人从事海上贸易。李贽生长在这样一个家庭和社会环境中，对他以后性格的形成和思想的发展，自然会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李贽的幼年，家道清寒，7 岁就失去母亲的抚爱，跟随教书谋生的父亲读书识字。他虽然读了一些古代的经书，但对宋儒朱熹的传注特别反感，毫无兴趣，要不是“无以消岁月”，他真想“弃置不事”。他后来回忆说：“余自幼倔强难化，不信学（即道学），不信道（即道士），不信仙释（即神仙和僧侣）”，说自己见到道士就反感，见到道学先生和僧人尤其厌恶。这种倔强难化的性格和

“三不信”的思想。

但是，作为封建社会的知识分子，摆在李贽面前的，唯有读书应举这一条出路。他想通过应举，在朝廷谋取一个职务，有微薄的俸禄，借以维持生活。当时的科举一律用八股文考试，而且一切都用《四书》、《五经》出题，答案必须符合朱熹等道学家的见解。这一切李贽原本十分反感，他说应举是剽窃，应举者就像个“缮写誊录生”。但是，为了循例应试，只好选读一些时行的八股文章，每天背它几篇，终于在嘉靖二十八年（1549）考进泉州府学。三十一年（1552）李贽26岁时，赴省城应试，考中举人。3年之后，就开始了游宦生涯。

李贽从29岁开始当官，先后在官场20年，由共城县教谕（县学教官）直至姚安知府。在20年的宦游生涯中，他无时不受顽固派的歧视和排挤，也目睹了官场的黑暗与腐朽，更加疾恶那班道学官僚的昏庸、无能和伪善，最后，他不愿“含垢忍耻，游戏仕路”，终于在万历八年（1580）不等任期届满，便毅然“谢簿书，封府库”，坚定不移地同恶浊的封建官场决裂。

万历九年（1581）秋后，李贽携眷离开云南到湖北黄安，拜访他过去在南京任上结识的好友耿定理，寓居耿家的“天窝书院”。万历十三年（1585），挚友耿定理病殁。李贽和定理的哥哥耿定向因论学观点分歧，感情破裂，被迫离开耿家，于次年送妻女回闽，然后只身迁居麻城的龙湖，住在湖畔的芝佛院，自称“流寓客子”，表示不受任何人的约束，从此长住这里读书、著述和讲学。

李贽身在龙湖，但并不是遁迹山林。他对黑暗现实的不满仍然耿耿于怀。他尤其疾恶那些身居高位，欺世盗名的道学官僚。为发泄内心“蓄积既久，势不能遏”的无限愤激之情，他以著书立说、从事讲学进行斗争。所以，在龙湖，他集中精力，“闭门下键，日以读书”。为了寻找批判假道学的思想武器，以古鉴今，“读书论世”，他博览群书，“寒不停，暑不辍，夜不休。”他的学生汪本钶

曾称赞他无书不读，就像饥渴的人求饮食，非得吃饱饮足不肯罢休。尤其可贵的是李贽读书还善于独立思考，而且眼光敏锐，见解独到，具有深刻的批判精神。他披阅史书，对内容善于肌檗理分，联系实际，借题发挥，抒写出自己的见解。就这样，日积月累，读了大量的书，写下了大批富有批判精神的著作，其中以《焚书》、《续焚书》、《藏书》、《续藏书》最为著名。这几部名著是李贽反道学、叛“圣道”的代表作。李贽认为自己的言论无情地针砭了当世道学家的膏肓痼疾，是他们所不能容忍的，必定会被焚弃，所以取名《焚书》。至于《藏书》，李贽充分发挥史论的作用，以“与千百人作对敌”的大无畏精神，对历史人物作了重新评价。他自称这是一部“颠倒千万世之是非”的作品，见解“与世不相入”，只能“藏之后世”，因此取名《藏书》。其实，这些只不过是李贽的托言而已，无非在讽喻当时反动派对“异端”思想禁锢的严酷。出于斗争的需要，他还是把它们刊刻问世，以自己的著作摆开“堂堂之阵，正正之旗”，向反动势力作出公开的挑战。

李贽中年以后接受了王阳明的学说，又曾经拜泰州学派创始人王艮之子王檗为师，因此他的思想受到王阳明学说的影响。后来，他又潜心研究佛学，在姚安任上他曾到云南佛教圣地鸡足山听讲佛经，因此他又受到佛教禅宗唯心主义观点的影响。但是，由于他的出身、教养，特别是他的生活经历和所处时代的影响，促使他的思想能突破王学及佛学思想的羁绊，在现实的斗争中，特别是在反对假道学，批判封建传统思想的理论斗争中，提出并阐述了自己具有时代特点和启蒙主义色彩的进步的社会政治思想。

李贽的生活遭遇充满坎坷和不幸，20多年的官场生涯又使他目睹了吏治的腐败和黑暗，他把这一切归咎于把持朝政、混迹官场的道学官僚，因之对这伙地主阶级顽固派深恶痛绝，对他们展开了无情的揭露和深刻的批判。

首先，他痛斥道学家狂热鼓吹盲目尊孔的迷信思想。封建统治阶级和道学家把孔子吹捧成“扶天纲，立地纪”的“大圣人”，把

儒家的经书和宋儒的传注视为"治天下之大经大法"。他们借此愚弄世人，钳制人们的思想，维护封建统治。李贽则勇于破除迷信，并戳穿道学家的欺骗宣传。他针对道学家胡说的"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的谬论，反唇相讥，幽默地说道："怪不得羲皇以前的人，白天还得点着纸烛走路！"道学官僚耿定向宣称孔子是圣人当中的"至圣先贤"，凡事"不可不依仿，不能不依仿，不容不依仿"。李贽针锋相对地反驳说："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要是一切都得效法孔子，那么千古以前无孔子，人们不就一事无成，做不得人了吗？李贽甚而大胆提出：不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他认为时代变了，不能拿孔子过去的说教作为今日衡量是非的准则。他说，如果是非都一定要与圣人相符，那么圣人既已有是非了，我们还要做些什么呢？针对道学家对"六经"等儒家经典的迷信，李贽公开指出，"六经"只不过是史官、臣子对当时统治者的"褒崇"和"赞美"的言词，而《论语》和《孟子》只不过是孔门弟子记忆师说、残缺不全的笔记，这些都不足为据，更不可捧为"万世之至论"。

李贽顶着"非圣无法"的罪名，对当时社会上尊孔颂经的迷信思想所进行的揭露和批判，有力地冲击了对孔圣人的偶像崇拜，客观上起了对封建"圣教"亵渎的作用，也体现了他那敢于藐视权威的战斗风格。

其次，李贽进一步用锐利的文笔，痛快淋漓地解剖了假道学虚伪无能，因循守旧的反动本质。

李贽从青年时代就厌恶道学，在与道学家的长期论辩当中，更看穿假道学的伪善本质，激发他的反道学思想。他愤然撕下道学家仁义道德的假面具，把他们那种"阳为道学，阴为富贵，穿着儒雅，行若猪狗"的反动本质暴露无遗。他抨击道学家都是一些无才、无学、无识的蠢人，口里背诵章句，心里想着高官厚禄，迂腐无能，平日只知"打拱作揖"，临事则面面相觑，"绝无人色"。对于道学家的因循守旧，李贽讥笑他们说，办事必引经据典，每走一

步都要沿着孔子的脚步，就好像捧着旧墨斗，抱着先王的规矩，要把方的柄安放到圆的洞眼里，真是愚蠢得可笑。

李贽还以著名的道学官僚耿定向为典型，揭露其口是心非，表里不一，勾画出道学家自私、贪婪而又虚伪奸诈的丑恶嘴脸。他指着耿定向讥评说："我看你的所作所为，和普通人并不两样。你从早到晚，只想多买田地，多收粮食，盖大房子以求安身，读书以求科第，当大官以博取尊荣，求得好风水以庇荫子孙。凡此种种，你全都为自己打算，没有一丝半点考虑到他人的利益。但是，每当你开口讲学，你又说别人都是为自己，惟独你为大家。……这样看来，你所说的，不一定要做到；而你所做的，却是你所不敢讲的。你和圣人所说的要'言顾行，行顾言'的要求离得多远啊！"

李贽的话，真是嬉笑怒骂，入木三分，叫假道学家无地自容。他的批判，反映了他对黑暗现实的不满和对腐败的社会风气的痛恨。

在抨击道学的同时，李贽对封建的传统观念也进行公开的批判，发表了当时被认为是"惊世骇俗"的言论。他无视男尊女卑的封建礼教，公然倡言："人有男女之分，而见识高低则没有男女之别。"他同情寡妇，赞扬寡妇再嫁，批判程颐"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的谰言；称赞卓文君和司马相如相爱是"善择佳偶"，合乎"自然之性"，反对历来封建卫道士所谓"失身"、"淫奔"等种种诬蔑之词。他更公然赞赏武则天以女人之身统治天下，说她是有作为的女政治家。

统治阶级把人民因受压迫，铤而走险，起来反抗诬蔑为"大逆不道"。李贽却认为人民的反抗斗争是贪暴的统治者逼出来的。他说，政治的腐败"使豪杰抱不平之恨，英雄怀罔措之戚，直驱之为盗也。"他还曾模仿"盗"的口气，写了一首政治讽刺诗，点明了"官逼民反"的黑暗现实。诗云：

　　未曾相见心相识，敢道相逢不识君？

一切萧何今不用，有赃抬到后堂分。
肯怜我等夜行苦，坐者十三行十五。
若谓私行不是公，我道无私公奚取。
君倚奉公戴虎冠，谁得似君来路宽？
月有俸钱日有廪，我等衣食何盘桓！
君若十五十三俱不许，我得持强分廪去，
驱我为盗宁非汝？

与董仲舒所宣扬的“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的超功利思想相对抗。李贽公然提出“人必有私”的观点。他毫不掩饰地宣称“自私”是人的天性，“势利之心”是“秉赋之自然”。他甚至举出事例，说连孔圣人也不能免于私心。他还为商人谋利，为海盗贸易商人林道乾横行海上的行为辩护，他说：“财之与势，固英雄之所必资”。他这样露骨地承认私心，并把它说成是合理的，这是对传统道德观念的大胆挑战。它和理学家所宣扬的“存天理，灭人欲”的理论针锋相对。显然，李贽的这种思想，包括他强调发展个性的主张，反映了时代的特点，是和当时日益增长着的资本主义因素紧相联系的，反映了工商业者追求金钱物质、自由发展工商业的经济要求。

李贽虽然对道学家的伪善和封建传统观念进行了批判，但是，这种批判还很不彻底。作为地主阶级知识分子的一员，他并不要求彻底推翻封建统治，相反，他是希望有圣君贤臣，能够采纳忠言，励精图治，挽救垂危的封建政权。他从历代王朝的盛衰兴亡的历史演变，看到了社会历史“强弱无常势，盛衰无定理”，认为时代在变化，历史在前进，主张“治贵适时”，反对“据往言”，“守前行”，即墨守成规，因循守旧。因此，他称赞同时代的政治改革家张居正是“宰相之杰”，更在《藏书》中满腔热情地赞扬历史上敢于革新、能够顺应时代潮流，而又有所作为的历史人物。例如，他颂扬管仲进行政治经济改革，促进齐国富强起来，又歌颂了商鞅、

吴起、荀卿等生气勃勃的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人物。但是，在那黑暗的时代，李贽疾呼革旧鼎新的愿望根本不可能实现。张居正的政治改革在他死后遭到破坏，李贽的革新言论和他对顽固守旧的道学官僚的批判，也被反动势力用来作为构陷李贽的罪证。他们群起而攻之，施加种种政治迫害，诬蔑李贽是“狂诞不经，大逆不道”，最后于万历三十年（1602）由昏庸的万历皇帝亲颁“圣旨”，以“倡言乱道，惑世诬民”的罪名，把李贽严拿治罪。这时李贽已是76岁高龄。他不堪侮辱，持剃刀自割咽喉而死。他的著述也惨遭烧毁，不许存留！

李贽之死，是历史的悲剧。它从反面说明封建社会晚期思想界进步和反动两股力量斗争的尖锐和残酷，也暴露了封建统治阶级政治上的虚弱和反动。他们害怕真理，顽固腐朽，容不得所谓“异端”思想的存在。反动派逆历史潮流，妄图用严厉的思想控制和残酷的政治迫害来消灭“异端”思想，挽救王朝统治的危机，但是，和他们的愿望相反，李贽死后“名益重，而书益传”，而明王朝的反动统治却在不断剧化的社会矛盾冲击下，不可避免地走向灭亡。

三、艺苑奇葩妍

——明代的小说和戏曲

有明一代，文学领域的主要成就是小说。在明朝初年，虽然有像宋濂、刘基、高启这样的诗文作家，他们由于经历了元末的动乱，接触到广泛的现实生活，写出了一些揭露现实黑暗，富有社会内容的作品。但是，在明开国后的100多年中，在文坛上占统治地位的却是以“三杨”，即杨士奇、杨荣、杨溥为代表的“台阁体”派。三杨官居高位，长期辅政，是所谓“台阁重臣”，所以人们称其诗文为台阁体。他们的诗文充满了粉饰太平、歌功颂德的内容，

平庸呆板，肤廓空虚。这是和当时经济的繁荣，社会的安定，阶级矛盾较为缓和相适应的。其次，稍有影响的是以茶陵人李东阳为首的“茶陵派”。这一派在散文方面主张师法先秦，在诗歌方面追求声调格律，自称宗法杜甫。但总的看来，他们的作品并没有完全跳出台阁体的圈子。随着明代中后期各方面矛盾的日渐激化，文坛上也发生变化，以“前七子”和“后七子”[①] 为代表的复古派先后在文坛崛起。他们在反对台阁体的空廓、浮泛和八股文的恶劣影响方面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他们主张“文必秦汉，诗必盛唐”，以模拟古人为能事，甚至生吞活剥，字剽句窃。这时，以归有光等为代表的“唐宋派”和以公安人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三兄弟为首的“公安派”，先后极力反对复古派。他们反对贵古贱今和模拟古人，提出文学要有质，能独抒性灵，发前人之所未发等主张。这些主张是有一定的积极意义，然而，他们的创作成就都不大。

但是，小说方面的情况却不一样。明朝初年，小说在前代传奇小说、话本和杂剧的基础上就已经有新的发展，显示出旺盛的生命力。特别是嘉靖、万历以后，随着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新兴的工商业城镇日益增多，市民阶层更加壮大，适应市民阶层的需要，反映市民生活的文学创作更呈现繁荣兴盛的景象，涌现出不少优秀的长篇通俗小说和短篇白话小说，以及风靡一时、深受欢迎的戏曲，形成了一股浩荡强大的文学巨流，冲击着正统的封建文艺，甚至逐渐取代了正统文学在文学发展史上的地位。



罗贯中像

（一）《三国演义》和《水浒传》

《三国演义》是明初一部划时代的长篇章

---

① “前七子”以李梦阳、何景明为首，包括徐祯卿、边贡、王廷相、康海、王九思等人；“后七子”以李攀龙、王世贞为首，包括宗臣、徐中行、吴国伦、梁有誉、谢榛等人。

回小说。它的作者是罗贯中。罗贯中，名本，贯中是他的表字，别号湖海散人，山西太原人（一说浙江钱塘）。他生于元代后期，死于明朝初年，《三国演义》是他的代表作。此外，他还写作了《隋唐两朝志传》、《残唐五代史演义》等多种著作。元末社会矛盾激化，民族斗争和阶级斗争尖锐复杂，政局动荡不安，人民颠沛流离，罗贯中的生活也极不安定，四处漂泊。据说他是个有政治抱负的人，曾经充当张士诚的幕客，“有志图王”。后来张士诚为朱元璋打败，罗贯中在朱明王朝建立之后，便改而从事历史小说的创作。《三国演义》就是他依据陈寿的《三国志》和裴松之的《三国志注》所记载的历史资料和野史、杂记，以及汲取流传于民间的有关三国人物故事传说，结合自己的生活经验，加以改编创作而成。

关于三国的故事，早在晋代和南北朝时期就已经在民间广泛流传。唐宋时有讲唱三国故事的。元朝除杂剧中有大量三国戏之外，还流传有话本《全相三国志平话》，不过叙事简略，文笔粗糙，而且有不少内容荒诞不经。罗贯中改编时，对这部分内容加以删除或改写，并且补充了许多历史上的真实材料。文字的叙述也进行一番铺张润饰，把头绪纷乱的三国历史，按照年代、事件、人物井然有序地进行组织描绘，使之成为一部具有广阔社会历史内容，文字生动，故事情节丰富多彩，引人入胜的历史小说，充分表现了作者的创造精神和卓越的艺术才能。

《三国演义》描写的是从东汉灵帝中平元年（184），到西晋武帝太康元年（280）共 97 年的历史故事。书的开篇写东汉末年统治阶级的腐朽昏庸，政治腐败，导致社会矛盾激化，人民纷纷起义，形成了声势浩大的以张角为首的黄巾大起义。其次写各地大小军阀对农民起义军的镇压，大军阀董卓的凶残暴戾以及十七镇诸侯联合声讨董卓。董卓败亡之后，曹操权势日重，挟天子以令诸侯。他在削平北方的抗拒力量之后，进兵江南，准备消灭孙权和刘备的势力。但是，孙、刘联合抗曹，赤壁一战，曹操惨败，形成三国的

鼎立对峙。接着写魏、蜀、吴之间的纷争及其势力的消长，最后西晋代魏，消灭蜀、吴，三国尽归司马氏，中国复归统一。

《三国演义》通过具体历史故事的叙述，塑造了许多具有鲜明性格的典型人物。如曹操是“乱臣贼子”，是阴谋家和野心家的典型；诸葛亮作为杰出的政治家和军事家的典型，是忠贞和聪明智慧的象征；又如关羽的威武刚强，义重如山；张飞的豪爽莽撞，疾恶如仇；以及周瑜、鲁肃等等，无不各具个性，形象栩栩如生，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所以有人赞誉《三国演义》刻画人物具有三绝，即曹操奸绝，关羽义绝，孔明智绝。不过，有些地方由于描写夸张过分，难免损害了人物形象，所以鲁迅先生曾批评说：“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总的来说，作者对典型人物的塑造还是成功的，有些表现手法仍具有借鉴的效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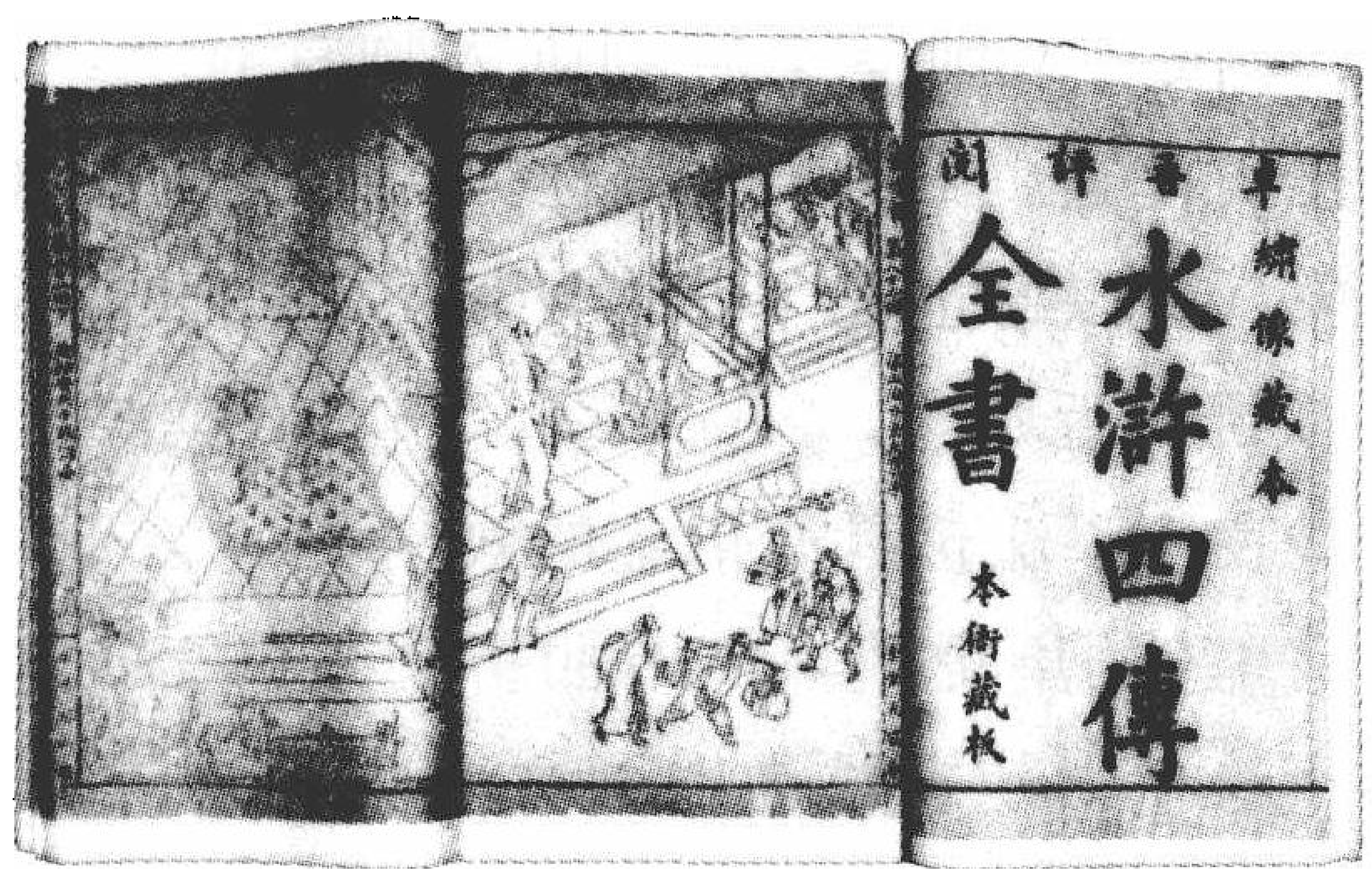
《三国演义》由于它所描述的历史故事情节曲折动人，文字叙述简洁明快，人物对话绘声绘色，使它成为中国文学史上的名篇。它的出现对后来长篇历史小说产生巨大的影响。它所记述的故事内容为以后的戏剧和说唱文学提供了丰富的题材，作为历史小说在普及民众的历史知识方面也发挥了一定的效用。它的某些艺术特色至今仍然有值得借鉴的地方。

与《三国演义》同时问世，并与之齐名的另一杰作是《水浒传》。它的作者是施耐庵。施耐庵是明初著名的小说家，据说他是罗贯中的老师，曾参与罗贯中编著的《三国演义》、《隋唐志传》的创作。可惜由于资料不足，关于他的生平事迹人们所知甚少。据新近在江苏省兴化县施家桥及大丰县白驹镇发现的碑铭、族谱（《施氏家簿谱》，即“长门谱”）及其他出土文物资料的研究推论，施耐庵可能本名叫施彦端，原籍江苏兴化县白驹场（今属大丰县）[1]。元末由于战乱，他曾流寓浙江，明初回故里，死后葬于

① 对这些文物资料的鉴定和研究，目前学术界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施彦端可能就是施耐庵；另一种持否定意见。

兴化县施家桥，墓地至今尚存。施耐庵生前居住的白驹镇和施家桥，地形复杂，河道交错，密如蛛网，水泊芦苇丛生。据说《水浒传》中关于梁山水泊的环境描写，就是取材于这一带芦苇水荡的自然景色。五百年后的今天，这一带民间仍然流传着关于施耐庵写作水浒故事的种种传说。

《水浒传》是描写我国宋代农民起义的著名长篇小说。故事的最早来源是北宋末年我国北方发生的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军的历史记载。此次起义虽然失败，但由于一度声势很盛，流动于广大地区，影响深远，于是民间长期流传着关于宋江起义军的人物故事，有的内容被写为话本，有的编成戏曲。流传至今的元刊《大宋宣和遗事》，其中叙述了“杨志卖刀”、“智取生辰纲”、“宋江杀惜”以及受招安征方腊等故事，简要地描写了梁山泊聚义的故事梗概。施耐庵就是在这一基础上，广泛搜集民间传说，加以连缀改编，创作了不朽的长篇巨著《水浒传》。



明刻本《水浒传》

《水浒传》祖本只有一百回。故事内容是，首先具体生动地描写各路英雄遭受种种迫害，被迫走上梁山聚义的经过；其次写众好汉聚众起义，攻城略地，和官军相抗衡；最后写起义军在宋江影响下，接受朝廷的招安，并被派征辽。万历年间，余象斗增写了“征田虎”、“征王庆”的故事，扩充为120回本。

《水浒传》全面地反映了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斗争由产生而发展，最后走向失败的全过程。书中写了高俅一类的统治集团的代表人物和西门庆、毛太公、祝朝奉等地主恶霸、土豪劣绅，历数其依财仗势，为非作歹，作恶多端的罪恶勾当。他们残酷的迫害和剥

削，使社会矛盾激化，点燃了人们心中的反抗怒火，人民被逼上梁山，举起造反的大旗和反动统治阶级相抗争，从而形象而具体地揭露了“官逼民反”、“乱从上起”这一历史事实。

《水浒传》的创作方法所表现出的艺术特色，历来深为人们所赞扬。首先是善于塑造典型人物。它所描绘的梁山泊 108 个好汉，有一大批是具有鲜明个性、富有传奇色彩的英雄典型，如写李逵的朴实坦率，勇猛刚直又富有造反精神；鲁智深疾恶如仇，豪迈刚强，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他说的一句话：“禅杖打开危险路，戒刀杀尽不平人”，最能表明他的这一性格特征。又如写武松仗义刚烈，林冲忠直淳朴，石秀的机警伶俐，宋江的妥协动摇等等，无不各具特色，有血有肉，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作者在刻画人物性格特征时，善于把握人物的不同身份和经历，通过具体故事情节的展开，在尖锐复杂的斗争中表现各人的性格，所以写来顺心应手，描绘具体生动而又合乎情理。

其次是在语言运用方面，作者能够从群众口语中锤炼出生动活泼，通俗准确的文学语言，在铺张叙述时又有合理的想象和夸张，所以写景抒情，都能做到情景交融，恰到好处，语言平实朴素，富有生活气息。

《水浒传》记叙起义军的斗争故事时，对于人民群众的斗争经验和战略战术，也写得饶有情趣，富有哲理。著名的篇章如“三打祝家庄”，曾被毛泽东称赞为具有唯物辩证法的事例。

《水浒传》由于内容丰富多彩，情节曲折感人，文字通俗生动，洗炼明快，深受人民群众的喜爱，广为流传。

（二）《西游记》

继《三国演义》和《水浒传》之后，在明代中后叶的嘉靖万历年间，又出现一部群众创作和文人创作相结合的作品——《西游记》。这是一部描写神魔斗争的幻想小说。它结构宏伟，故事奇妙，想象丰富，是我国一部著名的浪漫主义的长篇小说。

小说的作者吴承恩（1510？—1581？），字汝忠，号射阳山人，淮安府山阳县（今江苏淮安县）人。他家祖辈曾当过小官僚，到他父亲时改行经商，贩卖绸缎布匹。吴承恩从小聪慧敏捷，博览群书，下笔成文，而且谈吐幽默。但他科场失意，大约在40岁左右才补为岁贡生，后来当过长兴县丞等小官，不久，因他生性倔强，耻于官场的酬答周旋，便辞官回家，从事文学著作。他年轻时就爱读神怪故事，经常借一些稗史小说，躲着老师和父亲，偷偷阅读。因此，他积累了不少的民间神话和传说故事。晚年，他汲取民间神话传统中的精华，发挥丰富的想象，以高超的艺术表现才能，完成了《西游记》的创作。

《西游记》一书凝集了吴承恩的智慧和心血，也寄托着他一生的理想和愿望。他在另一本志怪小说集的序文中说："我的书虽名为志怪，大概并不专谈鬼，也时常写人间变异，稍寓有鉴戒之意。"他的这种创作意图同样表现在《西游记》这一部代表作里。

《西游记》主要是写孙悟空等保护唐僧去西天取经的故事。故事渊源于唐太宗时僧人玄奘赴天竺（印度）取经的历史记载。早在南宋时，就流传有把这一历史记载写成话本的《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写"孙行者"神通广大，能降妖伏虎，帮助三藏法师到西天取经。到了元代，故事情节有了新的发展，内容更为丰富、奇妙，改编成《西游记平话》。同时也出现了有关取经故事的剧本，如杨讷著《西游记杂剧》。吴承恩就是在民间流行的神话传说以及传世的西游记平话和杂剧的基础上，进行再创造的。经过他的改编和创作，《西游记》的内容更为充实，人物性格的刻画更为鲜明，典型形象的塑造更加栩栩如生，故事情节的构思也更为精妙，全书的思想性、艺术性都大为提高。

《西游记》全书100回。首先写孙悟空的出世，大闹天宫，意气风发，充满造反精神，是全书的精彩部分；其次写魏徵斩龙，唐太宗入冥，刘全进瓜和玄奘奉诏取经的故事；紧接着写取经正题，师徒四人走上征途，历经81难，历尽艰辛，受尽厄难，最后以坚

强的毅力和坚定的信念，克服道道难关，化险为夷，实现取经的目的。

《西游记》的文笔诙谐风趣，故事情节妙趣横生，有的人物对话具有生活气息，叙事也极为简练朴实，通俗生动。当然，由于采用的题材是玄奘到西天取佛经的佛家故事，因此内容的叙述带有宗教色彩，有些地方宣扬了佛教的唯心论，如宿命论和因果报应思想等；有的诗词和对话也就反映了玄虚神秘的佛教义理；有些细节描写难免带有庸俗无聊的成分。但是，作为一部具有神奇幻想特色的神魔小说，由于它所描述的内容是以现实生活为依据，还是能被人们所理解，并在群众生活中产生深远的影响，成为我国古典长篇小说的杰作之一。

（三）《金瓶梅》和“三言”

大约在万历年间，社会上出现了一部暴露性的写实小说。它不是像《西游记》那样写神与魔的斗争故事，也不是写英雄和武士的历险、才子佳人的悲欢离合，而是真实地描绘民间社会的日常生活，反映明代中后期黑暗的政治和社会现实，这就是著名的长篇小说《金瓶梅》。

关于《金瓶梅》的作者，历来众说纷纭，尚无定论。过去因为明人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篇》记载说：“闻此为嘉靖间大名士手笔”，有人遂论定为王世贞所作。另据万历丁巳年（四十五年，1617）刊印的《金瓶梅词话》，其中欣欣子序云：“兰陵笑笑生作《金瓶梅传》，寄意于时俗，盖有谓也。”兰陵为山东峄县旧称，而且书中又大量使用山东方言，因此有人认为作者应是山东人无疑，并由此推论可能是李开先。李开先是山东章丘人，嘉靖朝进士，有名著《宝剑记》传世。《金瓶梅》是否出自他手，没有确凿证据，只是推测而已。

《金瓶梅》全书共100回，其内容是截取《水浒传》关于武松杀嫂的故事，加以烘染和扩大。小说的中心人物是西门庆，全书详

尽细致地描述了这一恶霸、富商兼官僚的反动势力代表人物的发迹，以及他一家糜烂丑恶的家庭生活。西门庆原是个开中药铺的破落户，市井恶棍。他终日和一些帮闲者在一起鬼混，奸骗有夫之妇，谋财害命。他又善于巴结官吏，投靠权门，包揽词讼，欺压百姓，多方钻营利禄，过着荒淫无耻的生活，最后终因纵欲身亡，死后一家妻妾离散，人财两空。

《金瓶梅》虽然写的是宋朝的故事，实际上是在抨击明代的社会现实。它通过写西门庆因缘攀附、发家致富和纵情声色，揭示了明中期以来社会现实的黑暗和政治的腐败，就像小说所描写的那样，当时许多宦官、朝廷权贵，勾结地方豪绅、富商，鱼肉人民，聚敛钱财，声色犬马，暴露了封建统治阶级本性的贪婪，灵魂的丑恶和道德的沦丧。所以沈德符说：其中“蔡京父子则指分宜（严嵩）父子，林灵素则指陶仲文，朱勔则指陆炳，其他亦各有所属。”鲁迅先生更深刻地阐明，《金瓶梅》写西门庆一家的发迹和败亡，是“著此一家，即骂尽诸色，盖非独描摹下流言行，加以笔伐而已。”这就点明了《金瓶梅》一书的主题及其社会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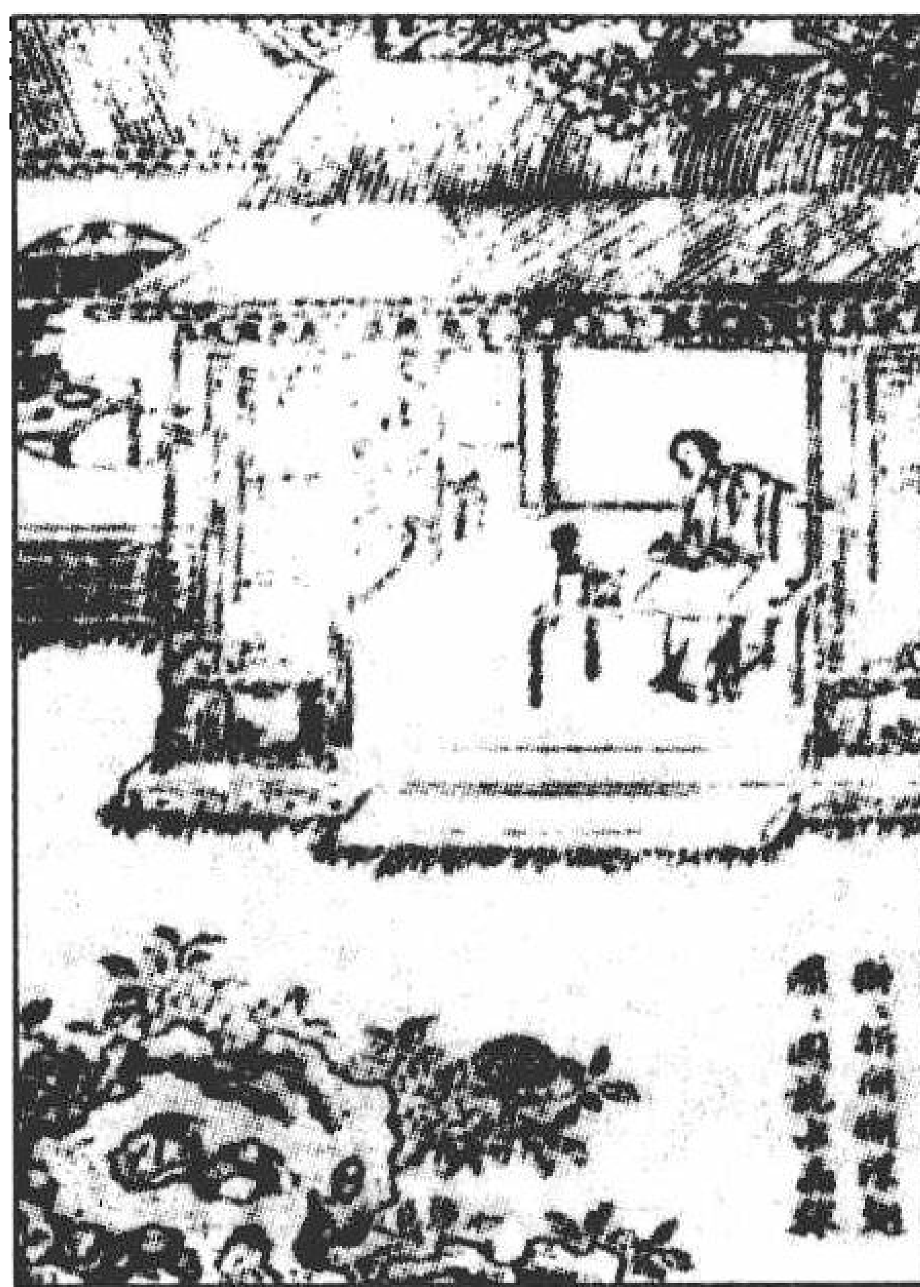
《金瓶梅》是出自文人之手，反映社会现实的作品。它不是对旧话本（如讲史及英雄传奇）的改编，它的出现，开了文人创作长篇小说的先河。《金瓶梅》以描写现实社会中的人物，尤其是市井百姓，以及家庭生活为题材，这一点和当时社会经济中出现了新经济因素的萌芽，以及产生大批市民阶层有着密切的关系。作为现实主义的文学巨著，《金瓶梅》的故事内容反映了许多明代中后期社会政治、经济、风土民情诸方面的历史情况，就像一部生动形象的明末社会史，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它开创了所谓“世情小说”的先声，推动了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进一步发展，对后来长篇小说的创作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文学界有人认为，清初伟大的现实主义名著《红楼梦》的写作，无疑地受到《金瓶梅》的影响。它也是以写一个家庭的盛衰离散，来反映封建社会末期的社会情况，揭示历史的变化。所以苏曼殊评论说：“论者谓《红楼梦》全脱胎于

《金瓶梅》，乃《金瓶梅》之倒影云，当是的论。”

在艺术上，《金瓶梅》又是具有特色的作品。它生动地描绘了许多不同身份的人物，如市井无赖，帮闲篾片，娼妓优伶等，塑造了一些具有鲜明个性的典型人物，如西门庆的狠毒阴险，作恶多端，贪财好色；潘金莲的淫荡刻薄，嫉妒泼辣；应伯爵的插科打诨，阿谀拍马；纨袴子弟陈经济的乖巧轻佻等等，无不刻画得唯妙唯肖，入木三分。在运用日常生活语言方面，熟练地运用方言，显得生动真切，带有浓厚的地方色彩。

明中叶以后，随着市民阶层的壮大和印刷事业的发达，除大量刊行宋元话本之外，适应市民阶层的需要，反映市民生活情趣的短篇白话小说也日渐兴盛起来。当时的文人或者对宋元话本加以整理编订，或者模拟话本从事新的创作，编撰刊印了不少供人们阅读欣赏并借以劝喻世人的所谓“拟话本”，形成了短篇白话小说创作的繁荣景象，其中最具代表性，而且广泛流传，影响巨大的，要算天启年间冯梦龙编撰的《古今小说》，也即人们所熟悉的《喻世明言》、《警世通言》和《醒世恒言》，合称“三言”。

冯梦龙（1574—1645），字犹龙，号墨憨斋主人，别号龙子犹，苏州府长洲县（今属苏州市）人。崇祯三年（1630）补为贡生，曾任训导、知县等官。他是明朝继罗贯中、熊大木之后出现的通俗小说家，毕生致力于通俗文学的编写和刊行工作，先后改编过小说、戏曲和民歌等多种通俗文学作品，如《平妖传》、《新列国志》等长篇小说，《桂枝





明崇祯本《醒世恒言》插图

儿》、《山歌》等民歌集，而他的所有作品以“三言”最为著名。

冯梦龙酷爱李贽的学说，他的文学思想颇受李贽进步思想的影响。这主要表现在他强调通俗文学的社会教育作用比儒家经典还大。他说，小说能使“怯者勇，淫者贞，薄者敦，顽钝者汗下”，比《孝经》、《论语》更能打动人的感情。他甚至提出小说可“为六经国史之辅”，既可以教化人民，亦可当有国者的借鉴。所以，他特意把“三言”小说集分别取名为“喻世”、“警世”、“醒世”，表明他所刊行的小说集，可以用来劝喻世人、警戒世人和唤醒世人，而不只是供人们在茶余饭后的消愁解闷。这种把封建正统文人所不齿的文学小说说成比儒家经典更具教育效用的观点，在当时具有进步意义。

“三言”是根据120种宋元明话本小说加以改编而分册刊行的。在改编过程中，冯梦龙做了大量去芜存精的遴选工作，选录出一部分当时广泛流行、脍炙人口的优秀名篇，按章回小说的形式，给原作各篇加了整齐的回目，并作了文字修饰，其中有一部分则是冯梦龙自己的创作。每本小说集各收入40篇，合计120篇。其故事内容取材极其广泛，有的出自史传或唐宋文言小说，有的属于民间故事。小说反映了当时社会各个阶层不同的生活侧面，尤其是对市民生活有更多的描绘。其中有的写男女爱情婚姻，有的揭露封建官吏的贪残、腐朽，有的写小市民之间的朋友情谊，有的是描述封建文人的风流韵事等等。有不少篇章已经成为众口传诵、群众喜闻乐见的名篇。如揭露封建官吏办案不公，任情用刑的《十五贯戏言成巧祸》，写崔宁和陈二姐被卷入因十五贯钱而引起的谋杀案中，在昏官的严刑拷打之下，崔、陈招供诬服，最后被“押赴市曹，行刑示众”。作者以低沉的笔调，描绘了百姓无辜受害的悲剧，愤怒地控诉了封建官吏视人命如草芥的罪恶。又如《灌园叟晚逢仙女》，写官宦子弟张委图谋霸占花农秋先的园圃，构陷秋先于囹圄，揭露了官僚子弟的恃势作恶，欺压善良。《沈小霞相会出师表》则揭露了明代奸臣严嵩父子的结党营私，排斥异己，陷害

沈錬一家的罪行。这类题材都是作者对当时黑暗的政治现实的暴露，反映了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也是作者对封建官吏的鞭挞。

“三言”以男女爱情婚姻为题材的作品占很大的篇幅，其中一些写得十分深刻感人。如《杜十娘怒沉百宝箱》，描写教坊名姬杜十娘不甘心长期过卖笑受辱的生活，一心追求真挚的爱情。她爱上李布政的公子李甲，决意从良，经过一番周折，终于跳出火坑，对未来的幸福生活充满希望。但是，封建社会森严的等级制度和冷酷的礼教，使她不可能和李甲成就美满良缘，而被贪财忘义的李甲出卖给盐商孙富。面对残酷的现实，杜十娘的美好希望成为泡影，她满腔悲愤，在怒斥李甲的忘恩负义和孙富的奸诈虚伪之后，把百宝箱沉入江中，自己投江自尽。作者通过故事情节的铺张叙述和悲惨的结局，对杜十娘寄予深切的同情，并以杜十娘之死，对封建礼教、等级制度和金钱势力发出悲愤的控诉，使小说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

此外，“三言”中的一些反映其他社会生活内容的故事，也甚有意义。如《施润泽滩阙遇友》，写苏州府吴江县盛泽镇机户施复拾金不昧，后来和蚕户朱恩结成患难之交、儿女亲家。施复经过十年经营，由一张织机扩充到三四十张，成为具有数千两银子资本的工场主。小说的内容既描写了市民阶层之间的友谊，更通过施复发家致富的事例，反映了明代后期新经济因素的产生和发展，向读者展示了盛泽镇商品经济繁荣发达的景象，体现了作品深刻的社会意义。所以，小说所反映的内容成了社会经济史研究者经常称引的典型资料。

在艺术特点方面，“三言”的故事情节写得具体而又曲折生动，对人情世态的描绘形象逼真，善于刻画人物性格和内心活动，传神摹态，感人至深。后人曾评论说：“喻世、醒世、警世三言，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可谓钦异拔新，恫心骇目。”因此，刊行后风靡一时，效法续编者竞相出现，其中较有成就的是凌蒙初编订的《初刻拍案惊奇》和《二刻拍案惊奇》，俗称

“二拍”。于是文学史上有所谓“三言”“二拍”之称。

（四）《牡丹亭》及其他

明代除小说繁荣之外，戏曲的创作也相当发达，有不少戏曲家创作了一些著名的作品。明朝初期影响较大的有高则诚的《琵琶记》、惠施的《拜月亭》、徐畛（zhěn）的《杀狗记》等。这些作品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对当时社会现实中存在的不平等关系，如贫富悬殊、苦乐不均等有所揭露，或者对封建的等级观念有所批判，但是，更多的则是宣扬封建的伦理道德，歌颂表彰所谓“孝子贤妇”、“义夫节妇”，体现了剧作者借助戏曲向人们进行封建伦理道德说教的主题思想。如《琵琶记》把蔡伯喈和赵五娘的故事写成“有贞有烈赵贞女，全忠全孝蔡伯喈”；《杀狗记》写孙华在妻子杨月贞设计帮助之下，兄弟重新和睦的故事，宣扬“亲睦为本”、“孝友为先”的思想。

嘉靖、万历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和反理学思潮的兴起，在戏曲创作方面也出现了新的气象。在舞台表演艺术方面，有魏良辅对弋阳腔、海盐腔的改革，他吸取民间戏曲优美的腔调和音乐，创立昆腔，器乐则采用笛、管、笙、琶合奏。在剧本创作方面，一些著名的文人、戏曲家，创作了不少以描摹男女爱情生活，暴露封建专制黑暗，批判封建礼教的罪恶为题材的剧本。比较著名的有李开先的《宝剑记》，写林冲被逼上梁山的故事，把林冲描绘成少年豪气，不向权臣屈服的英雄，用以讽喻明代忠贞之士反对权奸的斗争。又如梁辰鱼的《浣纱记》，虽是写吴越兴亡的故事，却以写吴王夫差亡国的事实，批判了封建统治阶级的排斥忠良，淫逸腐败和祸国殃民；同时也突出描绘了西施和范蠡之间的恋爱与离合。此外，如据说为王世贞所著的《鸣凤记》则直接取材于明代的现实生活，通过对严嵩父子的专权霸道、狼狈为奸的描绘，反映了明代后期政治的黑暗与腐朽。

但是，成就最大，对当时和以后的戏曲创作产生重大影响的，

是汤显祖所创作的《还魂记》(《牡丹亭》)、《南柯记》、《邯郸记》和《紫钗记》。因为汤显祖是江西临川人，四种传奇的故事情节又都是以做梦为全剧的关键，故合称“临川四梦”。他的书斋以“玉茗堂”命名，所以又称为“玉茗堂四梦”。



汤显祖像

汤显祖，字义仍，号若士，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出生于江西抚州府临川县的文昌里，卒于万历四十四年（1616），终年67岁。他自幼好学，博览群书，21岁乡试中举。由于他矢志研读，具有广博的学识，除了古文词以外，并精通乐府歌行、五七言诗，旁及诸子百家，天文、地理、医药、卜筮，无不通晓，因而誉满海内，为时人所钦慕。他为人刚正，风骨遒劲，不肯腼颜事权贵。万历时的内阁首辅张居正、张四维、申时行先后都想结纳他，但都被他婉言谢绝。

万历十一年（1583），汤显祖34岁，考中进士，次年任南京太常寺博士，五年后迁任礼部主事。不久，因上疏揭露时政弊端，批评了执政阁臣申时行的专横与任用私人，并对神宗皇帝进行讽谏，结果被贬为广东徐闻县典史，万历二十一年（1593）调任浙江遂昌知县。他勤兢施政，被誉为循吏，而却不善于官场应酬，于万历二十六年（1598）被劾，便辞职回家，从此绝意仕途，专心从事写作。

汤显祖的思想颇受李贽进步思想的影响，主张文学创作应抒写性灵，表现内心的真情实感，反对模仿古人。他推崇稗官小说，重视通俗文学的研究。他说：“稗官小说对经传史事有什么害处呢？游戏墨花于涵养性情又有什么害处呢？”李贽开创一代评点小说、传奇之风，汤显祖也曾评点过《异梦记》、《西厢记》和《南北宋志传》等书。在这些思想的影响下，汤显祖在作品里敢于蔑视权

贵，抨击政治的腐败，暴露封建道德的罪恶，并以饱满的激情抒写男女之间的真诚相爱和对婚姻自由、幸福生活的追求。

"四梦"中的《紫钗记》大约写于万历十五年（1587），其他三部传奇，都是在辞官以后陆续完成的。

《紫钗记》取材于唐人传奇小说《霍小玉传》，歌颂了李十郎和霍小玉在爱情上的坚贞，对以卢太尉为代表的统治阶级的专横、自私做了一定程度的揭露。

《南柯记》的故事大抵根据唐李公佐的《南柯太守传》而略有增饰。在情节上以几十年的宦途经历作为一梦，写淳于棼梦入蚁穴大槐安国，和公主结婚后，出任南郡太守20年。公主死后，又升为宰相。不久有人上奏，借口天象有客星侵犯牛女虚危星座，暗指淳于棼系来自外方，于是被罢职遣归。若联系汤显祖曾因上书指陈弊政而被贬斥，其中似乎带有对权臣闭塞言路进行批判的意思。

《邯郸记》本于唐人沈既济的《枕中记》，写卢生与吕翁遇于邯郸道上，吕翁把一只瓷枕交给卢生，卢生枕着瓷枕入睡。旅舍主人蒸黄粱未熟，卢生已在梦中经历富贵荣华、迁谪、围捕等得失。作者通过剧情的展开，对官场的倾轧和黑暗加以揭露，同时也慨叹人生的无常和宦海浮沉，流露出失望、徬徨的消极情绪。

《牡丹亭还魂记》写的是官宦小姐杜丽娘和柳梦梅真诚相爱的故事。这是"临川四梦"中最具代表性的杰作。故事中的杜家是官宦之家，杜小姐丽娘天生丽质，聪慧娇艳。她自小接受家庭和塾师灌输的封建伦理道德的教育。贵族的生活虽然安逸恬静，但却拘束而单调。作为年已及笄、情窦初开的少女，她深感生活的寂寞和苦闷。当她读了《诗经》中的爱情诗篇和在婢女的诱导下观赏花园的大好春光之后，更引起了对于虚度青春的感叹和爱情的憧憬。她因怀春苦闷而入梦，在梦中冲破礼教的束缚，大胆地和陌生的少年书生幽会。但好梦不长，醒后苦于梦境难寻，恹恹病起，至于身亡。广州书生柳梦梅去临安应试，路经南安郡，拾得丽娘画像，为其秀媚的容貌所感动，终日玩赏思慕，得丽娘幽魂再现，一见钟

情，朝夕欢会，订立婚约。以后发现丽娘是鬼魂再现，仍然真诚相爱，遂冒险掘墓，丽娘再生，于是同往淮安求其父母许婚。几经周折，最终夫妻喜获团圆。

《牡丹亭》改变以往爱情剧的常套，用梦里钟情，死生离合的故事来展开情节。这不仅在反映现实方面比较深刻，而且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剧中的一些曲文写得流丽，人物的内心描写精巧细致，语言生动，在写意、谐趣、传神、绘色诸方面都达到高度的艺术水平。所以明人沈德符评论说："汤义仍《牡丹亭梦》一出，家传户诵，几令《西厢》减价。"可见这一剧作对当时戏曲艺术的重大影响。

当然，《牡丹亭》在思想艺术上还存在缺点，如在柳、杜爱情的描写上还没有完全摆脱郎才女貌、一见钟情的窠臼；柳、杜在爱情方面对封建礼教的叛逆和反抗也不够彻底，仍然"必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才认为是合理的婚娶。此外，故事的结尾还是袭用明代以来杂剧、传奇常见的"大团圆"的常套，等等。但总的来说，《牡丹亭》是明代传奇创作当中的佼佼者，不失为一部反映现实，具有一定进步性和深刻性的杰作。

四、《国榷》和《永乐大典》

（一）"残编催白发，犹事数行书"
——谈迁和《国榷》

有明一代，政府对修史工作并不重视，因此，官修史书数量极少。洪武初年，朱元璋下诏组织人员修撰《元史》，命左丞相李善长为监修官，宋濂、王祎为总裁，开局纂修。但是，由于急于求成，准备工作做得不充分，而且修史人员不通蒙古文字，对《元朝秘史》之类的史籍不善搜辑征引，因此仓促编就的《元史》芜杂缺略，错误百出。官修史书如此萧条，而有明一代私人

修史之风却非常盛行，特别是万历以后，《明实录》由私人传录，不少文人学者依据历朝《实录》，兼采邸报，写出不少记载当代史事的史学专著。当时颇负盛名的私家著述有焦弱侯的《献征录》、王世贞的《四部稿》、何乔远的《名山藏》以及郑晓的《吾学编》、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编》等。到了明朝末年，特别是明亡之后，不少所谓"故国遗民"，为了寄托亡国的悲愤于先朝史书的编修，表露自己的爱国心和民族感情，更写作了不少鸿篇巨著的国史和许许多多的所谓野史稗乘。明末清初的著名学者全祖望曾赞叹说："明季野史，不下千家"，而其中深得学者赞誉的，就有谈迁编撰的《国榷》。

谈迁原名以训，字观若，明亡后改名迁，字孺木，浙江海宁县枣林人，生于明神宗万历二十一年（1593），卒于清顺治十四年（1657），终年64岁。



林良《山茶白羽图轴》（局部）

谈迁的家境贫寒，但他操行廉洁，"虽游大人先生之门，不妄取一介。"他只是一位诸生[1]，中年以后，大概依靠替人当幕友，办些文墨事务，赚取微薄的月俸糊口度日。

谈迁嗜书成癖，读了许多书，人们称赞他"性喜博综，熟悉古今典要。"他特别留心明朝史事，"考证皇朝实录宝训，博稽诸家撰述"。天启元年（1621），谈迁的母亲逝世，他守孝在家，读了陈建的《通纪》，觉得写得不好。往日在读书的过程中，他就觉察到前人所写的一些编年体史书都存在着"伪陋肤冗"的缺点，如今见陈建的《通纪》也不理想，这位29岁的年轻人便立下壮志，决心编写出一部信实

① 诸生：即儒生，封建社会常指在学之士人。

可靠的编年体国史。于是，他便着手搜集资料，按年月次序整理辑录，开始作写书的准备工作。

为了实现这一雄心壮志，谈迁刻苦攻读。家贫无力购置藏书，他便向友人借阅，多方采摭，寻访古迹轶闻，随手记录，经过长年累月的辛勤辑录，先后经过六次的修改订正，于天启六年（1626）写出初稿，取名《国榷》。古人“横木水上曰榷”，谈迁把自己编写的明朝国史取名《国榷》，其寓意在于说明自己征引史实，编写历史，要做到“句榷而衡之”，力求公允正确，严谨可信，而不是信口雌黄，恣意编造。

清顺治四年（1647），家徒四壁的谈迁居然遭窃，他多年苦心经营的《国榷》初稿被小偷盗去。这一意料不到的打击使他内心感到十分痛苦。但是，谈迁是个意志坚强的人，他毫不气馁，发愤从头写起。他又向四方友人借阅《实录》抄本，参考明人诸家著作约一百多种，重新进行撰著。这期间，为了写好缺乏《实录》依据的崇祯朝史事，他接受弘文院编修朱之锡的聘请，担任记室，随同到北京任上，借此机会在京广泛搜集史料，采访熟悉明季轶闻故事的前朝遗老、宦官、皇亲和公侯门客，借阅崇祯朝邸报。经过几年的努力，终于完成了新稿本的撰写，而且内容比旧稿更为充实可信。这时他已年过花甲，夙愿实现，情不自禁地赋诗抒怀，诗云：

往业倾颓尽，艰难涕泪余。
残编催白发，犹事数行书。

《国榷》是一部明朝的编年史，全书共100卷，后人整理分为108卷，约五百多万字。卷首四卷分作大统、天俪、元潢、各藩、舆属、勋封、恤爵、戚畹、直阁、部院、甲科、朝贡等门，是明代各种政治制度综合性的概述；其余104卷按有明一代历朝的时间顺序，依次记载重大的历史事实，其中以万历朝以后尤其详细。

《国榷》在史事的记载方面十分慎重，对材料的取舍选择谨严。它通过考核，订正了《实录》的失实、歪曲之处，补充了丰富的历史资料，特别是有关崇祯、弘光两朝的史事。《国榷》取材的内容除历朝《实录》、《宝训》之外，还吸取有明一代100多种的著述，“苟有足述，靡不兼收，勒为一编”。它成书较晚，又未公开刊行，没有受到清朝四库馆臣的删改窜乱，因此，它所保留的丰富史料，成为研究明史的重要资料，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满洲贵族为了证明清朝的祖先并未臣属于明朝，把建州地区说成从来不受明朝政府的统辖，在《明史》的编撰过程中，有意窜改、歪曲或隐没有关满族祖先的早期史实。此外，又利用修《四库全书》之机，把明人关于建州历史的记载，加以禁毁，删改，致使后来的学者在研究女真社会历史或有关建州卫的建置沿革时，缺乏充分的史实依据。《国榷》一书的编写，对建州女真的事实不加隐讳，提供了有关的历史记载，有利于学术研究。

明代历朝所修的《实录》，也存在许多不实之处，如统治阶级出于政治上利害关系的考虑，对明太祖晚年诛杀功臣、“靖难之役”建文帝被夺位等历史事实，语焉不详，多加避讳。谈迁本着历史学家的实录精神，在《国榷》中做了比较符合实际的反映。这就纠正了《明实录》的不实，或补充其不足。《明实录》抹杀建文朝四年的历史内容，不予明白记载，《国榷》则如实地记载了建文元年至四年的史实，还其历史的本来面目，并且直书维护建文帝统的方孝孺与明成祖抗争而被害的经过。

此外，《国榷》一书，对明末历史的记载也比较详细。本来，崇祯一朝十七年的历史没有《实录》，谈迁依照邸报及其他材料（包括采访明遗老）补写了这一时期的历史，并且对农民起义军在北京的活动也有所反映。

明朝覆灭之后，谈迁怀着爱国遗民的心情，续写了弘光朝史事。这不仅是历史的记述，也寄托着作者于亡国之后，蕴藏在内心的悲愤激情。他以“江左遗民”的身份追述先朝历史，表明其缅

怀故国的爱国热忱。

当然，由于时代和阶级立场的局限，《国榷》一书也存在严重的缺点，如他对农民军是仇视的，因之记载存在诬蔑不实之词；在内容方面也存在不少灾异迷信的描述，就像他在“义例”所表明的那样：“灾祥寇戎，尤不厌详矣!”这无疑是糟粕的部分，必须批判。在文字叙述方面，有的地方过分简略，有的则前后自相矛盾，如东厂的设立，既说是永乐七年，又说是永乐十八年。但是，瑕不掩瑜，《国榷》仍不失为一部有重要史料价值的明朝史籍。

除《国榷》之外，谈迁还写了《北游录》，这是北游行踪的记录，内容有日记及诗文、杂记等，其中亦有关于史事之作：《金陵对泣录》，记甲申年（1644）京城陷落始末；《枣林杂俎》，记有明一代典制掌故以及小说遗闻，足补史事之阙。以上可以和《国榷》对读，对全面了解谈迁的生平事迹、政治思想，以及考订明朝史事都有益处。

（二）“大典图书渊，渔猎资来学”
——《永乐大典》的编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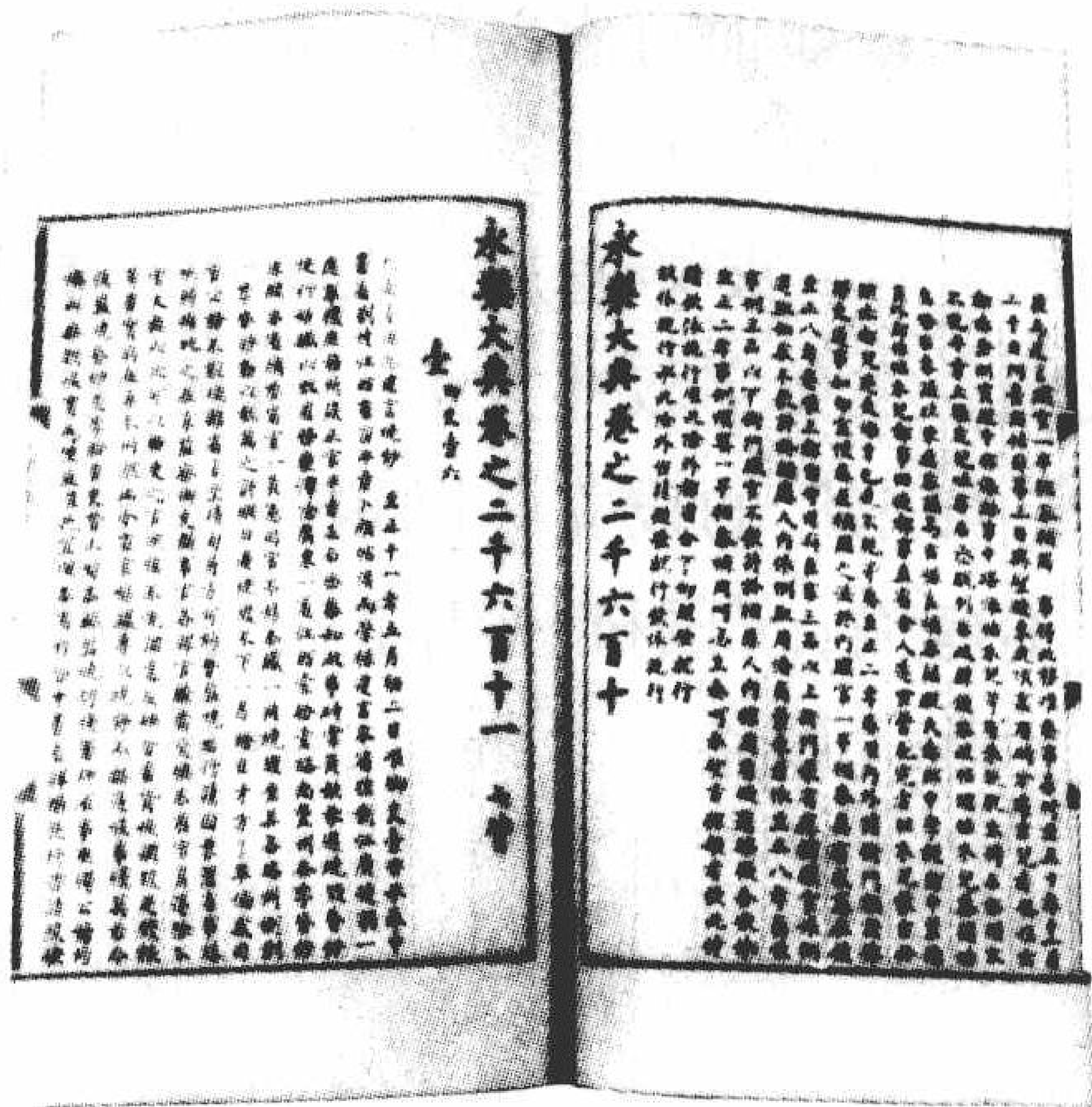
清人王颂蔚送别黄公度（遵宪）出使英法时，即兴赋诗一首，诗云：

大典图书渊，渔猎资来学，
顷闻伦敦城，稿尚盈两屋。

诗中提及的“大典”，就是永乐初年编纂的《永乐大典》。诗的前两句，作者赞美《永乐大典》是天下典籍的渊薮，集古代图书之大成，可供后学涉猎取资，对研究学问大有裨益。但是，这样一部文化宝藏，由于晚清封建统治者的腐朽无能，却丧失殆尽，其中一大部分被侵华的帝国主义分子所劫掠、盗窃，散落外邦异域，为外国人所占有。所以，在后两句诗里，作者深感痛惜地说到，被

劫夺到外国的《大典》，仅英国伦敦，就见到满满的两屋子，更何况当时在欧洲藏有《大典》书稿的，岂止伦敦一处！

提起《永乐大典》的故事，要明白其中原委，这还得从明朝永乐时代说起。


永樂大典卷之二千六百十一

永樂大典卷之二千六百十

《永乐大典》

燕王朱棣在“靖难之役”用武力从侄儿建文帝手中夺取了政权，改元永乐。他为了稳定统治秩序，争取官僚士大夫的支持，对前朝的旧臣采取镇压和笼络并用的两手策略，比如对待齐泰、黄子澄等一类人，因其首创“削藩”，朱棣当然要置之死地而后快；即使像方孝孺那样有名望的大臣，由于他忠于建文帝，抵死不愿归顺永乐朝，朱棣也把他杀掉，并且株连甚众。另一方面，对待那些诚心降服新朝的老臣宿儒，朱棣则给予加官重用，如蹇义，建文帝时任吏部右侍郎，朱棣登位后不久，便把他提升为吏部尚书；夏原吉，则由户部右侍郎提为户部尚书；而才华出众的解缙更备受永乐帝的宠信，编纂《永乐大典》的重任，就是委寄于他。

永乐元年（1403）七月，明成祖朱棣为了进一步笼络更多的“宿学大儒”为新政权服务，同时也为了粉饰太平盛世，决定要以编辑一部超越前代的大型类书来显示文化的繁荣昌盛和政治局面的稳定，于是便下了一道诏谕，命翰林学士解缙等，召集人员，把“散载诸书”的古今事物，分类搜辑，“统之以韵，辑为一书”，以备皇帝随时披览。这既有助于朝廷从中吸取历代统治者“齐政事，同风俗”，施政治民的经验，又可以驱使大批官僚士大夫埋头于古书堆，“皓首穷经”以消磨岁月，消除眷恋建文朝的怀旧情绪。

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朱棣特意指示编辑官员解缙等，书

稿除文渊阁的藏书之外，还要广泛“购募天下书籍”，从上古直至当世，旁搜博采，凡是有文字以来“经、史、子、集百家之书，至于天文、地理、阴阳、医卜、僧道、技艺之言”，不厌浩繁，务必网罗无遗，做到“包括宇宙之广大，统会古今之异同，巨细精粗，粲然明备。”永乐帝这种贪多求全，有书必录的指导思想，反映了明朝初期虽然提倡儒学，重视经书，但还是比较注重发展社会生产，留意切实有用的实际知识，因此，使当时编就的《永乐大典》，除收入经史典籍之外，也辑录了许多对民生日用比较切实可用的书籍，其中有科技方面的所谓“技艺”，也有民间通行的许多古典文学著作。

解缙等接受任务后，没有完全领会永乐皇帝的旨意，急于求成，在永乐二年（1404）的十一月便把一部匆促编就的书稿呈进，取名《文献大成》。明成祖看了，觉得取材不够完备，不甚满意，于是命令重修，并加派姚广孝、刘季篪等协同解缙为监修官，同时还命令礼部选拔内外官员及四方宿学老儒、有学问者充任纂修，选用国子监及外郡擅长书写的生员协助缮写。据有关资料记载，当时参与其事者先后大约将近3 000人，总编辑处设在文渊阁。光禄寺供应工作人员早晚膳食。

当时的编辑方法是参照《韵府群玉》和《回溪史韵》的体裁。把每个字依照“韵母”的次序编排，叫做“用韵以统字”；然后把各类事物如天文、地理、朝章国典、戏曲、诗文等随字收载，即所谓“用字以系事”。如天文志书，列在“天”字下，平话书籍列入“话”字，戏文列入“戏”字。[①] 当时把经、史、子、集中的重要典籍，整部、整编地以书名或篇名为标题，把书的内容一字不差地载入各个不同字目之下。这样的编辑方法，终于保存了极其丰富的资料，成了后来做辑录佚书工作的重要资料来源。

---

① 编纂义例虽作此规定，但因众手成书，所谓“以韵统字”、“用字系事”存在许多缺点，前人曾指出其“割裂庞杂，漫无条理，或以一字一句为韵；或析取一篇，以篇分韵；或全录一书，以书名分韵”的缺点，造成检寻困难。

经过整整四年的通力合作，书稿在永乐六年（1408）编辑就绪。明成祖亲自撰写序言，并题名为《永乐大典》。全书计有22 937卷（其中有凡例、目录60卷）[1]，装订成11 095册，总计3.7亿余字。其工程可谓浩繁博大，成了中国有史以来第一部综合性的大类书；其搜罗之广，内容篇目之繁富、卷帙之多，在当时的世界文化领域中也是名列前茅的。

《永乐大典》修成之后，因卷帙浩大，未能刊印，原抄本（或称正本）最初藏在南京文渊阁。永乐十九年（1421），明成祖迁都北京，《大典》随之北移，藏于宫内"文楼"。后来只有孝宗朱祐樘和世宗朱厚熜曾经查阅过。据说孝宗还曾命人将其中的一些药物、禁方，抄录交御医房诸医，自己还抄录一些金匮秘方给太医院使。嘉靖三十六年（1557），宫内失火，三大殿及"文楼"、"武楼"被焚，经嘉靖皇帝督促抢救，《大典》总算免遭厄难。朱厚熜得此教训，担心孤本日后再遭意外，于嘉靖四十一年（1562）命阁臣徐阶、礼部侍郎高拱等组织人员开始摹写一部新写本，称之为副本。[2] 隆庆元年（1567），副本誊录完毕，和正本分别珍藏在文渊阁和皇史宬。直至崇祯二年（1629），因屡测日蚀时刻不验，徐光启奏请选刻《大典》中记载日蚀的部分，这是明代唯一的《大典》单行刻本。总之，有明一代，《大典》成了深藏宫内的秘典，束之高阁，一般士人不得披览研讨，因之未能发挥应有的效用。

明亡之际，文渊阁再次焚毁，正本可能因失火而毁灭。清雍正年间，副本已成了孤本，移藏于翰林院，从此，一些学士和编修官员才有机会看到。到了乾隆年间，清政府为编辑《四库全书》，便从《大典》中辑出佚书五百多种。据记载，其中有经部66种、史

---

① 关于卷数，历来有不同的统计数字，这里采用明成祖自序所载之数。

② 关于《大典》的写本，《四库总目》曾说永乐时已并写一部，嘉靖时又重录正副二本，合计四部，但未见其书，不知有何根据。此处采用永乐正本、嘉靖副本凡两本之说。

部41种、子部130种、集部175种，合计达4 926卷。有不少宋元以来亡佚的图书，正因为有了这部《大典》才得以保留，得以重刊流传。此后，一些学者如钱大昕等，也从中陆续抄出不少佚书，由此可见《永乐大典》在保存古代文献典籍方面的重要价值。

但是，到了清朝后期，清廷腐败无能，《永乐大典》管理不善，不断被窃失落。当时有些出入翰林院的官员为了窃书，上班时提着包袱，内裹衣服，下班时把这些衣服穿上，再将藏着所窃书籍的包袱偷偷带出。堂堂衣冠，却干如此损公肥私的可耻勾当！特别是咸丰十年（1860）英法联军入侵北京和光绪庚子年（1900）八国联军在北京的肆意掳掠，使《永乐大典》遭受空前的浩劫，或则被焚毁，或则遭抢劫，几乎丧失殆尽！

据袁同礼《永乐大典现存卷目表》所载：劫后余烬，《大典》存于国内公私之手的已经寥寥无几，但是失落在欧、美、日等外国人手里的数量却比留存国内的多好几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经多年的积极搜集和整理，截至1959年止，共获得《永乐大典》原本215册，加上复制本等，合计得730卷，1960年由中华书局影印出版，其中有不少珍贵的古代文献资料。

《永乐大典》的价值，主要在于它的内容丰富，辑录许多古代文化典籍，不仅为后人提供了充实的研究参考资料，而且，如前面所提到的，还可从中辑录出佚书遗篇，使古代典籍得以保存留传。其次，作为一部类书，它在规模的宏大、内容的丰富、卷帙的浩繁、体例的创新等方面，都远远超越前代的类书，在当时世界文化之林也是居于前列的。它反映了我国明代文化高度发展的水平，是我们应该珍视、值得自豪的一座文化宝库。

五、雄伟壮丽的北京城

北京，是我国一座驰名中外的历史名城。它有着悠久的历史和

古老的文化传统，曾经是我国历史上辽朝的南京，金朝的中都，元朝、明朝、清朝的首都，历代的不断扩充营建，使它成为一座宏伟壮观的古代帝王都城。今日北京城里的紫禁城和 1949 年以前的城市布局，都是在明朝时候建筑和奠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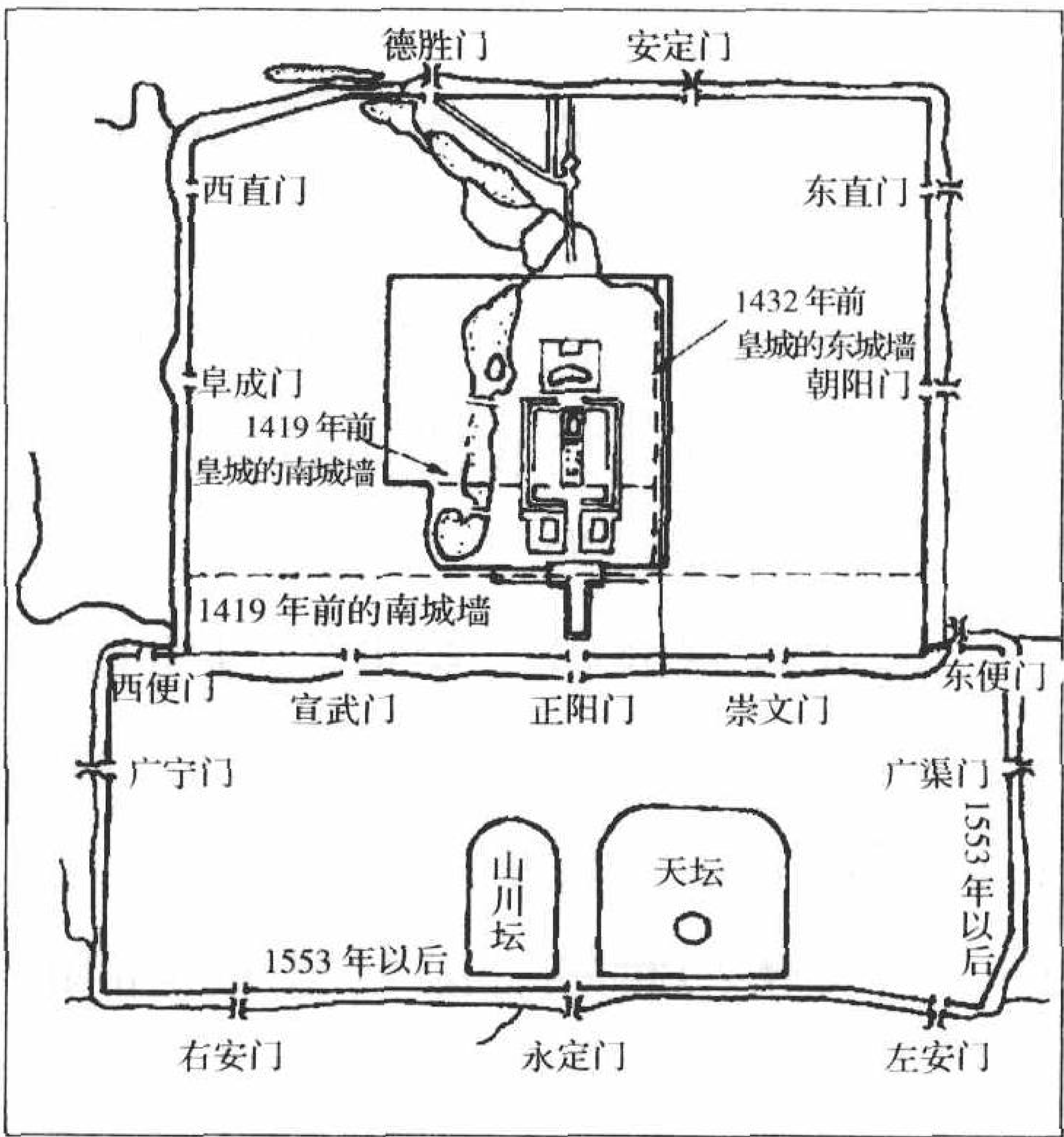
明代初年的洪武时期，朱元璋定都于南京。在“靖难之役”中，明成祖朱棣夺取帝位，他决定把国都北迁，于永乐元年（1403）改北平为北京，永乐四年（1406）下令改建北京城，至永乐十八年（1420），皇城、宫殿、坛庙等巨大建筑基本竣工，便于第二年正式从南京迁都到北京。

明朝初年对北京城的改建是在元大都的基础上进行的。洪武初年，把元大都北面城墙南移五里，缩减至今日的德胜门和安定门所在的地方，并有计划地拆毁元朝的宫城。永乐四年改建北京城时，参照南京城的形制，重新规划，精心设计。首先，开拓南城，把元大都的南面城墙从现在天安门前东西长安街所在的地方，向南迁移至现在前门所在的东西一条线上。这是北京的外城。全城有城门九个，南墙有正阳门、崇文门、宣武门，东墙有朝阳门、东直门，西墙有阜成门、西直门，北墙有德胜门、安定门，九门名称一直沿用至今。明中叶以后，国力衰弱，蒙古族多次南侵，逼近北京城进行骚扰。为加强京师的防守，明政府于嘉靖三十二年（1553）在外城的南郊加修了一个外罗城。原计划北京城外一律加筑外罗城，只因此时明朝已无力大兴土木，仅修筑了南外罗城。这样，北京城的平面便形成凸字形，这一轮廓一直到 1949 年都没有改变。外罗城修筑之后，原外城南面的城墙就被称为内城。

在内城的里面，还有一个皇城。永乐朝改建北京城时，在把大城南墙向南推移之后，也相应地拓展了皇城的南面，使得皇城和在它内围的紫禁城之间的距离加大，出现了一大片空旷地。于是，就在皇城正南门——承天门（即今之天安门）的东侧修建太庙（皇帝祭祖的庙堂，即今劳动人民文化宫），在西侧修建社稷坛（祭祀土地神和五谷神的庙堂，即今中山公园）。这一改建，使得承天门

的气魄更加雄伟，而增加了承天门和紫禁城正门之间的长度，也使中心御路更为深重，显示了皇家气势的宏伟。

紫禁城的重建是改建北京城的最主要工程。紫禁城在皇城的里面，是皇帝居住的禁地。城的四周筑有城墙，城外有宽阔的护城河环绕，即现在的筒子河。城的东西宽760米，南北长960米，呈长方形，共占地72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5万平方米。南端大门叫午门，是紫禁城的正南门。午门上有五凤楼，重檐飞翘，黄瓦红墙，气势雄伟。遇有大规模的出征或凯旋献俘，皇帝在这里发布出征令或受俘。进入午门，有五座汉白玉石桥横卧河上，这就是内金水桥。跨过内金水桥，便是奉天门（清朝改为太和门）。这是紫禁城中最高大的一座门，皇帝经常在这里处理政务，召见大臣，叫“御门听政”。登上奉天门，一幅雄伟绚丽的画面就展现在眼前：广阔的庭院中央，耸立着黄瓦红墙、巍峨壮观的奉天殿，下有三重汉白玉栏杆的须弥座承托，周围廊庑环抱，崇楼高阁错落其间。



永乐时期北京城平面图

奉天殿，在嘉靖四十一年（1562）改称皇极殿，清朝叫太和殿，俗称金銮殿，是紫禁城中最堂皇、最重要的建筑之一。皇帝登基、大婚、册立皇后等重大典礼在这里举行。每年元旦、冬至、皇帝生日等重大节日，皇帝在这里受百官朝贺并赐宴群臣。奉天殿的正中摆设着金光灿烂、雕刻精美的“宝座”。这奉天殿和宝座成了皇权的象征。

奉天殿的后面是华盖殿（嘉靖四十一年改称中极殿，清朝叫中和殿）。这是一座方形的殿堂，殿内也设有宝座、金鼎、薰炉

等。皇帝去奉天殿举行大典前，在这里稍事休息，并接受典礼中执事官员的朝拜。

穿过华盖殿，便是谨身殿（嘉靖四十一年改为建极殿，清朝叫保和殿）。这座殿比奉天殿略小，但建筑华丽，皇帝常在这里赐宴外藩王公。

奉天、华盖、谨身三大殿是紫禁城的中心。在奉天门的东西两侧，各有一组建筑群。东侧以文华殿、文渊阁为主，西侧以武英殿、南薰殿为主。三大殿和奉天门东西两侧的建筑群同属于紫禁城的外朝，是皇帝处理政务的地方。

从谨身殿往北，便是紫禁城的内廷，内廷是供帝后妃嫔起居生活的地方。

谨身殿后面的乾清门是外朝和内廷之间的分界线。内廷以乾清宫、交泰殿和坤宁宫为中心，俗称后三宫。乾清宫是皇帝的寝宫，坤宁宫则为皇后的寝宫。后三宫的东西两侧，也各有一大组建筑群，是众妃嫔居住和活动的场所，称为东六宫和西六宫。后三宫和东、西六宫统称为“三宫六院”。

过坤宁宫北行，穿坤宁门便是专供皇帝、后妃游玩观赏的御花园。园正中有一座钦安殿，建于嘉靖十四年（1535），朴实古雅，别具风格。御花园的规模不大，但随处点缀着亭台楼阁、奇石异卉，显得精巧雅致，颇具皇家苑囿的特色。

出御花园往北，即为神武门，是紫禁城的北门。紫禁城的正北面是万岁山（又称煤山，清朝改称景山）。这里原是元朝的御苑，苑内有几个小土丘。永乐年间重建北京城时，把开挖紫禁城护城河和开凿南海挖出的泥土，堆积成五座山峰，命名为万岁山。山上建有殿阁亭台。五个山峰以中间一个为最高，其余四个分东西两边对称排列，逐次降低，犹如宫城背后的一座屏风，因此，万岁山又被当作宫廷的“镇山”。明朝统治者从风水迷信的角度认为，增加了这一座山，就可以达到“长治久安”、“皇图永固”。但是，无情的历史却使这座山成了明朝末代皇帝朱由检上吊自杀的场所。



从景山看故宫

北京全城的建筑在平面设计上呈几何图形，左右对称，一条中轴线贯穿南北。外罗城的永定门、内城的正阳门、皇城的承天门、紫禁城的午门、外朝的三大殿、内廷的后三宫、紫禁城的北门神武门、万岁山的中峰、钟鼓楼，都在这一条中轴线上，而且连金銮殿上宝座的中心，也正是在这条中轴线所穿过的地方。这一设计体现了封建帝王的“唯我独尊”，象征皇帝是天下的主宰，位居一切之中，高出一切之上。城里整齐对称的街道、屋宇排列在中轴线的两边。大街一般是南北向，联结大街的胡同为东西向。重要的建筑也分列在中轴线的两旁，一一对称。如东边的日坛（祭太阳的殿宇，今日坛公园）、西边的月坛（祭月亮的殿宇，今月坛公园），承天门东边的太庙、西边的社稷坛，外罗城永定门内东边的天坛（皇帝祭天的殿堂）、西边的先农坛（皇帝祭神农氏的庙堂，今体育场）等等。这一布局，在清朝被完全袭用了，除了对某些建筑重修或增建紫禁城中的一些大殿外，再没有什么大的更动。

北京城的建筑不仅全城的布局匀称整齐，宏伟壮观，而且许多建筑的外形巍峨雄伟，设计科学合理，天坛就是其中最具特色的杰作之一。天坛的祈年殿，在永乐时代叫大祀殿，本是一座长方形大殿。至嘉靖八年（1529）改建成三重檐圆形大殿，并改名为大享

殿。三重檐层层缩小，呈放射形。这高大而沉重的三重檐建筑，在当时的条件下，既没有钢筋水泥，也不用大梁长檩，而是依靠28根巨大的木柱和许多互相衔接的枋、棁、桷、檩支持着，是我国独特的木结构体系抬梁式构架的典型作品。现存的祈年殿是清末光绪年间建成的，它完全依照嘉靖大享殿的结构，保留其独特的建筑艺术和风格。

天坛皇穹宇的圆形围墙，被称为“回音壁”。两个人分别站在东西墙根，其中一个靠墙向北低声说话，另一个就能清楚地听见他的话音，如同听电话一样。这声波的传导不是通过空气，而是靠墙壁的连续反射传递的。在皇穹宇石阶前的石板上，还有著名的“三音石”。站在石阶前的第一块石板上，击一掌可以听到一声回音，在第二块、第三块石板上击掌，就可以听到两声、三声回音。这是利用音波从圆壁折射回来的距离不同，就能听到次数不同的回音的原理。天坛建筑中对声学原理的利用，反映了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这些宝贵的发明创造，至今仍为世界人民所称道。

紫禁城谨身殿后檐台阶上，有一块宫里最大的石雕，上面有云龙浮雕。石雕长16.57米，宽3.07米，厚1.7米，重约250吨。浮雕上九条张牙舞爪的飞龙，腾跃于云海波涛之中，姿态各异，栩栩如生。不用说其雕刻艺术精湛绝伦，在五百多年前，在当时运输工具和起重技术、器械设备简陋的条件下，能够把这么一块250吨的大石块，从千里迢迢的产石地运进皇宫，就是一件令人惊叹、很了不起的工程。

负责营建紫禁城和其他建筑的主要工程师是蔡信和蒯祥。蔡信是江苏武进人，从小学习木工，永乐时被征调到北京建造宫殿。皇宫建筑的一切调度，都由他指挥。蒯祥也是木匠出身，有鲁班之称，永乐时参加北京宫殿建设的负责工作。正统年间三大殿的重建，和天顺年间英宗陵墓裕陵的营建，都由他负责。此外，还有瓦工出身的杨青，石工出身的陆祥，他们对北京城和宫殿的建筑工作都作出了卓越的贡献。这些工匠出身的建筑家成了瑰丽壮观的北京

城和宫殿的建设者这一事实，有力地说明了“卑贱者最聪明”这一真理。他们的杰作直到今天，仍为世界人民所赞赏和景仰。

数以百计、金碧辉煌的宫殿建成以后，500年来，它们专供那寥寥可数的几个封建帝王享受，成为封建帝王花天酒地、寻欢作乐的场所。可是，为了修建这些宫殿，耗费的人力物力却是难以计数的。永乐年间，修建北京城的夫役达百万人之多。人民终年供役，农事失时，而封建政府又征敛无止，致使百姓“伐桑枣以供薪，剥桑皮以为楮。”修建宫殿耗费的银两，更是以千百万计数。万历三十七年（1609）重修三大殿，仅采木一项就费银930余万两。建筑宫殿的巨大木材都生长于四川、湖广、云南、贵州的深山穷谷之中，山里蛇虎杂居，毒雾弥漫，劳动人民被迫进山伐木，“入山一千，出山五百”，多少人葬身深山老林之中。可以说，这些雄伟华丽的宫殿是建筑在千百万劳动人民的枯骨堆上的。它既是劳动人民聪明智慧的硕果，也是劳动人民血汗的结晶。

六、利玛窦与西方科学文化的传入

明朝末期的万历、天启和崇祯年间（1573—1644），欧洲的一批耶稣会士联翩而至，到中国进行传教活动。与此同时，他们带来了西方的科学文化技术，使当时的中国官民耳目一新，为长期停滞不前的中国科学文化的苏醒和发展注入了积极的因素。

耶稣会是天主教会中的一个组织，而天主教又是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是维护欧洲封建势力利益、反对宗教改革的旧教。

16世纪之际，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西欧迅速发展，代表新兴资产阶级利益的马丁·路德发起宗教改革，最后从罗马教廷中分离出来，形成路德派新教，并在西欧、北欧和北美发展它的势力。代表封建势力的天主教和新教进行激烈斗争，耶稣会就是它反宗教改革的最重要工具。耶稣会成立于1540年，该会的宗旨是破坏新教活动，维护天主教的威信，夺回失去的地盘，巩固和建立天主教的

统治。他们不仅在欧洲进行活动，而且向东方发展，企图争取新的教徒，建立新的势力范围。

同时，欧洲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也急需向外开辟市场和进行殖民掠夺。1498 年，葡萄牙人瓦斯科·达·伽马开辟了欧洲通往印度的新航路，此后，葡萄牙殖民主义者的魔爪伸到了东方。他们于 16 世纪初强占了印度的果阿和印度洋通向太平洋的咽喉——满剌加（即马六甲）。嘉靖十四年（1535），葡商借口遇风，要求上岸曝晒货物，乘机入据澳门。嘉靖三十六年（1557），他们又擅自扩充居住地区，建造城垣，构筑炮台，自行设官管理，澳门就这样被长期占据。

宗教与大炮战舰是西方殖民主义进行侵略的两大工具。当时葡萄牙的武力尚不足以打开明朝封建帝国的大门，他们便采用宗教宣传，派遣传教士，想方设法打入中国内地。葡萄牙国王曾请求罗马教皇派遣传教士到东方传教，得到了罗马教皇的批准。于是，一批耶稣会士便漂洋过海，来到了中国，妄图利用其十字架与法衣的麻醉作用，配合火炮与刀剑，打开古老帝国的大门。

但是，当时的明帝国仍是东方的一个封建大国，来华的耶稣会士经过观察分析，认识到在“中国传教，绝不是强大的舰队、声势浩大的军队，或是其他人类的武力所能奏效的。”因此，耶稣会士们很下了一番刻苦的工夫。他们学习汉语，研读儒家经典；结交名士，跻身儒林，取得士大夫的信任；同时，著书立说，介绍西方的科学技术，引入西洋的奇器异物，以此作为打开中国大门的敲门砖。在这些活动中，影响最大的当数利玛窦。

利玛窦是意大利马塞拉塔人，1552 年生，出身贵族家庭，1571 年十九岁时加入耶稣会，1580 年为司铎（神甫），万历十年（1582）来到澳门，以后又到肇庆、韶州、南昌、南京等地进行传教活动。为了传教，他勤学苦练，加上天资聪颖，因而对于儒家的经籍、诸子百家、中国历史，无不通晓，并能流畅地讲汉语和用中文书写。他熟悉中国的风俗礼节，身穿儒服，和名士们饮酒赋诗，


利玛窦像

畅谈天文地理、风化习尚、哲学伦理，言谈中引经据典，如数家珍。如他在宣扬教义时，总爱从中国史籍找根据，把中国“天”的观念说成是他们宗教中的“天主”，把他们敬爱天主与爱慕人和孔子“仁”的学说相比附，所以，被当时的士大夫誉为西儒。士大夫佩服其学识渊博，乐与交游。名士如李心斋、李贽、瞿太素等人都和他来往，促膝交谈，互赠诗文。一些达官显宦，如两广总督郭应聘、文渊阁大学士、礼部尚书徐光启、太仆寺少卿李之藻等人，与他过往尤密，结为知交。徐光启和李之藻甚至接受洗礼，加入天主教。利玛窦把从欧洲带来的一些所谓奇器异物，如世界地图、浑天仪、三棱玻璃镜、自鸣钟、救世主和圣母的油画像等一类东西赠送给明朝官员，以取得他们对传教活动的支持。每到一地，他还把这些东西公开陈列展览，任人参观。好奇的民众被这些奇器异物所吸引，参观的人众摩肩接踵，门庭若市，耶稣会的名声不胫而走，影响日益扩大。

万历二十八年（1600）利玛窦和另一耶稣会士庞迪我携带方物进京进贡明神宗。进贡的方物有：油画三幅（救世主像、圣母像和耶稣偕约翰像各一幅）、天主教经典一本、珍珠镶嵌十字架一座、木小自鸣钟各一架、《坤舆万国全图》一册、八音琴一张、三棱玻璃镜两面，以及一些镜子、玻璃器皿等等。明神宗在便殿召见，询问天主教的教义和西方的民风国政，并且赐宴慰劳。神宗原是个贪财好货的皇帝，见到这些精巧新奇的贡品，欣喜万分，爱不释手。他把油画和万国全图张挂于宫中，建造一个亭子安放自鸣钟，还派人向传教士学习八音琴。由于爱屋及乌的缘故，这些外国传教士就此得到中国皇帝的青睐。明朝政府赐给屋宇，允许他们长住北京。这正是利玛窦求之不得的，从此他便留居北京传教，一直到死为止。

利玛窦携带来的西洋器物，多为当时中国人见所未见，闻所未

闻。其中最有价值的是那幅《坤舆万国全图》。当时，我国的民众还相信着天圆地方的说法，利玛窦的世界地图使中国人第一次知道人们生存的大地是个球体，懂得了世界有五大洲，第一叫亚细亚洲，第二叫欧罗巴洲，第三叫利未亚洲，第四叫亚墨利加洲，第五叫墨瓦腊尼加洲。在今天看来，利玛窦介绍的那些地理知识还存在着错误，但它毕竟开拓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增长了见识。庞迪我还特地为明神宗绘制世界分洲地图，四大洲每洲一幅，图边附有文字，简略说明各国的地理、历史、政治、物产的概况。

此外，利玛窦还向中国民众介绍了比较先进的天文知识。自古以来，封建统治阶级为了愚弄、恫吓人民，神化王权，以巩固统治地位，都把天人格化，鼓吹唯心主义的"天人感应"论，把自然界日月星辰的运行，春夏秋冬的更替，都说成是天的意志的表现。由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和科学知识的贫乏，人们对于自然界的一些现象无法解释，只能盲从种种迷信的说法。利玛窦向民众介绍了天体知识，解释了日食、月食的道理，并制造浑天仪、地球仪供人观览。他还和李之藻合译《乾坤体义》。在耶稣会士的影响下，李之藻又自著《浑盖通宪圆说》，这是中国人撰写的第一部介绍西方天文学的科学著作。这些天文知识的介绍，对于破除迷信，开启民智，起了有益的作用。

其他如西方的数学理论也随着传教士东来而传入中国。利玛窦与徐光启合译的《几何原本》，介绍了曾流行于欧洲的欧几里德平面几何学的系统理论。此书一问世，当时的知识分子无不啧啧称道，近代学者梁启超更赞誉它是"字字精金美玉，为千古不朽之作。"直至今天，几何学中所用的一些贴切的名词术语，如平面、直角、垂线、钝角、直径、三角形、平行线、相似、外切等等，都是徐光启当年翻译时确定的。利玛窦还与徐光启合译《测量法义》和《测量异同》两部应用几何的著作。李之藻又自译《圜容较义》，专论几何学中圆的内接和外切问题。这批著作的问世，大大丰富了中国原有的几何学知识。利玛窦与李之藻合译的《同文指算》，则是一部应用

数学著作。它第一次向中国人介绍了比例级数，介绍了开平方和开立方的方法。古时候，我国民众素来利用算盘计算，不重视笔算，这部著作刊印以后，人们见了这种新算术，不禁拍案称奇。

万历三十八年（1610），利玛窦病死于北京。朝中公卿因他“劝学明理，著述有称”，代为向神宗皇帝请求赐予葬地。神宗赐葬北京西城外，其墓在阜成门外二里沟。一个外国人，死后得到中国皇帝赐予葬地，这可谓是极其隆厚的待遇。

利玛窦之外，来华的耶稣会士较为著名的还有汤若望等人。汤若望是日耳曼人，1591 年生，1611 年入会，生活的时代比利玛窦稍迟。他于万历四十七年（1619）到达澳门，天启二年（1622）进京，清康熙五年（1666）病死于北京。

我国天文历算的历史悠久，早在夏、商时代就已创造了历法，几千年来又不断加以发展。但是，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水平的限制，在推算中难免存在错误。明朝实行的《大统历》，实际上是沿袭元朝郭守敬所造的《授时历》。《授时历》在它颁行后不久就已发现推算有差错，而这些错误又被《大统历》全盘承袭下来，一年一年地积累，至崇祯时已达 350 年之久，差错更加厉害。而当时明朝钦天监的监官往往是一些学术浅薄、思想狭隘的庸人。他们只会依照古法预报节令，推算日月星辰的部位，如果预报和事实不符，就说，他们算得并不差，而出现灾异，乃是皇天示警下民，就这样随意编造谎言文过饰非。鉴于历法的差错，而钦天监官又无能修正，礼部尚书徐光启建议开设历局，聘用耶稣会士汤若望、罗雅谷等人修订历法。崇祯皇帝批准了徐光启的建议。徐光启本人也参加这一项工作。经过七年的时间，至崇祯八年（1635），历书著成，取名《崇祯历》。由于修订人员工作作风严谨、认真，以及汤若望等人掌握了当时世界上先进的天文历算知识和技术，因而《崇祯历》比《大统历》准确，和日月星辰的运行及节气的变化都相符合。其中的《星录》部分，绘出了整个天体的恒星图，这个成果在我国天文学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崇祯历》在论述宇宙结构时，虽然

仍采用当时欧洲天主教会坚持的地球中心说，但同时也向中国人介绍了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并应用了他的一些天文计算方法。在历局中，汤若望还训练培养一批天文历算的专门人才，并为钦天监制造了天体仪、圈环仪、半面球形图、水平日晷（guǐ）、大、小望远镜、星高机等观测工具。

明朝末年，女真族崛起，建立后金政权，其骑兵经常入犯辽东，甚至进入长城，骚扰京畿。徐光启接触到西方的科学技术，深知西洋火器的厉害，他上疏熹宗，力请多铸西洋大炮，以加强城池的防守，抵御后金的进攻。天启二年（1622），熹宗命兵部到澳门聘用精通火炮制造的西洋人入京，铸造西洋大炮。人们称这种新式大炮为“红衣大炮”，又因为这种火炮最早见自佛郎机人（即葡萄牙人），故又叫“佛郎机炮”。西洋大炮在抵御后金军队的进攻中果然发挥了作用。天启六年（1626），后金大汗努尔哈赤在进攻宁远城时，就是中了这种大炮负伤败退后病死的。崇祯十五年（1642），明朝又聘请汤若望监铸大炮并传授使用方法。汤若望铸成大炮20门，之后，又铸了一批较小的火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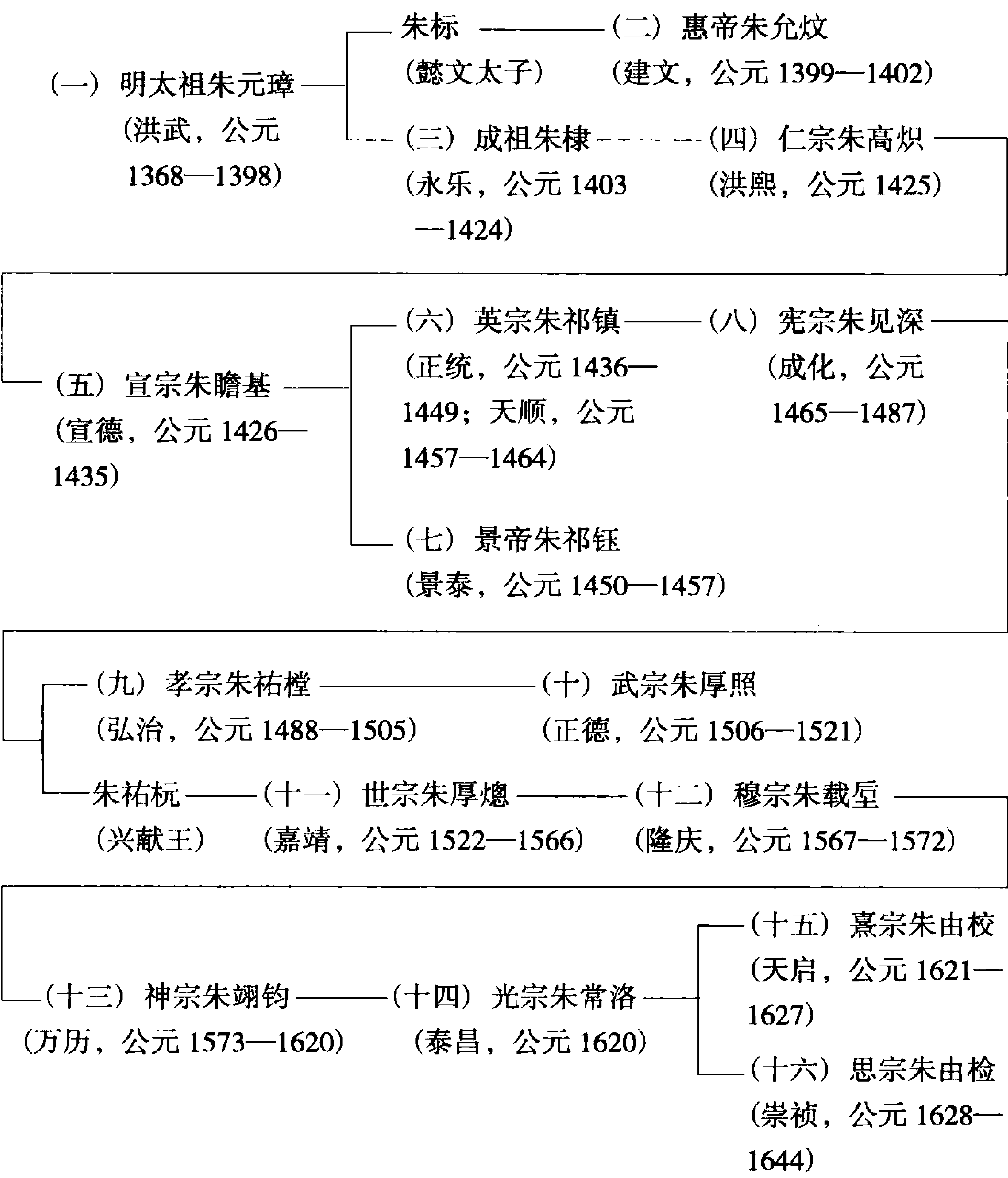
汤若望为明朝修成历书并铸造火炮，明政府为了表示褒奖，崇祯帝赐予精制匾额一方，并亲笔题书“钦保天学”四个大字。礼部也赠送了一方牌匾，上题“功堪羲和”，意思是说汤若望和罗雅谷在天文学方面的成就堪与中国神话传说中掌管天地四时的羲氏与和氏媲美。

1610年，意大利物理、天文学家伽利略发明了望远镜，并应用望远镜观察星球运动，得出了和哥白尼相同的太阳中心说。万历四十六年（1618），伽利略的好友、日耳曼耶稣会士邓玉函给中国带来了第一架望远镜，并于崇祯七年（1634）献给了崇祯皇帝。汤若望特地写了一本《远镜说》，详细介绍望远镜的性能、原理和制造方法，这是在中国介绍物理学中光学原理的第一部著作。邓玉函本人也是个科学家，他是罗马科学学会会员，他与中国学者王徵合著《远西奇器图说》四卷，阐述了物理学中力学的重心、比重、杠杆、斜面、滑轮等理论，并介绍了一些简单的机械构造和钟表的结构原理。邓玉函还写作了人

体解剖生理学专著《人身概说》，以及《测天约说》、《黄赤距度表》等天文学著作。意大利传教士熊三拔著的《泰西水法》是一部水利科学著作。此书共6卷，前5卷专论水利知识，第六卷介绍诸如抽水机、蓄水机等水利机械的构造、图式和原理。

早期的耶稣会士是为传教而来到中国的，但是，在他们当中，对待中国所持的态度却很不一样。有一派主张在传教时持强硬的态度，不惜施用武力，甚至存有领土野心。他们实际上是配合殖民主义者对中国进行侵略。这一派的代表人物是西班牙人桑彻斯。他曾经向西班牙国王请求派遣军队进入中国，说："倘中国皇帝过于执拗，故意禁阻传教工作，尽可借军队之力，取消其治国权。"另一派以罗明坚为首，包括后来的利玛窦等人。他们的主张完全相反，认为到中国传教，一定要做出善意的表示，不要有不好的行为；他们主张要了解中国，熟悉中国文化，并表示要和贪婪蛮横的葡萄牙商人区别开来。所以，这一派为达到传教的目的，向当时中国的知识分子、士大夫阶层介绍西洋学术文化和科学技术，这在当时适应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也迎合了明朝政府为富国强兵、增强武备的需求，因此受到了当时官僚士大夫如徐光启、李之藻等的欢迎，推动他们积极翻译西洋学术著作，吸取西方科学，发展科学技术，在客观上起了积极的作用。西方殖民主义国家的统治者虽然想利用宗教宣传对中国进行侵略，但是，早期来华的耶稣会士，由于派别不同，他们或基于对天主教的虔诚和信仰，或由于当时中国的强大和殖民主义势力尚鞭长莫及，还不能直接为殖民主义的侵略服务。他们来华后，主要是从事传教和著书立说，还不能进行有损中国主权的活动。而他们当中像利玛窦等人，在中国生活、工作数十年，把中国作为第二故乡，成了中国人民的朋友，这是值得肯定的。因而，我们不应将这时的耶稣会士和鸦片战争后代表资本主义侵略势力来华的传教士等量齐观，一笔抹杀，而应看到由于他们和当时中国科学家的共同努力，传入了西方的科学文化，对当时中国社会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

附录一　明朝世系表



（一）明太祖朱元璋
（洪武，公元1368—1398）
朱标
（懿文太子）
（二）惠帝朱允炆
（建文，公元1399—1402）
（三）成祖朱棣
（永乐，公元1403—1424）
（四）仁宗朱高炽
（洪熙，公元1425）
（五）宣宗朱瞻基
（宣德，公元1426—1435）
（六）英宗朱祁镇
（正统，公元1436—1449；天顺，公元1457—1464）
（八）宪宗朱见深
（成化，公元1465—1487）
（七）景帝朱祁钰
（景泰，公元1450—1457）
（九）孝宗朱祐樘
（弘治，公元1488—1505）
（十）武宗朱厚照
（正德，公元1506—1521）
朱祐杬
（兴献王）
（十一）世宗朱厚熜
（嘉靖，公元1522—1566）
（十二）穆宗朱载垕
（隆庆，公元1567—1572）
（十三）神宗朱翊钧
（万历，公元1573—1620）
（十四）光宗朱常洛
（泰昌，公元1620）
（十五）熹宗朱由校
（天启，公元1621—1627）
（十六）思宗朱由检
（崇祯，公元1628—1644）

附录二　明朝大事年表

中国纪年	公元纪年	大　事
元天历元年	1323	朱元璋生。
元至正四年	1344	春，淮北大旱，继以瘟疫，朱元璋父母、长兄皆病死，朱元璋入皇觉寺为僧，云游淮西、颍州一带。
元至正十一年	1351	红巾军起义爆发。五月，韩山童和刘福通等于颍州共谋起义，事泄，韩山童被捕牺牲，子韩林儿逃避武安山中。刘福通突出重围，领导起义，攻占颍州。八月，彭莹玉、徐寿辉起义。十月，徐寿辉称帝，据蕲水为都，国号天完，建元治平。
元至正十二年	1352	二月，郭子兴起义于濠州。朱元璋于闰三月投奔郭子兴起义军。七月，元军陷杭州，彭莹玉战死。
元至正十三年	1353	张士诚起事，占泰州等地，称诚王，国号大周，建元天祐。
元至正十五年	1355	二月，刘福通迎立韩林儿为帝，号小明王，国号宋。三月，郭子兴卒，部众尽归朱元璋。朱元璋奉韩林儿为主。
元至正十六年	1356	三月，朱元璋攻克集庆，改为应天府，并派将四出攻克应天周围的州县。
元至正十九年	1359	朱元璋克婺州、诸暨、衢州、处州等地。宋都汴梁为元兵所破，刘福通迎韩林儿退保安丰。徐寿辉由汉阳至江州。陈友谅杀寿辉所部，自称汉王。
元至正二十年	1360	闰五月，陈友谅杀其主徐寿辉，自立为帝，国号汉，改元大义，并率兵攻应天，朱元璋大败之。明玉珍闻徐寿辉被杀，自立为陇蜀王，塞瞿塘，不与陈友谅来往。

元至正二十一年	1361	朱元璋率师攻陈友谅，克江州、建昌、蕲州、黄州等地。陈友谅奔武昌。韩林儿封朱元璋为吴国公。
元至正二十二年	1362	明玉珍称帝，国号夏，建元天统。
元至正二十三年	1363	二月，张士诚派将攻安丰，刘福通战死。三月，朱元璋率军往救，迎韩林儿居滁州。七月，朱元璋、陈友谅大战鄱阳湖。陈军大败，陈友谅中流矢死，其子陈理突围奔武昌。张士诚自立为吴王。
元至正二十四年	1364	正月，朱元璋自立为吴王。二月，朱元璋攻武昌，陈理降，汉亡。
元至正二十六年	1366	二月，明玉珍死，子明升继立，改元开熙。八月，朱元璋命徐达、常遇春率师攻张士诚，克湖州、杭州，围平江。十二月，朱元璋遣将迎韩林儿，中途将船弄翻，韩林儿被溺死，宋亡。
元至正二十七年	1367	九月，徐达克平江，执张士诚，吴亡。十月，命徐达为征虏大将军，率师北伐中原。十二月，方国珍投降朱元璋。
元至正二十八年 明洪武元年	1368	正月，朱元璋即帝位，建立明朝，年号洪武，是为明太祖，以应天为南京。汤和平福建、广东。四月，徐达克汴梁，八月，克大都。元顺帝出奔上都，元亡。
洪武二年	1369	平陕西、山西等地。定封建诸王之制。
洪武三年	1370	定科举法。命徐达、李文忠等分道北征。大封功臣。
洪武四年	1371	明朝出军四川，明升降，夏亡。元平章刘益以辽东降。
洪武五年	1372	命徐达带兵出雁门关，趋和林，北征蒙古。
洪武六年	1373	颁布《大明律》。
洪武九年	1376	改行中书省为承宣布政使司。
洪武十年	1377	因吐蕃梗阻乌斯藏贡道，派将攻吐蕃，大破之。
洪武十三年	1380	左丞相胡惟庸以谋反罪被诛，同党受诛者甚众。废中书省，罢设丞相，提高六部官秩，改大都督府为中、左、右、前、后五军都督府。
洪武十四年	1381	命将征云南，元梁王把匝剌瓦尔密兵败自杀。造黄册，编里甲，查田亩。

洪武十五年	1382	平定云南。置殿阁大学士。设锦衣卫，掌侍卫、缉捕，专司诏狱。
洪武十七年	1384	禁宦官预外事，并禁诸司与内官监文移往来。
洪武十八年	1385	“郭桓案”发，事连各省官吏数万人，多为冤枉。
洪武二十年	1387	命冯胜为征虏大将军，率师征元太尉纳哈出。纳哈出降，辽东平。命国子监生分行州县，查粮定区，编鱼鳞图册。
洪武二十三年	1390	韩国公李善长以助胡惟庸谋逆罪被诛，同案牵连死者很多。作《昭示奸党录》，布告天下。
洪武二十五年	1392	皇太子朱标死，立皇长孙朱允炆为皇太孙。
洪武二十六年	1393	凉国公蓝玉被诛，同案受诛的功臣宿将及其他人达1.5万人。
洪武二十八年	1395	颁《皇明祖训条章》。
洪武三十一年	1398	朱元璋病亡，皇太孙朱允炆继位，是为惠帝。开始削藩，周王朱橚被废为庶人，徙云南。
建文元年	1399	废齐、代、岷三王，湘王自焚。燕王朱棣举兵反抗朝廷，“靖难之役”开始。耿炳文为征虏大将军，率兵伐燕，败绩；代之以李景隆，再败。
建文二年	1400	都督盛庸、山东参政铁铉败燕兵于济南。
建文三年	1401	燕兵与朝廷军大战于河北、山东等地，互有胜负。
建文四年	1402	燕王率兵直趋南京。六月，南京破，建文帝不知所终。朱棣即位，是为成祖，杀齐泰、黄子澄、方孝孺及其他不附者甚众。
永乐元年	1403	复周、齐、代、岷旧封，继又开始削诸王护卫。明朝遣行人邢枢往谕奴儿干，海西、建州、野人等女真三部酋长及部众归附。
永乐三年	1405	六月，郑和率舟师首次出使西洋诸国，至永乐五年（1407）九月还。
永乐四年	1406	命将率兵讨安南。准备营建北京。
永乐五年	1407	安南平，置交阯布政司。《永乐大典》修成。
永乐六年	1408	九月，郑和第二次出使西洋，至永乐九年（1411）六月还。

永乐七年	1409	鞑靼可汗本雅失里杀明使郭骥，丘福率明军征讨，败绩于胪朐河。明朝派内官亦失哈到黑龙江出海口建奴儿干都司。
永乐八年	1410	明成祖率师首征漠北，于斡难河大败本雅失里。
永乐九年	1411	倭寇掠浙江盘石卫。因倭屡扰沿海，遣官告谕日本。
永乐十年	1412	郑和第三次出使西洋，至永乐十三年（1415）七月还朝。
永乐十一年	1413	开设贵州布政司。明宦官亦失哈第三次到奴儿干及库页岛巡视，并于这年秋建永宁寺。
永乐十二年	1414	明成祖第二次征漠北，在忽兰忽失温大败瓦剌马哈木。
永乐十四年	1416	满剌加、古里等十九国咸遣使朝贡，辞还，命郑和等偕往，此系郑和第四次出使西洋，至永乐十七年（1419）七月还朝。
永乐十五年	1417	四月，颁五经、四书、《性理大全》于两京六部、国子监及府州县学。
永乐十八年	1420	唐赛儿起义于山东益都，为明军所镇压。始设东厂。
永乐十九年	1421	定北京为首都，改南京为陪都。郑和第五次出使西洋，至明年（1422）八月还。
永乐二十年	1422	明成祖第三次出征漠北，讨阿鲁台。
永乐二十一年	1423	明成祖第四次征漠北，讨阿鲁台。
永乐二十二年	1424	郑和第六次出使西洋，同年还。明成祖第五次出征漠北，归途中病死于榆木川。皇太子朱高炽继位，是为仁宗。
洪熙元年	1425	仁宗卒，太子朱瞻基继位，是为宣宗。
宣德元年	1426	明宗室汉王朱高煦反，宣宗亲征，朱高煦降。
宣德三年	1428	宣宗巡边，击兀良哈部于宽河。
宣德五年	1430	诏命郑和第七次出使西洋，郑和于宣德六年正月在太仓刘家港天妃宫立《通番事迹碑》，十一月至福建长乐，于南山寺立《天妃之神灵应记》碑，明年始扬帆出洋，历忽鲁谟斯等十七国而还。
宣德七年	1432	亦失哈率官军第十次到奴儿干巡视，于第二年重修永宁寺。

宣德十年	1435	正月，宣宗卒，太子朱祁镇继位，是为英宗。九月，王振入掌司礼监。王振招权纳贿，为明代宦官乱政之始。
正统六年	1441	以兵部尚书王骥总督军务，宦官曹吉祥监军，发兵击麓川思任发。
正统七年	1442	太皇太后张氏卒，王振专权更甚。广西大藤峡地区瑶、壮族人民起义。
正统十二年	1447	叶宗留于福建政和领导矿工起义。
正统十三年	1448	邓茂七在福建沙县领导农民起义，称“铲平王”。尤溪炉主蒋福成响应邓茂七的起义，发动起义，与茂七军会合。明朝遣将镇压叶、邓起义军。叶宗留中流矢牺牲，余部由叶希八领导，继续斗争。
正统十四年	1449	二月，邓茂七率众攻延平，中伏，邓茂七中流矢牺牲，侄邓伯孙率余部继续斗争至三月被俘牺牲，福建义军失败。五月，叶希八等受明朝招安。湖广、贵州苗民起义。七月，也先率瓦剌兵扰大同，王振挟英宗亲征。八月，英宗还至土木堡被瓦剌所俘。郕王朱祁钰监国，九月即帝位，是为景帝。十月，也先率兵围攻北京，兵部尚书于谦领导军民抗击瓦剌，保住北京城。
景泰元年	1450	瓦剌数扰边镇，被明军击败。英宗回北京，幽居南宫。
景泰三年	1452	废英宗长子、皇太子朱见深为沂王，立景帝子朱见济为皇太子。始于京师立团营，以于谦总其事。
景泰四年	1453	皇太子朱见济卒。
景泰五年	1454	发生立太子之议，请复朱见深为太子的官员被下狱。
景泰八年 天顺元年	1457	石亨、徐有贞为首发动夺门之变，英宗复辟。景帝被废为郕王，死于西宫。于谦被害，其他被杀害、贬谪的所谓于谦同党甚多。
天顺五年	1461	太监曹吉祥及其嗣子曹钦造反，被镇压。
天顺六年	1462	蒙古毛里孩等入据河套。
天顺八年	1464	正月，英宗卒，太子朱见深即位，是为宪宗。
成化元年	1465	荆襄流民起义爆发。大藤峡瑶民起义被残酷镇压，改大藤峡为断藤峡。命将率兵镇压荆襄流民。

成化二年	1466	荆襄流民领袖刘通、石龙先后被俘，牺牲，起义失败。
成化六年	1470	李原领导荆襄流民再度起义，称太平王。
成化七年	1471	项忠残酷镇压荆襄流民，起义失败。
成化九年	1473	明军在河套取胜，蒙古渡河北去。
成化十二年	1476	流民复屯聚荆襄山区，明政府设置郧阳府。
成化十三年	1477	置西厂，以太监汪直提督之。
成化十八年	1482	罢西厂。
成化二十三年	1487	宪宗卒，皇太子朱祐樘继位，是为孝宗。
弘治八年	1495	蒙古复拥众入据河套。
弘治十八年	1505	孝宗卒，皇太子朱厚照继位，是为武宗。
正德元年	1506	太监刘瑾入掌司礼监，专权乱政。复置西厂。
正德三年	1508	立内行厂，刘瑾亲自掌领，其残暴更甚于东、西二厂。
正德四年	1509	两广、江西、湖广、陕西、四川等地爆发农民起义。
正德五年	1510	明宗室安化王朱寘鐇反，被执至北京，叛乱平定。刘瑾被诛。西厂、内行厂同罢。
正德六年	1511	朱寘鐇伏诛。杨虎、刘六、刘七领导河北农民起义。义军攻打畿南州县，京师曾因之戒严。十一月，杨虎战死。
正德七年	1512	闰五月，刘六战死于湖广。七月，刘七牺牲于狼山，起义失败。
正德九年	1514	葡萄牙商船首次到达中国，不得登陆，脱售商品而归。
正德十一年	1516	葡萄牙驻满剌加总督遣使来华，此为官方之首次接触。
正德十二年	1517	武宗以巡边为名，出游至宣府、大同，亲督军击蒙古小王子。王守仁提督南赣、汀、漳军务，镇压赣南农民起义。
正德十三年	1518	武宗复出游至宣府、大同、榆林、太原等地。葡萄牙以国王名义遣使来华，要求通商，并进京见明朝皇帝。九月，葡舰队侵占我屯门岛。
正德十四年	1519	朝臣因谏阻武宗南巡被廷杖者146人，杖死者11人。明宗室宁王朱宸濠反，武宗借口讨宸濠，南游至扬州、南京。副都御史王守仁擒朱宸濠，叛乱平。

正德十六年	1521	武宗卒，无嗣，兴献王朱厚熜入继帝位，是为世宗。武宗佞臣江彬、钱宁伏诛。“大礼议”之争开始。
嘉靖元年	1522	明军将葡萄牙殖民者驱逐出屯门岛。
嘉靖二年	1523	“争贡之役”发生。
嘉靖三年	1524	因“大礼仪”之争，廷杖大臣 134 人，死者 16 人。大同五堡兵变，杀巡抚、参将。
嘉靖六年	1527	南京兵部尚书王守仁总制两广、江西、湖广军务，镇压田州少数民族起义。“李福达之狱”兴，牵连四十几人，死者十余人，其余削籍、戍边。
嘉靖十二年	1533	大同戍卒叛，杀总兵李瑾。
嘉靖十四年	1535	葡萄牙商人买通明朝指挥黄庆，将原设在广州、后移至电白的通商市场移到壕镜（澳门），这是阴谋占据澳门的开始。
嘉靖二十一年	1542	鞑靼可汗俺答犯朔州、太原。严嵩以礼部尚书兼武英殿大学士入阁预机务。
嘉靖二十二年	1543	俺答屡入塞侵扰。
嘉靖二十五年	1546	俺答自河套进犯延安、庆阳等地，杀掠甚众。首辅夏言、总督曾铣力主收复河套。
嘉靖二十六年	1547	曾铣率兵出塞击鞑靼，获胜。
嘉靖二十七年	1548	严嵩攻讦夏言、曾铣轻开边衅，误国家大计。夏言、曾铣被杀害。严嵩夺得首辅地位。
嘉靖二十九年	1550	俺答大举入寇，围攻北京。北京戒严，召各镇勤王。俺答掳掠人畜金帛，满载而去，是为“庚戌之变”。兵部尚书丁汝夔被诛。
嘉靖三十一年	1552	倭寇大举骚扰浙江，命山东巡抚都御史王忬巡视浙江，备倭。
嘉靖三十二年	1553	俺答入寇。
嘉靖三十三年	1554	倭寇骚扰江、浙等地，南京兵部尚书张经总督军务讨倭。
嘉靖三十四年	1555	张经、俞大猷大败倭寇于浙江王江泾。张经因严嵩党羽赵文华陷害，被逮下狱，遇害。
嘉靖三十五年	1556	胡宗宪破倭于乍浦，擒杀徐海。
嘉靖三十六年	1557	葡萄牙殖民者私自扩大在澳门的居住地，筑炮台，建城垣，设官管理。明朝仅向其收取租金。

嘉靖三十八年	1559	倭寇犯通州、福州、淮安等地。清太祖努尔哈赤生。
嘉靖四十年	1561	戚继光大破倭寇于台州。
嘉靖四十一年	1562	浙东倭患平息。倭寇大举侵扰福建，戚继光入闽抗倭。严嵩败，子严世蕃谪戍。
嘉靖四十二年	1563	俞大猷、戚继光大败倭寇于福建。
嘉靖四十三年	1564	戚继光破倭于仙游，福建倭患平息。倭犯广东。
嘉靖四十四年	1565	戚继光、俞大猷合歼广东残倭，沿海倭乱基本平定。严世蕃伏诛。
嘉靖四十五年	1566	世宗卒，子裕王朱载垕继位，是为穆宗。
隆庆元年	1567	张居正入阁预机务。俺答犯大同，掠交城、文水。鞑靼土蛮部犯蓟镇，掠昌黎、卢龙、滦河，京师戒严。调谭纶、戚继光北上防边。
隆庆四年	1570	俺答孙把汉那吉降明。俺答遣使请封贡。
隆庆五年	1571	明朝封俺答为顺义王，开设贡市，北面及西北边境暂宁。
隆庆六年	1572	穆宗卒，皇太子朱翊钧继位，是为神宗。高拱罢，张居正晋升为内阁首辅。
万历三年	1575	黄河决高邮、砀山。西班牙殖民者自马尼拉来中国，袭用吕宋名号与中国通商。
万历四年	1576	黄河决崔镇。
万历五年	1577	张居正丁父忧，“夺情”留位，朝臣有纠劾者多被杖责、谪戍。
万历六年	1578	张居正起用潘季训治河。丈量天下田亩，限三载竣事。
万历八年	1580	黄、淮二河治理工程完成。耶苏会士、意大利人罗明坚到广州。
万历九年	1581	裁各省冗官，核徭赋，汰诸司冒滥冗费。通令全国行“一条鞭法”。
万历十年	1582	张居正卒。耶稣会士，意大利人利玛窦到中国。
万历十一年	1583	追夺张居正官阶。凡张居正所举用的官员，斥削殆尽。努尔哈赤以父祖仇起兵攻尼堪外兰。明使努尔哈赤袭都指挥使。
万历十二年	1584	籍没张居正家，榜其罪于天下，家属戍边。

万历十三年	1585	四川建武所兵变。
万历十六年	1588	努尔哈赤统一建州部。
万历十七年	1589	刘汝国在太湖等地起义，遭镇压，失败。自这年始，神宗不上朝。明朝晋封努尔哈赤为都督佥事。
万历十八年	1590	群臣请立太子，“争国本”事起。
万历二十年	1592	宁夏致仕副总兵哱拜反，讨平之。倭寇犯朝鲜，兵部右侍郎宋应昌经略备倭军务，李如松为总兵官，率兵援朝鲜。
万历二十一年	1593	李如松战倭于朝鲜平壤，克之；进攻王京，败于碧蹄馆。倭弃王京遁。召宋应昌、李如松还。努尔哈赤击败叶赫等九部联军。
万历二十二年	1594	山东、河南、徐、淮等地遭灾，人民纷纷起义。
万历二十三年	1595	明朝封努尔哈赤为龙虎将军。明遣使往日本，封平秀吉为日本国王。
万历二十四年	1596	遣宦官分赴各地开矿、榷税。平秀吉不受封，复侵朝鲜。
万历二十五年	1597	任麻贵为总兵、杨镐为经略、邢玠为总督，援朝抗倭。四川播州宣慰司使杨应龙反，掠合江、綦江。
万历二十六年	1598	援朝诸将败倭，朝鲜平。
万历二十七年	1599	临清民变，焚税使马堂官署，杀其参随三十四人。武昌、汉阳民变，击伤税使陈奉。杨应龙陷綦江。
万历二十八年	1600	李化龙率师讨杨应龙。杨应龙自缢死，播州平。两畿各省灾伤、饥荒，人民起义。意大利耶稣会士利玛窦至京献方物。
万历二十九年	1601	武昌民变，杀税监陈奉之参随多人，焚巡抚公署。苏州民变，杀织造中官孙隆之参随数人。立朱常洛为太子。
万历三十年	1602	腾越民变，杀税监委官。
万历三十一年	1603	努尔哈赤统领部下自呼兰哈达移居赫图阿拉。
万历三十三年	1605	诏罢天下开矿，以税务归有司。
万历三十四年	1606	云南人民杀税监杨荣。
万历四十三年	1615	“梃击案”发生。
万历四十四年	1616	努尔哈赤即汗位于赫图阿拉，建元天命，国号“大金”。

万历四十六年	1618	努尔哈赤以七大恨告天，誓师伐明，攻占抚顺、清河堡。明任杨镐为辽东经略。加派“辽饷”。
万历四十七年	1619	发生萨尔浒战役，杜松、刘綎战死，明军大败。后金兵克开原，马林败没。熊廷弼经略辽东，杨镐下狱。再加天下田赋。
万历四十八年 泰昌元年	1620	复加天下田赋。明神宗卒，皇太子朱常洛继位，是为光宗。光宗即位29天而卒，“红丸案”起。皇长子朱由校继位，是为熹宗。“移宫案”起。封熹宗奶妈客氏为奉圣夫人，魏忠贤入司礼监为秉笔太监，客魏之祸自此始。罢熊廷弼，以袁应泰代之。
天启元年	1621	后金兵克沈阳、辽阳，经略袁应泰死之。起用熊廷弼为辽东经略，王化贞为广宁巡抚。永宁宣抚使奢崇明反，据重庆、围成都，派将讨之。
天启二年	1622	后金兵克西平堡、广宁。熊廷弼、王化贞被逮下狱。大学士孙承宗经略蓟辽，命袁崇焕筑宁远城。贵州水西土同知安邦彦反，陷毕节、安顺等城，围贵阳。山东白莲教徒徐鸿儒起义，失败。
天启三年	1623	荷兰侵略者占据澎湖。奢崇明败走龙场，与安邦彦合。魏忠贤总督东厂。
天启四年	1624	杨涟劾魏忠贤24大罪，南北诸臣劾魏忠贤者相继。杨涟、左光斗等被罢官。荷兰殖民者侵占台湾的南部。
天启五年	1625	后金兵克旅顺。阉党逮杨涟等“前六君子”下狱，皆遭害死于狱中。翻“梃击”、“红丸”、“移宫”三案，毁天下东林讲学书院，榜东林党人姓名，颁示天下。熊延弼被诛。后金迁都沈阳，是为盛京。
天启六年	1626	袁崇焕败努尔哈赤于宁远，努尔哈赤受重伤，半年后病亡，子皇太极继位，是为清太宗，以明年为天聪元年。阉党逮周起元等“后七君子”，皆遭害死。修《三朝要典》，各地建魏阉生祠。陕西农民起义爆发。西班牙殖民者侵占台湾基隆。
天启七年	1627	陕西澄城农民起义，杀知县张斗耀。后金兵围锦州，攻宁远，袁崇焕大败之。熹宗卒，其弟信王朱由检嗣位，是为思宗。谪魏忠贤于凤阳，魏阉自缢死。

崇祯元年	1628	毁《三朝要典》，诛许显纯。郑芝龙受抚。陕西饥民苦于加派，纷纷反抗，高迎祥、王嘉胤率众起义。
崇祯二年	1629	定逆案。斩奢崇明、安邦彦，水西叛乱平。后金兵入塞，围攻北京，皇太极使反间计，思宗逮袁崇焕下狱。
崇祯三年	1630	东调勤王之延绥、甘肃兵士哗变。李自成投奔起义军。后金兵大掠畿辅后东归。张献忠于米脂县起义。加田赋充饷。袁崇焕被明政府杀害。
崇祯四年	1631	起义军领袖王嘉胤牺牲。后金兵围大凌河城。孔有德反，连陷陵县、临邑等城。
崇祯五年	1632	孔有德陷登州、黄县。陕西义军入山西，连陷大宁、泽州、寿阳。
崇祯六年	1633	命曹文诏、左良玉在山西、河南镇压义军。孔有德及耿仲有航海降于后金。后金兵克旅顺。义军渡河，陷渑池、伊阳、卢氏，逼湖广。
崇祯七年	1634	尚可喜降后金。设河南、山、陕、川、湖广五省总督负责镇压义军。义军在湖广、四川一带转战。高迎祥、李自成误入兴安县车厢峡，以伪降计脱险。后金兵进犯宣府等地。
崇祯八年	1635	起义军大会荥阳。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率义军克凤阳。
崇祯九年	1636	高迎祥被擒，牺牲。皇太极称帝，改国号大清，改元崇德。清兵入塞，连下近畿州县。
崇祯十年	1637	杨嗣昌建“四正六隅”之策围攻农民军张献忠、罗汝才自襄阳攻安庆。李自成入四川，连陷州县，逼成都。加派“剿饷”。
崇祯十一年	1638	张献忠伪降于谷城。李自成在潼关南原中伏，大败。清兵入塞，明督师卢象升战死巨鹿，北京戒严。
崇祯十二年	1639	清兵克济南，俘德王，凡深入 2 000 里，下畿内、山东 70 余城。三月，清兵出青山口，北归。五月，张献忠再起于谷城，败左良玉于罗猴山。杨嗣昌出任督师。加派“练饷”。
崇祯十三年	1640	张献忠迂回四川。李自成入河南，饥民群起响应。清命亲王大臣带兵更番出扰明松、杏、宁、锦间。

崇祯十四年	1641	李自成克洛阳，杀福王朱常洵，两次攻打开封。张献忠入湖广，克襄阳，杀襄王。杨嗣昌自杀。清兵攻锦州，明蓟辽总督洪承畴率师救援，败于松山。荷兰、西班牙两国殖民主义者为争夺对台湾的统治权发生战争。
崇祯十五年	1642	清兵克松山，洪承畴投降。祖大寿献锦州城降清。清兵入蓟州，连下畿南、山东 80 余州县。李自成三打开封，克襄阳。西班牙战败，荷兰侵占整个台湾岛。
崇祯十六年	1643	清兵北归。皇太极病亡，子福临继位，是为清世祖，以明年为顺治元年。张献忠转战湖广、江西、克武昌、长沙、抚州等城。李自成在襄阳称“新顺王”，建百官，继而破潼关，入陕西，克西安。
崇祯十七年 清顺治元年	1644	李自成克北京，明思宗自缢死，明亡。吴三桂降清，献山海关。李自成受吴三桂与清兵夹击，败于山海关。清摄政王多尔衮统兵入关。李自成退出北京，回师陕西。清兵进北京。福王朱由崧即位于南京以明年为弘光元年。张献忠入四川，克成都，建大西政权。
南明弘光元年 南明隆武元年 清顺治二年	1645	清兵破潼关，入陕西。李自成走襄阳、武昌，牺牲于通山县九宫山。四月，清兵破扬州，大杀十日，史可法就义。五月，清兵破南京，福王被俘，弘光政权亡。闰六月，鲁王朱以海监国于绍兴，唐王朱聿键即帝位于福州，建元隆武。大顺军联明抗清。
南明隆武二年 南明绍武元年 清顺治三年	1646	六月，清兵破绍兴，鲁王败走舟山。八月，清兵破福州。唐王出走，被俘杀，隆武政权亡。九月，郑芝龙叛明降清，其子郑成功起兵抗清。十月，桂王朱由榔监国于肇庆，未几称帝，以明年为永历元年。十一月，唐王朱聿𨮁即帝位于广州，建元绍武，旋亡。十二月，清兵入四川，张献忠战败牺牲于西充凤凰山。
南明永历元年 清顺治四年	1647	大顺军与南明配合，在全州大败清兵。大西军孙可望等占据云、贵。
南明永历二年 清顺治五年	1648	大顺军与南明联合作战，收复湖南。

南明永历三年 清顺治六年	1649	大西军孙可望、李定国等与永历政权联合抗清。清兵克江西、湖南。
南明永历四年 清顺治七年	1650	八月，郑成功取金门、厦门。十一月，清兵破桂林，明督师瞿式耜、总督张同敞被俘，不屈而死。永历帝走南宁。十二月，郑成功率舟师援广东。
南明永历五年 清顺治八年	1651	大顺军入据夔东。孙可望遣兵至南宁，大杀南明官员。
南明永历六年 清顺治九年	1652	永历帝奔贵州依孙可望。大西军三路伐清，李定国大败清兵。
南明永历十年 清顺治十三年	1656	李定国接永历帝至昆明。
南明永历十一年 清顺治十四年	1657	八月，孙可望叛明，举兵进攻云南。九月，李定国与孙可望大战于交水，大败之。孙可望走长沙，降清。
南明永历十二年 清顺治十五年	1658	清兵分三路进攻云南。永历帝出奔。
南明永历十三年 清顺治十六年	1659	清兵攻进云南。永历帝西逃缅甸。郑成功大举北伐，初获大胜，后因轻敌致败。
南明永历十五年 清顺治十八年	1661	三月，郑成功发兵渡海收复台湾。七月，新缅王大杀永历帝随从官员。十二月，清兵入缅甸，缅王执永历帝及其眷属献于吴三桂。
南明永历十六年 清康熙元年	1662	二月，荷兰殖民者战败投降，台湾收复。四月，吴三桂绞杀永历帝父子于昆明，永历政权亡。五月，郑成功卒，子郑经嗣主台湾，六月，李定国闻永历帝死讯，悲愤而死。十一月，原依附于郑成功的明鲁王朱以海死于台湾。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中国读本　明朝史话
作者＝娄曾泉，颜章炮著
页数＝２６７
ＳＳ号＝１２４２４１６６
出版日期＝２００９．１０